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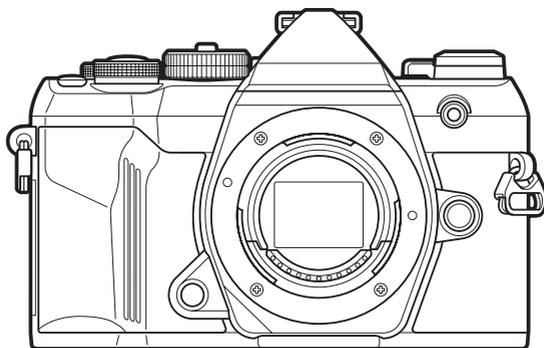


数码照相机

# OM SYSTEM

## OM-5 Mark II

### 使用说明书



CHS

型号：IM037

- 感谢您购买我们的数码照相机。在使用新照相机之前，请仔细阅读本说明书，充分了解其性能以便延长照相机的使用寿命。
- 使用本产品前，请务必阅读并理解“安全事项”的内容。请妥善保存本说明书以供将来参考。
- 我们建议您在拍摄重要图像之前，先试拍几张不重要的图像，确保您能正确无误地操作本照相机。
- 本说明书中的画面及照相机图示说明是产品研发过程中的，有可能与实际产品不符。
- 如果通过照相机固件的升级对某些功能进行了增补及/或修改，说明书的内容会与实际功能有所差异。有关最新信息，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 目录

<b>介绍</b> .....	<b>18</b>
使用之前.....	18
用户注册.....	18
安装 PC 软件/应用程序.....	19
关于本说明书.....	20
如何查找所需的信息.....	20
如何阅读本说明书.....	21
各部件的名称.....	23
<b>使用前的准备工作</b> .....	<b>25</b>
查验包装内的物品.....	25
安装背带.....	26
插入和取出电池.....	27
插入电池.....	27
取出电池.....	28
为电池充电.....	29
使用选购的 USB-AC 适配器为电池充电.....	29
使用 USB 设备为电池充电.....	30
插入和取出存储卡.....	32
插入存储卡.....	32
取出存储卡.....	33
支持的存储卡.....	33
安装和取下镜头.....	34
安装照相机镜头.....	34
取下镜头.....	35
使用显示屏.....	36
开启照相机电源.....	37
待机模式.....	38
初始设定.....	39
如果您无法阅读显示该怎么办.....	41
<b>拍摄</b> .....	<b>42</b>

拍摄时的信息显示 .....	42
在不同显示间切换 .....	45
切换信息显示 .....	47
使用拍摄模式 .....	49
拍摄模式类型 .....	49
选择拍摄模式 .....	50
拍摄静止图像 .....	50
操作触摸屏来拍摄 .....	52
照片查看 (图像查看) .....	54
由照相机选择光圈和快门速度 (P: 程序 AE) .....	56
程序转换 .....	58
选择光圈 (A: 光圈优先 AE) .....	59
选择快门速度 (S: 快门优先 AE) .....	61
选择光圈和快门速度 (M: 手动曝光) .....	63
在 M 模式下使用曝光补偿 .....	65
长时间曝光 (B: B 门/T 门拍摄) .....	66
光迹合成 (B: 实时合成拍摄) .....	69
由照相机选择设定 (AUTO 模式) .....	71
在场景模式 (SCN 模式) 下拍摄 .....	73
场景模式类型 .....	74
拍摄全景照片 .....	76
使用艺术滤镜 (ART 模式) .....	78
艺术滤镜类型 .....	79
使用 [部分取色] .....	81
将自定义设定保存到模式拨盘 (C 自定义模式) .....	82
保存设定 (指定至自定义模式) .....	82
使用自定义模式 (C 自定义模式) .....	84
设定自定义模式名称 (自定义模式名称) .....	86
录制视频 .....	88
在视频模式下录制视频 (Ⓜ) .....	89
在拍照模式下录制视频 .....	91
触屏控件 (静音控制) .....	92

<b>拍摄设定</b> .....	<b>93</b>
如何更改拍摄设定.....	93
<b>直接按钮</b> .....	<b>94</b>
功能和直接按钮.....	94
使用直接按钮进行设定.....	96
<b>LV 超级控制面板/超级控制面板</b> .....	<b>97</b>
在 LV 超级控制面板/超级控制面板上.....	97
使用 LV 超级控制面板/超级控制面板进行设定.....	99
LV 超级控制面板/超级控制面板所提供的功能.....	101
<b>使用菜单</b> .....	<b>103</b>
菜单的功能.....	103
如何操作菜单.....	104
显示菜单项目的说明.....	106
显示为灰色的项目.....	106
<b>基本对焦功能</b> .....	<b>107</b>
选择对焦模式 (  AF 模式 /  AF 模式 ).....	107
使用星空 AF.....	108
设定预设 MF 的对焦位置.....	109
自动对焦期间手动调节对焦.....	110
选择对焦目标 (AF 目标点).....	111
选择 AF 目标模式 (AF 目标模式).....	112
AF 目标模式的类型.....	112
设定  AF 目标模式的选项 (  AF 目标模式设定 ).....	115
缩放框 AF/缩放 AF (超级点 AF).....	117
<b>用于配置对焦方式的功能</b> .....	<b>119</b>
合用自动和手动对焦 (  AF+MF ).....	119
配置按下快门按钮时的 AF 操作 (  半按  进行 AF ).....	120
使用 <b>AF-ON</b> 按钮进行自动对焦.....	121
在手动对焦模式下使用自动对焦 (MF 模式中的 <b>AF-ON</b> ).....	122
配置无法对焦于被摄对象时的照相机操作 (快门优先).....	123
更改星空 AF 的设定 (星空 AF 设定).....	124
<b>用于自定义 AF 操作以适应被摄对象的功能</b> .....	<b>125</b>

跟踪对焦于被摄对象的脸部和眼部 (脸部/眼部检测) .....	125
使用[脸部/眼部检测]拍摄照片 .....	125
配置未检测到脸部时的 C-AF 操作 (☒ 时  C-AF) .....	127
为按钮指定对焦优先权 (  脸部/眼部 AF 按钮) .....	128
为检测到的眼睛配置小框显示 (眼部检测框) .....	129
C-AF 中心目标优先 (  C-AF 中心优先) .....	130
C-AF 动体追踪灵敏度 (  C-AF 灵敏度/  C-AF 灵敏度) .....	131
C-AF 对焦速度 (  C-AF 速度) .....	132
<b>用于更改照相机对焦操作的功能 .....</b>	<b>133</b>
镜头对焦范围 (  AF 限制器) .....	133
使用[AF 限制器]中保存的设定 .....	133
配置[AF 限制器] .....	134
C-AF 镜头扫描 (  AF 扫描器) .....	135
自动对焦微调 (  AF 调整) .....	136
使用已保存的对焦调整值 .....	136
配置[AF 调整] .....	136
AF 补偿发光自动辅助对焦 (AF 补偿发光) .....	138
AF 目标显示模式 (自动对焦区域提示) .....	139
<b>用于设定对焦位置的功能 .....</b>	<b>140</b>
使 AF 目标选择与照相机方向相一致 (  切换 [  ]) 的纵/横方向) .....	140
选择 AF 原位 (  [  ] 原始设定) .....	142
使用[  ] 默认功能 .....	143
AF 目标选择 ([  ]) 选择屏幕设定) .....	144
启用 AF 目标选择循环模式 ([  ]) 循环设定) .....	145
取景器拍摄时的 AF 目标触摸选择 (AF 定位板) .....	146
<b>对焦时可以使用其他功能 .....</b>	<b>147</b>
辅助手动对焦 (手动辅助对焦) .....	147
对焦峰值选项 (峰值设置) .....	148
使用对焦峰值功能 .....	149
为预设 MF 选择焦距 (预设 MF 距离) .....	150
禁用 MF 离合器 (MF 离合器) .....	151
镜头对焦方向 (对焦环) .....	152

关机时重设镜头位置 (镜头缩回)	153
<b>测光和曝光</b>	<b>154</b>
控制曝光 (曝光补偿)	154
调节曝光补偿	155
重设曝光补偿	155
曝光控制的曝光级 (曝光级)	157
微调曝光 (曝光调整)	158
减少 LED 照明下的闪烁 (📷 闪烁扫描/📷 闪烁扫描)	159
选择快门速度	160
选择照相机测量亮度的方法 (测光)	161
锁定曝光 (AE 锁定)	162
AE 锁定曝光测光 (AEL 时的测光)	163
拍摄后解除 AE 锁定 (AEL 自动重设)	164
半按快门按钮时锁定曝光 (半按  进行 AEL 锁定)	165
设定连拍的测光选项 (📷 时的测光)	166
对焦目标测光 ([::] 对焦点联动测光)	167
改变 ISO 感光度 (ISO)	168
ISO 感光度控制的曝光级 (ISO 级)	170
设定在[Auto]模式中选择的 ISO 感光度范围 (📷 自动 ISO 上限/默认值/📷 自动 ISO 上限/默认值)	171
设定照相机自动提高 ISO 感光度时的快门速度 (📷 自动 ISO 最低速度)	172
选择可对 ISO 感光度应用[Auto]的模式 (📷 ISO 自动/📷 ISO 自动)	173
高 ISO 降噪选项 (📷 高感光度降噪/📷 高感光度降噪)	174
图像处理选项 (低 ISO 处理)	175
长时间曝光降噪选项 (长时间曝光降噪)	176
<b>闪光拍摄</b>	<b>177</b>
使用闪光灯 (闪光摄影)	177
照相机专用闪光灯	177
兼容型闪光灯可以使用的功能	178
连接兼容的闪光灯	178
取下闪光灯	181
选择闪光模式	182

闪光选择 .....	182
闪光选择和设定组合 .....	183
配置闪光模式（闪光灯模式设定） .....	186
调整闪光输出（闪光灯曝光补偿） .....	187
无线遥控闪光灯（  RC 模式） .....	188
选择闪光同步速度（闪灯同步速度） .....	189
选择最小快门速度（慢同步限制） .....	190
闪光补偿+曝光补偿（  +  ） .....	191
<b>连拍/自拍 .....</b>	<b>192</b>
进行连拍/自拍 .....	192
配置连拍功能（连拍设定） .....	194
配置自拍功能（自拍定时器设定） .....	196
拍摄时快门按钮操作不造成振动影响（减振  设定） .....	197
拍摄时不发出快门声音（静音  设定） .....	198
以无释放延时拍摄（专业抓拍） .....	199
防闪烁拍摄（防闪烁拍摄） .....	201
<b>影像防抖 .....</b>	<b>202</b>
减轻照相机晃动（  影像防抖/  影像防抖） .....	202
设定影像防抖的详细选项 .....	203
半按快门按钮时的影像防抖（  影像防抖） .....	204
连拍模式影像防抖（  影像防抖） .....	205
在显示屏上显示照相机移动（手持辅助） .....	206
IS 镜头的防抖（镜头防抖优先） .....	207
<b>颜色和画质 .....</b>	<b>208</b>
设定照片和视频的画质（   /   ） .....	208
配置   .....	208
配置   .....	209
组合使用 JPEG 图像尺寸和压缩率（   详细设定） .....	213
设定照片比例设定（照片比例设定） .....	214
周边亮度（镜头暗角补偿） .....	215
处理选项（  影像风格/  影像风格） .....	216
设定  影像风格 .....	217

设定影像风格的详细选项	219
设定专用于视频的影像风格的详细选项	222
选择在选择影像风格时所显示的选项 (  影像风格设定)	223
调整色彩 (WB (白平衡))	224
设定白平衡	224
微调每个白平衡模式的白平衡	226
白平衡锁定	227
微调白平衡 (  所有影像 WB 补偿 /  所有影像 WB 补偿)	229
保留 WB 自动模式下白炽灯照明的暖色调 (   保持暖色调 /   保持暖色调)	230
闪光灯白平衡 (  + 白平衡)	231
设定颜色再现格式 (色彩空间)	232
[  影像风格] 的预览选项 (   预览辅助)	233
<b>特殊拍摄模式 (计算拍摄模式)</b>	<b>234</b>
拍摄更高分辨率的静止图像 (高分辨率拍摄)	234
启用高分辨率拍摄	234
配置高分辨率拍摄	235
拍摄	235
使用 <b>CP</b> 按钮进行设定	236
在亮光下减低快门速度 (实时 ND 拍摄)	237
启用实时 ND 拍摄	237
配置实时 ND 拍摄	237
拍摄	238
使用 <b>CP</b> 按钮进行设定	239
增加景深 (景深合成)	240
启用景深合成	240
配置景深合成	241
拍摄	241
使用 <b>CP</b> 按钮进行设定	242
拍摄 HDR (高动态范围) 图像 (HDR)	243
使用 <b>CP</b> 按钮进行设定	244
将多次曝光记录为单张图像 (多重曝光)	245
启用多重曝光	245

配置多重曝光 .....	245
拍摄 .....	246
使用 CP 按钮进行设定 .....	247
在设定[图像重叠浏览]时 .....	247
数码缩放 (  数码增距功能/  数码增距功能) .....	249
以固定间隔自动拍摄 (间隔拍摄) .....	250
启用间隔拍摄 .....	250
配置间隔拍摄 .....	250
拍摄 .....	252
梯形失真校正和透视控制 (梯形失真补偿) .....	253
校正鱼眼失真 (鱼眼补偿) .....	255
启用鱼眼补偿 .....	255
配置鱼眼补偿 .....	255
拍摄 .....	256
配置 B 门/T 门/C 门设定 (B 门/T 门/C 门设定) .....	258
以不同的曝光量记录一系列照片 (AE BKT) .....	260
以不同的白平衡记录多张图像 (WB BKT) .....	262
以不同的闪光级记录多张图像 (FL BKT) .....	263
以不同的 ISO 感光度记录多张图像 (ISO BKT) .....	264
以不同的艺术滤镜记录一张图像的多个副本 (ART BKT) .....	265
启用艺术滤镜包围拍摄 .....	265
配置艺术滤镜包围拍摄 .....	266
拍摄 .....	266
以不同的对焦位置记录多张图像 (Focus BKT) .....	267
启用对焦包围拍摄 .....	267
配置对焦包围拍摄 .....	267
拍摄 .....	268
<b>仅能在视频模式下使用的功能 .....</b>	<b>269</b>
录音选项 (录音设定) .....	269
时间码 (时间码设置) .....	271
HDMI 输出 (  HDMI 输出) .....	272
录制视频时显示红框 (  REC 期间的红框) .....	273

视频录制期间的提示灯（录音提示灯）	274
<b>播放</b>	<b>275</b>
播放期间的信息显示	275
播放图像信息	275
切换信息显示	277
查看照片和视频	278
查看照片	278
观看视频	279
快速查找图像（索引和日历播放）	281
放大（缩放播放）	282
使用触屏控件进行播放	283
全画面播放	283
索引/日历播放	284
其他功能	285
<b>设定播放功能</b>	<b>286</b>
旋转图像（旋转）	286
保护图像（  ）	287
删除图像（删除 1 张）	288
删除所有图像（全部删除）	289
禁用删除确认功能（快速删除）	290
RAW+JPEG 删除选项（RAW+JPEG 删除）	291
选择要分享的图像（预约分享）	292
选择 RAW+JPEG 照片以供分享（RAW+JPEG  ）	293
图像评级（评级）	294
选择用于评级的星星数量（评级设定）	295
选择多张图像（预约分享选定、所选评级、  、删除所选张）	296
打印预约	297
配置打印预约	297
设定打印预约	297
重设所有保护/预约分享/打印预约/评级（重设所有图像）	298
为图像添加音频（  ）	299
播放音频	300

润饰照片 (编辑) .....	301
润饰 RAW 照片 (RAW 编辑) .....	301
润饰 JPEG 照片 (JPEG 编辑) .....	302
合成图像 (图像合成) .....	305
裁剪视频 (影片剪裁) .....	306
创建视频截图 (拍摄影片中的照片) .....	307
更改  (  ) 按钮在播放过程中的作用 (   功能) .....	308
更改前后拨盘在播放过程中的作用 (  拨盘功能) .....	309
选择缩放播放率 (   默认设定) .....	310
自动旋转竖拍图像进行播放 (  ) .....	311
选择在播放过程中显示的信息 (  信息设定) .....	312
选择在放大播放过程中显示的信息 (   信息设定) .....	313
配置索引显示 (  设定) .....	314
<b>用于配置照相机操控的功能 .....</b>	<b>315</b>
更改按钮的作用 (按钮设定) .....	315
可自定义的操控按钮 .....	315
可以指定的功能 .....	317
使用多功能选项 (多功能) .....	323
使用 <b>CP</b> 按钮 (计算拍摄模式) .....	324
通过按快门按钮录制视频 (  快门功能) .....	326
设定按下 <b>OK</b> 按钮时的显示 (通过 <b>OK</b> 打开的设置界面) .....	327
为前后拨盘指定功能 (  拨盘功能/  拨盘功能) .....	328
更改拨盘方向 (拨盘方向) .....	330
自定义 <b>Fn</b> 拨杆 (Fn 杆设定) .....	331
如何配置 <b>Fn</b> 拨杆 .....	331
配置 [  <b>Fn</b> 拨杆功能] .....	331
配置 [  <b>Fn</b> 拨杆功能] .....	332
配置 [ <b>Fn</b> 拨杆/电源拨杆] .....	334
电动变焦镜头 (电动变焦设定) .....	335
选择在实时取景缩放期间按下快门按钮时会发生什么 (LV 扩张模式) .....	336
选择用于景深预览的照相机操控行为 (  锁定) .....	337
按住按钮选项 (按下保持时间) .....	338

<b>用于调整实时取景显示的功能</b> .....	<b>339</b>
让显示屏在较暗的环境中更容易看清 (📷 夜视) .....	339
艺术滤镜预览 (艺术滤镜 LV 模式) .....	340
实时取景防闪烁 (防闪烁 LV) .....	341
自拍辅助 (自拍辅助) .....	342
<b>用于配置信息显示的功能</b> .....	<b>343</b>
选择取景器的显示样式 (EVF 类型) .....	343
使用取景器拍摄时的取景器显示 (📷 类型 1/📷 类型 2) .....	343
拍摄指示 (📷 信息设定/🔗 信息设定) .....	345
配置 📷 信息设定 .....	345
配置 🔗 信息设定 .....	345
选择一个显示 .....	346
配置半按快门按钮时的显示 (半按 📷 显示的信息) .....	347
取景器信息显示选项 (📷 📷 信息设定) .....	348
半按快门按钮时显示水平尺 (📷 📏 水平仪) .....	349
构图参考线选项 (📷 网格设定/🔗 网格设定) .....	350
取景器构图网格选项 (📷 📷 网格设定) .....	351
选择通过 CP 按钮可用的设定 (CP 按钮设置) .....	352
选择通过多功能按钮可用的设定 (多功能设定) .....	353
直方图曝光警告 (直方图警告设定) .....	354
<b>与菜单操作和显示有关的设定</b> .....	<b>355</b>
配置菜单屏幕上的光标 (菜单光标设定) .....	355
选择如何使用后拨盘在页面之间移动 (👉 在菜单选项之间循环) .....	356
[执行]/[取消]默认设定 (初始设置) .....	357
<b>“我的菜单”设定</b> .....	<b>358</b>
我的菜单 .....	358
添加项目到“我的菜单” .....	358
管理“我的菜单” .....	360
<b>存储卡/文件夹/文件设定</b> .....	<b>361</b>
格式化存储卡 (存储卡格式化) .....	361
文件命名选项 (文件名) .....	362
命名文件 (编辑文件名) .....	363

<b>用户信息</b> .....	<b>364</b>
保存镜头信息（镜头信息设置）.....	364
输出分辨率（dpi 设定）.....	366
添加版权信息（版权信息）.....	367
启用版权信息.....	367
配置版权信息.....	367
<b>显示器/声音/连接设定</b> .....	<b>369</b>
禁用触控功能（触摸屏设定）.....	369
显示屏亮度和色调（显示器调整）.....	370
取景器亮度和色调（EVF 调整）.....	371
配置眼睛传感器（眼部识别传感器设定）.....	372
禁用对焦提示音（  ）.....	373
外部显示器显示选项（HDMI 设定）.....	374
选择 USB 连接模式（USB 设定）.....	375
<b>电池/睡眠设定</b> .....	<b>376</b>
调暗背光（背光时间设置）.....	376
设定待机（省电）选项（待机时间）.....	377
设定定时关机选项（定时关机）.....	378
降低功耗（快速睡眠模式）.....	379
启用快速睡眠模式.....	379
配置快速睡眠模式.....	379
<b>重设/时钟/语言/其他设定</b> .....	<b>381</b>
恢复默认设定（重设/初始化设定）.....	381
设定照相机时钟（  设定）.....	382
选择语言（  ）.....	383
校准水平尺（水平尺校正）.....	384
图像处理检查（像素映射）.....	385
查看固件版本（固件版本）.....	386
查看认证（认证）.....	387
<b>将照相机连接到外部设备</b> .....	<b>388</b>
连接到外部设备.....	388
使用 Wi-Fi 和 Bluetooth® 的注意事项.....	389

禁用照相机的无线通信（飞行模式）	390
<b>将照相机连接到智能手机</b>	<b>391</b>
连接到智能手机	391
配对照相机和智能手机（设备连接）	392
设置智能手机连接的安全性（  连接安全）	394
照相机开机时的无线连接待机设定（蓝牙）	395
照相机关机时的无线设定（关闭主电源并待机）	396
“始终询问”	396
将图像传送到智能手机	397
在照相机关机时自动上传图像	398
通过智能手机进行遥控拍摄（实时显示）	399
通过智能手机进行遥控拍摄（遥控快门）	400
添加位置信息到图像	401
重设智能手机连接设定（重设  设定）	402
更改密码（  连接密码）	403
<b>通过 USB 连接电脑</b>	<b>404</b>
安装软件	404
将照片复制到电脑（存储/MTP）	405
将照相机用作网络摄像头（网络摄像头）	407
通过 USB 为照相机供电（供电）	409
<b>使用遥控器</b>	<b>410</b>
各部件的名称	410
连接	411
有线连接	411
无线连接	411
删除配对	412
使用遥控器拍摄	413
遥控器的数据传输指示灯	414
遥控器的 MAC 地址	415
使用遥控器的注意事项	416
<b>通过 HDMI 连接电视或外接显示屏</b>	<b>417</b>
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或外接显示屏（HDMI）	417

在电视机上查看照片 (HDMI) .....	418
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 .....	418
<b>注意 .....</b>	<b>419</b>
有关防尘防水功能的信息 .....	419
注意事项 .....	419
维护 .....	419
电池 .....	420
在国外使用您的 USB-AC 适配器 .....	421
<b>信息 .....</b>	<b>422</b>
可更换镜头 .....	422
镜头和照相机的组合 .....	422
MF 离合器镜头 .....	423
使用配备了 SET/CALL 功能的镜头时的显示屏显示 .....	424
选购的配件 .....	425
使用充电器 (BCS-5) .....	425
指定外接闪光灯 .....	426
无线遥控闪光拍摄 .....	427
其它外接闪光灯 .....	429
主要附件 .....	429
附件 .....	431
清洁和存放照相机 .....	435
清洁照相机 .....	435
存储 .....	435
检查和清洁图像传感器 .....	436
像素映射-检查图像处理功能 .....	436
拍摄小提示与信息 .....	437
即使已装上电池仍无法开启照相机 .....	437
显示的对话框提示您选择语言 .....	437
按下快门按钮时不拍照 .....	438
减少 AF 焦点的数量 .....	439
未设定日期和时间 .....	439
设定的功能恢复为出厂预设设定 .....	439

照片被“洗掉了”	439
不明亮点出现在所拍图像的被摄对象上	439
按下某个按钮没有激活期待的功能，但激活了别的功能	439
无法从菜单选择的功能	440
无法从超级控制面板设定的功能	440
拍摄对象发生扭曲	440
照片中出现线条	440
只显示被摄对象，不显示信息	440
无法从 MF（手动对焦）更改对焦模式	440
显示屏上不显示任何内容	441
错误代码	442
规格	444
照相机	444
锂离子电池	448
<b>默认设定</b>	<b>449</b>
默认设定	449
超级控制面板/LV 超级控制面板	450
📷 <sub>1</sub> 标签	455
📷 <sub>2</sub> 标签	463
AF 标签	467
🔗 标签	473
▶ 标签	476
⚙️ 标签	478
📍 标签	486
<b>存储卡容量</b>	<b>490</b>
存储卡容量：照片	490
存储卡容量：视频	492
<b>安全事项</b>	<b>496</b>
安全事项	496
一般注意事项	496
⚠️ 警告	496
⚠️ 注意	498

△ 通知 .....	499
商标 .....	501

# 介绍

## 使用之前

### 阅读并遵循“安全事项”

为防止误操作导致火灾或其他财产损失或对您自己或他人造成伤害，请在使用照相机前完整阅读“[安全事项](#)”（P.496）。

在使用新照相机之前，请仔细阅读本说明书，以享受最佳性能并延长照相机的使用寿命。阅读完毕后，请务必将手册放在安全的地方。

对于因在购买国家或地区以外使用本产品而导致的违反当地法规的行为，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 无线 LAN 和 Bluetooth®

该照相机内置无线 LAN 和 Bluetooth® 功能。在购买国家或地区以外使用这些功能可能违反当地的无线法规；务必在使用前咨询当地有关部门。本公司对不遵守当地法律法规而造成的一切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在禁止使用无线 LAN 和 Bluetooth® 功能的区域，请将其禁用。🚫 “[禁用照相机的无线通信（飞行模式）](#)”（P.390）

## 用户注册

您务必注册您购买的产品。有关注册您的产品的信息，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 安装 PC 软件/应用程序

---

## OM Workspace

此计算机应用程序可用于下载和查看用照相机拍摄的照片和电影。还可用于更新照相机固件。该软件可从我们的网站下载。下载软件时，请准备好提供照相机序列号。

## OM Image Share

将标记为分享的图像下载到您的智能手机上。您也可以远程操作照相机并从智能手机拍摄照片。有关应用程序的信息，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 关于本说明书

## 如何查找所需的信息

您可以使用以下方法在本手册中查找所需的信息。

搜索方法	查找位置
根据所要执行的操作执行搜索	 “目录”
根据照相机按钮或部件的名称执行搜索	 “各部件的名称” (P.23)
根据显示屏上显示的菜单或项目执行搜索	 “默认设定” (P.449)

# 如何阅读本说明书

## 各功能支持的拍摄模式

在本说明书中，可以使用各项拍摄功能的拍摄模式都列于功能说明的顶部。黑色表示支持的拍摄模式，灰色表示不支持的拍摄模式。



### ① 支持的拍摄模式

② 对于 ART、SCN 和 AUTO 模式，已为被摄对象和拍摄场景预先注册了最佳设定和效果。可用的拍摄功能因拍摄模式而异。

## 配置功能

在本说明书中，各项功能的配置方法在功能说明的开头部分加以说明。有关详情，请参阅“[如何操作菜单](#)” (P.104) 和“[如何更改拍摄设定](#)” (P.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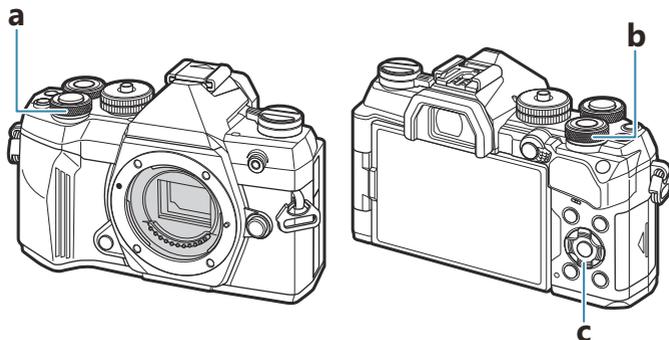


### ① 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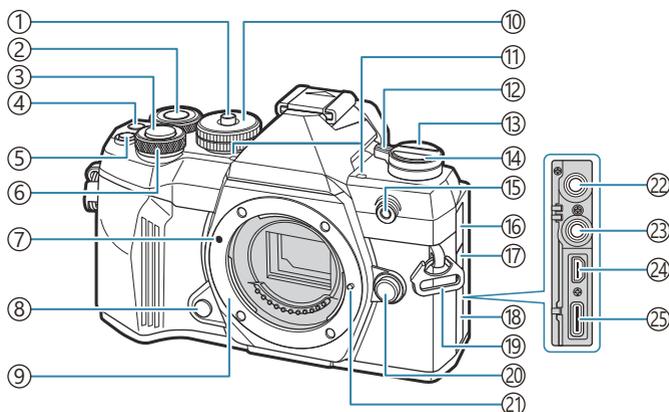
## 本说明书中的符号

在整本说明书中使用了以下符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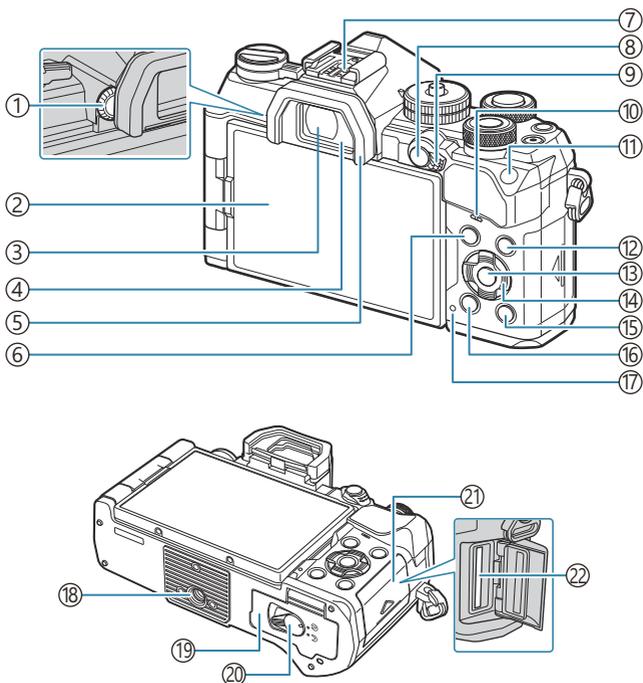
	表示通过按下箭头按钮（分别为向上、向下、向左和向右箭头按钮）进行的操作（c）。
	表示使用前拨盘进行的操作（a）。
	表示使用后拨盘进行的操作（b）。
	注意和限制。
	使用照相机的提示和其他有用信息。
	参考本说明书中的其他页面。



# 各部件的名称



- ① 模式拨盘锁 (P.49)
- ② 前拨盘 (P.56、P.59、P.61、P.63、P.104、P.278、P.309、P.328、P.330)
- ③ 快门按钮 (P.50)
- ④  (动画) 按钮 (P.88)  
 (选择) 按钮 (P.296)
- ⑤ **CP** 按钮 (P.324)
- ⑥ 前拨盘 (P.56、P.59、P.61、P.63、P.104、P.278、P.309、P.328、P.330)
- ⑦ 镜头连接标志 (P.34)
- ⑧ 预览按钮 (P.315)
- ⑨ 镜头卡口 (请在安装镜头前取下防尘护盖。)
- ⑩ 模式拨盘 (P.49)
- ⑪ 立体声麦克风 (P.269、P.299)
- ⑫ **ON/OFF** 控制杆 (P.37)
- ⑬  (**LV**) 按钮 (P.45)
- ⑭  (连拍/自拍) (P.192)
- ⑮ 自拍指示灯 (P.192)  
AF 补偿发光 (P.138)  
视频录制提示灯 (P.274)
- ⑯ 麦克风插孔盖
- ⑰ 快门线端子盖
- ⑱ 接口盖
- ⑲ 背带安装环 (P.26)
- ⑳ 镜头解锁按钮 (P.35)
- ㉑ 镜头固定插销
- ㉒ 麦克风插孔 (可连接市售麦克风,  $\varnothing 3.5\text{mm}$  立体声迷你插孔) (P.269)
- ㉓ 快门线端子
- ㉔ HDMI 接口 (D 型) (P.272、P.418)
- ㉕ USB 接口 (C 型) (P.29、P.30、P.405、P.407、P.409)



- ① 屈光度调节拨盘 (P.45)
- ② 显示屏 (触摸屏) (P.42、P.45、P.52、P.146、P.283)
- ③ 取景器 (P.45、P.343)
- ④ 眼睛传感器 (P.45)
- ⑤ 眼罩 (P.430)
- ⑥ **MENU** 按钮 (P.104)
- ⑦ 热靴 (P.178、P.429)
- ⑧ **AF-ON** 按钮 (P.121、P.122)
- O (保护) 按钮 (P.287)
- ⑨ **Fn** 拨杆 (P.56、P.59、P.61、P.63、P.331)
- ⑩ 扬声器
- ⑪ **ISO** 按钮 (P.168)
- ★ (评级) 按钮 (P.294)
- ⑫ **INFO** 按钮 (P.47、P.106、P.277)
- ⑬ **OK** 按钮 (P.104、P.97、P.278)
- ⑭ 箭头按钮 (P.278)
- ⑮ **▶** (播放) 按钮 (P.278)
- ⑯ **🗑️** (删除) 按钮 (P.288)
- ⑰ 电池充电指示灯 (P.29)
- ⑱ 三脚架固定螺孔
- ⑲ 电池舱盖 (P.27)
- ⑳ 电池舱锁 (P.27)
- ㉑ 存储卡舱盖 (P.32)
- ㉒ 卡槽 (P.32)

# 使用前的准备工作

## 查验包装内的物品

购买时，包装中包含相机和以下附件。  
若发现有缺少或受损，请与您购买照相机的经销商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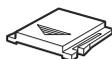
照相机



防尘护盖<sup>1</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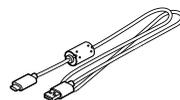
EP-15 眼罩<sup>1</sup>



热靴盖<sup>1</sup>



背带



CB-USB14 USB 电缆



BLS-50 可充电锂离子电池

基本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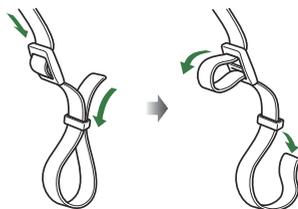
保修卡

<sup>1</sup> 安装或者插入照相机上的防尘护盖、眼罩和热靴盖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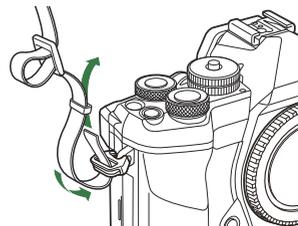
① 电池在购买时没有充满电。请在使用前为电池充电 (P.29)。

# 安装背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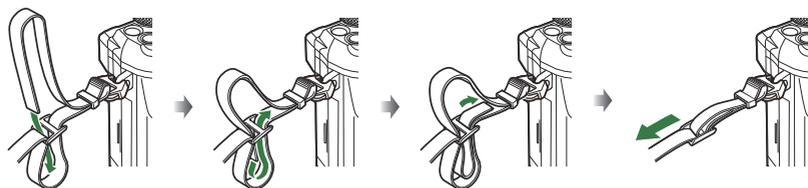
1. 在安装背带之前，如图所示从固定环中抽出背带的末端，并将背带放松。



2. 将背带的末端穿过照相机的背带安装环，然后折回来插入到固定环。



3. 如图所示将背带的末端穿过背带扣并锁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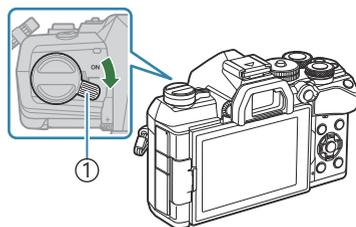


- 用同样的方式，将背带的另一端固定在照相机的另一个背带安装环上。
- 安装背带后，将其拉紧，确保其不会松动。

# 插入和取出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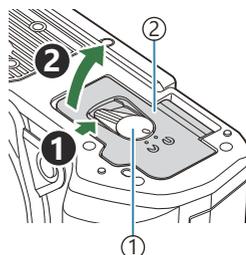
## 插入电池

1. 确认 ON/OFF 控制杆处于 OFF 位置。



① ON/OFF 控制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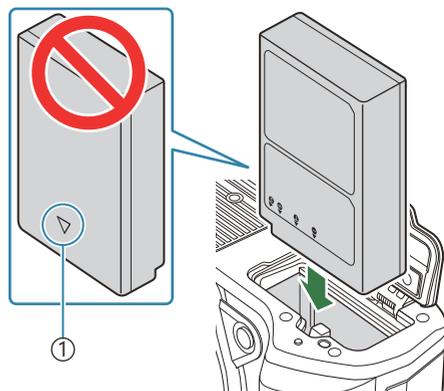
2. 打开电池舱盖。



① 电池舱锁  
② 电池舱盖

3. 插入电池。

- 仅可使用 BLS-50 电池 (P.25、P.431)。



① 方向指示标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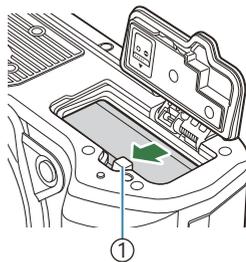
4. 关闭电池舱盖。

🔋 建议准备好备用电池，以便在使用中的电池没电时仍可长时间拍摄。

🔋 还请参阅“[电池](#)”（P.420）。

## 取出电池

请在打开或关闭电池舱盖前关闭照相机。若要取出电池，请先按箭头方向按压电池锁扣，然后将其取出。



① 电池锁扣

⚠️ 若您无法取出电池，请联系授权的经销商或维修中心。切勿用力过度。

⚠️ 在存储卡读写指示灯（[P.42](#)）显示时，切勿取出电池或存储卡。

# 为电池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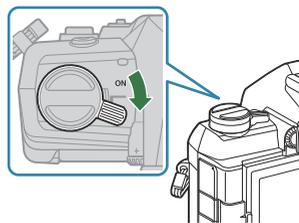
① 电池在购买时没有充满电。请在使用前为电池充电。

② 可使用以下方法为照相机充电。

- 使用 USB-AC 适配器 F-5AC (另售) (P.29)
- 使用市售 USB 设备 (P.30)
- 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脑上 (P.405)
- 使用选购的充电器 (BCS-5) (P.4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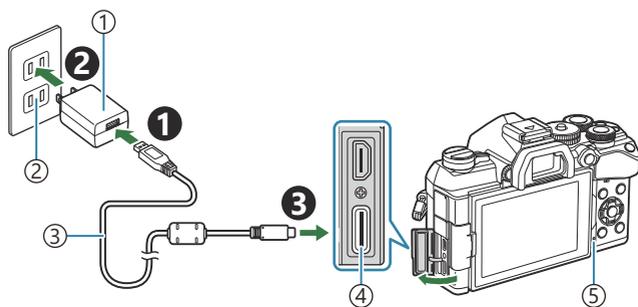
## 使用选购的 USB-AC 适配器为电池充电

1. 确认 ON/OFF 控制杆处于 OFF 位置。



2. 连接 USB 电缆、USB-AC 适配器和 AC 电源插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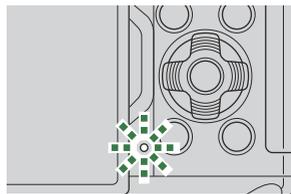
① 除了照相机附带的 USB 电缆 (CB-USB14) 或另售的 USB 电缆 (CB-USB11) 以外, 请勿使用其他任何电缆。



- ① USB-AC 适配器 F-5AC (另售)
- ② AC 电源插座
- ③ USB 电缆 (附带)

- ④ USB 接口
- ⑤ 电池充电指示灯

- 电池充电指示灯在充电时点亮。在照相机关闭的情况下充电大约需要 4 小时。当电池完全充满电后，指示灯熄灭。请将 USB 电缆从照相机上拔下。



⚠ 如果发生充电错误，电池充电指示灯将闪烁。断开并重新连接 USB 电缆。

- ⚙ 取决于环境温度充电可能不会开始。如果发生此情况，电池充电指示灯将闪烁。
- ⚙ 当电池温度过高时，充电将停止。待电池温度下降后，将恢复充电。
- ⚙ 出于安全考虑，在高温环境下为电池充电时可能需要更长的时间，或者电池可能无法充满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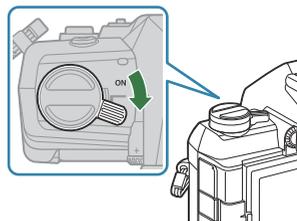
### ⚠ USB-AC 适配器

请务必拔下 USB-AC 适配器进行清洁。在清洁时让 USB-AC 适配器保持插入状态可能会造成人身伤害或电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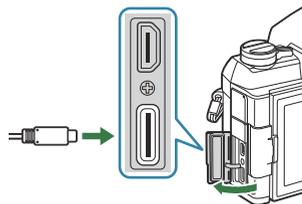
## 使用 USB 设备为电池充电

通过 USB 电缆将照相机连接至市售 USB 设备时，插入照相机内的电池开始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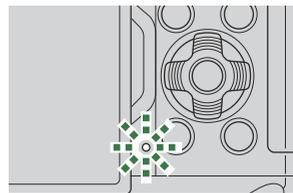
1. 确认 ON/OFF 控制杆处于 OFF 位置。



## 2. 使用 USB 电缆将照相机连接到 USB 设备。



- 电池充电指示灯在充电时点亮。充电时间的长短因 USB 设备的输出功率而不同。当电池完全充满电后，指示灯熄灭。



ⓘ 如果发生充电错误，电池充电指示灯将闪烁。断开并重新连接 USB 电缆。

⚠ 电池充电时将停止供电。断开并重新连接 USB 电缆以恢复充电。

⚠ 可以通过 USB 连接的手机电池或类似设备为照相机供电。有关详情，请参阅“[通过 USB 为照相机供电（供电）](#)”（P4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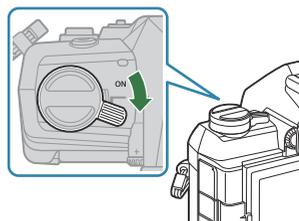
# 插入和取出存储卡

## 插入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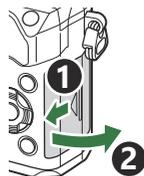
本说明书中，所有存储设备统称为“存储卡”。本照相机可使用以下类型的 SD 存储卡（市售）：SD、SDHC 和 SDXC。

初次使用前或在其它照相机或电脑中使用过后，必须使用本照相机对存储卡进行格式化。☞“格式化存储卡（存储卡格式化）”（P.361）

1. 确认 ON/OFF 控制杆处于 OFF 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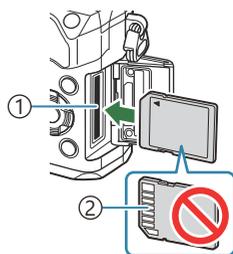
2. 打开存储卡舱盖。



3. 插入存储卡。

- 将卡插入，直至其锁定到位。

⚠ 请勿将损坏或变形的存储卡用力插入卡槽。否则可能损坏卡槽。



- ① 卡槽  
② 端子区域

4. 关闭存储卡舱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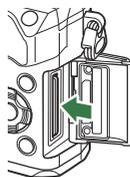
- 将其切实关闭，直至听到喀哒声。



# 取出存储卡

按下存储卡以将其弹出。拔出存储卡。

① 在存储卡读写指示灯 (P.42) 显示时，切勿取出电池或存储卡。



# 支持的存储卡

本说明书中，所有存储设备统称为“存储卡”。本照相机可使用以下类型的 SD 存储卡（市售）：SD、SDHC 和 SDXC。有关最新信息，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 SD 存储卡写保护开关

SD 存储卡带有写保护开关。将开关设为“LOCK”可防止数据写入存储卡。请切换开关至解锁位置，启用写入功能。



① 录制视频时，请使用 Class 10 或更高 SD 速度等级的 SD 存储卡。

① 在以下情况时，要求使用 UHS 速度等级为 3 或更快的 UHS-II 或 UHS-I 卡：

- 在[📷] [⏏] 中将影片分辨率选为[4K]或[C4K]。
- 在[📷] [⏏] 中将码率选为[A-I] (ALL-Intra) 。
- 在[📷] [⏏] 中将传感器流畅度选为[120fps]。

⚠ 即使在格式化存储卡或删除数据后，也不会完全删除存储卡中的数据。丢弃存储卡时，将其销毁以免泄露个人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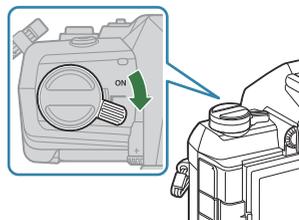
⚠ 当 SD 存储卡写保护开关处于“LOCK”位置时，可以限制访问某些播放功能。

# 安装和取下镜头

## 安装照相机镜头

有关兼容镜头的信息，请参阅“可更换镜头” (P4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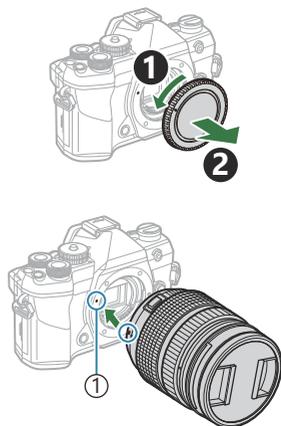
1. 确认 ON/OFF 控制杆处于 OFF 位置。



2. 取下镜头后盖和照相机防尘护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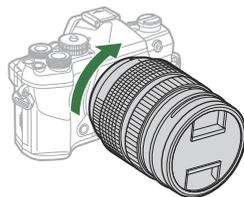


3. 将照相机上的镜头连接标志（红色）与镜头上的对准标志（红色）对齐，然后将镜头插入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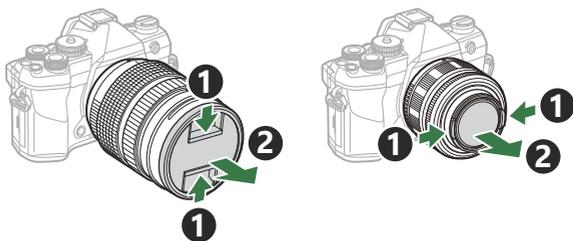


4. 顺时针转动镜头，直至听到喀哒声。

- ⓘ 请勿按镜头解锁按钮。
- ⓘ 请勿触碰照相机的内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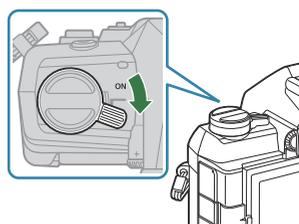
5. 取下前镜头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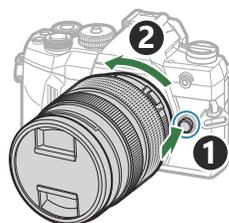
## 取下镜头

---

1. 确认 ON/OFF 控制杆处于 OFF 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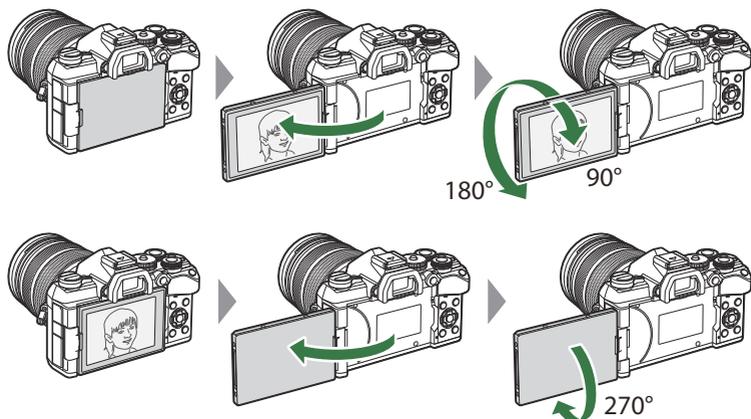


2. 按住镜头解锁按钮并如图所示旋转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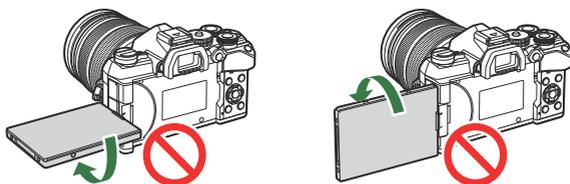


# 使用显示屏

旋转显示屏以便于查看。可以根据拍摄时的条件调整显示屏的角度。



- 在显示屏的可动范围内轻轻旋转显示屏。试图旋转显示屏超出下示限制可能会损坏连接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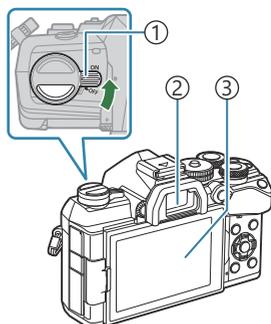


- 本照相机可设定成通过镜头来显示景观的镜像，或者当显示屏旋转进行自拍时自动缩放电动缩放镜头。👉“自拍辅助（自拍辅助）”（P342）

# 开启照相机电源

## 1. 将 ON/OFF 控制杆拨到 ON 位置。

- 照相机打开时，将开启显示屏。



① ON/OFF 控制杆

② 取景器

③ 显示屏

## 电池电量

显示画面中出现电池电量指示。

- ▣ (白色)：照相机准备好拍摄了。
- ▣ (白色)：电池电量未充满。
- ▣ (白色)：电池电量较低。
- ▣ (红色闪烁)：请为电池充电。



- 若要关闭照相机，请将控制杆拨至 OFF 位置。

🔗 可使用[Fn 拨杆/电源拨杆]选项将 Fn 拨杆配置为照相机电源开关。🔗 “配置[Fn 拨杆/电源拨杆]” (P.334)

# 待机模式

---

如果在设定的时间内没有任何操作，照相机将自动进入暂停模式以减少电池消耗。这被称为“待机模式”。

- 当照相机进入待机模式时，显示屏将关闭，操作将暂停。按快门或  按钮可重新激活照相机。
- 照相机进入待机模式后若一段时间内未进行任何操作，照相机将会自动关机。可以通过再次启动来重新激活照相机。

① 当 **[Q 设定]** > **[关闭主电源并待机]** 选择为 **[开]** (启用) 时，照相机从睡眠模式恢复过来可能需要更多的时间。🔍 “[照相机关机时的无线设定 \(关闭主电源并待机\)](#)” (P.3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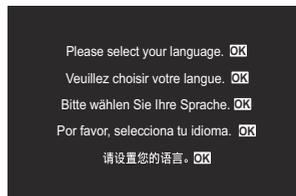
🔍 可以在菜单中选择照相机进入待机状态或自动关机之前的延迟。🔍 “[设定待机 \(省电\) 选项 \(待机时间\)](#)” (P.377)、[“设定定时关机选项 \(定时关机\)”](#) (P.378)

# 初始设定

初次开启照相机电源后，请通过选择一种语言并设定照相机时钟执行初始设定。

🕒 文件名也会包括日期和时间信息。使用照相机之前，请务必设定正确的日期和时间。如果没有设定日期和时间，某些功能不能使用。

## 1. 当显示初始设定对话框提示您选择语言时按 **OK** 按钮。



## 2. 使用前拨盘或后拨盘或 $\Delta$ $\nabla$ $\langle$ $\rangle$ 按钮高亮显示所需语言。



## 3. 高亮显示所需语言时按 **OK**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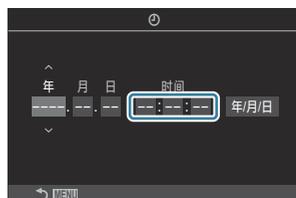


- 若您在按 **OK** 按钮之前按快门按钮，照相机将退出拍摄模式且不会选定任何语言。您可通过关闭照相机后将其重新开启显示初始设定对话框并从步骤 1 开始重新操作来执行初始设定。

🔄 语言可随时从菜单进行更改。📖 “如果您无法阅读显示该怎么办” (P.41)

## 4. 设定日期、时间和日期格式。

- 使用  $\langle$   $\rangle$  按钮可高亮显示项目。
-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可更改高亮显示的项目。
- 照相机使用 24 小时制显示时间。



🔄 时钟可随时从菜单进行调整。📖 “设定照相机时钟 (🕒 设定)” (P.382)

5. 按 **OK** 按钮。

6.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时区，然后按 **OK** 按钮。

- 按 **INFO** 按钮启用或禁用夏令时。

7. 按 **OK** 按钮保存更改并退出。

📅 日期和时间信息与图像一起记录在存储卡上。

📅 如果从照相机取出电池不放回，一段时间后，日期和时间可能会重设。在这种情况下，请通过菜单设定日期和时间。👉 “设定照相机时钟 (🕒 设定)” (P382)

# 如果您无法阅读显示该怎么办

如果看到一些不熟悉的其他语言字符或单词，可能您未选择想要的语言。请按照以下步骤选择另一种语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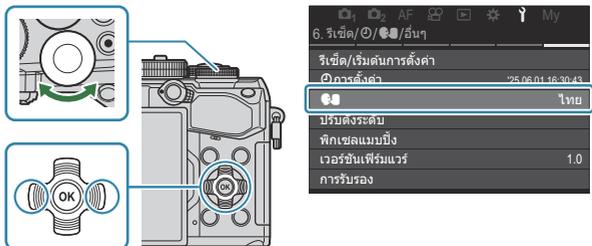
1. 按 **MENU** 按钮以查看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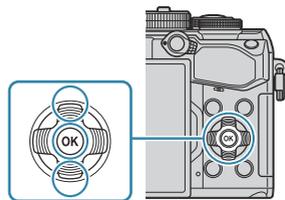
2. 使用前拨盘高亮显示 **Y** (设定) 标签。



3. 使用 **<|>** 按钮或后拨盘选择一个显示有 **[OK]** 的画面。



4. 使用 **△▽** 按钮高亮显示 **[OK]**，然后按 **OK**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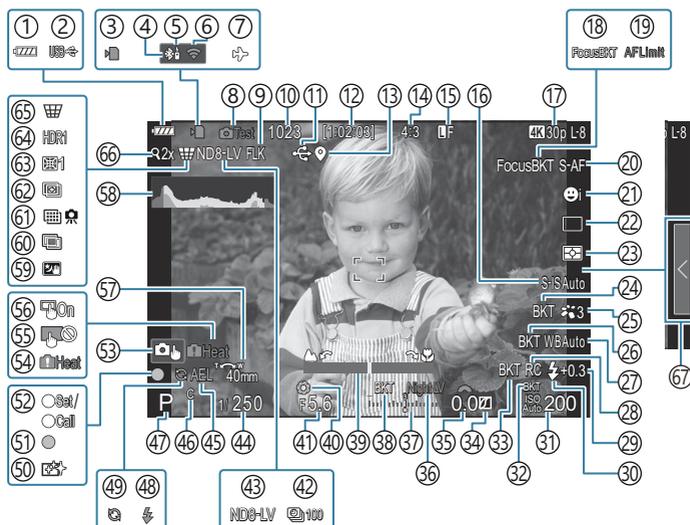


5. 使用 **△▽<|>** 按钮高亮显示所需语言，然后按 **OK**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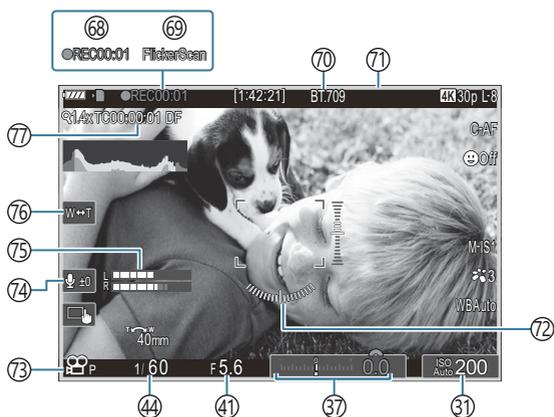


## 拍摄时的信息显示

### 静态摄影时的显示屏显示



### 视频模式下的显示屏显示内容



- ① 电池电量 (P.37)
- ② 供电 (P.409)
- ③ 存储卡写入指示 (P.28、P.33)
- ④ 活跃 Bluetooth® 连接 (P.395、P.411)
- ⑤ 遥控器 (P.411)
- ⑥ 无线 LAN 连接 (P.392)
- ⑦ 飞行模式 (P.390)
- ⑧ 测试影像 (P.317)
- ⑨ 防闪烁拍摄 (P.201)
- ⑩ 可存储静止图像数 (P.490)
- ⑪ 活动 USB 链接 (P.407)
- ⑫ 可用拍摄时间 (P.492)
- ⑬ Bluetooth® 位置信息 (P.401)
- ⑭ 宽高比 (P.214)
- ⑮  画质 (P.208)
- ⑯ 影像防抖 (P.202)
- ⑰  画质 (P.209)
- ⑱ Focus BKT (P.267)
- ⑲ AF 限制器 (P.133)
- ⑳ AF 模式 (P.107)
- ㉑ 脸部/眼部检测 (P.125)
- ㉒ 驱动 (单张、连拍、自拍、减振、静音模式、专业抓拍) (P.192/P.197/P.198/P.199)
- ㉓ 测光模式 (P.161)
- ㉔ ART BKT (P.265)
- ㉕ 影像风格 (P.216)
- ㉖ WB BKT (P.262)
- ㉗ 白平衡 (P.224)
- ㉘ RC 模式 (P.188)
- ㉙ 闪光强度控制 (P.187)
- ㉚ 闪光选择 (P.182)
- ㉛ ISO 感光度 (P.168)
- ㉜ ISO BKT (P.264)
- ㉝ FL BKT (P.263)
- ㉞ 高光&阴影控制 (P.323)
- ㉟ 曝光补偿值 (P.154)
- ㊱  夜视 (P.339)
- ㊲ 曝光补偿 (P.154)
- ㊳ AE BKT (P.260)
- ㊴ 对焦指示器 (P.147)
- ㊵ 预览 (P.337)
- ㊶ 光圈值 (P.56、P.59)
- ㊷ 间隔拍摄 (P.250)
- ㊸ 实时 ND 拍摄 (P.237)
- ㊹ 快门速度 (P.56、P.61)
- ㊺ AE 锁定 (P.162)
- ㊻ 自定义模式 (P.82)
- ㊼ 静态拍摄模式 (P.56)
- ㊽ 闪光灯 (闪烁: 充电中; 亮起: 充电完成) (P.177)
- ㊾ 活跃专业抓拍 (P.199)
- ㊿ 除尘 (P.436)
- 51 AF 确认标志 (P.50)
- 52 SET/CALL 功能 (P.424)
- 53 触屏控件 (P.52)
- 54 内部温度警告 (P.442)
- 55 触控锁定 (P.317)
- 56 AF 定位板 (P.146)
- 57 变焦操作方向/焦距

- ⑤8 直方图 (P.48)
- ⑤9 手持夜景拍摄 (P.74)
- ⑥0 多重曝光 (P.245)
- ⑥1 高分辨率拍摄 (P.234)
- ⑥2 景深合成 (P.240)
- ⑥3 鱼眼补偿 (P.255)
- ⑥4 HDR (P.243)
- ⑥5 梯形失真补偿 (P.253)
- ⑥6 数码增距功能 (P.249)
- ⑥7 调用实时指南 (P.71)
- ⑥8 录制时间 (录制时显示) (P.88)
- ⑥9 闪烁扫描 (P.159)
- ⑦0  预览辅助 (P.233)
- ⑦1 视频录制期间显示红框 (P.273)
- ⑦2 水平尺 (P.48)
- ⑦3 视频曝光模式 (P.89)
- ⑦4 录音电平 (P.92)
- ⑦5 录音电平指示器 (P.92)
- ⑦6 电动变焦 (P.92)
- ⑦7 时间码 (P.2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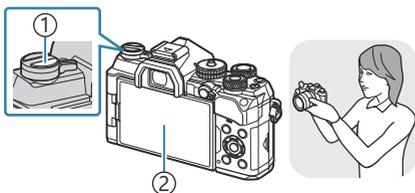
# 在不同显示间切换

照相机使用眼睛传感器在取景器和显示屏之间自动切换。取景器和显示屏屏幕（实时取景/超级控制界面）还可用于显示有关照相机设定的信息。可用于控制屏幕切换和选择显示信息的选项。

## 在显示屏中进行照片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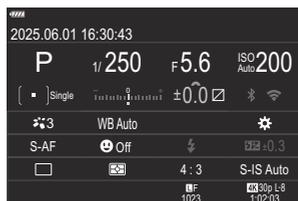
将以实时取景方式在显示屏上显示拍摄屏幕。

显示屏实时取景时按 **|O| (LV)** 按钮会将显示切换为超级控制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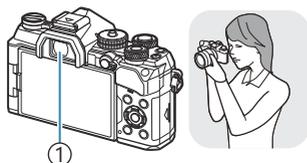
① |O| (LV) 按钮

② 显示屏



## 在取景器中构图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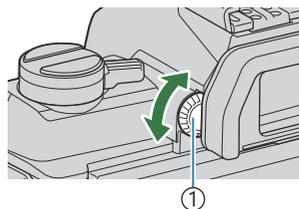
当您取景器靠近眼睛时，取景器将自动开启。当取景器亮起时，显示屏关闭。



① 取景器



- 若取景器未清晰对焦，请将眼睛对准取景器并通过旋转屈光度调节拨盘使显示清晰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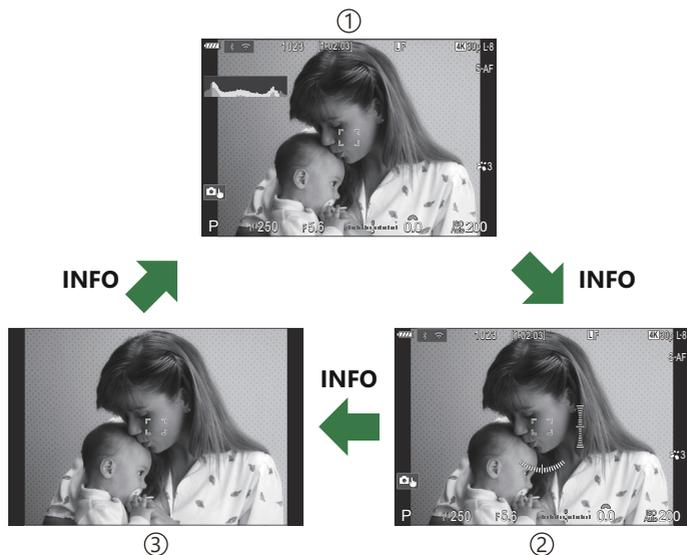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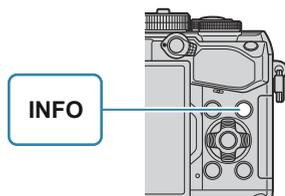
① 屈光度调节拨盘

☞ 有屏幕切换选项及取景器显示选项可供选择。☞ “选择取景器的显示样式 (EVF 类型)” (P.343)、  
“配置眼睛传感器 (眼部识别传感器设定)” (P.372)

# 切换信息显示

P A S M B 

在拍摄期间，您可使用 **INFO** 按钮切换显示屏的显示信息。



- ① 信息 1
- ② 信息 2 (仅限静态拍摄模式)
- ③ 仅有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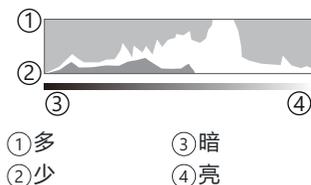
通过按 **INFO** 按钮的同时旋转拨盘可以从两个方向切换信息显示画面。

在静态拍摄和视频模式下可以单独设定所显示的信息。请参考“拍摄指示 (信息设定/信息设定)” (P.345)

您可以选择在半按快门按钮时是否显示信息。请参考“配置半按快门按钮时的显示 (半按显示的信息)” (P.347)

## 直方图显示

直方图显示图像的亮度分布。横轴表示亮度，纵轴表示图像中每个亮度的像素量。拍摄时上限以上的区域显示为红色，下限以下的区域显示为蓝色，而在点测光范围中的区域显示为绿色。您可以选择警告范围的上限和下限。🔍 “直方图曝光警告 (直方图警告设定)” (P.354)



## 高光和阴影

由直方图显示的上限和下限而定义的高量和阴影分别被显示成红色和蓝色。您可以选择警告范围的上限和下限。🔍 “直方图曝光警告 (直方图警告设定)” (P.3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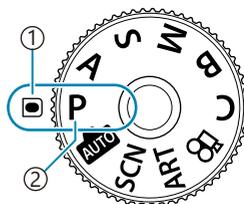
## 水平尺显示

指示照相机的方向。垂直条指示“倾斜”方向，水平条指示“水平”方向。

- 水平尺仅供参考。
- 如果发现水平尺不再完全垂直或水平，可进行校准。🔍 “校准水平尺 (水平尺校正)” (P.384)

# 使用拍摄模式

使用模式拨盘选择拍摄模式，然后拍摄图像。



- ① 模式标识
- ② 模式图标

## 拍摄模式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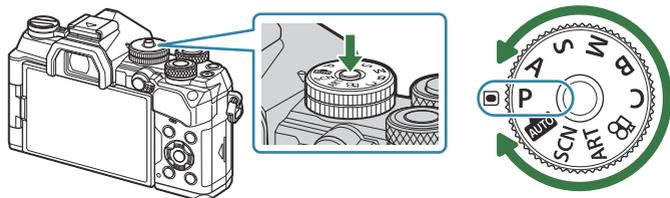
有关如何使用各种拍摄模式，请参见以下说明。

P	程序 AE (P.56)
A	光圈优先 AE (P.59)
S	快门优先 AE (P.61)
M	手动曝光 (P.63)
B	B 门/T 门 (P.66)
	实时合成 (P.69)
	自动 (P.71)
SCN	场景 (P.73)
ART	创意拍摄 (P.78)
C	自定义 (P.84)

有关模式拨盘上  位置的信息，请参阅“在视频模式下录制视频 ()” (P.89)。

## 选择拍摄模式

按下模式拨盘锁将其解锁，然后转动拨盘将模式设为想要使用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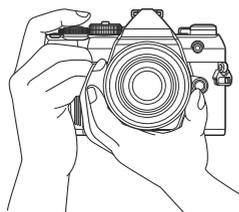


- 当按下模式拨盘锁时，模式拨盘被锁定。每次按下模式拨盘锁，它将切换锁定/解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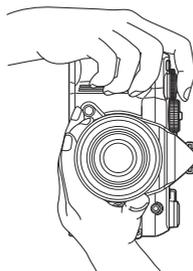
## 拍摄静止图像

1. 将模式拨盘转至想要使用的模式。
2. 镜头构图。

ⓘ 请注意不要让您的手指或照相机背带挡住镜头或 AF 补偿发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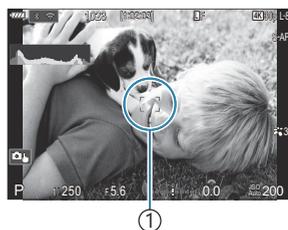
风景拍摄姿势



肖像拍摄姿势

### 3. 调节对焦。

- 将 AF 对焦框定位至您的拍摄对象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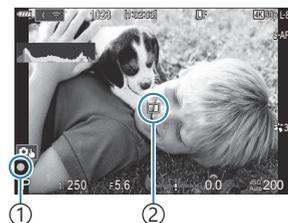


① AF 对焦框

- 轻按快门按钮至第一级（半按快门按钮）。



- 将显示 AF 确认标志 (●)，并在对焦位置显示绿框 (AF 目标)。



① AF 确认标志

② AF 目标

☞ 您也可以通过按下 **AF-ON** 按钮进行对焦 (P.121)。

⚠ 如果照相机无法对焦，AF 确认标志将会闪烁 (P.438)。

⚠ AF 对焦框随 AF 目标模式选择的选项而变化。根据需要更改 AF 目标的区域 (P.112) 和位置 (P.111)。

⚠ 当 AF 目标模式选择为 **[AF-ON] All** (所有目标) 时，不显示 AF 对焦框 (P.112)。

### 4. 释放快门。

- 全按快门按钮（全按）。
- 照相机将释放快门并拍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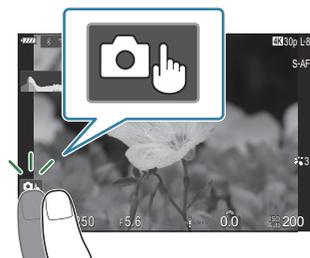


☞ 可使用触摸控制进行对焦和拍摄图像。☞ “**操作触摸屏来拍摄**” (P.52)

# 操作触摸屏来拍摄

P A S M B 

您可以轻触一个被摄对象进行对焦并拍照。



	<p>轻触一个被摄对象进行对焦并自动释放快门。</p> <p>ⓘ 此选项在以下情况下不可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模式拨盘设为 <b>B</b> (B 门) 或  (动画)，或</li><li>- AF 模式被选为 [] <b>AF</b> 或 [] <b>AF MF</b> (P.107)。</li></ul>
	<p>操作触摸屏来拍摄被禁用。</p>
	<p>轻触可显示一个 AF 目标并对焦于所选区域中的被摄对象。您可使用触摸屏选择对焦框的位置和大小。按下快门按钮即可拍照。</p>
	<p>当照相机检测到多张脸时，轻触以选择一张脸进行对焦。 当 [<b>脸部/眼部检测</b>] 被设定为 [<b>关</b>] 以外的设定时会显示  (P.125)。</p> <p>ⓘ 当视频模式下 [] <b>◀</b> 中的 [<b>传感器流畅度</b>] 设为 [<b>120fps</b>] (P.209) 时，此选项不可用。</p>

- 轻触图标可切换设定。

- ⓘ 请勿使用指甲或其它尖锐物品触碰显示屏。
- ⓘ 手套或显示屏盖可能会妨碍您操作触摸屏。

## 预览被摄对象 ( )

### 1. 在显示屏中轻触被摄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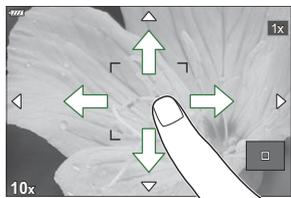
- 将显示一个 AF 目标。
- 使用滑块可选择对焦框的大小。



- 轻触  关闭 AF 目标显示。

### 2. 使用滑块调节 AF 目标的尺寸，然后轻触 放大显示对焦框位置。

- 图像被放大时可使用手指滚动显示。



- 轻触  取消放大显示。

ⓘ 以下情况时无法使用触摸屏进行操作。

- 使用按钮或拨盘时

☞ 您可以禁用触摸屏操作。👉 “禁用触控功能 (触摸屏设定)” (P.369)

# 照片查看（图像查看）

拍摄后会立即显示照片。这样您就可以有机会快速查看拍摄效果。您可以选择照片显示的时长，或禁用照片查看功能。

若要随时结束照片查看并恢复拍摄，请半按快门按钮。

Auto 	拍摄后切换到播放模式。您可以删除图像并执行其他播放操作。
关	禁用照片查看功能。拍摄后，照相机将继续显示镜头中的视图。
0.3 – 20sec	选择照片显示多久。

1. 按 **MENU** 按钮以查看菜单。

2. 使用前拨盘高亮显示  标签。



3. 使用 **<D>** 按钮或后拨盘高亮显示[1.基本设定/图像质量]。

4. 使用 **△▽** 按钮高亮显示[图像查看]，然后按 **OK** 按钮。



5. 使用 **△▽<D>** 按钮更改设定，然后按 **OK**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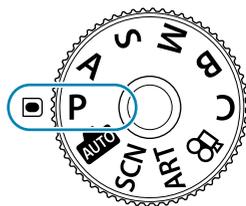


6. 按 **MENU** 按钮以退出菜单。

# 由照相机选择光圈和快门速度 (P: 程序 A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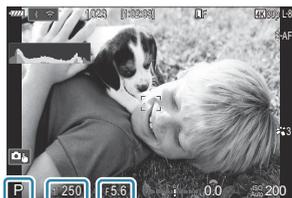
照相机根据被摄体的亮度自动选择最佳的光圈和快门速度。

##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P。



## 2. 对焦并检查显示屏。

- 使用前后拨盘调整以下设定。
  - 前拨盘: 曝光补偿 (P.154)
  - 后拨盘: 程序转换 (P.58)
- 显示屏上将显示照相机自动选择的快门速度和光圈。



- ① 拍摄模式
- ② 快门速度
- ③ 光圈

## 3. 释放快门。

☞ 您可以选择由前后拨盘执行的功能。☞ “为前后拨盘指定功能 (☑ 拨盘功能/☑ 拨盘功能)” (P.328)

☞ 您可以使用 Fn 拨杆来反转前后拨盘的作用。Fn 拨杆也可以被指定其他功能。☞ “自定义 Fn 拨杆 (Fn 杆设定)” (P.331)

## 被摄体太暗或太亮

如果照相机无法获得最佳曝光，快门速度和光圈显示将如图所示进行闪烁。

显示	问题/解决方案
光圈大（低 F 值）/快门速度慢 	被摄体太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使用闪光灯。</li></ul>
光圈小（高 F 值）/快门速度快 	被摄体太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已超出照相机测光系统的极限。使用其他厂家生产的 ND（中性密度）滤镜可减少进入照相机的光线量。</li><li>• [♥]（静音）模式下快门速度最快可以达到 1/32000 秒。🔊 “拍摄时不发出快门声音（静音 [♥] 设定）”（P.198）、“进行连拍/自拍”（P.192）</li></ul>

🔊 当 [ISO] 未设为 [Auto] 时，可通过更改设定来获得最佳曝光。🔊 “改变 ISO 感光度 (ISO)”（P.168）

🔊 显示屏闪烁时显示的光圈值随镜头和焦距而变化。

# 程序转换

不用改变曝光，您可以从由照相机自动选择的光圈和快门速度组成的不同组合当中进行选择。这就是所谓的“程序转换”。

1. 旋转后拨盘直至照相机显示出所需的光圈和快门速度组合。

- 程序转换功能在使用中，显示屏中的拍摄模式指示将从 **P** 变为 **Ps**。想要终止程序转换功能，可朝相反方向旋转后拨盘，直到仅显示 **P**。



①

① 程序转换

⚠ 闪光拍摄期间程序转换不可用。

# 选择光圈 (A: 光圈优先 AE)

在此模式下，您可以选择光圈 (F 值)，照相机将根据被摄体的亮度自动设定快门速度以获得最佳曝光。较低的光圈值 (较大的光圈) 会减小聚焦目标区域 (景深) 的深度，使背景模糊。较高的光圈值 (较小的光圈) 会增加在被摄体前方和后方的对焦目标区域的深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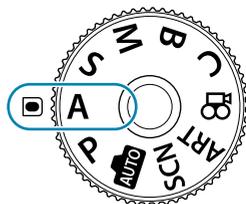
## ① 较低光圈值...

...减少景深并增加模糊。

## ② 较高光圈值...

...增加景深。

###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A。



### 2. 调整光圈。

- 使用前后拨盘调整以下设定。  
前拨盘：曝光补偿 (P.154)  
后拨盘：光圈



① 光圈

- 照相机自动选择的快门速度将出现在显示屏中。

### 3. 释放快门。

☞ 您可以选择由前后拨盘执行的功能。☞ “为前后拨盘指定功能 (☑ 拨盘功能/☐ 拨盘功能)” (P.328)

☞ 您可以使用 Fn 拨杆来反转前后拨盘的作用。Fn 拨杆也可以被指定其他功能。☞ “自定义 Fn 拨杆 (Fn 杆设定)” (P.331)

☞ 您可将光圈缩小为所选择的值并预览景深。☞ “更改按钮的作用 (按钮设定)” (P.315)

## 被摄体太暗或太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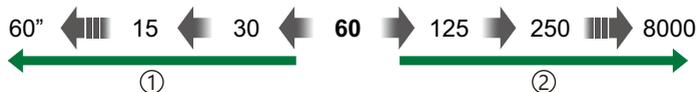
如果照相机无法获得最佳曝光，快门速度显示将如图所示进行闪烁。

显示	问题/解决方案
较慢的快门速度 	曝光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选择较低光圈值。</li></ul>
较快的快门速度 	过度曝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选择较高的光圈值。</li><li>如果仍然以较高的光圈值对被摄体过度曝光，则会超出照相机测光系统的极限。使用其他厂家生产的 ND（中性密度）滤镜可减少进入照相机的光线量。</li><li> “静音 [♥] 模式下快门速度最快可以达到 1/32000 秒。”  “拍摄时不发出快门声音（静音 [♥] 设定）” (P.198)、<a href="#">“进行连拍/自拍” (P.192)</a></li></ul>

 当 [ ISO] 未设为 [Auto] 时，可通过更改设定来获得最佳曝光。  “改变 ISO 感光度 (ISO)” (P.168)

# 选择快门速度 (S: 快门优先 AE)

在此模式下，您可以选择快门速度，照相机会根据被摄体的亮度自动设定光圈以获得最佳曝光。较快的快门速度似乎会“冻结”快速移动的被摄体。较慢的快门速度会增加动态对象的模糊效果，为动态效果增添动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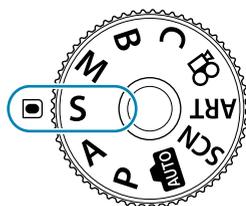
## ① 较慢的快门速度...

...产生具有动感的动态拍摄效果。

## ② 较快的快门速度...

...“冻结”快速移动的被摄体的动作。

###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S。



### 2. 选择快门速度。

- 使用前后拨盘调整以下设定。  
前拨盘：曝光补偿 (P.154)  
后拨盘：快门速度
- 选择 1/8000–60 秒的快门速度。
- 静音模式下快门速度最快可以达到 1/32000 秒。🔇 “拍摄时不发出快门声音 (静音 [♥] 设定)” (P.198)、“进行连拍/自拍” (P.192)
- 照相机自动选择的光圈将出现在显示屏中。



① 快门速度

### 3. 释放快门。

🔗 您可以选择由前后拨盘执行的功能。🔗 “为前后拨盘指定功能 (📷 拨盘功能/🔗 拨盘功能)” (P.328)

🔗 您可以使用 Fn 拨杆来反转前后拨盘的作用。Fn 拨杆也可以被指定其他功能。🔗 “自定义 Fn 拨杆 (Fn 杆设定)” (P.331)

🔗 想要在无法设定慢速快门的亮度设定下获得慢速快门效果时，可使用实时 ND 滤镜功能。🔗 “在亮光下减低快门速度 (实时 ND 拍摄)” (P.237)

🔍 根据所选的快门速度，您可能会看到由荧光灯或 LED 光源闪烁引起的显示屏条带。可以对照相机进行设定，以便在实时取景或拍摄照片时减少来自闪烁光源的影响。🔍 “防闪烁拍摄（防闪烁拍摄）”（P.201）、“减少 LED 照明下的闪烁（📷 闪烁扫描/📷 闪烁扫描）”（P.159）

## 被摄体太暗或太亮

如果照相机无法获得最佳曝光，光圈显示将如图所示进行闪烁。

显示	问题/解决方案
低光圈值 2000 	曝光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选择较低的快门速度。</li></ul>
较高的光圈值 125 	过度曝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请选择较快的快门速度。静音模式下快门速度最快可以达到 1/32000 秒。</li><li>• 如果仍然以较高的速度对被摄体过度曝光，说明已经超出照相机测光系统的极限。使用其他厂家生产的 ND（中性密度）滤镜可减少进入照相机的光线量。</li></u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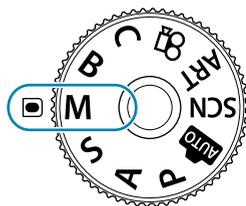
🔍 当[📷 ISO]未设为[Auto]时，可通过更改设定来获得最佳曝光。🔍 “改变 ISO 感光度 (ISO)”（P.168）

🔍 显示屏闪烁时显示的光圈值随镜头和焦距而变化。

# 选择光圈和快门速度 (M: 手动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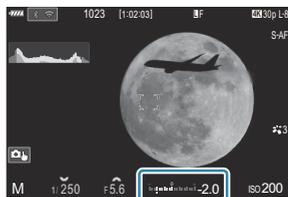
在此模式下可以选择光圈和快门速度。您可以根据目的调整设定，例如将快速快门与小光圈（较高的 f/-值）结合使用，以增加景深。

##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M。



## 2. 调整光圈和快门速度。

- 使用前/后拨盘调整以下设定。  
前拨盘：光圈  
后拨盘：快门速度
- 选择 1/8000–60 秒的快门速度。
- 静音模式下快门速度最快可以达到 1/32000 秒。🔇 “拍摄时不发出快门声音（静音 [♥] 设定）” (P.198)
- 显示屏显示的是所选光圈和快门速度下产生的曝光值与照相机自动测量的最佳曝光值之间的差值。如果差值超过±3 EV，显示屏将闪烁。



① 与最佳曝光之间的差值

- 当将 [ISO] 选择为 [Auto] 时，照相机将自动调节 ISO 感光度以在所选曝光设定下获得最佳曝光。[ISO] 默认设定为 [Auto]。🔇 “改变 ISO 感光度 (ISO)” (P.168)

## 3. 释放快门。

🔗 您可以选择由前后拨盘执行的功能。🔇 “为前后拨盘指定功能（📷 拨盘功能/📷 拨盘功能）” (P.328)

🔗 您可以使用 Fn 拨杆来反转前后拨盘的作用。Fn 拨杆也可以被指定其他功能。🔇 “自定义 Fn 拨杆 (Fn 杆设定)” (P.331)

根据所选的快门速度，您可能会看到由荧光灯或 LED 光源闪烁引起的显示屏条带。可以对照相机进行设定，以便在实时取景或拍摄照片时减少来自闪烁光源的影响。☞ “防闪烁拍摄（防闪烁拍摄）”（P.201）、“减少 LED 照明下的闪烁（📷 闪烁扫描/📷 闪烁扫描）”（P.159）

## 被摄体太暗或太亮

如果将[📷 ISO]选择为[Auto]时照相机无法获得最佳曝光，ISO 感光度显示将如图所示进行闪烁。

显示	问题/解决方案
 The image shows a warning icon for overexposure. It consists of a central text 'ISO Auto L64' surrounded by eight short red lines radiating outwards, resembling a starburst or a warning symbol.	<p>过度曝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选择较高的光圈值或较快的快门速度。</li></ul>
 The image shows a warning icon for underexposure. It consists of a central text 'ISO Auto 6400' surrounded by eight short red lines radiating outwards, resembling a starburst or a warning symbol.	<p>曝光不足。</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选择较低的光圈值或较慢的快门速度。</li><li>如果显示屏中的警告不消失，请选择更高的 ISO 感光度数值。☞ “改变 ISO 感光度 (ISO)”（P.168）、“设定在[Auto]模式中选择的 ISO 感光度范围（📷 自动 ISO 上限/默认值/📷 自动 ISO 上限/默认值）”（P.171）</li></ul>

# 在 M 模式下使用曝光补偿

在 M 模式下，当将[ISO]选择为[Auto]时，可以使用曝光补偿。因为曝光补偿是通过调整 ISO 感光度进行的，所以不会影响光圈和快门速度。☞“改变 ISO 感光度 (ISO)” (P.168)、“设定在[Auto]模式中选择的 ISO 感光度范围 (自动 ISO 上限/默认值/M 自动 ISO 上限/默认值)” (P.171)

① 在 M 模式下设定曝光补偿时，您需要将[☒]指定给一个按钮。☞“更改按钮的作用 (按钮设定)” (P.315)

1. 按住指定给[☒]的按钮，然后旋转前拨盘或后拨盘。
  - 曝光补偿被添加到显示屏中显示的曝光差值中。



- ① 添加补偿值后与曝光设定值的差异
- ② 曝光补偿值

# 长时间曝光 (B: B 门/T 门拍摄)

选择此模式可使快门保持打开状态以进行长时间曝光。您可以在实时取景中预览照片，并在达到所需效果后完成曝光。本功能可在需要长时间曝光时使用，例如拍摄夜景或烟花时。

① 对于长时间曝光，建议您将照相机牢牢地固定在三脚架上。

## “Bulb”和“Live Bulb”拍摄

按下快门按钮的过程中快门将保持打开状态。松开按钮可以完成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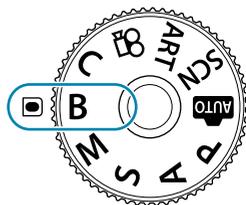
- 快门打开的时间越长，进入照相机的光量越大。
- 选择实时 B 门摄影时，您可以在实时取景显示中查看结果，并在需要时结束曝光。

## “Time”和“Live Time”拍摄

曝光将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开始。若要结束曝光，可再次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快门打开的时间越长，进入照相机的光量越大。
- 选择实时 T 门摄影时，您可以在实时取景显示中查看结果，并在需要时结束曝光。

###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B。



### 2. 选择[Bulb] (B 门摄影) 或 [Time] (T 门摄影)。

- 在默认设定下，是使用后拨盘进行选择。



① B 门或 T 门摄影

### 3. 按 MENU 按钮。

- 系统将提示您选择更新预览的时间间隔。



4. 使用  $\Delta$   $\nabla$  高亮显示一个间隔。

5. 按 **OK** 按钮保存更改。

- 菜单将显示。

6. 反复按 **MENU** 按钮退出菜单。

- 如果选择**[关]**以外的选项，显示屏中将出现**[Live Bulb]**或**[Live Time]**。

7. 调整光圈。

- 在默认设定下，可通过前拨盘来调整光圈。



① 光圈

8. 释放快门。

- 在 **B 门** 和 **B 门实时显示** 模式下，按住快门按钮。松开按钮时曝光结束。
- 在 **T 门** 和 **T 门实时显示** 模式下，完全按下快门按钮一次开始曝光，再次按时结束曝光。
- 在 **T 门** 实时显示摄影期间，您可以半按快门按钮来刷新预览。
- 当到达**[B 门/T 门定时器]**所选的时间时，曝光自动结束。☞“配置 B 门/T 门/C 门设定 (B 门/T 门/C 门设定)” (P.258)
- 拍摄后应用**[长时间曝光降噪]**功能。显示屏将显示该过程完成前剩余的时间。您可以选择在什么条件下执行**[长时间曝光降噪]**。☞“长时间曝光降噪选项 (长时间曝光降噪)” (P.176)

① 某些限制适用于可用于 ISO 感光度设定的选择。

① 当多重曝光，梯形失真补偿或鱼眼校正功能生效时，可使用 B 门摄影代替 B 门实时摄影。

① 当多重曝光，梯形失真补偿或鱼眼校正功能生效时，可使用 T 门摄影代替 T 门实时摄影。

① 拍摄中，以下功能的设定存在限制。

- 连拍、自拍、间隔拍摄、AE 自动曝光包围拍摄、闪光包围拍摄、对焦包围拍摄和景深合成等。

① **[影像防抖]** (P.202) 自动关闭。

① 基于照相机的设定，温度以及状态，您可能会发现显示屏中有噪点或亮点。即使启用了**[长时间曝光降噪]**，这些问题有时也会出现在图像中。☞“长时间曝光降噪选项 (长时间曝光降噪)” (P.176)

☞ 星空 AF 可用于拍摄夜间星空。☞“选择对焦模式 (AF 模式/AF 模式)” (P.107)、**“更改星空 AF 的设定 (星空 AF 设定)”** (P.124)

☞ 在 B 门/T 门摄影过程中可以调节显示屏亮度。☞“配置 B 门/T 门/C 门设定 (B 门/T 门/C 门设定)” (P.258)

 在 **B** (B 门) 模式下, 您可以在曝光中手动调节对焦。您可以使用诸如在曝光期间让被摄对象失焦或在曝光结束时进行对焦等技术来拍摄照片。🔧 “配置 B 门/T 门/C 门设定 (B 门/T 门/C 门设定)” (P.258)

#### 噪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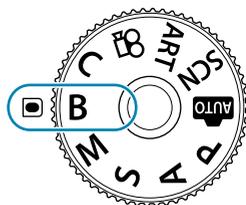
以较慢的快门速度拍摄期间, 屏幕上会出现噪点。之所以出现这种现象, 是因为图像传感器或其内部驱动电路温度升高, 导致图像传感器的不曝光部分产生电流。在高温环境下以较高的 ISO 感光度设定进行拍摄时, 也会产生上述现象。为减少这种噪点, 照相机开启长时间曝光降噪功能。🔧 “长时间曝光降噪选项 (长时间曝光降噪)” (P.176)

# 光迹合成 (B: 实时合成拍摄)

选择此模式可使快门保持打开状态以进行长时间曝光。您可以查看烟花或星星留下的光迹，并在不改变背景曝光的情况下拍摄它们。照相机组合多次拍摄并将其记录为单张照片。

① 对于实时合成拍摄，建议您将照相机牢牢地固定在三脚架上。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B。



2. 选择 [Live Comp].

- 在默认设定下，是使用后拨盘进行选择。



① 实时合成拍摄

3. 按 MENU 按钮。

- 将显示 [合成设定] 菜单。



4. 使用  $\Delta$   $\nabla$  高亮显示所需曝光时间。

- 选择 1/2 至 60 秒之间的曝光时间。

5. 按 OK 按钮保存更改。

- 菜单将显示。

6. 反复按 MENU 按钮退出菜单。

## 7. 调整光圈。

- 在默认设定下，可通过前拨盘来调整光圈。

## 8.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照。

- 当显示[合成拍摄准备就绪]时，照相机可以进行拍摄。



## 9. 按快门按钮开始拍摄。

- 实时合成拍摄将开始。每次曝光后显示都会更新。

## 10. 再次按快门按钮可结束拍摄。

- 当到达[实时合成定时器]所选的时间时，拍摄会自动结束。此时间可以更改。☞“配置 B 门/T 门/C 门设定 (B 门/T 门/C 门设定)” (P.258)
- 可用的最长录制时间因电池电量和拍摄条件而异。

⚠ 某些限制适用于可用于 ISO 感光度设定的选择。

⚠ 以下功能无法使用：

- 连拍、自拍、间隔定时拍摄、自动曝光包围拍摄、闪光包围拍摄、对焦包围拍摄、HDR 拍摄、高分辨率拍摄、景深合成、多重曝光、梯形失真补偿、实时 ND 拍摄和鱼眼补偿。

⚠ [影像防抖] (P.202) 自动关闭。

☞ 星空 AF 可用于拍摄夜间星空。☞“选择对焦模式 (AF 模式/AF 模式)” (P.107)、“更改星空 AF 的设定 (星空 AF 设定)” (P.1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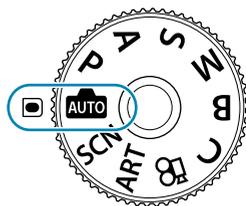
☞ 在实时合成拍摄过程中可以调节屏幕显示亮度。☞“配置 B 门/T 门/C 门设定 (B 门/T 门/C 门设定)” (P.258)

☞ 可以使用菜单预先选择在实时合成拍摄期间进行的每次曝光的曝光时间。☞“配置 B 门/T 门/C 门设定 (B 门/T 门/C 门设定)” (P.258)

# 由照相机选择设定 (AUTO 模式)

照相机调整设定以适应场景；您只需按下快门按钮即可。使用实时指南可轻松调整颜色、亮度和背景虚化等参数。

##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AUTO**。



- 在自动模式下，当您半按快门按钮时，照相机自动选择适合被摄对象的场景模式选项。一旦做出选择，所选场景的图标会替代显示画面左下角的 **AUTO** 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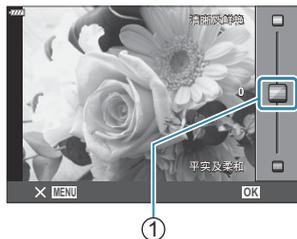
## 2. 若要调整拍摄设定，可通过按 **OK** 按钮显示实时指南。



① 指南项目

- 使用  $\Delta$   $\nabla$  高亮显示实时指南的项目并按 **OK** 以显示滑块。

### 3. 使用 $\Delta$ $\nabla$ 定位滑块并选择级别。



① 滑块

- 按 **OK** 按钮保存更改。
- 若要退出，请按 **MENU** 按钮。
- 当选择[拍摄小提示]时，使用  $\Delta$   $\nabla$  高亮显示项目并按 **OK** 按钮以显示详情。
- 所选级别的效果可在显示画面中看到。  
如果选择[背景虚化]或[拍摄动感效果]，显示画面将恢复正常，但所选效果将在最终照片中看到。

### 4. 若要设定多个实时指南项目，请重复步骤 2 和 3。



- 在已设定实时指南项目上会显示勾选符。
- 若要从显示画面上清除实时指南，请按 **MENU** 按钮。

ⓘ 无法同时设定[背景虚化]和[拍摄动感效果]。

### 5. 释放快门。

👆 也可以使用触控功能调整实时指南设定。

👆 如果当前画质选为[RAW]，则会自动将画质设为 RAW+JPEG。

ⓘ 实时指南设定不适用于 RAW 副本。

ⓘ 在某些实时指南设定级别下，照片可能会出现颗粒感。

ⓘ 显示屏上可能看不到实时指南设定级别的变化。

ⓘ 设定实时指南时，无法使用闪光灯。

ⓘ 选择超过照相机曝光表极限的实时指南设定可能会导致照片过度曝光或曝光不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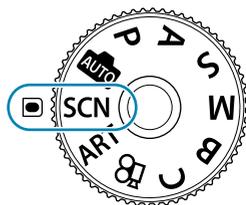
ⓘ [拍摄动感效果]滑块越靠近[动态模糊]，流畅度就会随之下降。

ⓘ [背景虚化]和[拍摄动感效果]设定不适用于视频。

# 在场景模式 (SCN 模式) 下拍摄

照相机自动为被摄对象或场景优化设定。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SCN。



2. 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高亮显示一个场景，然后按 OK 按钮。



3.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高亮显示一个场景模式，然后按 OK 按钮。



4. 释放快门。

- 若要选择不同的场景，请按 OK 按钮。接着，按 MENU 按钮返回场景选择显示画面。

# 场景模式类型

## 风景

	<b>风景</b>	适合风景拍摄。
	<b>纪念摄影</b>	适合以风景为背景的肖像拍摄。完美地捕捉蓝色、绿色和肤色。
	<b>夕阳</b>	适合拍摄夕阳。
	<b>海滩和雪景</b>	适合拍摄积雪覆盖的山脉、阳光下的海景及其他白色场景。
	<b>全景拍摄</b>	拍摄多张之后可以在电脑上拼接制作全景图的照片。  有关使用此功能拍摄照片的信息，请参阅“ <a href="#">拍摄全景照片</a> ” (P.77)。
	<b>背光 HDR</b>	适合高对比度场景。每按一下快门按钮，照相机就拍摄四个镜头，并在拍摄完成时自动合并形成单张正确曝光的图像。

## 微距

	<b>自然微距</b>	适合拍摄花卉或昆虫的生动特写。
	<b>微距拍摄</b>	适合特写镜头。
	<b>多焦点拍摄</b>	照相机拍摄八张照片，每次拍摄的焦距各不相同。
	<b>文件资料</b>	适合拍摄时间表或其他文件资料。照相机提高文本和背景之间的对比度。

# 人像

	纪念摄影	适合以风景为背景的肖像拍摄。完美地捕捉蓝色、绿色和肤色。
	肖像	适合肖像拍摄。衬托出皮肤纹理。
	完美肖像	美化皮肤色调和纹理。照相机记录两张照片：一张应用了效果，一张不应用。
	夜景+人物	适合背景为夜景的肖像拍摄。连接照相机专用外接闪光灯 (P.178)。建议您使用三脚架和 OM Image Share 或选购的遥控器 (P.399、P.413)。
	儿童	适合拍摄儿童和其他活跃拍摄对象。

# 夜景光迹

	光迹	<p>照相机自动拍摄多张图像，仅采用新近的明亮区域，并将其合成为单张图像。采用普通长时间曝光，像伴随明亮建筑的星迹那样的光迹图像会显得过于明亮。您可以边查看进程边进行拍摄而不会过度曝光。按快门按钮开始拍摄，然后在显示屏中查看变化结果，一旦达到所需效果就再次按快门按钮结束拍摄（最长 3 小时）。建议您使用三脚架和 OM Image Share 或选购的遥控器 (P.399、P.413)。</p> <p> 在模式 <b>B</b> (P.69) 下通过实时合成拍摄（暗场和光场合成）可以访问高级设定。</p>
	夜景	适合三脚架拍摄夜景。建议您使用三脚架和 OM Image Share 或选购的遥控器 (P.399、P.413)。
	夜景+人物	适合背景为夜景的肖像拍摄。连接照相机专用外接闪光灯 (P.178)。建议您使用三脚架和 OM Image Share 或选购的遥控器 (P.399、P.413)。
	手持夜景拍摄	适合不使用三脚架拍摄夜景。光线不足或拍摄夜景时，减少因手部抖动造成的模糊。照相机进行八次曝光并将它们合成单张照片。
	烟火景色	适合在夜间拍摄烟火。建议您使用三脚架和 OM Image Share 或选购的遥控器 (P.399、P.413)。

## 运动

	<b>运动</b>	适合快速动作拍摄。按下快门按钮时照相机将拍摄照片。
	<b>儿童</b>	适合拍摄儿童和其他活跃拍摄对象。
	<b>摇拍</b>	选择虚化移动拍摄对象后面的背景。照相机根据其移动情况为横摇拍摄选择最佳快门速度。

## 室内

	<b>烛光</b>	适合拍摄烛光场景。保留暖色调。
	<b>静音 [♥]</b>	在照相机声音和灯光可能不受欢迎的情况下将其禁用。
	<b>肖像</b>	适合肖像拍摄。衬托出皮肤纹理。
	<b>完美肖像</b>	美化皮肤色调和纹理。照相机记录两张照片：一张应用了效果，一张不应用。
	<b>儿童</b>	适合拍摄儿童和其他活跃拍摄对象。
	<b>背光 HDR</b>	适合高对比度场景。每按一下快门按钮，照相机就拍摄四个镜头，并在拍摄完成时自动合并形成单张正确曝光的图像。

👂 在**[摇拍]**中，摇拍检测期间会显示 ，当未检测到任何东西时会显示 。

① 为了最大化场景模式的优势，会禁用某些拍摄功能设定。

① 记录使用**[完美肖像]**拍摄的照片可能会需要一些时间。此外，当画质模式为**[RAW]**时，会以 RAW + JPEG 记录图像。

① 无法使用**[完美肖像]**、**[手持夜景拍摄]**、**[全景拍摄]**、**[背光 HDR]**或**[光迹]**录制视频。

① 画质选为**[RAW]**的情况下获得的**[手持夜景拍摄]**照片将以 RAW + JPEG 格式记录，第一帧记录为 RAW 图像而最终合成则记录为 JPEG 图像。

① **[背光 HDR]**以 JPEG 格式记录经 HDR 处理后的图像。当画质模式设为**[RAW]**时，以 RAW+JPEG 记录图像。

① 在**[摇拍]**中使用带影像防抖开关的镜头时，请关闭影像防抖开关。

在明亮条件下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摇拍效果。使用市售 ND 滤镜可更轻易获得效果。

① 在**[多焦点拍摄]**模式下进行拍照时，如果调整了变焦，则拍摄将结束。

① 安装了 Four Thirds 镜头时，以**[多焦点拍摄]**模式拍摄不到任何照片。

# 拍摄全景照片

使用本选项拍摄的照片可以拼接起来形成一个全景图。您必需在电脑上安装最新版本的 OM Workspace 以将照片拼接起来形成一个全景图。🔗 “安装软件” (P.404)

1. 高亮显示场景模式菜单中的[全景拍摄] (P.73) 并按 **OK** 按钮。

2. 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可选择横摇方向。

3. 使用参考线进行镜头构图，拍摄照片。

- 对焦、曝光及其他设定将固定在首次拍摄所选的值。



4. 拍摄其余的图像，为每个镜头构图使参考线与前一张照片重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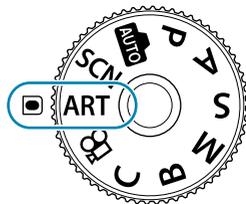
- 全景拍摄最多可包含 10 张图像。第十次拍摄后会显示一个警告指示 (🔔) 。

🔔 全景拍摄期间，不会显示先前为对准位置拍摄的图像。以图像中显示的方框或其他标记为参考，设定合成使重叠图像的边缘在各方框范围内重叠。

5. 进行最后一次拍摄后，按 **OK** 结束该系列。

# 使用艺术滤镜 (ART 模式)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ART。



2. 使用 <D> 高亮显示一个滤镜。



3. 按 ▽, 使用 <D> 高亮显示一个效果, 然后按 OK 按钮。

4. 释放快门。

- 按 OK 按钮可选择不同的以艺术滤镜。如果显示了效果, 则按 △。
- 可用效果根据所选的滤镜而不同 (新增柔焦效果、新增针孔效果、新增外框效果、添加白边效果、添加星光效果、彩色滤光镜、黑白色、虚化效果或阴影效果)。

# 艺术滤镜类型

ART 1	浓郁色调效果 I/II	创作强调颜色美感的图像。
ART 2	柔焦效果	创作表现柔和色调氛围的图像。
ART 3	淡化及增亮色调效果 I/II	通过分散总体光线并使图像稍微过度曝光来创作表现暖光的图像。
ART 4	柔光效果	通过同时柔化阴影和高光部分来创作高品质图像。
ART 5	照片怀旧颗粒效果 I/II	创作表现黑白图像粗糙感的图像。
ART 6	针孔相机效果 I/II/III	通过使图像周边变暗来创作看起来像是用老式或玩具相机拍摄的图像。
ART 7	立体效果 I/II	通过强调彩度对比度并虚化未对焦区域来创作微缩型图像。
ART 8	负片冲印效果 I/II	创作表现超现实氛围的图像。负片冲印效果 II 创作强调洋红色的图像。
ART 9	柔和怀旧	通过绘出阴影并柔化总体图像来创作高品质图像。
ART 10	戏剧效果 I/II	通过部分增加对比度来创作强调明暗之间差异的图像。
ART 11	线框效果 I/II	创作强调边缘并添加插画风格的图像。
ART 12	水彩画 I/II	通过消除阴暗区域、在白色画布上混合暗淡色彩并进一步软化轮廓来创作柔和、明亮的图像。
ART 13	古典 I/II/III	使用印刷胶片变色和褪色技术以怀旧、复古色调来表现日常拍摄。
ART 14	部分取色 I/II/III	通过提取您想要强调的颜色让其余一切保持单色调，令人印象深刻地表现了一个被摄对象。
ART 15	留银冲洗效果 I/II	这种“留银冲洗效果”，您可从运动照片和类似图片中识别出来，用在街景或金属物体的拍摄中能产生很好的效果。
ART 16	一次成像照片效果	对胶片成像中典型的阴影和肤色的现代演绎。

<b>ART BKT</b>	<b>ART BKT (ART 包围曝光)</b>	使用所有艺术滤镜选项通过一次拍摄来记录图像。按 ▾ 按钮，选择 <b>[ART BKT 设定]</b> ，然后按 <b>OK</b> 按钮选择要记录的滤镜。
--------------------	---------------------------	--

II 和 III 是原始版本 (I) 的改变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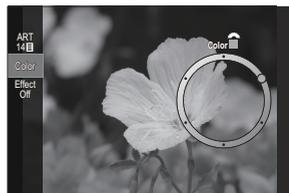
- ① 为了最大化艺术滤镜的优势，会禁用某些拍摄功能设定。
- ① 如果画质当前选为 **[RAW]** (P208)，则会自动将画质设为 RAW+JPEG。艺术滤镜仅适用于 JPEG 副本。
- ① 根据场景的不同，某些设定的效果可能不明显，而在其他情况下，渐进色可能会变得粗糙或图像呈现更“颗粒状”。
- ① 视频录制期间可能无法看到某些效果。
- ① 根据所应用的滤镜、效果和视频画质设定，播放可能会不同。

# 使用[部分取色]

仅记录所选的颜色色调。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ART**。
2. 在艺术滤镜菜单中选择**[部分取色 I/II/III]**
3. 按下  $\nabla$  按钮选择**[Color]**。

- 一个颜色环将出现在显示屏中。



4. 旋转前或后拨盘选择一种颜色。
  - 效果可在显示屏中看到。
  - 也可以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按钮选择颜色。
5. 按 **OK** 按钮。
  - 保存当前设定并退出拍摄显示。
6. 释放快门。

📷 拍摄后，按 **OK** 按钮可更改颜色。如果不显示颜色环，请按  $\triangle \nabla$  按钮选择**[Color]**。

# 将自定义设定保存到模式拨盘 (C 自定义模式)

将常用拍摄设定与拍摄模式成对保存为自定义模式，只需旋转模式拨盘即可按需要调用。已保存的设定也可从菜单中调用。您可以注册自定义模式名称以辨别保存的各组设定 (P.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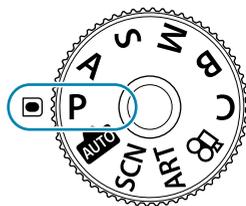
- 将设定保存到 C 至 C4 位置。
- 默认注册为 P 模式设定。

## 保存设定 (指定至自定义模式)

P A S M B 

1. 选择 、SCN、ART 或  以外的其他拍摄模式并根据需要调整照相机设定。

- 有关可以保存的设定的信息，请参阅“默认设定” (P.449)。



2. 按 MENU 按钮以查看菜单。

3. 使用前拨盘高亮显示 1 标签。



4. 使用 按钮或后拨盘高亮显示[1.基本设定/图像质量]。

5. 使用 按钮高亮显示[自定义模式]，然后按 OK 按钮。

6.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所需的自定义模式（[C] – [C4]），然后按 **OK** 按钮。



- 将显示所选自定义模式的菜单。

7.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指定至自定义模式]，然后按 **OK** 按钮。



8.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登录]，然后按 **OK** 按钮。

- 任何现有设定都将被覆盖。
- 要恢复所选自定义模式的默认设定，可高亮显示[重置]，然后按 **OK** 按钮。



9. 按 **MENU** 按钮以退出菜单。

🔔 自定义模式可自动更新，以应用在拍摄过程中对设定（C、C2、C3、C4）所做的任何更改。🔔 “在自定义模式下保存对设定所做的更改”（P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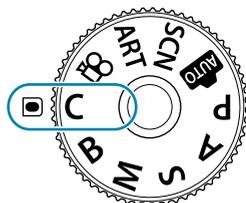
# 使用自定义模式 (C 自定义模式)

想要调出所有已保存的设置，包括拍摄模式：

## 使用模式拨盘调用设定

###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C。

- 调用使用[指定至自定义模式] (P.82) 为[C]保存的设置。



- 如果已设定自定义名称 (P.86) ，该名称会显示在屏幕上。



① 自定义模式名称

默认情况下，调用后所做的更改不会应用到已存储的设置中。下次使用模式拨盘选择自定义模式时，将恢复保存的设置。

## 调用已保存的设置

在 **Auto**、**SCN**、**ART** 或 **ART** 模式以外的模式下，可调用为自定义模式[C]-[C4]保存的设置。

### 1. 按 **MENU** 按钮以查看菜单。

### 2. 使用前拨盘高亮显示 **C1** 标签。

3. 使用 <> 按钮或后拨盘高亮显示[1.基本设定/图像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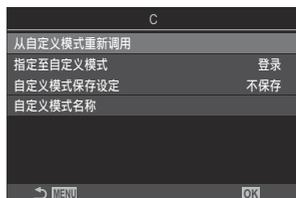


4.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自定义模式]，然后按 OK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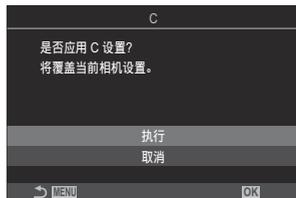
5.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所需的自定义模式（[C] - [C4]），然后按 OK 按钮。



6.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从自定义模式重新调用]，然后按 OK 按钮。



7.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执行]，然后按 OK 按钮。



8. 按 MENU 按钮以退出菜单。

☞ 当模式拨盘设为 C 时，调用设定还会将拍摄模式更改为所保存的模式。不会调用已注册的自定义模式名称。

☞ 在以下情况中，通过按下按钮（在[按钮功能] (P315) 中已为其指定[C] - [C4]（自定义模式 C-C4））而调用的设定将不会予以应用：

- 关闭照相机
-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另一个设定
- 在拍摄过程中按下 MENU 按钮
- 执行重设
- 保存或调用自定义设定

## 在自定义模式下保存对设定所做的更改

当照相机处于自定义模式时，可以保存对设定所做的更改。即使旋转模式拨盘，更改后的设定也会保持不变。自定义模式的使用方式与模式 **P**、**A**、**S**、**M** 和 **B** 大致相同。

1. 按 **MENU** 按钮以查看菜单。
2. 使用前拨盘高亮显示  标签。
3. 使用 **<|>** 按钮或后拨盘高亮显示[1.基本设定/图像质量]。
4. 使用 **△▽** 按钮高亮显示[ 自定义模式]，然后按 **OK** 按钮。
5. 使用 **△▽** 按钮高亮显示所需的自定义模式（[C] - [C4]），然后按 **OK** 按钮。
6. 使用 **△▽** 按钮高亮显示[自定义模式保存设定]，然后按 **OK** 按钮。
7. 使用 **<|>** 按钮高亮显示[保存]，然后按 **OK** 按钮。
8. 按 **MENU** 按钮以退出菜单。

## 设定自定义模式名称（自定义模式名称）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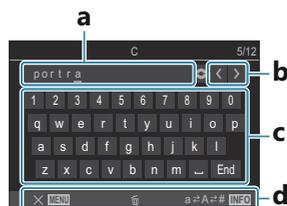
可以设定自定义模式名称。

1. 选择 、**SCN**、**ART** 或  以外的拍摄模式
2. 按 **MENU** 按钮以查看菜单。
3. 使用前拨盘高亮显示  标签。
4. 使用 **<|>** 按钮或后拨盘高亮显示[1.基本设定/图像质量]。

5.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自定义模式]，然后按 OK 按钮。
6.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所需的自定义模式（[C] - [C4]），然后按 OK 按钮。
7.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自定义模式名称]，然后按 OK 按钮。
8. 输入想要的名称。

### 输入字符

1. 按 INFO 按钮可在大写、小写和符号之间切换。
2. 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高亮显示一个字符，然后按 OK 按钮以输入。
  - 所选的字符将出现在字符输入区（a）中。
  - 若要删除某个字符，请按  $\leftarrow$  按钮。
3. 若要删除字符输入区（a）中的字符，请使用前、后拨盘移动光标。
  - 选择字符并按  $\leftarrow$  按钮以删除。
4. 完成输入后，请选择[End]并按 OK 按钮。



a 字符输入区

b 光标移动键

c 键盘

d 操作指南

$\text{☞}$  触摸操作也可用来输入字符并操作 a 至 d。

- ① 当从默认设定更改自定义模式名称时，高亮显示[指定至自定义模式]  $\rightarrow$  [重置]并按 OK 按钮，显示一个询问是否要删除自定义模式名称的屏幕。  
 高亮显示[删除]以删除自定义模式名称并使其恢复默认设定。  
 高亮显示[保持]以保存自定义模式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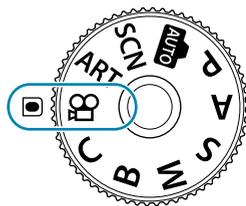
# 录制视频

- ① 录制视频时，请使用 Class 10 或更高 SD 速度等级的 SD 卡。
- ① 在以下情况时，要求使用 UHS 速度等级为 3 或更快的 UHS-II 或 UHS-I 卡：
  - 在[ ]中将图像尺寸选为[4K]或[C4K]、在[ ]中将运动补偿选为[A-I] (ALL-Intra) 或在 [ ]中将传感器流畅度选为[120fps]。
- ① 当长时间连续使用照相机时，图像传感器的温度将升高，并且显示屏中可能会出现噪点和色斑。如果发生这种情况，请关闭照相机并等待照相机冷却。噪声和色斑特别容易在高 ISO 感光度下发生。如果传感器的温度进一步升高，照相机将自动关机。
- ① 当使用 Four Thirds 规格镜头时，视频录制期间 AF 将不可用。
- ① 如果在录制期间使用照相机，则可能会记录操作音。
- ① 照相机中使用的 CMOS 图像传感器会产生所谓的“滚动快门”效果，这可能导致动态被摄体的图像失真。该失真是在快速移动的拍摄对象的图片中，或在拍摄期间移动照相机时出现的现象。在以长焦距拍摄的照片中尤其明显。
- ① 使用 SDXC 卡时，最长可录制 2 小时的视频。超过 2 小时的视频将被录制在多个文件上（根据拍摄条件，照相机可能会在达到 2 小时限制之前自动开始录制到新文件上）。
- ① 使用 SD/SDHC 时，超过 4GB 大小的视频将被录制在多个文件上（根据拍摄条件，照相机可能会在达到 4GB 限制之前自动开始录制到新文件上）。
- 🔗 被分割开的视频文件可以作为单个视频播放。🔗 “播放被分割开的视频” (P280)
- 🔗 当照相机以肖像拍摄姿势拍摄视频时，以肖像拍摄姿势记录信息。当在电脑或智能手机上播放该视频时，将按与视频拍摄时所采用的姿势相同的方位进行播放。

# 在视频模式下录制视频 (📹)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 (视频模式) 以使用在 **P**、**A**、**S** 和 **M** 模式下可用的效果录制视频 (P.89)。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



2. 按 **⏻** 按钮开始录制。

- 照相机在视频模式下对焦时听不到嘟嘟声。
- 显示屏上将显示录制的视频。
- 如果您将眼睛对准取景器，录制的视频将显示在取景器中。
- 视频录制期间会显示一个红框 (P.273)。
- 视频录制提示灯会在录制时点亮 (P.274)。
- 在录制中可轻触画面来改变对焦位置。
- 录制时可设定曝光级别和录音电平。
- 照相机将开始录制并显示录制时间。

👉 您也可以通过按快门按钮来开始录制。👉 “通过按快门按钮录制视频 (📹 快门功能)” (P.326)

3. 再按 **⏻** 按钮结束录制。

## 选择录制的曝光模式 (📹 模式 (视频曝光模式))

**P A S M B** 📹

可以利用在 **P**、**A**、**S** 和 **M** 模式下可用的效果创建视频。

1. 按 **MENU** 按钮以查看菜单。

2. 使用前拨盘高亮显示 📹 (动画) 标签。

3. 使用 <▷> 按钮或后拨盘高亮显示[1.基本设定/图像质量]。

4. 使用 △▽ 按钮高亮显示[☞ 模式]，然后按 OK 按钮。

5. 使用 △▽ 按钮高亮显示所需模式，然后按 OK 按钮。

P	根据被摄对象的亮度自动设定最佳光圈。 使用前拨盘或后拨盘调整曝光补偿。
A	通过设定光圈更改背景描述。 使用前拨盘调整曝光补偿，使用后拨盘调整光圈。
S	选择快门速度影响被摄对象的呈现方式。使用前拨盘调整曝光补偿，使用后拨盘调整快门速度。 快门速度可设为 1/24 秒至 1/32000 秒之间的值。
M	自由调节光圈和快门速度。 使用前拨盘选择光圈值，使用后拨盘选择快门速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从 1/24–32000 秒当中选择快门速度。使用[☞ ISO]手动灵敏度控制选项可以获得 ISO 200–6400 的值。</li><li>• 显示屏显示的是所选光圈和快门速度下产生的曝光值与照相机自动测量的最佳曝光值之间的差值。如果差值超过±3 EV，显示屏将闪烁。</li><li>• 为[☞ M 自动 ISO 上限/默认值] (P.171) 所选的选项生效。</li></ul>

☞ 允许的最低快门速度随视频录制模式的流畅度而定。

6. 按 MENU 按钮以退出菜单。

☞ 在将[☞ 模式] (视频曝光模式) 选为[M]且[☞ AF 模式]选为[MF]或[Pre MF]时，通过降低流畅度可以设置慢于 1/24 秒的快门速度，但照相机按钮的响应速度可能会变慢。

☞ 也可从超级控制面板设定[☞ 模式] (视频曝光模式) 。☞ “使用 LV 超级控制面板/超级控制面板进行设定” (P.99)

# 在拍照模式下录制视频

即使模式拨盘未处于  位置，也可以在程序 AE 模式下录制视频。

- ① AF 目标采用为视频模式选择的对焦框形状 (P.89)。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视频模式) 并在 AF 目标选择显示中选择对焦框形状 (P.112)。

## 1. 按 按钮开始录制。

- 视频录制期间会显示“ REC”、录制时间和一个红框 (P.273)。



① 录制时间

- 如果您将眼睛对准取景器，录制的视频将显示在取景器中。
- 在录制中可轻触画面来改变对焦位置。

## 2. 再按该按钮结束录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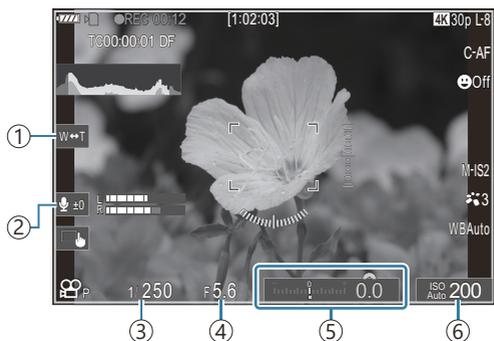
- 录制结束时，“ REC”、录制时间和红框会从显示屏上消失 (P.273)。

① 在以下情况下，按  按钮不会开始视频录制：

- 在多重曝光期间；半按快门按钮时；进行连续拍摄、延时拍摄时；进行梯形失真补偿或鱼眼校正时；或在使用实时 ND 拍摄或场景模式 (**[完美肖像]**、**[手持夜景拍摄]**、**[全景拍摄]**、**[背光 HDR]** 或**[光迹]**) 时

## 触屏控件（静音控制）

可以防止照相机在拍摄中记录操作照相机时发出的操作音。轻触一项后，轻触所显示的箭头可选择设定。



- ① **电动变焦**：放大或缩小电动变焦镜头。
  - ② **录音电平**：选择录音电平。
  - ③ **快门速度**：将[**模式**]（视频曝光模式选为[S]（快门优先 AE）或[M]（手动）（P.89）时可调整快门速度。
  - ④ **光圈值**：将[**模式**]（视频曝光模式）选为[A]（光圈优先 AE）或[M]（手动）（P.89）时可调整光圈值。
  - ⑤ **曝光补偿**：调整曝光补偿。如果将[**模式**]（视频曝光模式）选为[M]（P.89），则将[**ISO**]（P.168）选为[Auto]时可以使用曝光补偿。
  - ⑥ **ISO**：调整[**ISO**]（P.168）。将[**模式**]（视频曝光模式）选为[M]（P.89）时，可以使用此选项。
- ⑦ 当以[120fps]的传感器流畅度录制视频时，无法使用静音控制。
- ✎ 您可以对照相机进行配置，从而在静态拍摄期间也可以使用触摸屏进行静音控制。👉 [静音] 操作 (P.345)

# 拍摄设定

## 如何更改拍摄设定

照相机为您提供许多拍摄相关功能。根据使用频率，您可以通过按钮，显示屏中的图标，或详细调整用菜单来访问这些功能的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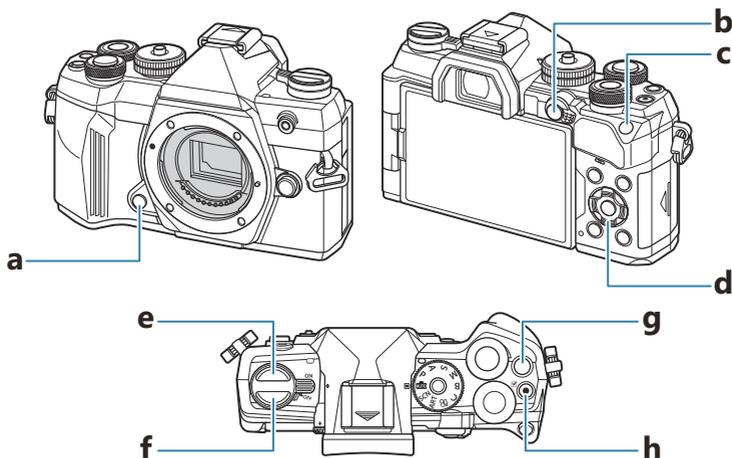
方法	说明
直接按钮	使用按钮可直接调整设定，包括下面列出的按钮。将常用功能指定给按钮，以便在取景器拍摄期间可以快速访问 (P.9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按钮、ISO 按钮、等等</li></ul>
LV 超级控制面板/ 超级控制面板	从显示当前照相机状态的设定列表中进行选择。您还可以查看当前的照相机设定 (P.97)。
菜单	除了拍摄和播放选项外，菜单中还包含用于自定义照相机的操作和显示以及进行照相机设置的选项 (P.103)。

# 直接按钮

## 功能和直接按钮

常用拍摄功能被分配给按钮。这些按钮被称为“直接按钮”。根据拍摄对象频繁更改设定时，这些按钮很有用。

下面列出了可分配功能的按钮。



## 静态拍摄用直接按钮

直接按钮		指定功能
a	预览按钮	预览 (P.315)
b	AF-ON 按钮	AF-ON (P.121、P.122)
c	ISO 按钮	ISO 感光度 (P.168)
d	箭头按钮 (△▽◀▶)	AF 区域选择 (AF 区域选择) (P.111)
e	📷🕒 按钮	连拍/自拍 (P.192)

直接按钮		指定功能
f	O  (LV) 按钮	显示 (显示器/取景器) 选择 (P.45)
g	CP 按钮	计算拍摄模式 (P.324)
h	⊙ 按钮	视频录制 (P.88)

 可为每个按钮指定其他功能。  “更改按钮的作用 (按钮设定)” (P.315)

## 视频录制用直接按钮

直接按钮		指定功能
a	预览按钮	缩放 (P.117)
b	AF-ON 按钮	AF-ON (P.121、P.122)
c	ISO 按钮	ISO 感光度 (P.168)
d	箭头按钮 (△ ▽ ◀ ▶)	AF 区域选择 (AF 区域选择) (P.111)
e	 ⊙ 按钮	关 <sup>1</sup>
f	O  (LV) 按钮	通过按住该按钮进行 [EVF 自动切换] (P.372)
g	CP 按钮	曝光补偿 (P.154)
h	⊙ 按钮	视频录制 (P.88)

1 默认情况下未指定任何功能。

 可为每个按钮指定其他功能。  “更改按钮的作用 (按钮设定)” (P.315)

有关各直接按钮功能工作原理的信息，请参阅每个功能的说明页面。

# 使用直接按钮进行设定

本部分以[驱动]为例，说明在显示选择菜单时该如何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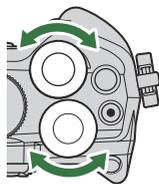
## 1. 按下想要使用的功能按钮。

- 按   按钮。
- 将显示选择菜单。



① 选择菜单

## 2. 旋转前/后拨盘以选择设定。



- 通过轻触画面也可以选择设定值。
- 您还可使用  按钮。
- 半按快门按钮以保存当前设定并退出拍摄显示。

- 您也可以通过按下在步骤 1 中所按的按钮返回拍摄显示。
- 对于某些功能而言，在步骤 2 中选择设定后还可以做进一步的详细设定。有关操作方式的信息，请参阅每个功能的说明。

在本说明书中，使用直接按钮来更改设定的步骤如下所示。

### 按钮

-   按钮 →  

## 在按住按钮的同时快速更改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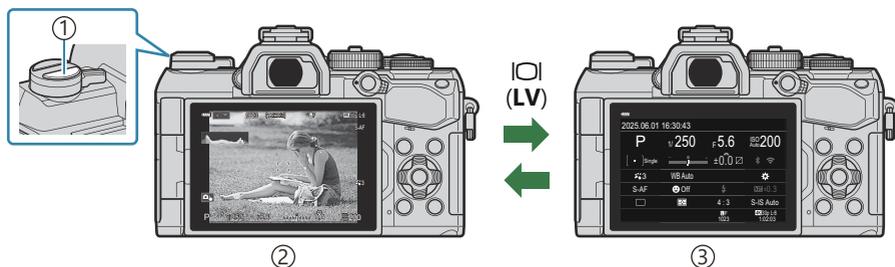
有些设定可通过在按住功能按钮的同时旋转前/后拨盘来进行更改。  
当松开按钮时，设定屏幕将关闭。

# LV 超级控制面板/超级控制面板

## 在 LV 超级控制面板/超级控制面板上

LV 超级控制面板/超级控制面板列出的是拍摄设定及其当前的设定值。在显示屏中取景（“实时取景”）时，可使用 LV 超级控制面板；在取景器中取景时，可使用超级控制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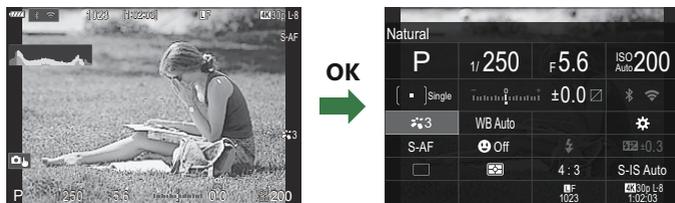
- 在照片拍摄模式下，按 **|O| (LV)** 按钮可在取景器拍摄和实时取景拍摄之间切换。



- ① **|O| (LV)** 按钮
- ② 实时取景拍摄
- ③ 取景器拍摄（取景器启动时显示器自动关闭）

## LV 超级控制面板（实时取景拍摄）

若要在显示屏中显示 LV 超级控制面板，可在实时取景过程中按 **OK** 按钮。



## 超级控制面板（取景器拍摄）

在取景器中构图取景时，超级 LV 控制面板将始终出现在显示屏中。按 **OK** 按钮可激活光标。



# 使用 LV 超级控制面板/超级控制面板进行设定

本部分以[脸部/眼部检测]为例，说明如何操作超级控制面板/LV 超级控制面板。

## 1. 按 OK 按钮。

- 使用的最后一个设定将被高亮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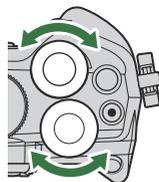
① 光标

## 2. 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高亮显示一个项目。

- 所选设定将被高亮显示。
- 将显示所选功能的名称。
- 您还可以通过在显示屏中点击项目来高亮显示项目。



## 3. 旋转前/后拨盘以更改高亮显示的设定。



- 半按快门按钮以保存当前设定并退出拍摄显示。

在本说明书中，使用 LV 超级控制面板和超级控制面板来更改设定的步骤如下所示。

### 超级控制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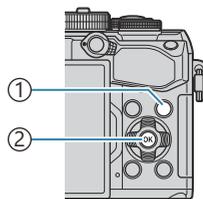
- OK  $\Rightarrow$  脸部/眼部检测

## 其他选项

在步骤 2 中按 **OK** 按钮或轻触该项目以显示被高亮显示的设定的选项。

您可以通过在显示屏中直接轻触设定值来配置项目。

在某些情况下，还可以配置其他选项。



① **INFO** 按钮

② **OK** 按钮



① LV 超级控制面板/超级控制面板显示

② 选择菜单显示

③ 详细设定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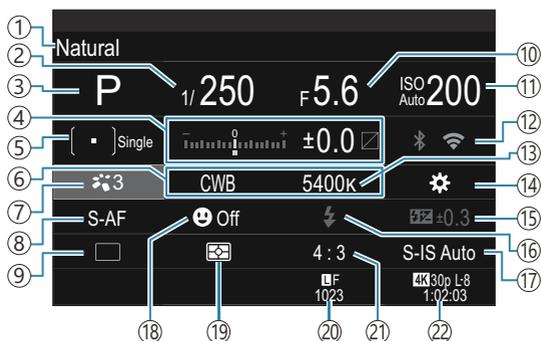
# LV 超级控制面板/超级控制面板所提供的功能

## 照片拍摄模式

### LV 超级控制面板



### 超级控制面板



- ① 当前所选选项的名称
- ② 快门速度 (P.56、P.61)
- ③ 拍摄模式 (P.49)
- ④ 曝光补偿/高光&阴影控制 (P.154/P.323)
- ⑤  AF 目标模式 (P.112)
- ⑥  白平衡 (P.224)
- ⑦  影像风格 (P.216)
- ⑧  AF 模式 (P.107)
- ⑨ 驱动 (连拍/自拍) (P.192)
- ⑩ 光圈值 (P.56、P.59)
- ⑪  ISO 感光度 (P.168)
- ⑫ Wi-Fi/蓝牙 (P.392)
- ⑬  色温 (P.224)
- ⑭  按钮功能 (P.315)
- ⑮ 闪光强度控制 (P.187)  
手动设定闪光指数 (P.182)
- ⑯ 闪光灯 (P.182)
- ⑰  影像防抖 (P.202)
- ⑱ 脸部/眼部检测 (P.125)
- ⑲ 测光 (P.161)
- ⑳  画质、可储存静止图像数 (P.208、P.490)
- ㉑ 宽高比 (P.214)
- ㉒  画质、可用拍摄时间 (P.209、P.492)

## 视频录制模式

### LV 超级控制面板



- ① 当前所选选项的名称
- ② 快门速度 (P.89)
- ③  模式 (视频曝光模式) (P.89)
- ④ 曝光补偿/高光&阴影控制 (P.154/P.323)
- ⑤  AF 目标模式 (P.112)
- ⑥  白平衡 (P.224)
- ⑦  影像风格 (P.216)
- ⑧  AF 模式 (P.107)
- ⑨ 录音电平 (P.92)
- ⑩ 光圈值 (P.89)
- ⑪  ISO 感光度 (P.168)
- ⑫ Wi-Fi/蓝牙 (P.392)
- ⑬  色温 (P.224)
- ⑭  按钮功能 (P.315)
- ⑮  画质、可用拍摄时间 (P.209、P.492)
- ⑯  影像防抖 (P.202)
- ⑰ 脸部/眼部检测 (P.125)
- ⑱ 录音电平指示器 (P.92)

# 使用菜单

## 菜单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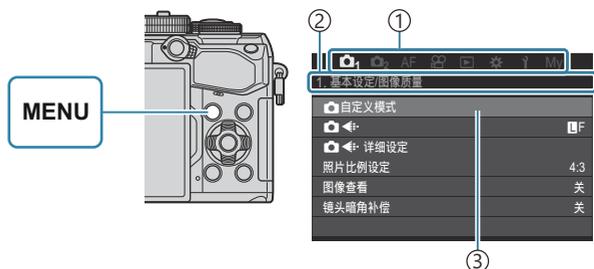
除了拍摄和播放选项外，菜单中还包含用于自定义照相机的操作和显示以及进行照相机设置的选项。有几个标签代表了功能类别，而相关的功能就包含在每个页面中。

# 如何操作菜单

前拨盘 (🌀)	选择标签。
◀▶/后拨盘 (👉)	选择页面。
△▽	移动光标。
OK 按钮	确认设定/前往下一屏幕。
MENU 按钮	取消操作/返回上一屏幕。

以下说明以[👉 AF 模式]为例。

## 1. 按 MENU 按钮以查看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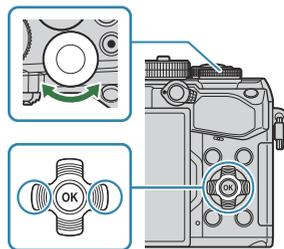
- ① 标签
- ② 页面标题
- ③ 光标

## 2. 使用前拨盘选择所需的标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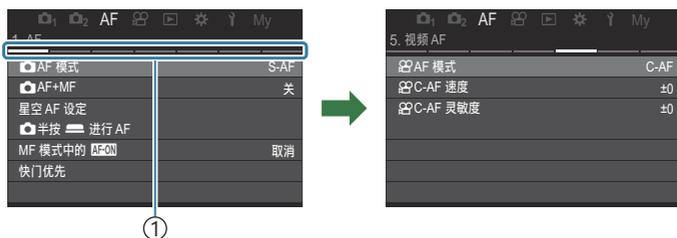
- [👉 AF 模式]可在[AF]标签中找到。旋转前拨盘直到高亮显示[AF]标签。
- 您还可以轻触标签图标来切换标签。



3. 使用 <> 或后拨盘选择所需的页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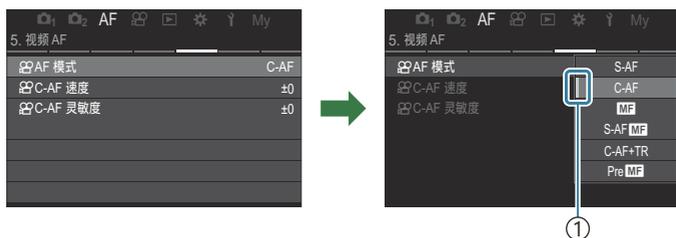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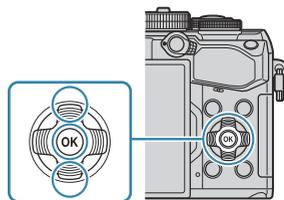
- [AF 模式]可在第 5 页[5. 视频 AF]上找到。按 <> 或旋转后拨盘直到[5. 视频 AF]被高亮显示。



① 页面引导

- 您可以轻触页面引导来改变页面。

4.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AF 模式]，然后按 OK 按钮。



① 将显示已配置的项目。

5. 使用  $\Delta$   $\nabla$  高亮显示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以选取。

- 该设定被确认。
- 按 **MENU** 按钮关闭菜单。
- 选择一个项目并按 **OK** 按钮后的步骤，因菜单项目不同而异。
- 有些菜单项目需要在步骤 5 中选择一个选项之后做进一步的设定。

在本说明书中，选择菜单项目的步骤如下所示。

### 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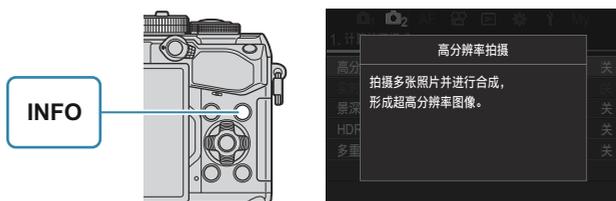
- **MENU**  $\rightarrow$  **AF**  $\rightarrow$  5. 视频 AF  $\rightarrow$   AF 模式

 若要取消菜单操作，请按 **MENU** 按钮。

 有关每个选项的默认设定，请参阅“默认设定” (P.449) 。

## 显示菜单项目的说明

在选定菜单项目时按下 **INFO** 按钮，会显示菜单的说明。



## 显示为灰色的项目

如果由于照相机状况或其他设定的原因而导致某个项目当前不可用，它就会显示为灰色。在灰色项目被高亮显示时按下 **OK** 按钮，会显示不可用的原因。



# 基本对焦功能

## 选择对焦模式 (📷 AF 模式/👁️ AF 模式)

P A S M B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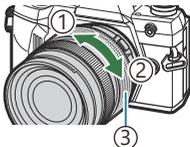
您可以选择对焦方式 (对焦模式)。

### 超级控制面板

- OK → 📷 AF 模式/👁️ AF 模式

### 菜单

- MENU → AF → 1. AF → 📷 AF 模式
- MENU → AF → 5. 视频 AF → 👁️ AF 模式

S-AF (单次自动对焦)	当半按快门按钮或按下 <b>AF-ON</b> 按钮时，照相机进行一次对焦。在静态拍摄模式下锁定对焦后，将发出操作提示音，且 AF 确认标志和 AF 目标标志亮起。在视频模式下锁定对焦后，AF 确认标志和 AF 目标标志将亮起。本模式适合于拍摄静态或慢速移动的被摄对象。
C-AF (连续自动对焦)	在静态拍摄模式下，当半按快门按钮或按下 <b>AF-ON</b> 按钮时，照相机机会反复测量被摄对象与照相机之间的距离并对焦。当被摄对象处于对焦状态时，显示屏上会亮起 AF 确认标志。并且在首次锁定对焦时会发出提示音。 在视频模式下，照相机在录制之前和录制期间都会反复对焦。 本模式适用于与被摄对象的距离不断变化的情况。
MF (手动对焦)	此功能允许您通过操作镜头上的对焦环来手动对焦于任何位置。 
S-AF MF	照相机以 S-AF 模式进行对焦。您可以通过操作镜头上的对焦环来调整对焦位置。

- ① 近
- ② ∞
- ③ 对焦环

<b>C-AF+TR</b> <b>(动体追踪)</b>	<p>半按快门按钮或按下 <b>AF-ON</b> 按钮进行对焦；然后照相机在快门按钮保持于半按位置期间追踪并持续对焦于当前被摄对象。</p> <p>在视频模式下，即使您在开始录制前松开了按钮，照相机也会继续进行动体追踪。若要停止动体追踪，请按 <b>OK</b> 按钮。</p> <p>如果您在照相机追踪被摄对象时开始视频录制，它会继续保持追踪状态。</p> <p>在录制期间动体追踪一直生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动体追踪期间，正在被追踪的拍摄对象上会显示一个白框。</li> <li>• 如果被追踪的拍摄对象丢失，该框将显示为灰色。这时请释放按钮，再次对被摄对象构图并半按快门按钮或按下 <b>AF-ON</b> 按钮。</li> </ul> <p>☞ 如果将[<b>自动对焦区域提示</b>]选为[<b>开 2</b>]，则 AF 目标将出现在正在对焦的区域代替白框。</p> <p>⚠ 当使用动体追踪 (P.112) 时，无法将 AF 目标模式选为[<b>AIII</b>]。</p> <p>⚠ 跟踪 AF (动体追踪) 功能不能用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梯形失真补偿、高分辨率拍摄、对焦包围拍摄、景深合成、间隔定时拍摄、HDR 拍摄、实时 ND 拍摄、鱼眼校正</li> </ul>
<b>Pre MF (预设 MF)</b>	<p>拍摄时，照相机自动对焦于预设对焦点。</p>
<b>☞ AF (星空 AF)</b> <b>(仅限照片拍摄期间)</b>	<p>选择此模式可用于拍摄夜间星空。按下 <b>AF-ON</b> 按钮对焦于星空。☞ “使用星空 AF” (P.109)</p>

⚠ [S-AF MF] 仅在[☞ AF 模式]下出现。

拍照时，若想在自动对焦期间进行手动对焦，请使用[☞ AF+MF]。☞ “合用自动和手动对焦 (☞ AF+MF)” (P.119)

⚠ 如果将[脸部/眼部检测] (P.125) 选为[关]以外的设定，则[C-AF+TR]不出现。

⚠ 若拍摄对象的光照条件不足、因烟雾而模糊不清或对比度不足，则照相机可能无法对焦。

⚠ 根据被摄对象的类型或拍摄条件，照相机可能无法跟踪被摄对象。

⚠ 当使用 Four Thirds 规格镜头时，视频录制期间 AF 将不可用。

⚠ 若将[MF 离合器] (P.151) 选择为[有效]且镜头对焦环 (P.423) 处于 MF 位置或若将对焦开关设为 MF，则[☞ AF 模式]/[☞ AF 模式]选择不可用。

☞ Fn 拨杆可用于快速切换 AF 模式。☞ “自定义 Fn 拨杆 (Fn 杆设定)” (P.331)

☞ 您可以选择在半按快门按钮时照相机是否对焦。☞ “配置按下快门按钮时的 AF 操作 (☞ 半按 进行 AF)” (P.120)

# 使用星空 AF

1. 将 AF 模式选为[AF]。
2. 按下 **AF-ON** 按钮启动星空 AF。
  - 若要中途退出星空 AF，可再次按下 **AF-ON** 按钮。
  - 您可以对照相机进行配置，使其在半按快门按钮时启动星空 AF。🔗“[更改星空 AF 的设置 \(星空 AF 设定\)](#)” (P.124)
  - 在星空 AF 模式下，照相机屏幕将显示[**星空 AF 正在运行**]。对焦中信息指示灯 (●) 会在照相机对焦清晰后显示约两秒；若照相机无法对焦，指示灯将会闪烁约两秒。
3.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 ① 照相机将无法在明亮处对焦。
- ① 星空 AF 不可与专业抓拍结合使用。
- ① 如果将[[脸部/眼部检测](#)] (P.125) 选为[关]以外的设定，则无法使用星空 AF。
- ① [[切换 \[∴\] 的纵/横方向](#)] (P.140)、[[∴ 循环设定](#)] (P.145)、[[AF 限制器](#)] (P.133)、[[AF 补偿发光](#)] (P.138) 和[[AF 扫描器](#)] (P.135) 固定为[关]。
- ① 安装了 Four Thirds 镜头时将选择手动对焦。
- ① 星空 AF 适用于由 OM Digital Solutions 或 OLYMPUS 制造的 Micro Four Thirds 镜头。但是使用最大光圈超过 F5.6 的镜头时，星空 AF 不可用。有关详情，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 🔗 [星空 AF 设定]中的[[AF 优先](#)] (P.124) 提供[[精度优先](#)]和[[速度优先](#)]两种选项。若选择[[精度优先](#)]，拍摄图像前请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
- 🔗 对 AF 目标模式的选择仅限于 [·]Single、[#]Middle 和 [≡]Large (P.112)。
- 🔗 选择星空 AF 时，照相机将自动对焦在无限远处。
- 🔗 将[星空 AF 设定]中的[[快门优先](#)]选择为[开]时，即使被摄对象没有清晰对焦也可释放快门。

## 设定预设 MF 的对焦位置

1. 在 AF 模式下选择[Pre**MF**]并按下 **INFO** 按钮。
2. 半按快门按钮进行对焦。
  - 您可旋转对焦环调整对焦。
3. 按 **OK** 按钮。

👉 可以使用 **[预设 MF 距离]** (P.150) 设定预设对焦点的距离。

👉 在以下情况下照相机也将以预设距离进行对焦：

- 打开电源时，
- 退出菜单进入拍摄显示时。

## 自动对焦期间手动调节对焦

• 事先将 **[📷 AF+MF]** (P.119) 选为 **[开]**。 **[MF]** 出现在 **[S-AF]**、**[C-AF]**、**[C-AF+TR]** 或 **[📷 AF]** 的旁边。

1. 选择标有 **[MF]** 图标的对焦模式 (P.107)。

- 录制视频时，请选择 **[S-AF MF]**。

2. 半按快门按钮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

- 当使用 **[📷 AF MF]** 时，按 **AF-ON** 按钮启动星空 AF。

3. 半按快门按钮的同时旋转对焦环以手动调节对焦。

- 若要使用自动对焦进行重新对焦，请释放后再次半按快门按钮。

⚠️ 在 **[📷 AF MF]** 模式下，自动对焦期间的手动对焦调整不可用。

👉 可通过 M.ZUIKO PRO 镜头上的对焦环在自动对焦期间进行手动对焦调整。有关其他镜头的信息，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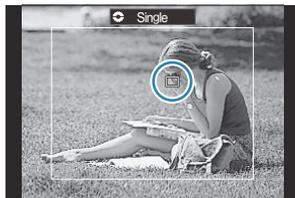
4.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 选择对焦目标 (AF 目标点)

P A S M B 

显示对焦点位置的框被称为“AF 目标”。您可以将对焦点放到拍摄对象上。

1. 按  $\Delta \nabla \langle \rangle$  按钮以查看 AF 目标。
2. 在选择 AF 目标的同时，使用  $\Delta \nabla \langle \rangle$  按钮选择 AF 位置。
  - 若要选择中央 AF 对焦点，可按住 **OK** 按钮。
  - 选择是否将 AF 目标选择模式设为在显示屏的边缘内来回“循环” (P.145)。
3. 释放快门。
  - 半按快门按钮时，AF 目标选择显示将被从显示屏上清除。
  - 在所选 AF 对焦点的位置显示自动对焦框。



- 🌀 在静态拍摄模式中选择了[C-AF]或[C-AF MF]时，您可在对焦期间重新定位 AF 目标。
- 🌀 您也可在视频录制期间重新定位 AF 目标。
- 🌀 AF 目标的大小和数量随拍摄设定而变化。
- 🌀 当[AF 定位板] (P.146) 选为[开]时，您可在取景器中对拍摄对象进行构图的同时使用显示屏触控件来重新定位 AF 目标。

# 选择 AF 目标模式 (AF 目标模式)

P A S M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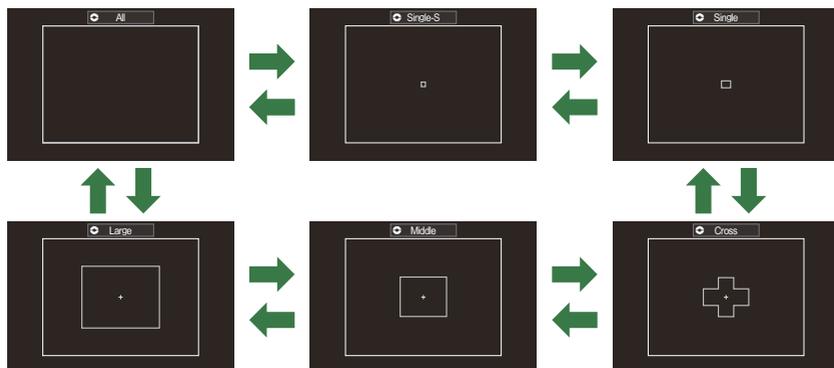
## 按钮

- $\Delta$ 、 $\nabla$ 、 $\triangleleft$  或  $\triangleright$  之一

## 超级控制面板

- OK  $\rightarrow$   AF 目标模式 /  AF 目标模式

1. 按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按钮以查看 AF 目标。
2. 选择 AF 目标的同时，旋转前拨盘选择尺寸和形状。



## AF 目标模式的类型

- ① 当使用  AF (P.107) 时，只能选择  $[\bullet]$  Single、 $[\#]$  Middle 和  $[\#]$  Large。
- ② 在视频录制期间，可用的选项仅限于  $[\bullet]$  Single、 $[\#]$  Middle、 $[\#]$  Large 和  $[\#]$  All。
- 👉 在 [\[AF 目标模式设定\]](#) (P.115) 中可以选择静态拍摄期间要显示的 AF 目标模式。

## Al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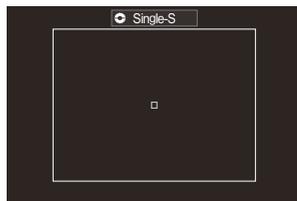
照相机从全部可选的目标中选择对焦目标。

- 照相机在静态拍摄期间可从 121 (11 × 11) 个目标中选择，在视频模式下可从 99 (11 × 9) 个目标中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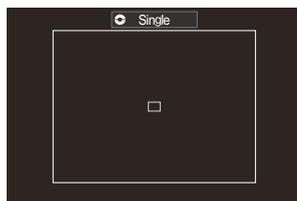
## Single-S

提供了一个比  Single 所用更小的 AF 目标。当被摄对象小或当您要对焦于较小区域时，可使用此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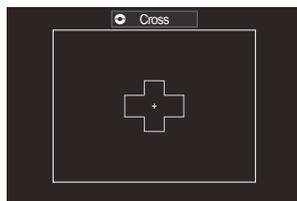
## Single

选择单个 AF 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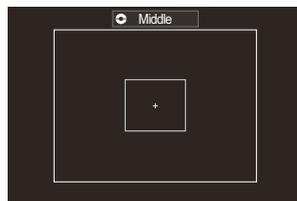
## Cross

选择以十字形排列的一组目标。照相机从所选组中选择用于对焦的对焦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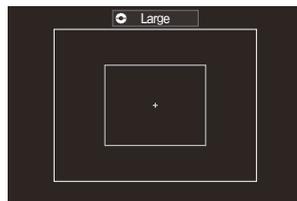
## [ ] Middle

选择一组大小适中的目标。照相机从所选组中选择用于对焦的对焦点。



## [ ] Large

选择一组大的目标。照相机从所选组中选择用于对焦的对焦点。



## [ ] c1-[ ] c4 自定义目标

您可以更改 AF 目标的大小及其步进（一次移动的距离）。在[\[ !\[\]\(142a8fb92ef5aafd8c2d3f7fb4ca7f9d\_img.jpg\) AF 目标模式设定 \] \(P.115\)](#) 中，当自定义目标的旁边打上勾选符 (✓) 时，即可选择自定义目标模式。

🔗 可用的 AF 目标数量可能会随拍摄设定而减少。

🔗 可根据照相机方向选择不同的 AF 目标模式。👉 “使 AF 目标选择与照相机方向相一致 (  切换 [  ] 的纵/横方向 ) ” (P.140)

🔗 可以使用 **Fn** 拨杆同时调用以下对焦设定。可以将单独的设定指定给 **Fn** 拨杆的位置 1 和 2。使用此选项可根据拍摄条件快速调整设定。

- [\[ AF 模式 \] \(P.107\)](#)、[\[ AF 目标模式 \] \(P.112\)](#)、以及[\[ AF 目标点 \] \(P.111\)](#)

可以使用 [\[ !\[\]\(6e5da4e84f9166ffba1fb1ee25bf9646\_img.jpg\) Fn 拨杆功能 \] \(P.332\)](#) 项目或 [\[ !\[\]\(2a43ab231c022f721f599b3726eb8f61\_img.jpg\) Fn 拨杆功能 \] \(P.333\)](#) 项目来配置 **Fn** 拨杆。

🔗 您可以调整 **[C-AF]** 的 AF 目标设定。👉 [\[ !\[\]\(71df6973b13776ad46bc52cd21c3ed43\_img.jpg\) C-AF 中心优先 \] \(P.130\)](#)

🔗 选项分别适用于静态摄影及视频模式。

# 设定 AF 目标模式的选项 ( AF 目标模式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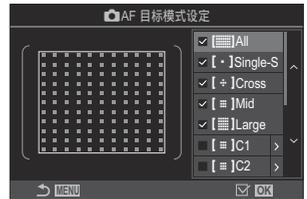
P A S M B 

指定在设定  AF 目标模式时所显示的选项。

## 菜单

- MENU → AF → 6. AF 目标设定与操作 →  AF 目标模式设定

1. 选择要作为选项显示的 AF 目标模式，并在它们旁边打上勾选符 (✓)。
  -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  
若要移除勾选符，请再次按 **OK**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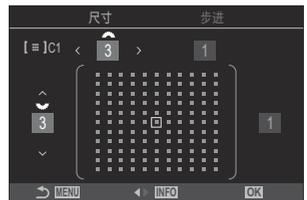
 AF 目标模式设定屏幕

## All、 Single-S、 Cross、 Mid、 Large

如果在某个选项旁边打上勾选符 (✓)，在选择 AF 目标时它就会显示为一个选项。

## C1- C4

如果在某个选项旁边打上勾选符 (✓)，在选择 AF 目标时它就会显示为一个选项。  
按下  $\triangleright$  可以配置 AF 目标的大小及其步进 (一次移动的距离)。



项目	水平	垂直
尺寸	6 种类型 (1 / 3 / 5 / 7 / 9 / 11) 可使用 < > 或前拨盘进行切换。	6 种类型 (1 / 3 / 5 / 7 / 9 / 11) 可使用 △ ▽ 或后拨盘进行切换。
步进	3 种类型 (1 - 3) 可使用 < > 或前拨盘进行切换。	3 种类型 (1 - 3) 可使用 △ ▽ 或后拨盘进行切换。

按下 **INFO** 按钮可在尺寸和步进之间切换。

# 缩放框 AF/缩放 AF (超级点 A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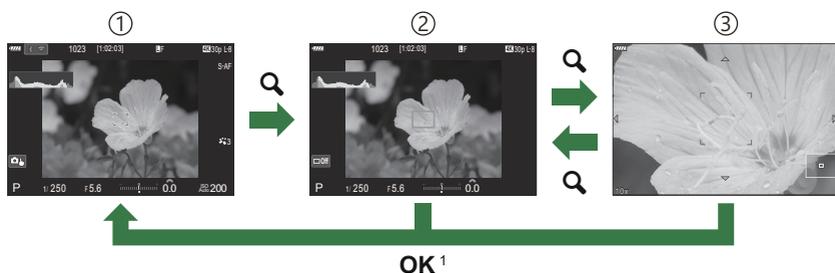
P A S M B 

您可以在拍摄的过程中在显示屏上放大对焦点。为了在对焦期间获得更高的精确度，可放大对焦区域。在更高的缩放率下，您可以对焦于比标准对焦点更小的对焦点。您可以在缩放期间根据需要重新定位对焦点。

## 按钮

- 已指定给  的按钮

① 若要使用缩放框 AF/缩放 AF，您必须将  (P.317) 指定给一个照相机操控按钮。👁️ “更改按钮的作用 (按钮设定)” (P.315)



- ① 拍摄显示
- ② 缩放框 AF 显示
- ③ 缩放 AF 显示

1 通过按住指定了  (放大) 的按钮而无需按 OK 按钮，也可以返回至拍摄显示。

## 1. 按指定了 (放大) 功能的按钮。

- 缩放框将显示。



## 2. 按 $\Delta \nabla \langle \triangleright$ 按钮以定位缩放框。

- 若要重新定位缩放框中心，可按住 **OK** 按钮。



## 3. 调整缩放框的尺寸以选择缩放率。

- 按 **INFO** 按钮，然后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或前后拨盘调节缩放框的大小。
- 按 **OK** 按钮决定设定并退出。



## 4. 再次按指定了[Q]功能的按钮。

- 照相机将缩放所选区域以充满屏幕。
- 使用前后拨盘可放大或缩小显示。
- 使用  $\Delta \nabla \langle \triangleright$  可滚动显示。



- 如果拍摄模式为 **M** (手动) 或 **B** (B 门) 且未选择[ISO Auto]，您可以在缩放过程中按 **INFO** 按钮来选择光圈或快门速度。
- 按 **Q** 按钮可返回到缩放框。
- 按 **OK** 按钮结束焦点缩放。
- 您也可以通过按住 **Q** 按钮结束焦点缩放。



模式 **M** 和 **B** 的曝光调整画面

① 焦点缩放仅适用于显示。照相机拍摄的照片不受影响。

① 在使用 Four Thirds 规格镜头的情况下，缩放 AF 在缩放显示期间将不起作用。

① 当[ 数码增距功能]为[开]时，焦点缩放不可用。

👉 也可以在缩放框 AF 显示和缩放 AF 显示期间拍摄照片。

👉 可使用触控操作进行焦点缩放。👉 “操作触摸屏来拍摄” (P.52)

👉 您可以将照相机配置为在半按快门按钮进行对焦时结束焦点缩放。👉 “选择在实时取景缩放期间按下快门按钮时会发生什么 (LV 扩张模式)” (P.336)

# 用于配置对焦方式的功能

## 合用自动和手动对焦 (📷 AF+MF)

P A S M B 

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后，您可以通过半按快门按钮并旋转对焦环来手动调节焦点。在自动对焦后，可以随意从自动对焦切换到手动对焦或手动微调焦点。

🔗 该程序因所选的自动对焦模式而异 (P.107)。

### 菜单

• MENU → AF → 1. AF → 📷 AF+MF

### 开

自动对焦期间启用手动对焦调整。MF 出现在[S-AF]、[C-AF]、[C-AF+TR]或[📷AF]的旁边。

- 若选择为[S-AF MF]，可在使用单次 AF 对焦后半按快门按钮或按住 AF-ON 按钮并手动调节对焦。或者，您可以在照相机对焦时通过旋转对焦环来切换到手动对焦。在快门打开时和连拍过程中也可以手动调节对焦。
- 若选择为[C-AF MF]或[C-AF+TR MF]，可在照相机以连续 AF 和连续跟踪 AF 模式进行对焦期间通过旋转对焦环来切换到手动对焦。再次半按快门按钮或按下 AF-ON 按钮，使用自动对焦模式重新对焦。在快门打开时和连拍过程中也可以手动调节对焦。
- 若选择为[📷AF MF]，可在对焦之后或使用 📷AF 开始对焦之前进行手动对焦。

### 关

自动对焦期间禁用手动对焦调整。

🔗 在[📷H]或[ProCapH]模式下，手动对焦在连拍过程中不可用。

🔗 当自动对焦功能被指定给其他照相机操控时，也可以使用手动对焦进行自动对焦。🔗 “更改按钮的作用 (按钮设定)” (P.315)

🔗 只有在使用 M.ZUIKO PRO 镜头时，镜头对焦环才能用于中断自动对焦。有关其他镜头的信息，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 在 B (B 门) 模式中，手动对焦是由 [B 门/T 门 手动对焦] (P.258) 选择的选项来控制的。

# 配置按下快门按钮时的 AF 操作 (📷 半按 进行 AF)

P A S M B 

您可以选择在半按快门按钮时照相机是否对焦。

## 菜单

- MENU → AF → 1. AF → 📷 半按  进行 AF

S-AF	<p>设定当 AF 模式设为[S-AF]时的 AF 操作。</p> <p><b>[取消]:</b> 当半按快门按钮时, 照相机不会启动 AF 操作。</p> <p><b>[执行]:</b> 当半按快门按钮时, 照相机将会启动 AF 操作。如果在按下 <b>AF-ON</b> 按钮的同时半按快门按钮, 将继续进行自动对焦。</p>
C-AF/ C-AF+TR	<p>设定当 AF 模式设为[C-AF]或[C-AF+TR]时的 AF 操作。</p> <p><b>[取消]:</b> 当半按快门按钮时, 照相机不会启动 AF 操作。</p> <p><b>[执行]:</b> 当半按快门按钮时, 照相机将会启动 AF 操作。如果在按下 <b>AF-ON</b> 按钮的同时半按快门按钮, 将继续进行自动对焦。</p>

# 使用 AF-ON 按钮进行自动对焦

P A S M B 

当按下 **AF-ON** 按钮时，照相机将启动 AF 操作。当松开 **AF-ON** 按钮时，将结束自动对焦。当照相机因半按快门按钮而正执行自动对焦时，如果您按下 **AF-ON** 按钮，将继续进行自动对焦。

## 按钮

- **AF-ON** 按钮

 如果将 [ **AF 模式**] 选择为 [**C-AF**]，当在视频录制期间按下 **AF-ON** 按钮时，照相机将会在 S-AF 模式下工作。如果是选择了 [**C-AF+TR**]，当按下 **AF-ON** 按钮时，照相机将会执行动体追踪。

# 在手动对焦模式下使用自动对焦 (MF 模式中的 AF-ON)

P A S M B 

您可以对照相机进行配置，使其在按下 **AF-ON** 按钮时通过自动对焦功能进行对焦，即便是 AF 模式设为 **[MF]**或**[Pre MF]**也是如此。

## 菜单

- MENU → AF → 1. AF → MF 模式中的 **AF-ON**

取消	如果 AF 模式设为 <b>[MF]</b> 或 <b>[Pre MF]</b> ，即使按下 <b>AF-ON</b> 按钮，照相机也不会通过自动对焦功能进行对焦。
执行	如果 AF 模式设为 <b>[MF]</b> 或 <b>[Pre MF]</b> ，在 <b>[S-AF]</b> 模式下，当按下 <b>AF-ON</b> 按钮时，照相机将会通过自动对焦功能进行对焦。

①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 模式]**（视频曝光模式）设为**[M]**并将**[ ←]**设为慢动作视频或快动作视频时，固定为**[取消]**。

# 配置无法对焦于被摄对象时的照相机操作（快门优先）

P A S M B 

您可以选择在无法通过自动对焦功能对焦于被摄对象时，照相机是否拍摄照片。

## 菜单

- MENU → AF → 1. AF → 快门优先

S-AF	<p>设定当 AF 模式设为[S-AF]且无法通过自动对焦功能对焦于被摄对象时的照相机操作。</p> <p><b>[关]</b>：如果照相机无法通过自动对焦功能对焦于被摄对象，则即使是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也不能释放快门。如果闪光灯被配置为闪光，则在为闪光灯充电之前不能释放快门。</p> <p><b>[开]</b>：当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即使照相机无法通过自动对焦功能对焦于被摄对象，也将释放快门。</p>
C-AF/C-AF+TR	<p>设定当 AF 模式设为[C-AF]或[C-AF+TR]且无法通过自动对焦功能对焦于被摄对象时的照相机操作。</p> <p><b>[关]</b>：如果照相机无法通过自动对焦功能对焦于被摄对象，则即使是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也不能释放快门。如果闪光灯被配置为闪光，则在为闪光灯充电之前不能释放快门。</p> <p><b>[开]</b>：当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即使照相机无法通过自动对焦功能对焦于被摄对象，也将释放快门。</p>

# 更改星空 AF 的设定 (星空 AF 设定)

P A S M B 

您可以对星空 AF 功能的操作进行配置。

## 菜单

- MENU → AF → 1. AF → 星空 AF 设定

AF 优先	<p><b>[精度优先]</b>: 对焦时使精度优先于速度。使用三脚架。</p> <p><b>[速度优先]</b>: 对焦时使速度优先于精度。</p>
AF 操作	<p><b>[]</b>: 半按快门按钮时, 通过自动对焦功能进行对焦。</p> <p><b>[AF-ON]</b>: 按下 AF-ON 按钮时, 通过自动对焦功能进行对焦。</p> <p><b>[AF-ON Start/Stop]</b>: 按下 AF-ON 按钮时, 开始对焦。再按将停止对焦。</p>
快门优先	<p><b>[关]</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如果<b>[AF 操作]</b>设为[], 除非照相机已对焦, 否则即使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也不能释放快门。</li><li>• 如果<b>[AF 操作]</b>设为[AF-ON]且按下了 AF-ON 按钮, 除非照相机已对焦, 否则即使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也不能释放快门。 如果未按下 AF-ON 按钮, 则可以随时通过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开始拍摄。</li><li>• 如果<b>[AF 操作]</b>设为[AF-ON Start/Stop]且执行了星空 AF, 即使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也不会开始拍摄。如果未执行星空 AF, 则可以随时通过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开始拍摄。</li></ul> <p><b>[开]</b>: 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开始拍摄, 而不管<b>[AF 操作]</b>的设定如何。</p>

# 用于自定义 AF 操作以适应被摄对象的功能

## 跟踪对焦于被摄对象的脸部和眼部（脸部/眼部检测）

P A S M B 

照相机自动检测并对焦于人的脸部和眼部。

### 超级控制面板

- OK → 脸部/眼部检测

### 菜单

- MENU → AF → 2. AF → 脸部/眼部检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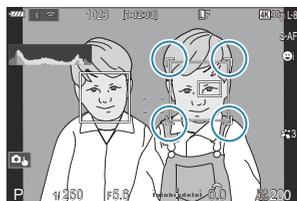
 (脸部检测 On)	检测被摄对象的脸部并对焦于其上。
 i (脸部/眼部检测)	检测拍摄对象的脸部并对焦于较近的眼睛上。
 iL (脸部/左眼检测 On)	检测拍摄对象的脸部并对焦于左眼上。
 iR (脸部/右眼检测 On)	检测拍摄对象的脸部并对焦于右眼上。
关	不使用脸部 AF 优先。

☞ 当选择了[关]以外的设定时， AF ( AF MF) 被设为[S-AF] ( S-AF MF)，而[C-AF+TR] ( C-AF+TR MF) 被设为[C-AF] ( C-AF MF)。

# 使用[脸部/眼部检测]拍摄照片

## 1. 将照相机对准被摄对象。

- 当照相机检测到脸部时，处于对焦的脸部会出现一个白框，而其他脸部则出现灰框。在处于对焦的脸部，其白框上的四角会显示额外的双框。
- 当选择了[☺i]（脸部/眼部检测 On）、[☺iL]（脸部/左眼检测 On）、或[☺iR]（脸部/右眼检测 On）且检测到眼睛时，还会在处于对焦的脸部的眼睛上显示一个白框。
- 您可以选择是否在照相机检测到脸部时显示眼部检测框（P.129）。



### 脸部选择

- 当照相机检测到多张脸部和多个眼睛时，您可使用已在[按钮设定]（P.315）中指定[☺人 脸选择]功能的按钮选择要对焦的脸部。
  - 按下按钮选择更靠近 AF 目标的脸部。当 AF 目标模式设为 [ ]All 时，将选择更靠近屏幕中央的脸部。
  - 按下按钮同时旋转前或后拨盘切换处于对焦的脸部。松开按钮确认所作的选择。
- 也可通过触摸屏操作来选择要对焦的脸部（P.52）。

## 2. 半按快门按钮进行对焦。

- 您也可以通过按下 **AF-ON** 按钮进行对焦（P.121）。
- 在检测到脸部的对焦区域会出现一个绿框。
- 您也可以使用[MF]（P.107）选择脸部或眼部。当检测到脸部或眼部时，将显示一个白框。在这种情况下，曝光的设定仍会集中在脸部。

## 3.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 ① 根据拍摄条件、被摄对象或艺术滤镜设定，照相机可能无法检测到脸部。
- ① 当显示缩放框时，照相机会对焦于缩放框位置。
- 👉 在静态拍摄模式下，当使用[C-AF]或[C-AF MF]拍摄人物以外的被摄对象时，建议将该功能选为[关]。

# 配置未检测到脸部时的 C-AF 操作 (🚫 时 👤 C-AF)

P A S M B 

配置当视频录制未检测到脸部时的 C-AF 操作。

## 菜单

- MENU → AF → 2. AF → 🚫 时 👤 C-AF

<b>执行</b>	即使未检测到脸部，照相机仍保持对焦。
<b>取消</b>	如果未检测到脸部，照相机不会对焦。

# 为按钮指定对焦优先权 (📷 脸部/眼部 AF 按钮)

P A S M B 

可以为快门按钮和 **AF-ON** 按钮单独配置用于脸部和眼部检测的对焦位置。

## 菜单

- MENU → AF → 2. AF → 📷 脸部/眼部 AF 按钮

	<p>选择半按快门按钮时的 AF 操作。</p> <p>[😊 优先]: 当检测到脸部和眼部时自动对焦于脸部和眼部。</p> <p>[👁️ 优先]: 始终对所选的 AF 目标点进行追踪对焦。</p>
<b>AF-ON</b>	<p>选择按下 <b>AF-ON</b> 按钮时的 AF 操作。</p> <p>[😊 优先]: 当检测到脸部和眼部时自动对焦于脸部和眼部。</p> <p>[👁️ 优先]: 始终对所选的 AF 目标点进行追踪对焦。</p>

# 为检测到的眼睛配置小框显示（眼部检测框）

P A S M B 

可以选择是否在照相机检测到脸部时显示眼部检测框。

## 菜单

- MENU → AF → 2. AF → 眼部检测框

关	不显示眼部检测框。
开	显示眼部检测框。

- 即使[眼部检测框]设为[关]，当检测到眼睛时，照相机仍会对焦于其上。

# C-AF 中心目标优先 (📷C-AF 中心优先)

P A S M B 

在[C-AF]和[C-AF MF]模式下使用群组目标 AF 进行对焦时，相机始终会优先指定所选组中的中央对焦点，以重复进行一系列对焦操作。仅当相机无法使用中央对焦点进行对焦时，才会使用所选对焦组中的周围对焦点进行对焦。这有助于您跟踪快速移动但相对可预测的被摄体。大多数情况下建议使用中心优先。

## 菜单

• MENU → AF → 4. AF → 📷C-AF 中心优先

1. 选择一种 AF 目标模式（在该模式下，照相机始终会为中心对焦点指定优先权，以进行一系列重复的对焦操作），并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若要移除勾选符，请再次按 **OK** 按钮。



📷C-AF 中心优先设定屏幕

[ + ]Cross	
[ # ]Mid	
[ # ]Large	如果在某个选项旁边打上勾选符（✓），则在使用该 AF 目标模式时，照相机始终会为中心对焦点指定优先权，以进行一系列重复的对焦操作。
[ # ]C1 – [ # ]C4	

ⓘ 仅当[📷AF 目标模式设定] (P115) 中给[ [ # ]C1 ] – [ [ # ]C4 ]指定的水平或垂直[尺寸]为 3 或更大时，才能勾选（✓）[ [ # ]C1 ] – [ [ # ]C4 ]。

# C-AF 动体追踪灵敏度 (📷C-AF 灵敏度/👤C-AF 灵敏度)

P A S M B 👤

将[📷AF 模式]选择为[C-AF]、[C-AF MF]、[C-AF+TR]或[C-AF+TR MF]，或是将[👤AF 模式]选择为[C-AF]或[C-AF+TR]的情况下进行对焦时，选择照相机对被摄对象距离变化的响应速度。该功能便于自动对焦于快速移动的被摄体，或者防止当某物体在被摄体和照相机之间经过时照相机重新对焦。

## 菜单

- MENU → AF → 4. AF → 📷C-AF 灵敏度
- MENU → AF → 5. 视频 AF → 👤C-AF 灵敏度

- 可从五个级别 ([📷C-AF 灵敏度]) /三个级别 ([👤C-AF 灵敏度]) 的追踪灵敏度当中进行选择。
- 值越高，灵敏度越高。为以下被摄体选择正值：突然进入画面的被摄体，快速远离照相机而去的被摄体，或者在朝向或远离照相机时改变速度或突然停止的被摄体。
- 值越低，灵敏度越低。以下情况下选择负值：被摄体被其他物体短暂遮挡时选择负值防止照相机重新对焦，无法让被摄体保持在 AF 对焦点中时防止照相机对焦于背景。

# C-AF 对焦速度 (📷 C-AF 速度)

P A S M B 📷

选择对焦模式为[C-AF]或[C-AF+TR]时，照相机对被摄对象距离变化的响应速度。这可用于调整照相机在您切换被摄对象（举例而言）时重新对焦所需的时间。

## 菜单

- MENU ➔ AF ➔ 5. 视频 AF ➔ 📷 C-AF 速度

- 从五种对焦速度中进行选择。
- 往 + 侧和 - 侧设置时，重新对焦速度加快。往 - 侧设置可慢慢将照相机从失焦变为对焦状态。

# 用于更改照相机对焦操作的功能

## 镜头对焦范围 (📷 AF 限制器)

P A S M B 

选择照相机以自动对焦模式进行对焦的范围。此功能在如下情况下生效：对焦操作期间被摄体和照相机之间出现障碍物而引起焦点发生急剧变化。您还可以使用它来防止照相机在越过栅栏、窗户等拍摄时对焦在这些前景物体上。

## 使用[AF 限制器]中保存的设定

### 菜单

- MENU → AF → 4. AF → 📷 AF 限制器

1.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AF 限制器]，然后按 OK 按钮。
2.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选择[开 1]、[开 2]或[开 3]并按 OK 按钮。



📷 AF 限制器设定屏幕

关	照相机将不使用已保存的对焦范围。
开 1	照相机将使用[On1 的距离]中保存的对焦范围。
开 2	照相机将使用[On2 的距离]中保存的对焦范围。
开 3	照相机将使用[On3 的距离]中保存的对焦范围。

3. 返回到 📷 AF 限制器设定屏幕。

❗ 下列情况下 AF 限制器不可用。

- 在镜头上启用了对焦限制器时
- 使用对焦包围曝光或景深合成时
- 在视频模式下或录制视频时
- 将对焦模式选为[AF]或[AF MF]时

## 配置[AF 限制器]

### 1. 配置选项。

- 按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项目，然后按 **OK** 按钮显示设定菜单。
- 再次按 **OK** 按钮则会返回  AF 限制器设定屏幕。



On1 的距离	设定对焦范围。
On2 的距离	对焦范围可设为 000.0 至 999.9 m/ft。
On3 的距离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在数字和单位 (m/ft) 之间移动并使用 $\Delta$ $\nabla$ 更改选项。
快门优先	[关]: 遵循[快门优先] (P.123) 设定。 [开]: 如果将[AF 限制器]选择为[关]以外的设定时照相机无法对焦，则仍可以释放快门。

❗ [On1 的距离] - [On3 的距离]中显示的数字仅供参考。

# C-AF 镜头扫描 (📷 AF 扫描器)

P A S M B 

选择照相机是否执行对焦扫描。如果照相机无法对焦，它就会通过将镜头从最小对焦距离循环到无限远来扫描对焦位置。必要时，您可以限制扫描操作。当[📷 AF 模式] (P.107) 选择为[C-AF]、[C-AF+TR]、[C-AF ]或[C-AF+TR ]时，此选项生效。

## 菜单

• MENU → AF → 4. AF → 📷 AF 扫描器

**关** 如果无法对焦，照相机将不会执行扫描。这样可以防止对焦调整过度，从而导致在尝试追踪小的物体等时看不到被摄对象。

**开** 无法对焦时，照相机将仅扫描一次。只要还在继续对焦，照相机就不会再次执行扫描。

- 无论[📷 AF 扫描器]选择哪个选项，当将[📷 AF 模式]选择为[S-AF]或[S-AF ]时，如果无法对焦，照相机将执行一次扫描。

# 自动对焦微调 (📷 AF 调整)

P A S M B 📷

通过相位检测微调自动对焦。焦点最多可以微调 $\pm 20$  步进。

## 菜单

- MENU → AF → 4. AF → 📷 AF 调整

- ① 通常情况下不需要使用此项目微调自动对焦。微调对焦可能会妨碍照相机正常对焦。
- ② 当安装了 Micro Four Thirds 镜头时，AF 调整在[S-AF]和[S-AF MF]中无效。

## 使用已保存的对焦调整值

1.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AF 调整]，然后按 OK 按钮。

2.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开]，然后按 OK 按钮。



📷 AF 调整设定屏幕

关	照相机将不使用已保存的对焦调整值。
开	照相机将使用已保存的对焦调整值。

3. 返回到 📷 AF 调整设定屏幕。

# 配置[AF 调整]

## 1. 配置选项。

- 按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项目，然后按 **OK** 按钮显示设定菜单。
- 再次按 **OK** 按钮则会返回  AF 调整设定屏幕。



### 微调值

调整所有镜头的焦点。焦点最多可以微调 $\pm 20$ 步进。  
[-20] - [ $\pm 0$ ] - [+20]

⚠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B**、**ART**、**SCN** 或  时，无法更改调整量。

🔍 您可以使用前拨盘或  按钮放大显示，以查看结果。

🔍 您也可以通过在按 **OK** 按钮之前按下快门按钮并拍摄一张测试影像，以此来查看结果。

# AF 补偿发光自动辅助对焦 (AF 补偿发光)

P A S M B 

当光线不足时，AF 补偿发光将会亮起，以辅助对焦操作。

## 菜单

• MENU → AF → 3. AF → AF 补偿发光

开	如果被摄对象的光线不足，AF 补偿发光就会在自动对焦期间亮起。
关	即使被摄对象的光线不足，AF 补偿发光也不会亮起。

① 若要在静音模式下使用此功能，您需要配置[静音 [♥] 设定]设定 (P.198)。

# AF 目标显示模式（自动对焦区域提示）

P A S M B 

在自动对焦模式中，已经被照相机对焦的被摄体位置显示为绿色的对焦点。此项目可控制对焦点的显示。

## 菜单

- MENU → AF → 3. AF → 自动对焦区域提示

关	不显示对焦点。
开 1	照相机对焦后，仅会短暂显示对焦点。
开 2	照相机对焦后，将启用群组 AF 定位，而照相机将在半按快门按钮或按下 <b>AF-ON</b> 按钮时显示所有正在对焦中的区域的 AF 目标。

# 用于设定对焦位置的功能

## 使 AF 目标选择与照相机方向相一致 (📷 切换 [∴] 的纵/横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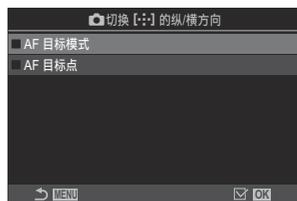
P A S M B 🧑

可以对照相机进行设定，以便照相机在检测到自身于横（宽屏）或纵（竖屏）的方向之间旋转时自动更改 AF 目标位置和 AF 目标模式。旋转照相机改变构图，因而也会改变被摄体在画面中的位置。照相机可根据自身方向分别存储 AF 目标模式和 AF 对焦点位置。当此选项激活时，[\[📷 ∴\] 原始设定 \(P.142\)](#) 可用于分别存储横向和纵向的原位。

### 菜单

• MENU → AF → 6. AF 目标设定与操作 → 📷 切换 [∴] 的纵/横方向

1. 选择用于分别保存横向和纵向设定的功能，并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
  -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
  - 若要移除勾选符，请再次按 **OK** 按钮。



📷 切换 [∴] 的纵/横方向设定屏幕

AF 目标模式	当在此项的旁边打上勾选符 (✓) 时，照相机将会为横向和纵向分别保存不同的 AF 目标模式 (例如：[📷]All、[∴]Single)。
AF 目标点	当在此项的旁边打上勾选符 (✓) 时，照相机将会为横向和纵向分别保存不同的 AF 目标位置。

2. 显示将返回到 📷 切换 [∴] 的纵/横方向设定屏幕。
3. 按 **MENU** 按钮返回到拍摄屏幕。

- 4.** 先在一个方向上选择 AF 目标模式或对焦位置，然后在另一个方向上选择。
- 可分别保存设定，将照相机向右旋转时存储到横向和纵向，将照相机向左旋转时存储到纵向。

# 选择 AF 原位 (📷 [⋮] 原始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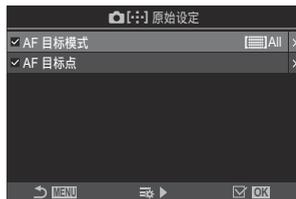
P A S M B 🎥

选择[⋮] 默认]功能的原始位置。[⋮] 默认]功能让您只需按一下按钮即可调出以前保存的 AF 目标“原位”。此项目用于选择原始位置。

## 菜单

- MENU → AF → 6. AF 目标设定与操作 → 📷 [⋮] 原始设定

1. 选择要与原位一起存储的设定，并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
  - 使用 △ ▽ 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
  - 若要移除勾选符，请再次按 OK 按钮。



AF 目标模式	选择原位 AF 目标模式。只有为[📷 AF 目标模式设定] (P.115) 选择的选项可用。
AF 目标点	选择原位对焦目标位置。

2. 按 ▷ 为所选的项目配置选项。
  - 选择原位的设定。
  - 当[📷 切换 [⋮] 的纵/横方向]激活时，在按下 OK 按钮显示选项之前，系统将提示您选择横向或纵向（向左旋转照相机/向右旋转照相机）。

## 使用[⋮] 默认]功能

---

在[📷 按钮功能] (P.315) 中，将[⋮] 默认]指定给某个按钮。当按下此按钮时，AF 目标就会移动到已保存的原位。

# AF 目标选择 ([·∴·] 选择屏幕设定)

P A S M B 

在 AF 对焦点选择期间选择前后拨盘或箭头按钮所扮演的功能。可以根据照相机的使用方式或个人品味来选择想要使用的操控按钮。

## 菜单

- MENU → AF → 6. AF 目标设定与操作 → [·∴·] 选择屏幕设定

 转盘	<p>为前后拨盘指定功能。</p> <p>[关]: 无功能。</p> <p>[·⇄·Pos]: 定位 AF 目标 (P.111)。</p> <p>[·∴·]Mode: 选择 AF 目标模式 (例如: All、[·]Single) (P.112)。</p>
 按钮	<p>为 △ ▽ &lt;▷ 指定功能。</p> <p>[关]: 无功能。</p> <p>[·⇄·Pos]: 定位 AF 目标 (P.111)。</p> <p>[·∴·]Mode: 选择 AF 目标模式 (例如: All、[·]Single) (P.112)。</p>

# 启用 AF 目标选择循环模式 ([::] 循环设定)

P A S M B 

选择是否将 AF 目标选择模式设为在显示屏的边缘内来回“循环”。还可选择在 AF 目标选择模式设为来回“循环”至显示屏对向最边缘之前，是否显示用于选择  All (全部目标) 的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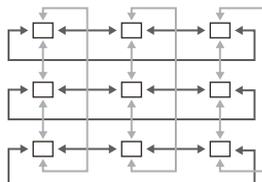
## 菜单

• MENU → AF → 6. AF 目标设定与操作 → [::] 循环设定

### [::] 循环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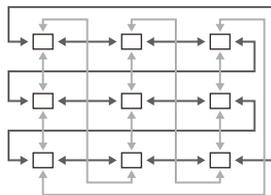
**[关]**: 禁用循环。目标选择止于显示屏边缘。

**[循环 1]**: 若已选目标到达显示屏边缘时仍继续朝同一方向按下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按钮，将选择相同行或相同列中反向最边缘的目标。



“循环 1”

**[循环 2]**: 若已选目标到达显示屏边缘时仍继续朝同一方向按下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按钮，将选择下一行或下一列中反向最边缘的目标。



“循环 2”

### 通过 All

**[取消]**: 在循环之前，目标选择不会经由  All (全部目标)。

**[执行]**: 若将 [::] 循环选择为 [循环 1] 或 [循环 2]，则在循环至反向最边缘的目标之前目标选择将经由  All (全部目标)。

① 在 [\[AF 目标模式设定\]](#) (P.115) 中隐藏  All (全部目标) 时，**[通过  All]** 固定为 **[取消]**。

① AF 目标不会在拍摄 (例如，连拍) 期间循环。

① 视频录制期间及当对焦模式选择为  AF 或  AF MF 时，[::] 循环选择固定为 [关]。

# 取景器拍摄时的 AF 目标触摸选择 (AF 定位板)

P A S M B 

在取景器拍摄期间，使用显示屏中的触控来选择 AF 目标。在取景器中查看被摄对象的同时，请在显示屏上滑动手指以定位对焦目标。

## 菜单

- MENU → AF → 6. AF 目标设定与操作 → AF 定位板

**关** 在取景器拍摄期间，无法使用显示屏触控来选择 AF 目标。

**开** 在取景器拍摄期间，可以使用显示屏触控来选择 AF 目标。轻触显示屏两下，可启用或禁用 AF 目标触摸选择。当目标到达显示屏边缘，如果您再次抬起并滑动手指，AF 目标就会移动到另一侧或变为  All (全部目标) 模式，具体取决于 [\[!\[\]\(e712b67ab5fec43e5d60691ee1fac895\_img.jpg\) 循环选择\]](#) (P.145) 设定。

 选择**[开]**时，还可以使用触屏控件来定位缩放框 (P.117)。

# 对焦时可以使用的其他功能

## 辅助手动对焦（手动辅助对焦）

P A S M B 

这是 MF 辅助对焦功能。当转动对焦环时，拍摄对象的边缘将增强，或部分画面显示被放大。

### 菜单

• MENU → AF → 7. MF → 手动辅助对焦

放大	<p>放大画面一部分。</p> <p>[关]: 正常显示。</p> <p>[开]: 放大画面一部分。可事先使用 AF 目标设定要放大的部分。👁️ “选择对焦目标 (AF 目标点)” (P.111)</p>
峰值	<p>用边缘增强清晰地显示定义的轮廓。</p> <p>[关]: 正常显示。</p> <p>[开]: 用边缘增强清晰地显示定义的轮廓。可以选择增强颜色和强度。👁️ “对焦峰值选项 (峰值设置)” (P.148)</p>
对焦指示器	<p>在手动对焦期间旋转对焦环会显示一个指示器，以表示实现被摄体清晰对焦所需的旋转方向和大致旋转量。</p> <p>[关]: 正常显示。</p> <p>[开]: 在手动对焦期间旋转对焦环会显示一个指示器，以表示实现被摄体清晰对焦所需的旋转方向和大致旋转量。</p>

- ① 当使用峰值时，较小被摄对象的边缘有更多增强的倾向。这不能保证准确对焦。
- ① 下列情况下无法使用焦点缩放功能：
  - 视频录制期间/对焦模式选择为[C-AF MF]或[C-AF+TR MF]时/多重曝光期间/[📷 数码增距功能]被设为[开]时
- ① 使用带有对焦离合器机构的第三方镜头时，对焦方向和对焦指示器的显示可能会反转。在这种情况下，请更改[对焦环] (P.152) 的设置。
- ① 在使用 Four Thirds 规格镜头的情况下，无法显示对焦指示器。
- 👁️ 在对焦缩放期间旋转前或后拨盘以放大或缩小。
- 👁️ 按 INFO 按钮可更改显示峰值时使用的颜色和强度。

# 对焦峰值选项（峰值设置）

P A S M B 

使用颜色轮廓突出显示被摄体。这使得在手动对焦等期间更容易看到对焦的被摄体。

## 按钮

- 指定给[峰值]的按钮 → INFO 按钮

## 菜单

- MENU → AF → 7. MF → 峰值设置

峰值颜色	选择轮廓颜色。 [白色] / [黑色] / [红色] / [黄色]
高亮强度	选择轮廓强度。 [弱] / [标准] / [强]
图像亮度调整	调整背景亮度以使轮廓更容易看到。 [关]: 正常显示。 [开]: 调整背景亮度。

 当将[图像亮度调整]选择为[开]时，实时取景显示可能比最终照片更亮或更暗。

# 使用对焦峰值功能

---

以下是使用对焦峰值时的可用选项。

- 使用[ 按钮功能]或[ 按钮功能]将[峰值]指定给某个触控：  
通过将[ 按钮功能] (P.315) 或[ 按钮功能] (P.315) 选择为[峰值]可将对焦峰值功能指定给某个触控。按下此按钮将启用对焦峰值功能。也可以将[ 多功能] (P.323) 选择为[峰值]。
- 将[手动辅助对焦]选择为[峰值]：  
如果将[手动辅助对焦]选择为[峰值]，则在旋转镜头对焦环时将自动激活对焦峰值功能。

 按 **INFO** 按钮可查看对焦峰值选项。

# 为预设 MF 选择焦距 (预设 MF 距离)

P A S M B 

为预设 MF 设定对焦位置。  
请指定数字和单位 (m 或 ft)。

## 菜单

• MENU → AF → 7. MF → 预设 MF 距离

- ⓘ 如果镜头配备了对焦限制器，请在继续之前将其禁用。
- ⓘ 显示的数字仅供参考。

# 禁用 MF 离合器 (MF 离合器)

P A S M B 

禁用部分镜头上配备的手动对焦离合器。这可以防止因意外旋转对焦环而导致自动对焦被禁用。

## 菜单

- MENU → AF → 7. MF → MF 离合器

**有效** 照相机对镜头对焦环的位置有反应。

**无效** 无论镜头对焦环处于何位置，照相机都会根据为[AF 模式]/[AF 模式]选择的选项进行对焦。

① 当将[MF 离合器]选择为[无效]时，即使对焦环处于手动对焦位置，也不能使用镜头对焦环进行手动对焦。

🔗 MF 离合器适用于由 OM Digital Solutions 或 OLYMPUS 制造的 Micro Four Thirds 镜头。有关配备 MF 离合器的镜头的详细信息，请参阅“MF 离合器镜头” (P423)。

# 镜头对焦方向（对焦环）

P A S M B 

选择旋转对焦环以调整对焦时的旋转方向。

## 菜单

• MENU → AF → 7. MF → 对焦环



逆时针旋转对焦环将增大焦距。



顺时针旋转对焦环将增大焦距。

# 关机时重设镜头位置（镜头缩回）

P A S M B 

您可以选择在关闭照相机时不将镜头恢复到重设对焦位置。这样即可在不改变对焦位置的情况下关闭照相机。

## 菜单

- MENU → AF → 7. MF → 镜头缩回

**关** 关闭照相机时，不会重设镜头对焦位置。电动变焦镜头也会返回到它们在关闭照相机之前所处的变焦位置。

**开** 关闭照相机时，将重设镜头对焦位置。

# 测光和曝光

## 控制曝光（曝光补偿）

P A S M B 

可以更改照相机自动选择的曝光设定，以适合您的艺术风格。选择正值可使图像更亮，选择负值则使图像更暗。

### 按钮

- 在静态拍摄模式下选择了 M 以外的拍摄模式时：指定了[]（曝光补偿）的按钮 →    
- 在静态拍摄模式下将拍摄模式选为 M 时：按下指定了[]（曝光补偿）的按钮，同时旋转前或后拨盘。
- 在视频模式下选择了[M]以外的[ 模式]（视频曝光模式）时：CP 按钮 →    
- 在视频模式下将[ 模式]（视频曝光模式）选为[M]时：按下 CP 按钮的同时旋转前或后拨盘。

### 超级控制面板

- OK → 曝光补偿



- ① 负值 (-)
- ② 无补偿 (0)
- ③ 正值 (+)

- 在照片拍摄期间，曝光补偿最大可调整 $\pm 5.0$  EV。取景器和实时取景上显示的效果值不超过 $\pm 3.0$  EV。如果此值超过 $\pm 3.0$  EV，曝光条将闪烁。
- 在视频录制期间，曝光补偿可以调节 $\pm 3.0$ EV。
- 在视频录制期间，前或后拨盘或触屏控件可用于调节曝光补偿。



- ① 曝光条
- ② 曝光补偿值

✎ 若要在实时取景中预览曝光补偿的效果，请将[📷 夜视] (P.339) 选为[关]。

## 调节曝光补偿

### 模式 P、A、S 和 ART

在视频模式下，当[📷 模式] (视频曝光模式) 选为[P]、[A]或[S] (P.89) 时，可使用曝光补偿。

1. 旋转前拨盘以调节曝光补偿。
2. 释放快门。

### 模式 M

在静态拍摄模式下，将[📷 ISO 自动] (P.173) 选为[P/A/S/M]并将[📷 ISO] (P.168) 选为[Auto]。在视频模式下，当[📷 模式] (视频曝光模式) 选为[M] (P.89) 时，可使用曝光补偿。您必须先将在[📷 M ISO 自动] (P.173) 选为[开]并将[📷 ISO] (P.168) 选为[Auto]。

1. 按下指定了[📷] (曝光补偿) 的按钮，然后旋转前拨盘或后拨盘调整曝光补偿。
2. 释放快门。

# 重设曝光补偿

---

若要重设曝光补偿，请按住 **OK** 按钮。

# 曝光控制的曝光级（曝光级）

P A S M B 

选择调整快门速度，光圈，曝光补偿和其他曝光相关设定时使用的增量尺码。请从 1/3 EV、1/2 EV 和 1 EV 中进行选择。

## 菜单

• MENU →  → 4. 曝光 → 曝光级

# 微调曝光（曝光调整）

P A S M B 

微调曝光。如果您希望让自动曝光结果更亮一些或更暗一些，可使用此选项。

- ① 通常不需要微调。仅在必要时使用。在正常情况下，可以使用曝光补偿来调整曝光（P.154）。
- ② 微调曝光会减少曝光被微调方向（+或-）上的曝光补偿量。

## 菜单

• MENU →  → 4. 曝光 → 曝光调整

 (数码 ESP 测光)	设定当测光模式设为 A 时的微调量。 [-1] - [±0] - [+1]
 (中央加重平均测光)	设定当测光模式设为 B 时的微调量。 [-1] - [±0] - [+1]
 (点测光)	设定当测光模式设为 C 时的微调量。 [-1] - [±0] - [+1]

# 减少 LED 照明下的闪烁 (📷 闪烁扫描/👤 闪烁扫描)

P A S M B 👤

在 LED 照明下拍摄的照片中可能会出现条带。在显示屏中查看条带时，使用[📷 闪烁扫描]/[👤 闪烁扫描]可优化快门速度。

🕒 📷：此项目可用于静音模式以及使用 **S** 或 **M** 拍摄模式时的专业抓拍拍摄。

👤：在[👤 模式]（视频曝光模式）设为[S]或[M]时，可以使用此项目。

🕒 可用的快门速度范围减小。

## 菜单

- MENU → 📷 → 4. 曝光 → 📷 闪烁扫描
- MENU → 👤 → 1. 基本设定/图像质量 → 👤 闪烁扫描

• 当设为[开]时，将显示“FlickerScan”。



🕒 闪烁扫描显示中无法使用对焦峰值和 LV 超级控制面板。若要查看这些项目，可先按 **INFO** 按钮退出闪烁扫描显示。

## 选择快门速度

---

- 使用前拨盘或后拨盘或  $\Delta$   $\nabla$  按钮选择快门速度。若有需要，可长按  $\Delta$   $\nabla$  选择快门速度。
- 还可旋转前拨盘并以为【**曝光级**】(P.157) 选择的曝光增量来调节快门速度。
- 连续调整快门速度，直到显示屏中不再显示条带。
- 放大显示 (P.117) 会更便于检查条带。
- 按 **INFO** 按钮；显示将改变，“FlickerScan”将不再显示。您可以调整光圈和曝光补偿。使用前后拨盘或箭头按钮进行操作。
- 反复按 **INFO** 按钮返回闪烁扫描显示。

# 选择照相机测量亮度的方法（测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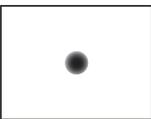
您可以选择照相机测量被摄对象亮度的方法。

## 超级控制面板

- OK → 测光

## 菜单

- MENU →  → 5. 测光 → 测光

	<b>数码 ESP 测光</b>	适合大多数场景，包括背光主题。照相机可测量 324 个画面区域，并考虑场景的性质自动计算最佳曝光。	
	<b>中央重点测光</b>	适合于将主要被摄体置于画面中央的构图。照相机为中央区域指定最大曝光量，并根据整个画面的平均亮度设定曝光。	
	<b>点测光</b>	使用主题测光曝光的特定区域。照相机测量画面的一小部分（大约 2%）。	
	<b>点测光（高光显示）</b>	增加点测光的曝光。确保明亮的被摄对象显得明亮。	
	<b>点测光（阴影显示）</b>	减少点测光的曝光。确保暗淡的被摄对象显得暗淡。	

 可以在所选 AF 焦点设定点测光位置。  “对焦目标测光（ 对焦点联动测光）”（P.167）

# 锁定曝光 (AE 锁定)

您可以通过按下按钮锁定曝光。用于想要分别调节对焦和曝光或想要以相同曝光拍摄多张图像时。

## 按钮

- 静态拍摄模式：在[ 按钮功能]中指定了[AEL]功能的按钮
- 视频模式：在[ 按钮功能]中指定了[AEL]功能的按钮

① 您需要事先使用静态拍摄模式中的[ 按钮功能] (P.315) 和视频模式中的[ 按钮功能] (P.315) 将[AEL] (P.317) 指定给一个按钮。

🔗 可以将照相机配置为在拍摄后自动解除锁定。🔗 [AEL 自动重设] (P.164)

- 如果按一下 AEL 按钮，曝光将被锁定并且屏幕显示“AEL”。
- 再按一下此按钮则解除 AE 锁定。
- 如果您操作模式拨盘、MENU 按钮或 OK 按钮，锁定将被解除。

# AE 锁定曝光测光 (AEL 时的测光)

P A S M B 

当使用在 [\[自定义按钮功能\] \(P.315\)](#) 中指定了 [\[AEL\] \(P.317\)](#) 功能的按钮锁定曝光时，选择用于测量曝光的测光方法。

## 菜单

• MENU →  → 5. 测光 → [AEL 时的测光](#)

- 有关 AE 锁定的详细信息，请参阅“[锁定曝光 \(AE 锁定\)](#)” (P.162)。

自动	使用 <a href="#">[测光] (P.161)</a> 中选择的方法测量曝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央加重平均测光)	照相机为中央区域指定最大曝光量，并根据整个画面的平均亮度设定曝光。
<input type="checkbox"/> (点测光)	照相机测量画面的一小部分 (大约 2%)。
<input type="checkbox"/> Hi (高光点测光)	增加点测光的曝光。确保明亮的被摄对象显得明亮。
<input type="checkbox"/> Sh (阴影点测光)	减少点测光的曝光。确保暗淡的被摄对象显得暗淡。

# 拍摄后解除 AE 锁定 (AEL 自动重设)

P A S M B 

对照相机进行配置，以便当使用在  **按钮功能** (P.315) 中指定了 **[AEL]** (P.317) 功能的按钮锁定曝光时，可在拍摄后自动解除锁定。

## 菜单

• MENU →  → 5. 测光 →  自动重设

<b>取消</b>	拍摄后，曝光继续保持锁定状态。按指定了 <b>[AEL]</b> 功能的按钮解除锁定。
<b>执行</b>	拍摄后，将解除曝光锁定。

 当使用连拍、自定义自拍或间隔拍摄等功能拍摄多张照片时，在拍摄一系列照片后，将会解除曝光锁定。

# 半按快门按钮时锁定曝光 (半按 进行 AEL 锁定)

P A S M B 

对照相机进行配置，使其在半按快门按钮时锁定曝光。

## 菜单

• MENU →  → 5. 测光 → 半按  进行 AEL 锁定

取消	半按快门按钮时不锁定曝光。半按快门按钮时，将根据拍摄条件来确定曝光。
执行	半按快门按钮时锁定曝光。
仅进行 S-AF	仅在 AF 模式设为[S-AF]、[S-AF MF]、[*]AF或[*]AF MF的情况下，当半按快门按钮时将锁定曝光。

- ① 如果是通过按下在 [\[!\[\]\(ad4267a7d346deda9ebb445022934533\_img.jpg\) 按钮功能\] \(P.315\)](#) 中指定了 [\[AEL\] \(P.317\)](#) 功能的按钮锁定曝光，则无论此设定如何，在半按快门按钮时曝光都会保持锁定状态。
- 🔗 如果将照相机配置为在半按快门按钮时不锁定曝光，则可以选择照相机在连拍期间是否测量每一帧的亮度。👉 [“设定连拍的测光选项 \(📷 时的测光\)” \(P.166\)](#)

# 设定连拍的测光选项 ( 时的测光)

P A S M B 

## 菜单

• MENU →  → 5. 测光 →  时的测光

<b>取消</b>	照相机将在拍摄第一帧时测量曝光，并在连拍期间锁定曝光。
<b>执行</b>	照相机将测量每一帧的亮度并确定其曝光。

- ① 如果是通过按在 **[ 按钮功能]** (P.315) 中指定了 **[AEL]** (P.317) (P.162) 功能的按钮，或半按快门按钮 (P.165) 锁定了曝光，那么即使 **[ 时的测光]** 设为 **[执行]**，在连拍期间也会继续锁定曝光。
- ② 在设定了 **[ H]** 或 **[ProCap H]** 的情况下，**[ 时的测光]** 固定为 **[取消]**。

# 对焦目标测光 ([·:·] 对焦点联动测光)

P A S M B 

选择在将[测光]选择为[☐]的情况下，照相机是否对当前的 AF 目标进行测光。可分别为点测光、高光点测光和阴影点测光调整设定。

## 菜单

• MENU →  → 5. 测光 → [·:·] 对焦点联动测光

1. 选择照相机对当前 AF 目标进行测光时所用的测光方法，并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
  -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若要移除勾选符，请再次按 **OK** 按钮。

点测光	适用于[测光]设为[☐] (点测光) 的情况下。
高光点测光	适用于[测光]设为[☐Hi] (高光点测光) 的情况下。
阴影点测光	适用于[测光]设为[☐Sh] (阴影点测光) 的情况下。

- ① 当选择 [·]Single-S 或 [·]Single 作为 AF 目标模式时，所选选项生效 (P.112)。
- ① 在对焦缩放期间，照相机放大所选的 AF 对焦点 (P.117)。
- ① 当[脸部/眼部检测]选为[关]以外的设定时不适用。
- ① 当 AF 模式选为[C-AF+TR]或[C-AF+TR ]时不适用。

# 改变 ISO 感光度 (ISO)

根据被摄体的亮度选择所需值。较高的值可供拍摄较暗的场景，但同时也会增加图像“噪点”（斑点）。选择[Auto]时照相机根据光线条件自动调整灵敏度。

## 按钮

- ISO 按钮 → 

## 超级控制面板

- OK →  ISO /  ISO

Auto	<p>根据拍摄条件感光度被自动调节。</p> <p>在静态拍摄期间，您可以选择 ISO 感光度的最大值和标准值 (P.171)。</p> <p>您可以更改在 P 和 A 模式下 ISO 感光度开始上升时所对应的快门速度 (P.172)。</p> <p>① 视频录制期间，ISO 感光度值将被设定在 ISO 200 至 6400 之间。当[ 模式] (视频曝光模式) 选为[M]时，通过将[ ISO 自动]选为[开]可设定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还可选择 ISO 感光度的上限值和默认值。☞ “设定在[Auto]模式中选择 ISO 感光度范围 (  自动 ISO 上限/默认值 /  自动 ISO 上限/默认值 ) ” (P.171)</p>
L64、L100、200–25600 (静态拍摄)	<p>选择 ISO 感光度的值。在 P、A 和 S 模式下，建议对亮度变化频繁的场景使用 [Auto]。</p> <p>① 所有曝光步进值均可使用[L64]和[L100]。</p> <p>① [L64]和[L100]会减少动态范围。</p>
200–6400 (录制视频)	<p>选择 ISO 感光度的值。ISO 200 可在噪点和动态范围之间把握良好的平衡。</p>

- ① 将 ISO 8000 以上的[ ISO]值与使用电子快门时的设定（如静音模式或对焦包围拍摄）相结合，可将闪光同步速度设定为 1/20 秒。
- ① 无论将 ISO 感光度选择为何种值，在静音模式下使用 ISO 包围拍摄的照片的闪光灯同步速度将固定为 1/20 秒。
- ① 当[ 模式] (视频曝光模式) 设为[M]时，可在录制期间使用触屏控件 (P.92)、旋转前或后拨盘 (P.328) 或者使用按钮 (P.315) 来调整 ISO 感光度。
- ① 若在静态拍摄模式下将影像风格选择为[戏剧效果]或[水彩画]，则选择[Auto]时感光度将不会超过 ISO 1600。

① 在视频模式下，根据影像风格，将有以下限制：

- **[OM-Log400]、[OM-Cinema1]、[OM-Cinema2]：**

- 如果为视频画质选择的**[播放流畅度]**为 23.98p、24.00p 或 29.97p，则**[Auto]**仅对应 ISO 400–3200 的感光度。但是，如果**[传感器流畅度]**为 50fps、60fps 或 120fps，则**[Auto]**仅对应 ISO 400-6400 的感光度。
- 如果为视频画质选择的**[播放流畅度]**为 50.00p 或 59.94p，则**[Auto]**仅对应 ISO 400-6400 的感光度。
- 可以手动选择的最低值为 ISO 400。

- **[戏剧效果]/[水彩画]：**

- **[Auto]**仅对应 ISO 200–1600 的感光度。

- **除[戏剧效果]/[水彩画]以外的艺术滤镜：**

- 如果为视频画质选择的**[播放流畅度]**为 23.98p、24.00p、25.00p 或 29.97p，则**[Auto]**仅对应 ISO 200–3200 的感光度。
- 如果为视频画质选择的**[播放流畅度]**为 50.00p 或 59.94p，则**[Auto]**仅对应 ISO 200-6400 的感光度。

- **其他的影像风格：**

- 如果为视频画质选择的**[播放流畅度]**为 23.98p、24.00p、25.00p 或 29.97p，则**[Auto]**仅对应 ISO 200–3200 的感光度。但是，如果**[传感器流畅度]**为 50fps、60fps 或 120fps，则**[Auto]**仅对应 ISO 200-6400 的感光度。

# ISO 感光度控制的曝光级 (ISO 级)

P A S M B 

选择调整 ISO 感光度时使用的增量尺码。请从 1/3 EV 和 1 EV 中进行选择。

## 菜单

• MENU →  → 3. ISO/减少噪声 → ISO 级

# 设定在[Auto]模式中选择的 ISO 感光度范围 (📷 自动 ISO 上限/默认值/📷M 自动 ISO 上限/默认 值)

P A S M B 📷

选择在将[📷ISO]或[📷M ISO]选择为[Auto]时，照相机所选的 ISO 感光度范围。

## 菜单

- MENU → 📷<sub>1</sub> → 3. ISO/减少噪声 → 📷 自动 ISO 上限/默认值
- MENU → 📷M → 3. ISO/减少噪声 → 📷M 自动 ISO 上限/默认值

上限值	选择照相机自动选取的最大感光度。 可使用 △ ▽ 或前/后拨盘设定此值。
默认值	选择默认感光度。 可使用 △ ▽ 或前/后拨盘设定此值。

- 可使用 <|> 在[上限值]和[默认值]之间切换。

① 静态拍摄期间和视频录制期间的上限值和默认设定有所不同。如果通过调整光圈和快门速度无法获得最佳曝光，则应用较低的感光度。

# 设定照相机自动提高 ISO 感光度时的快门速度 ( 自动 ISO 最低速度)

P A S M B 

选择在将 [ ISO] 选择为 [Auto] 的情况下，照相机开始提高 ISO 感光度时所对应的快门速度。

## 菜单

- MENU →  1 → 3. ISO/减少噪声 →  自动 ISO 最低速度

自动	照相机将自动设定此项。
1/8000 – 60"	照相机将在指定的快门速度下开始提高 ISO 感光度。 请按下 <b>OK</b> 按钮并使用 $\Delta$ $\nabla$ 设定快门速度。

# 选择可对 ISO 感光度应用[Auto]的模式 (📷ISO 自动/📷MISO 自动)

P A S M B 📷

选择可对 ISO 感光度应用[Auto]的模式。

## 菜单

- MENU → 📷<sub>1</sub> → 3. ISO/减少噪声 → 📷ISO 自动
- MENU → 📷<sub>M</sub> → 3. ISO/减少噪声 → 📷MISO 自动

## 📷ISO 自动

P/A/S	当拍摄模式为 P、A 或 S 时，可以对 ISO 感光度应用[Auto]。
P/A/S/M	当拍摄模式为 P、A、S 或 M 时，可以对 ISO 感光度应用[Auto]。

📷在 ART、SCN 或 📷模式下，可使用[Auto] ISO 感光度。

## 📷MISO 自动

关	在视频模式下，当[📷模式]（视频曝光模式）选为[M]时，无法对 ISO 感光度应用[Auto]。
开	在视频模式下，当[📷模式]（视频曝光模式）选为[M]时，可以对 ISO 感光度应用[Auto]。

# 高 ISO 降噪选项 ( 高感光度降噪 / 高感光度降噪 )

P A S M B 

减少以高 ISO 感光度拍摄的素材中的图像伪影 (“噪点”)。这有助于降低在低照度下拍摄的素材中的“颗粒感”。您可以选择执行降噪的程度。

## 菜单

- MENU →  → 3. ISO/减少噪声 →  高感光度降噪
- MENU →  → 3. ISO/减少噪声 →  高感光度降噪

关	禁用降噪功能。
弱	
标准	选择执行降噪的程度。
强	

# 图像处理选项（低 ISO 处理）

P A S M B 

选择应用于以低 ISO 感光度连续拍摄的照片的处理方式。

## 菜单

- MENU →  → 3. ISO/减少噪声 → 低 ISO 处理

连拍优先	进行图像处理，以便不会减少可以单张的图像的数量。
细节优先	图像处理优先考虑图像质量。

 即使选择了[连拍优先]，单张拍摄的照片也会在[细节优先]模式下进行处理。

# 长时间曝光降噪选项（长时间曝光降噪）

P A S M B 

选择是否处理以较慢快门速度拍摄的照片，以减少图像伪影（“噪点”）。在较慢的快门速度下，噪点是由照相机本身产生的热量引起的。拍摄完每张照片后，照相机机会拍摄另一张图像用于降噪，从而导致在拍摄下一张照片之前出现延迟，其时间相当于所选的快门速度。

## 菜单

• MENU →  1 → 3. ISO/减少噪声 → 长时间曝光降噪

关	不执行降噪。
开	针对所有快门速度执行降噪。
自动	当照相机的内部温度升高时，将自动执行降噪。

- ① 在降噪期间，照相机显示该过程完成前剩余的时间。
- ① 连拍期间，将自动选择**[关]**，并且不执行降噪。
- ① 根据被摄对象和拍摄条件，降噪可能无法达到预期的效果。
- 🔗 若要在静音模式下使用此功能，您需要配置**[静音 [♥] 设定]**设定（P.198）。

# 闪光拍摄

## 使用闪光灯（闪光摄影）

使用照相机专用闪光灯时，可以选择多种拍摄模式来满足您的需求。

### 照相机专用闪光灯

选择适合您需要的闪光灯，并考虑所需的输出功率和闪光设备是否支持微距拍摄等因素。照相机通信专用的闪光灯支持各种闪光模式，包括 TTL 自动和超级 FP。闪光灯可以安装在照相机热靴上，也可以使用电缆（另购）与闪光灯支架连接。该照相机还支持以下无线闪光控制系统：

#### 无线电控制闪光拍摄：CMD、⚡CMD、RCV 和 X-RCV 模式

照相机通过无线电信号控制一个或多个远程闪光灯。可以放置闪光灯的位置范围会增大。闪光灯可以控制其他兼容设备，或通过配以无线电指令/接收器以允许使用不支持无线电闪光控制的设备。

#### 无线遥控闪光拍摄：RC 模式

照相机通过光学信号控制一个或多个远程闪光灯。可以使用照相机操控按钮选择闪光模式（[P.188](#)）。

## 兼容型闪光灯可以使用的功能

闪光灯	闪光控制模式	GN (闪光指数, ISO 100)	支持的无线系统
<b>FL-700WR</b>	TTL-AUTO, MANUAL, FP TTL AUTO, FP MANUAL, MULTI, RC, SL MANUAL	GN 42 (75/150 mm <sup>1</sup> ) GN 21 (12/24 mm <sup>1</sup> )	CMD、  CMD、 RCV、X-RCV、RC
<b>FL-900R</b>	TTL-AUTO, AUTO, MANUAL, FP TTL AUTO, FP MANUAL, MULTI, RC, SL AUTO, SL MANUAL	GN 58 (100/200 mm <sup>1</sup> ) GN 27 (12/24 mm <sup>1</sup> )	RC
<b>STF-8</b>	TTL-AUTO, MANUAL, RC <sup>2</sup>	GN8.5	RC <sup>2</sup>

1 闪光灯可提供闪光覆盖的最大镜头焦距 (斜线后面的数字为相当于 35mm 格式焦距)。

2 仅作为指令 (发光器) 使用。

## 连接兼容的闪光灯

连接和操作外部闪光灯的方法因其设备而异。有关详细信息, 请参阅随设备提供的资料。这里的说明适用于 FL-700WR。

⚠ 确认照相机和闪光灯均已关闭。在照相机或闪光启动状态下安装或取下闪光灯可能会损坏设备。

### 插入电池 (另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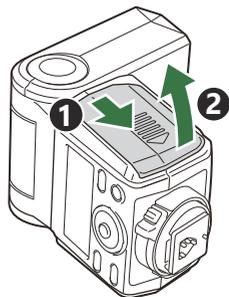
使用以下任一电池组。

- AA 镍氢电池 (4 节)
- AA 碱性电池 (4 节)

⚠ 无法使用 AA 锰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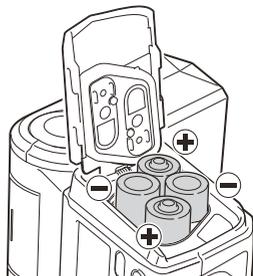
⚠ 请勿使用 AA 锂电池。当使用某些 AA 锂电池时, 它们可能偶尔会变得非常烫。

### 1. 打开电池舱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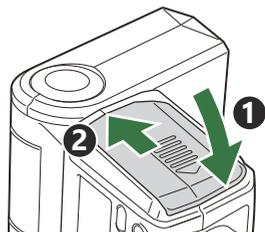


### 2. 插入电池。

ⓘ 插入电池时使 ⊕/⊖ 面向正确的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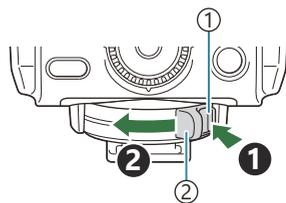


### 3. 关闭电池舱盖。



## 连接兼容的闪光灯

1. 按下闪光灯解锁按钮 (1)，同时沿箭头方向滑动锁杆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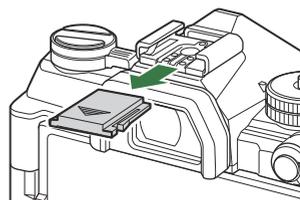


① 解锁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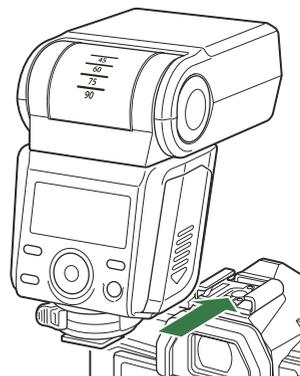
② 锁杆

## 2. 取下热靴盖并安装闪光灯。

- 将闪光灯插入热靴，直到灯脚插到热靴尽头发出咔嚓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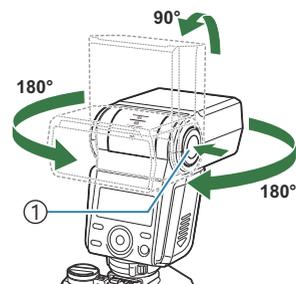


① 热靴盖



## 3. 对于跳动闪光拍摄，可按住闪光灯上的 **PUSH** 按钮同时调整闪光灯头位置。

- 闪光灯头可以向上，向左或向右旋转。



① **PUSH** 按钮

4. 按闪光灯上的 **ON/OFF** 按钮打开电源。



- 不使用闪光灯时，按 **ON/OFF** 按钮将其关闭。

## 取下闪光灯

---

1. 执行“[连接兼容的闪光灯](#)” (P.179) 的步骤 1 后，从热靴上取下闪光灯。

## 超级控制面板

- OK → 闪光选择

## 闪光选择

所显示的闪光灯模式会因[\[闪光灯模式设定\]](#) (P.186) 的设定而异。

	<b>强制闪光</b>	启用闪光灯。 ① 可以设定快门速度，设定值为 <a href="#">[慢同步限制]</a> (P.190) 和 <a href="#">[闪光灯同步速度]</a> (P.189) 选择的值之间的值。
	<b>不闪光</b>	禁用闪光灯。 ① 即使本机启动，闪光灯也不会闪光。
 Slow	<b>Slow</b>	低速快门用于抓拍被摄主体和背景。 ① 快门速度可根据相机测量的曝光值来设定，不受限于 <a href="#">[慢同步限制]</a> 中选择的选项。
 Manual	<b>手动</b>	闪光灯以所选级别闪光。 此选项仅在安装了 STF-8 时显示。

# 闪光选择和设定组合

各闪光选择及其所需设定组合如下所示。

## 闪光选择：强制闪光

此设定仅在 P、A、S、M 或 B 模式中可用。

[红眼修正] <sup>1</sup>	[同步设定] <sup>1</sup>	超级控制面板显示	红眼修正	闪光定时
[取消]	[前帘]		取消	前帘同步
	[后帘]			后帘同步 <sup>2</sup>
[执行]	[前帘]		执行	前帘同步
	[后帘]			后帘同步 <sup>2</sup>

1 防红眼闪光在[红眼修正]中设定而闪光定时在[同步设定]中设定。👉 [闪光灯模式设定] (P.186)

2 即使[同步设定]选择为[后帘]，如果在 B 模式下设定[Live Comp] (P.69)，则闪光灯仍将以前帘同步方式闪光。

👉 在 P、A、S 或 M 模式下，可用快门速度的范围为 60 秒至 1/250 秒。使用菜单中的选项可以进一步限制可用快门速度的范围。👉 [闪光灯同步速度] (P.189)、[慢同步限制] (P.190)

## 闪光选择：Slow

此设定仅在 P 或 A 模式中可用。

[红眼修正] <sup>1</sup>	[同步设定] <sup>1</sup>	超级控制面板显示	红眼修正	闪光定时
[取消]	[前帘]	⚡ Slow	取消	前帘同步
	[后帘]	⚡ Slow2		后帘同步
[执行]	[前帘]	⚡👁️ Slow	执行	前帘同步
	[后帘]	⚡👁️ Slow2		后帘同步

<sup>1</sup> 防红眼闪光在[红眼修正]中设定而闪光定时在[同步设定]中设定。👉 [闪光灯模式设定] (P.186)

👉 可用快门速度的范围为 60 秒至 1/250 秒。使用菜单中的选项可以进一步限制可用快门速度的范围。

👉 [闪光灯同步速度] (P.189)、[慢同步限制] (P.190)

## 闪光选择：手动

此选项仅在安装了 STF-8 时显示。此设定仅在 P、A、S、M 或 B 模式中可用。

[红眼修正]	[同步设定]	超级控制面板显示	红眼修正	闪光定时
(不管设定如何)	(不管设定如何)	⚡ Manual	取消	前帘同步

👉 在 P、A、S 或 M 模式下，可用快门速度的范围为 60 秒至 1/250 秒。使用菜单中的选项可以进一步限制可用快门速度的范围。👉 [闪光灯同步速度] (P.189)、[慢同步限制] (P.190)

👉 通过使用  按钮选择[⚡ Manual]并按下 INFO 按钮，或通过从超级控制面板选择[手动设定闪光指数]，您可以选择闪光输出的量。

- ① 在防红眼模式下，快门会在初始设定的防红眼预闪约 1 秒钟后释放。在拍摄完成之前，请勿移动照相机。同时请注意，防红眼在某些情况下可能无法产生所需的效果。
- ① 闪光灯闪光时可用的最快速度为 1/250 秒。使用闪光灯拍摄的照片中的明亮背景可能会曝光过度。
- ① 静音模式 (P.198)、高分辨率拍摄 (P.234) 和对焦包围曝光 (P.267) 的同步速度为 1/50 秒。另外，将 ISO 8000 以上的[ISO]值与使用电子快门时的设定（如静音模式或对焦包围拍摄）相结合，可将闪光同步速度设定为 1/20 秒。在 ISO 包围曝光期间，闪光同步速度也设定为 1/20 秒 (P.264)。
- ① 即使最小的有效闪光输出在短距离内也可能太亮。若要防止在短距离拍摄的照片中过度曝光，可选择模式 **A** 或 **M** 并选择较小的光圈（较高的 f 值），或将[ISO]选择为较低的设定值。

# 配置闪光模式 (闪光灯模式设定)

P A S M B 

选择在闪光模式选择屏幕上显示哪些模式。

## 菜单

• MENU →  → 6. 闪光灯 → 闪光灯模式设定

### 红眼修正

减少肖像照片中的“红眼”。

**[取消]**: 照相机不会显示红眼修正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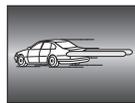
**[执行]**: 照相机将显示红眼修正模式。

### 同步设定

选择闪光灯何时闪光。

**[前帘]**: 闪光灯将在快门完全打开时闪光。

**[后帘]**: 快门关闭前闪光灯立即闪光。动体看起来似乎在它们的后面留下了光迹。



# 调整闪光输出（闪光灯曝光补偿）

P A S M B 

若发现被摄对象曝光过度，或虽然图像其它部分的曝光正好合适但被摄对象曝光不足，可调节闪光输出。

🕒 闪光补偿可在手动以外的模式下使用。

## 超级控制面板

- OK → 闪光灯曝光补偿

🔗 使用外接闪光灯对闪光补偿所作的更改将添加至使用照相机对其所作的更改中。

# 无线遥控闪光灯 (⚡RC 模式)

P A S M B 

调整无线遥控闪光灯的设定。遥控功能适用于支持无线遥控 (“无线 RC 闪光”) 的选购闪光灯。有关使用无线遥控闪光灯的信息, 请参阅“[无线遥控闪光拍摄](#)” (P.427)。

## 菜单

- MENU →  → 6. 闪光灯 → ⚡ RC 模式

关	禁用无线遥控闪光灯。
开	启用无线遥控闪光灯。照相机将显示无线遥控闪光灯的设定。

- 在拍摄待机屏幕中选择[开]并按 **OK** 会在照相机显示屏中显示 RC 模式超级控制面板。若要查看常规超级控制面板, 请按 **INFO** 按钮。

# 选择闪光同步速度（闪灯同步速度）

P A S M B 

选择可用于闪光拍摄的最大快门速度。

此项目可用于选择闪光拍摄的最大快门速度，而无论被摄对象的亮度如何。

## 菜单

• MENU →  → 6. 闪光灯 → 闪灯同步速度

# 选择最小快门速度（慢同步限制）

P A S M B 

选择在 **P** 或 **A** 模式下可用于闪光拍摄的最小快门速度。

此项目可用于选择当在闪光拍摄期间自动选择快门速度时照相机可用的最慢设定，而无论被摄对象有多暗。

⚠ 它在慢同步（Slow、Slow2、Slow 和 Slow2）模式下无效。

## 菜单

• MENU →  → 6. 闪光灯 → 慢同步限制

# 闪光补偿+曝光补偿 ( + )

P A S M B 

选择是否在闪光补偿值的基础上增加曝光补偿。有关闪光补偿的信息，请参阅“调整闪光输出（闪光灯曝光补偿）”（P.187）。

## 菜单

• MENU →  → 6. 闪光灯 →  + 

关	分别设定闪光补偿和曝光补偿。
开	在闪光补偿值的基础上增加曝光补偿值。

# 连拍/自拍

## 进行连拍/自拍

P A S M B 

调整连拍或自拍时的设定。根据拍摄对象选择所需选项。包括快门减震和静音模式在内的其他选项也可用。

① 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进行自拍。

### 按钮

-   按钮 →  

### 超级控制面板

- OK → 驱动 () / ()

### 菜单

- MENU →  1 → 7. 驱动模式 → 驱动  / ()

	<b>单张拍摄</b>	单张进片。在每次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照相机机会拍摄一张照片。
	<b>普通连拍</b>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照相机以最高 6 fps 的速度拍摄照片。如果将 <b>[AF 模式]</b> (P.107) 选择为 <b>[C-AF]</b> 、 <b>[C-AF MF]</b> 、 <b>[C-AF+TR]</b> 或 <b>[C-AF+TR MF]</b> ，照相机将在每次拍摄前对焦。 当 <b>[时的测光]</b> (P.166) 设为 <b>[执行]</b> ，照相机将在每次拍摄前测量亮度并确定曝光。
	<b>静音连拍</b>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照相机以最高 10 fps 的速度拍摄照片。如果将 <b>[AF 模式]</b> (P.107) 选择为 <b>[C-AF]</b> 、 <b>[C-AF MF]</b> 、 <b>[C-AF+TR]</b> 或 <b>[C-AF+TR MF]</b> ，照相机将在每次拍摄前对焦。 当 <b>[时的测光]</b> (P.166) 设为 <b>[执行]</b> ，照相机将在每次拍摄前测量亮度并确定曝光。
	<b>静音连拍 H</b>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照相机以最高 30 fps 的速度拍摄照片。对焦，曝光和白平衡将锁定在每个系列中第一张拍摄时的值。

ProCap ProCapH	专业抓拍	半按快门按钮时抓拍开始。完全按下按钮时照相机开始记录照片，包括半按按钮时抓拍的照片 (P.199)。各 ProCap 模式期间的对焦和曝光方式与[♥📷] (静音连拍) 和[♥📷H] (静音连拍 H) 相同。
🕒12s/🕒12s ♥🕒12s	自拍定时器 12 秒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12 秒后快门释放。自拍指示灯将点亮约 10 秒，然后在快门释放约 2 秒前开始闪烁。半按快门按钮时，照相机将自动对焦。
🕒2s/🕒2s ♥🕒2s	自拍定时器 2 秒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自拍指示灯开始闪烁，约 2 秒后将拍照。半按快门按钮时，照相机将自动对焦。
🕒C/🕒C ♥🕒C	自定义自拍	调节自拍设定，包括自拍延迟和定时器时间到来时拍摄的张数 (P.196)。

📷 您可以选择每个系列的进帧速率和最大拍摄张数 (P.194)。

📷 标有 **◆** 的项目可以在拍摄照片时减少因操作快门而造成的轻微模糊。即使轻微的照相机移动时也会导致模糊时 (例如在微距拍摄或长焦拍摄期间) 使用此选项。在[减振 [◆] 设定] (P.197) 中将[快门减震 [◆]]设为[开]时配置此标记。

📷 标有 **♥** 的项目使用电子快门。在快门速度超过 1/8000 秒或是想要设定为关闭快门声的情况下，请使用这些项目。

📷 要取消已启动的自拍，请按 **▽**。

📷 在 📷、📷、♥📷 和 ProCap 模式下，照相机在拍摄期间显示镜头中的视图。在 ♥📷H 模式下，将显示当前画面之前的镜头画面。

① 在 ProCap 模式下，快门速度的下限为 1/10 秒。

① 在 ProCapH 模式下，当将[连拍设定]中的[最大连拍速度]设为[30fps]时，快门速度的下限为 1/30 秒；设为[20fps]时，下限为 1/20 秒；而设为[15fps]时，下限为 1/15 秒。

① 当[📷ISO]为 8000 或以上时，拍摄速度将会降低。

① 在静音拍摄中，闪光同步速度为 1/50 秒。当[📷ISO]为 8000 或以上时，它将被设为 1/20 秒。

① 若您在使用自拍功能时站在照相机前面按快门按钮，则照片可能无法对焦。

① 连拍的速度根据您使用的镜头和变焦镜头的焦距而异。

① 在连拍过程中，如果因电池电量不足而使电池电量图标闪烁，照相机即停止拍摄。根据剩余电池电量的多少，照相机可能无法保存全部图像。

① 若拍摄过程中被摄对象或照相机迅速移动，在静音模式和专业抓拍模式下拍摄的照片可能会发生扭曲。

① 若要在静音拍摄模式下使用闪光灯，请在[静音 [♥] 设定] (P.198) 中将[闪光选择]选择为[允许]。

① 在较暗的环境中拍摄时，拍摄速度可能会降低。您可以通过将[📷夜视]设为[关]来提高拍摄速度。

📷 “让显示屏在较暗的环境中更容易看清 (📷夜视)” (P.339)

# 配置连拍功能（连拍设定）

P A S M B 

您可以选择在按下   按钮时所显示的连拍模式类型，以及每种连拍模式的最大速度/拍摄张数。

## 菜单

• MENU →  → 7. 驱动模式 → 连拍设定

### 1. 选择要显示的连拍模式，并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若要移除勾选符，请再次按 **OK** 按钮。



连拍设定屏幕

 在 **[减振 [♦] 设定]** (P.197) 中将 **[快门减震 [♦]]** 设为 **[开]** 时会显示 **[♦**。

### 2. 按 $\triangleright$ 。

### 3. 配置选项。

<b>最大连拍速度</b>	设定连拍的拍摄速度。此数值指示了近似的最大速度。  /  : 1 - 6 fps  : 1 - 10 fps  H: 15、20、30 fps ProCapH: 15、20、30 fps
<b>快门释放前预拍张数 (仅限 ProCap/ ProCapH)</b>	在 0 - 14 之间设定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之前拍摄的张数。

### 拍摄张数限制

在 2 - 99 之间设定拍摄的总张数（包括快门释放前预拍张数）。您可以限制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后拍摄的张数。当达到此限制值时，拍摄将自动结束。

- 如果不想限制拍摄张数，请选择**[关]**。
- 若要限制拍摄张数，请选择一个数字并按 **OK** 按钮。将显示设定屏幕。您可以使用  $\Delta$   $\nabla$  来更改此数值。
- 对于专业抓拍，拍摄张数中包括快门释放前预拍张数。🔗 “以无释放延时拍摄（专业抓拍）” (P.199)

⚠️ [ProCap]的进帧速率固定为 10 fps。

⚠️ 在启用[HDR]、[景深合成]或[Focus BKT]的情况下，[拍摄张数限制]将变为[关]。

# 配置自拍功能（自拍定时器设定）

P A S M B 

您可以选择在按下  按钮时所显示的自拍模式类型，并更改自拍设定，例如照相机在拍照前等待的时间及拍摄张数。

## 菜单

• MENU →  → 7. 驱动模式 → 自拍定时器设定

### 1. 选择要显示的自拍模式，并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若要移除勾选符，请再次按 **OK** 按钮。



 在 **[减振 [♦] 设定]** (P.197) 中将 **[快门减震 [♦]]** 设为 **[开]** 时会显示 **[♦ 12s]**、**[♦ 2s]** 和 **[♦ C]**。

### 2. 设定自定义自拍时，请选择 **[C]/[♦ C]/[♥ C]**（自定义自拍）并按 $\triangleright$ 。

### 3. 配置选项。

拍摄张数设定	选择计时器时间到来时拍摄的张数。
 定时器	选择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后照相机等待开始拍摄的时间。
间隔时间	如果拍摄张数为 2 或更多，则选择定时器指定的时间到来时的拍照间隔。
每帧自动对焦	<b>[关]</b> ：如果拍摄张数为 2 或更多，则在拍摄完第一张后将会锁定对焦。 <b>[开]</b> ：照相机在每次拍摄前对焦。

# 拍摄时快门按钮操作不造成振动影响（减振 [◆] 设定）

P A S M B 

快门减震拍摄模式可用于减少快门动作引起的轻微模糊。  
即使轻微的照相机移动时也会导致模糊时（例如在微距拍摄或长焦拍摄期间）使用此选项。

## 菜单

- MENU →  → 7. 驱动模式 → 减振 [◆] 设定

快门减震 [◆]	<p>[关]：驱动模式选择屏幕上不会显示快门减震拍摄模式（[◆□]、[◆]等）。此时显示的是标准拍摄模式（[□]、[]等）。</p> <p>[开]：驱动模式选择屏幕上将显示快门减震拍摄模式（[◆□]、[◆]等）。此时不会显示标准拍摄模式（[□]、[]等）。</p>
等待时间	<p>选择在使用快门减震拍摄模式进行拍摄的情况下，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后照相机等待开始拍摄的时间。</p> <p>[0sec]、[1/8sec]、[1/4sec]、[1/2sec]、[1sec]、[2sec]、[4sec]、[8sec]、[15sec]、[30sec]</p>

- 对于[连拍设定] (P.194) 中带有 ◆ 的连拍模式，应确保它的旁边有勾选符（✓）。
- 选择一种带有 ◆ 的模式 (P.192)，按 **OK** 按钮，然后拍照。经过指定的时间后，快门会释放并拍摄照片。

# 拍摄时不发出快门声音（静音 [♥] 设定）

P A S M B 

在快门声音不受欢迎的情况下，您可以使用静音拍摄模式在不发出声音的情况下进行拍摄。电子快门用于减少机械快门动作引起的微小照相机晃动（例如在快门减震拍摄的情况下）。

## 菜单

• MENU →  → 7. 驱动模式 → 静音 [♥] 设定

等待时间	选择在使用静音拍摄模式进行拍摄的情况下，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后照相机等待开始拍摄的时间。 [0sec]、[1/8sec]、[1/4sec]、[1/2sec]、[1sec]、[2sec]、[4sec]、[8sec]、[15sec]、[30sec]
长时间曝光降噪	[关]：正常拍摄。 [自动]：在静音拍摄期间减少长时间曝光下的图像“噪声”。启用减少噪声时，可以听到快门速度的声音。
	选择是否允许  (P.373) 按指定的方式发出操作提示音。
AF 补偿发光	选择是否允许  [AF 补偿发光] (P.138) 按指定的方式工作。
闪光选择	选择是否允许闪光灯按指定的方式工作。

① 在高分辨率拍摄期间 (P.234)，即便是设为 [禁止]，、[AF 补偿发光] 和 [闪光选择] 也会在 [允许] 模式下工作。

但是，当 [高分辨率拍摄] 设为 [开 ] 时，[闪光选择] 将固定为 [不闪光]。

- 对于 [连拍设定] (P.194) 中带有 ♥ 的连拍模式，应确保它的旁边有勾选符 (✓)。
- 选择一种带有 ♥ 的模式 (P.192)，按 OK 按钮，然后拍照。释放快门时，显示屏会片刻变暗。此时不会听到快门的声。

① 在荧光灯或 LED 灯等闪烁光源下，或者被摄对象在拍摄过程中突然移动时，将可能无法获得所需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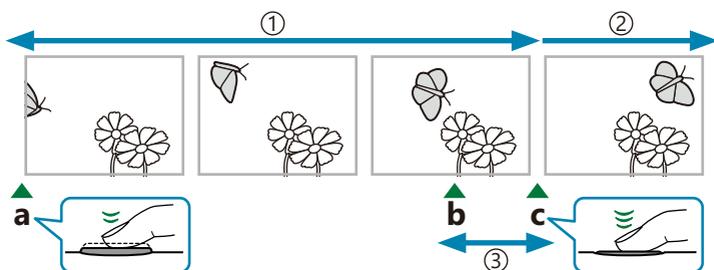
① 可达到的最快快门速度为 1/32000 秒。

① 闪光同步速度为 1/50 秒。当 [ ISO] 为 8000 或以上时，它将被设为 1/20 秒。

# 以无释放延时拍摄（专业抓拍）

P A S M B 

半按快门按钮时开始拍摄；完全按下按钮的那一刻，照相机开始将最后拍摄的  $n$  张照片保存到存储卡， $n$  是在拍摄开始前选择的数字。如果完全按下按钮，将连续拍摄，直到记录完所选的照片张数。使用此选项可抓拍由于被摄体的反应或快门延迟而可能会错过的瞬间。



- ① 最多 14 张
- ② 继续连拍
- ③ 快门时滞

- a 半按快门按钮
- b 您想要的瞬间
- c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专业抓拍（ProCap）

如果预计在拍摄过程中照相机与被摄体之间的距离会发生变化，可选择此选项。照相机以 10 fps 的速度进行拍摄。完全按下快门按钮之前，最多可抓拍 14 张。如果将 **[AF 模式]** (P.107) 选择为 **[C-AF]**、**[C-AF MF]**、**[C-AF+TR]** 或 **[C-AF+TR MF]**，照相机将在每次拍摄前对焦。

- ① 在 **[ProCap]** 模式下，快门速度的下限为 1/10 秒。
- ② 在 **[ProCap]** 中，光圈范围限制在最大光圈和 F8.0 之间。
- ③ **[ProCap]** 不能与其他制造商的 Four Thirds 系统镜头或 Micro Four Thirds 系统镜头配合使用。

## 专业抓拍 H（ProCapH）

如果预计在拍摄期间照相机与被摄体之间的距离不太可能发生太大变化时，可选择此选项。照相机可最高以 30 fps 的速度进行拍摄。完全按下快门按钮之前，最多可抓拍 14 张。当 **[AF 模式]** (P.107) 选择为 **[C-AF]** 或 **[C-AF+TR]** 时，照相机将使用 **[S-AF]**；当选择为 **[C-AF MF]** 或 **[C-AF+TR MF]** 时，将使用 **[S-AF MF]**。

- ① 在 **[ProCapH]** 模式下，当将 **[连拍设定]** 下的 **[最大连拍速度]** 设为 **[30fps]** 时，快门速度的下限为 1/30 秒；设为 **[20fps]** 时，下限为 1/20 秒；而设为 **[15fps]** 时，下限为 1/15 秒。

## 按钮

- 按钮 →

## 超级控制面板

- OK → 驱动 (/)

## 菜单

- MENU → 1 → 7. 驱动模式 → 驱动 /

1. 选择专业抓拍 (ProCap) /专业抓拍 H (ProCapH) 并按 **OK** 按钮。

2. 半按快门按钮开始拍摄。

- 半按快门按钮时，将显示拍摄图标 ()。如果半按快门按钮不放超过一分钟，抓拍将结束， 图标将从显示屏上消失。再次半按快门按钮可继续拍摄。
-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拍摄将继续，直至拍完**[拍摄张数限制]**中所选的拍摄张数。



**[最大连拍速度]** (仅限专业抓拍 H (ProCapH))、**[快门释放前预拍张数]**和**[拍摄张数限制]**可以在**[连拍设定]** (P.194) 中进行调整。

3.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开始将照片保存到存储卡。

- ① 将照相机连接到智能手机时 (Wi-Fi)，无法使用专业抓拍功能。
- ① 闪光灯的闪烁或被摄对象大幅移动等可能会导致图像发生扭曲。
- ① 在拍摄过程中，显示屏不会变暗，也不会听到快门的聲音。
- ① 最慢快门速度有限制。

# 防闪烁拍摄（防闪烁拍摄）

P A S M B 

您可能会发现在闪烁的光线下拍摄的照片曝光不均匀。启用此选项后，照相机将检测闪烁频率并相应地调整快门释放的适宜时间。

## 菜单

• MENU →  → 7. 驱动模式 → 防闪烁拍摄

- 选择[开]时，显示屏上将显示“FLK”。



- ① 在使用电子快门的模式下，包括静音模式、高分辨率拍摄和专业抓拍模式，此选项不生效。
- ① 在某些设定下，照相机可能无法检测到闪烁。如果未检测到闪烁，将按正常时间释放快门。
- ① 正常释放时间用于低速快门。
- ① 启用闪烁减少功能可能会导致快门释放延迟，从而减慢连拍期间的进帧速率。

# 影像防抖

## 减轻照相机晃动 ( 影像防抖 / 影像防抖 )

P A S M B 

您可以减轻在低光亮条件拍摄或高倍率拍摄时可能会发生的照相机晃动量。

### 超级控制面板

- OK →  影像防抖 /  影像防抖

### 菜单

- MENU →  1 → 8. 影像防抖 →  影像防抖
- MENU →  4 → 4. 影像防抖 →  影像防抖

## 影像防抖

S-IS Off (静止图像防抖 关)	影像防抖关闭。使用三脚架时选择此选项。
S-IS Auto (自动防抖)	影像防抖功能适用于所有轴上的抖动。 如果检测到稳定的平移动作，照相机将自动暂停该轴上的影像防抖功能。
S-IS1 (全方位防抖)	影像防抖功能适用于所有轴上的抖动。
S-IS2 (垂直防抖)	影像防抖功能适用于垂直抖动。 用于水平方向平移照相机时。
S-IS3 (水平防抖)	影像防抖功能适用于水平抖动。 用于垂直方向平移照相机时。

## 影像防抖

M-IS Off (视频防抖 关)	影像防抖关闭。
M-IS1 (全方位防抖)	电子防抖，加上 VCM 控制的图像传感器位移防抖。

## 设定影像防抖的详细选项

使用 Micro Four Thirds 或 Four Thirds 系统镜头以外的镜头时，请输入镜头的焦距。

1. 在配置[📷 影像防抖]或[📷 影像防抖]时，按 **INFO** 按钮。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输入焦距，然后按 **OK** 按钮。



### 焦距

设定镜头焦距。输入镜头上所印的数值。  
[0.1] – [1000.0] mm

- ① 影像防抖功能可能无法补偿过度的照相机抖动或非常慢的快门速度。在这些情况下请使用三脚架。
- ① 在影像防抖功能生效时，您可能会注意到有噪点或振动。
- ① 使用镜头影像防抖功能开关选择的设定（如果有）会优先于使用照相机选择的设定。此时间可以更改。📷 “IS 镜头的防抖（镜头防抖优先）”（P.207）
- ① 当将[镜头防抖优先]（P.207）选择为[开]时，[S-IS Auto]执行[S-IS1]的作用。
- 📷 您可以选择在半按快门按钮时是否执行影像防抖功能。📷 “半按快门按钮时的影像防抖（影像防抖）”（P.204）

# 半按快门按钮时的影像防抖 ( 影像防抖)

P A S M B 

选择在半按快门按钮时是否应用影像防抖。有时，您可能希望暂停影像防抖功能。在构图时利用水平尺让照相机保持水平就是这方面的一个示例。

## 菜单

• MENU →  8. 影像防抖 →  影像防抖

开	在半按快门按钮时执行影像防抖。
关	在半按快门按钮时不执行影像防抖。

# 连拍模式影像防抖 ( 影像防抖)

P A S M B 

选择在连拍过程中所应用的影像防抖类型。

为了在连拍期间最大限度发挥影像防抖功能的效果，照相机在每次拍摄时都会将图像传感器居中。这样会略微降低进帧速率。

## 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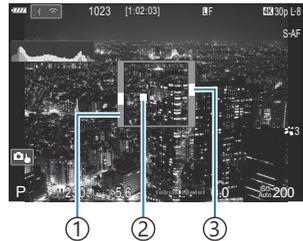
• MENU →  1 → 8. 影像防抖 →  影像防抖

<b>影像防抖优先</b>	优先考虑影像防抖。进帧速率会略有下降。
<b>连拍速度优先</b>	优先考虑进帧速率。在某些情况下，影像防抖功能的效果可能会稍差一些。

# 在显示屏上显示照相机移动（手持辅助）

P A S M B 

您可以对照相机进行配置，使其在半按快门按钮时和曝光期间显示照相机的移动以及可通过影像防抖进行校正的移动边界。如果您想在手持照相机进行长时间曝光期间减少照相机移动，即可使用此功能。



- ① 可通过影像防抖进行校正的移动边界（灰色）
- ② 照相机移动（水平/垂直）
- ③ 照相机移动（翻转）

## 菜单

• MENU →  → 8. 影像防抖 → 手持辅助

关	显示屏上不显示照相机的移动。
开	半按快门按钮时和曝光期间，显示屏上会显示照相机的移动。

- ① 即使照相机移动指示保持在灰框内，也无法保证图像不会模糊。
- ① 在照相机靠近被摄对象的情况下，将无法正确显示照相机的移动。
- ① 如果[ 影像防抖]被设为[S-IS Off]或是您使用了第三方镜头（仅有镜头影像防抖功能），则不会显示照相机的移动。
- ① 如果[ 影像防抖]被设为[S-IS2]或[S-IS3]，则此功能不可用。
- ① 如果[ 影像防抖]被设为[关]，则仅在曝光期间显示照相机的移动。

# IS 镜头的防抖（镜头防抖优先）

P A S M B 

使用带有内置影像防抖功能的第三方镜头时，请选择是优先使用照相机还是镜头的影像防抖功能。

ⓘ 如果镜头配备了可用于启用或禁用影像防抖的 IS 开关，则此选项无效。

## 菜单

• MENU →  1 → 8. 影像防抖 → 镜头防抖优先

开	优先使用镜头的影像防抖功能。
关	优先使用照相机的影像防抖功能。

# 颜色和画质

## 设定照片和视频的画质 (📷🔊 / 🎥🔊)

P A S M B 🎥

您可以设定照片和视频的画质模式。选择一种适合应用程序的画质（例如，可在 PC 上处理、在网站上使用等）。

### 超级控制面板

- OK → 📷🔊 / 🎥🔊

### 菜单

- MENU → 📷<sub>1</sub> → 1. 基本设定/图像质量 → 📷🔊
- MENU → 🎥 → 1. 基本设定/图像质量 → 🎥🔊

## 配置 📷🔊

项目	图像尺寸	压缩比率	文件格式
📷SF	5184×3888	SuperFine (1/2.7)	JPG
📷F	5184×3888	Fine (1/4)	JPG
📷N	5184×3888	Normal (1/8)	JPG
📷M/N	3200×2400	Normal (1/8)	JPG
RAW	5184×3888	无损压缩	ORF
RAW+JPEG	RAW 加上上面选择的 JPEG 选项		

🔊可在菜单中选择有效的图像尺寸/压缩组合。🔊“组合使用 JPEG 图像尺寸和压缩率 (📷🔊 详细设定)” (P.213)

🔊高分辨率拍摄 (P.234) 期间可用的选项为 60M F、26M F、60M F+RAW 和 26M F+RAW。

🔊选择高分辨率拍摄 (P.234) 会改变所选的画质选项；拍摄前务必检查画质设定。

RAW 文件为存储未经处理的原始图像数据的格式文件。为稍后想要润饰的照片选择此格式（扩展名“.ORF”）。

- 无法在其他照相机上查看
- 可以使用 OM Workspace 照片管理软件在电脑上查看
- 可以使用照相机菜单中的[RAW 编辑] (P.301) 润饰选项将其以 JPEG 格式进行保存

## 配置

- 可以根据需要储存和使用总共四个视频画质模式，三个用于正常视频，一个用于慢动作和快动作视频。
- 用于慢动作和快动作视频的视频画质模式会显示一个 S&Q（慢和快动作）图标。



① S&Q（慢和快动作）图标

- 在选择一个视频画质模式时按  可更改其设定。

## 用于正常视频的视频画质

更改的设定将以  视频画质模式图标来反映。图标的不同如下所示。最多可以保存三个组合。



- ① 影片分辨率
- ② 播放流畅度
- ③ 运动补偿

### 影片分辨率

<b>4K</b>	4K	3840×2160
<b>FHD</b>	FHD（全高清）	1920×1080
<b>C4K</b>	C4K（4K 数码电影）	4096×2160

## 运动补偿

I-8	A-I (ALL-Intra <sup>1</sup> )
L-8	L-GOP (LongGOP)

1 ALL-Intra 是一种不使用帧间压缩的视频录制格式。它比较适合编辑工作，但数据大小会很大。

- 当[影片分辨率]为[4K]或[C4K]时，固定为[L-GOP]。

## 播放流畅度

60p <sup>1</sup>	59.94p	25p	25.00p
50p <sup>1</sup>	50.00p	24.00p <sup>2</sup>	24.00p
30p	29.97p	24p	23.98p

1 以下情况下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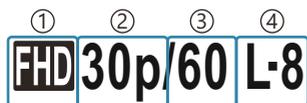
[影片分辨率]选为[FHD]（全高清）且[运动补偿]选为[A-I]时。

[影片分辨率]选为[C4K]或[4K]时

2 仅当[影片分辨率]为[C4K]时才可用。

## 用于 S&Q（慢和快动作）视频的视频画质

更改的设置将以视频画质模式图标来反映。图标的不同如下所示。



- ① 影片分辨率
- ② 播放流畅度
- ③ 传感器流畅度
- ④ 运动补偿（不可更改）

## 影片分辨率

4K	4K	3840×2160
FHD	FHD（全高清）	1920×1080
C4K	C4K（4K 数码电影）	4096×2160

## 播放流畅度

60p	59.94p	25p	25.00p
50p	50.00p	24.00p <sup>1</sup>	24.00p
30p	29.97p	24p	23.98p

<sup>1</sup> 仅当[影片分辨率]为[C4K]时才可用。

## 传感器流畅度

120 <sup>1</sup>	119.88 fps	12	11.99 fps
60 <sup>1</sup>	59.94 fps	8	7.99 fps
50 <sup>1</sup>	50.00 fps	6	5.99 fps
30 <sup>1</sup>	29.97 fps	3	2.997 fps
25	25.00 fps	2	1.998 fps
24	23.98 fps	1	0.999 fps
15	14.99 fps		

<sup>1</sup> 仅当[影片分辨率]为[FHD]时才可用。

① 可用的传感器流畅度随播放流畅度设定而不同。

## 运动补偿

L-8	L-GOP (LongGOP)
-----	-----------------

① S&Q (慢和快动作) 视频固定为[L-GOP]。

👉 在[📷 ⏪]设定屏幕上，您可以检查将录制的是慢动作还是快动作视频。如果该值（速度）小于 1，将录制慢动作视频，如果大于 1，则将录制快动作视频。



👉 当传感器流畅度被设为 120 fps 时，视频将以 120 fps 的帧速率拍摄，以 23.98 - 59.94 fps 的帧速率播放。拉伸播放可将录制时间增加 2 - 5 倍，这能让您以慢动作观看现实生活中的瞬间动作。

- ① 声音不被录制。
- ① 当通过 Wi-Fi 连接智能手机时，在遥控拍摄期间视频画质会变为正常视频模式。
- ① 仅可使用 1/24 秒或更快的快门速度。具体的可用状况取决于传感器流畅度设定。
- ① 当[ 模式]（视频曝光模式）选为[M]且[ AF 模式]选为[MF]或[Pre MF]，通过降低传感器流畅度值可以设定比 1/24 秒更慢的快门速度，但是照相机按钮的响应速度也可能会变得更慢。
- ① 根据所使用的存储卡，录制可能会在达到最大长度之前结束。
- ① 视频以 16:9 的照片比例录制。C4K 视频的照片比例为 17:9。
- ① [完美肖像]和艺术滤镜影像风格（P.216）不可用。

## 传感器流畅度为 120 fps 时的限制

- ① 使用 SD/SDHC 卡时，一个文件的大小被限制为 4 GB。使用 SDXC 卡时，在播放时间达到两小时之前将停止录制。
- ① 录制过程中对焦、测光和白平衡将锁定。
- ① 图像角度轻微降低。
- ① 录制期间无法变更光圈，快门速度，曝光补偿和 ISO 感光度。
- ① 无法录制或显示时间码。
- ① 如果在录制过程中调整了缩放率，亮度可能会改变。
- ① 当通过 HDMI 将照相机连接至设备时，无法将传感器流畅度设为 120 fps。
- ① AF 目标模式无法选择 []All（全部目标）。
- ① [ 影像防抖]（P.202） > [M-IS1]无效。
- ① 影像风格（P.216） > [i-Enhance]无效。
- ①  影像风格（P.222）中的[OM-Cinema1]和[OM-Cinema2]不可用。
- ① [灰阶]（P.219）固定为[灰阶 标准]。
- ① 录制期间禁用[脸部/眼部检测]（P.125）。
- ① [ AF 模式]（P.107）中的[C-AF]和[C-AF+TR]不可用。
- ① [ 数码增距功能]（P.249）将设为[关]。

# 组合使用 JPEG 图像尺寸和压缩率 ( 详细设定)

P A S M B 

您可以选择图像尺寸和压缩率组合来设定 JPEG 画质。

## 菜单

• MENU →  → 1. 基本设定/图像质量 →   详细设定

图像尺寸 (像素数)	压缩比率			应用情况
	Super Fine	Fine	Normal	
Large (5184×3888)	<b>L</b> SF	<b>L</b> F	<b>L</b> N	选择打印范围
Middle (3200×2400)	<b>M1</b> SF	<b>M1</b> F	<b>M1</b> N	
Middle (1920×1440)	<b>M2</b> SF	<b>M2</b> F	<b>M2</b> N	
Small (1280×960)	<b>S1</b> SF	<b>S1</b> F	<b>S1</b> N	小画幅打印及用于网站
Small (1024×768)	<b>S2</b> SF	<b>S2</b> F	<b>S2</b> N	

# 设定照片比例设定（照片比例设定）

P A S M B 

根据您的意图或打印方式等选择图像的照片比例。除了[4:3]的标准照片比例（宽比高）之外，照相机还提供[16:9]、[3:2]、[1:1]和[3:4]的设定。

## 超级控制面板

- OK → 样式

## 菜单

- MENU →  → 1. 基本设定/图像质量 → 照片比例设定

- JPEG 图像以选定的照片比例记录。RAW 图像的尺寸与图像传感器的尺寸相同，以[4:3]的纵横比记录，并以标签指示所选的纵横比。指示所选纵横比的剪裁框在播放图像时将显示。

# 周边亮度（镜头暗角补偿）

P A S M B 

对由于镜头的光学特性而导致的画面边缘亮度下降进行补偿。有些镜头的画面边缘亮度可能会下降。该照相机可以增亮边缘，从而对此进行补偿。

## 菜单

• MENU →  → 1. 基本设定/图像质量 → 镜头暗角补偿

关	禁用镜头暗角补偿。
开	照相机将检测周边亮度的降低情况并对此进行补偿。

- ① 在安装增距镜或近摄接环的情况下，**[开]**无效。
- ① 在以高 ISO 感光度所拍照片的边缘，可能会有更明显的噪点。

# 处理选项 (📷 影像风格/🎨 影像风格)

P A S M B 🎨

该功能用来选择拍摄期间照片的处理方式，以增强色彩，色调和其他属性。根据您的主题或艺术意图从预设的影像风格中进行选择。可以为每种模式单独调整对比度，清晰度和其他设定。您还可以使用艺术滤镜功能添加艺术效果。艺术滤镜功能可供您选择添加画面效果等。各个参数的调整结果将分别存储给每个影像风格和艺术滤镜。色彩创造可调整整个图像的色调和彩度。

## 超级控制面板

- OK ➡ 影像风格

## 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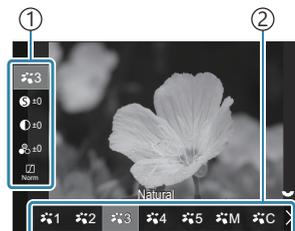
- MENU ➡ 📷<sub>1</sub> ➡ 2. 影像风格/WB ➡ 📷 影像风格
- MENU ➡ 🎨 ➡ 2. 影像风格/WB ➡ 🎨 影像风格

① 在照相机进行如下配置且处于视频模式的情况下，通过从超级控制面板中选择[🎨 影像风格]，可以执行与[📷 影像风格] (P217) 下完全相同的设定。

- 通过菜单将[🎨 影像风格]设为[与📷相同]

# 设定 影像风格

1. 使用后拨盘或 <|> 选择影像风格。



影像风格设定屏幕

- ① 项目
- ② 影像风格

	i-Enhance	照相机会根据被摄体的类型来调整色彩和对比度以获得最佳拍摄效果。
	Vivid	用于选择鲜艳的色彩。
	Natural	用于选择自然色。
	Muted	用于稍后想要进行润饰的照片。
	Portrait	增强肤色。
	黑白	以黑白色录制图像。您可以应用滤色器效果并选择色调。
	自定义	调整影像风格参数以创建所选影像风格的自定义版本。
	完美肖像	改善皮肤以使其更亮更光滑。
	水下	处理图像以保持在水下能够看到鲜艳的色彩。  选择 [  ] 时，我们建议将 [  + 白平衡] (P.231) 选为 [关]。
	色彩创造	调整色调和颜色以适合您的创作意图。

ART 1	浓郁色调效果
ART 2	柔焦效果
ART 3	淡化及增亮色调效果
ART 4	柔光效果
ART 5	照片怀旧颗粒效果
ART 6	针孔相机效果
ART 7	立体效果
ART 8	负片冲印效果
ART 9	柔和怀旧
ART 10	戏剧效果
ART 11	线框效果
ART 12	水彩画
ART 13	古典
ART 14	部分取色
ART 15	留银冲洗效果
ART 16	一次成像照片效果

使用创意拍摄设定。也可以使用艺术效果。可用的效果会因艺术滤镜而异。

# 设定影像风格的详细选项

1. 在影像风格设定屏幕 (P.217) 上按  $\Delta$   $\nabla$  选择想要设定的选项。

- 可用的设定会因所选的影像风格而异。



	清晰度	调整图像清晰度。可以强调轮廓以获得清晰的图像。 [-2] - [±0] - [+2]
	对比度	调整图像对比度。增加对比度可以增加亮区和暗区之间的差异，从而获得更有力度，更清晰的图像。 [-2] - [±0] - [+2]
	彩度	调整色彩饱和度。增加彩度会使图像更加鲜艳。 [-2] - [±0] - [+2]
	灰阶	调整颜色亮度和阴影。使图像更接近您的理想，如照亮整个图像。根据对比度情况，您可以产生暗灰阶和亮灰阶两种效果。 <b>[阴影调整]</b> ：将图像分为一个个细部，单独调整每个细部的亮度。这对于包含白色太亮或黑色太暗等大对比度区域的图像很有效。 <b>[灰阶 标准]</b> ：最佳阴影。在大多数情况下，推荐使用。 <b>[灰阶 亮键]</b> ：使用适合明亮被摄对象的色调。 <b>[灰阶 暗键]</b> ：使用适合较暗被摄对象的色调。
Effect	效果	选择 i-Enhance 效果的强度。 <b>[效果：弱]</b> ：在图像中添加一种弱效果。 <b>[效果：标准]</b> ：在图像中添加一种介于“弱”和“强”之间的效果。 <b>[效果：强]</b> ：在图像中添加一种强效果。

Filter	彩色滤光镜	<p>可以为黑白影像风格添加彩色滤光镜效果。根据拍摄对象的颜色，滤色镜效果可以使拍摄对象更加明亮或增强对比度。橙色比黄色对比度大，红色比橙色对比度更大。绿色更适合于肖像等。</p> <p><b>[N:无]</b>：无滤镜效果。</p> <p><b>[Ye:黄色]</b>：清晰地勾画出蓝天和白云。</p> <p><b>[Or:橙色]</b>：轻微衬托出蔚蓝的天空或夕阳的光芒。</p> <p><b>[R:红色]</b>：进一步衬托出蔚蓝的天空或秋天的枫叶。</p> <p><b>[G:绿色]</b>：在肖像中为肤色增添温感。绿色滤镜也可强调唇膏中的红色。</p>
Color	黑白色	<p>在使用黑白影像风格的情况下，为照片添加色调。</p> <p><b>[N:正常]</b>：创建普通的黑白图像。</p> <p><b>[S:褐色]</b>：以棕褐色的黑白色拍摄。</p> <p><b>[B:蓝色]</b>：以蓝色黑白色拍摄。</p> <p><b>[P:紫色]</b>：以紫色黑白色拍摄。</p> <p><b>[G:绿色]</b>：以绿色黑白色拍摄。</p>
     	 C 影像风格	<p>选择在使用<b>[自定义]</b>时所调整的影像风格。</p> <p><b>[i-Enhance]</b>、<b>[Vivid]</b>、<b>[Natural]</b>、<b>[Muted]</b>、<b>[Portrait]</b>、<b>[黑白]</b></p>
	色彩创造	<p>旋转前拨盘可调节色调。旋转后拨盘可调节彩度。</p> <p>若要重设曝光补偿，请按住 <b>OK</b> 按钮。</p>
Effect	新增效果	<p>为艺术滤镜新增效果。</p> <p>可增加的效果会因艺术滤镜而异。</p> <p>借助某些美术滤镜，可以对彩色滤光镜和黑白色进行调整。</p>
Color	部分取色	<p>选择“部分取色”艺术滤镜。</p>

 艺术滤镜仅适用于 JPEG 副本。取代**[RAW]**，**[RAW+JPEG]**将被自动选为画质。

① 根据场景的不同，某些设定的效果可能不明显，而在其他情况下，渐进色可能会变得粗糙或图像呈现更“颗粒状”。

🔗 利用[📷 影像风格设定] (P.223) 菜单，您可以选择是显示还是隐藏每个影像风格。

# 设定专用于视频的影像风格的详细选项

1. 从菜单中选择[📷 影像风格]。
2. 使用 △ ▽ ◀ ▶ 高亮显示一个项目。



	与 📷 相同	使用与 📷 影像风格中的配置相同的设定来录制视频。
Cine1	OM-Cinema1	高光使用黄色，阴影使用蓝色以营造色彩对比度，录制具有电影感的视频。建议将[流畅度]设为[24p]。
Cine2	OM-Cinema2	使用以青色色调为主的柔和色彩和弱对比度，录制具有电影感的视频。建议将[流畅度]设为[24p]。
1	淡雅影调	使用适合于颜色分级的色调曲线录制视频。
2	OM-Log400	使用对数色调曲线录制视频，以便在颜色分级期间获得更大的自由度。

# 选择在选取影像风格时所显示的选项 (📷 影像风格设定)

P A S M B 

您可以仅显示在选取影像风格时所需的选项。

 有关影像风格的详细信息，请参阅“处理选项 (📷 影像风格/📺 影像风格)” (P.216)。

## 菜单

• MENU → 📷₁ → 2. 影像风格/WB → 📷 影像风格设定

### 1. 选择要显示的影像风格，并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

-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若要移除勾选符，请再次按 **OK** 按钮。



影像风格设定屏幕

# 调整色彩 (WB (白平衡))

P A S M B 

白平衡 (WB) 可确保照相机所记录图像中的白色物体呈现白色。[WB Auto]适用于大多数情况，但在 [WB Auto]无法产生所需效果或者您希望在图像中导入特定色调时，您可根据光源选择其它值。

## 设定白平衡

### 超级控制面板

- OK →  WB /  WB

### 菜单

- MENU →  1 → 2. 影像风格/WB →  白平衡
- MENU →  2 → 2. 影像风格/WB →  白平衡

1. 使用后拨盘或 <> 选择白平衡。



WB 设定屏幕

- ① 项目
- ② 白平衡

2. 若要微调白平衡，请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选项。

Auto	WB 自动	拍摄最常见的景观时（景观中包含白色或接近白色的被摄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在大多数情况下，建议使用此模式。</li><li>• 可选择在白炽灯照明下使用的白平衡（P230）。</li></ul>
	晴天	阳光照射下的户外场景、日落、烟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色温设为 5300K。</li></ul>
	阴影	在日光下阴影中拍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色温设为 7500K。</li></u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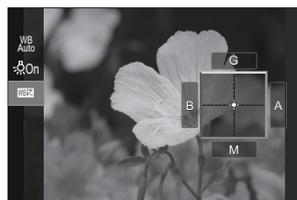
	<b>阴天</b>	在阴天里的日光下拍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色温设为 6000K。</li> </ul>
	<b>白炽灯</b>	拍摄白炽灯下的拍摄对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色温设为 3000K。</li> </ul>
	<b>荧光灯</b>	拍摄荧光灯下的拍摄对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色温设为 4000K。</li> </ul>
<b>WB</b> 	<b>水下</b>	水下拍摄
<b>WB</b> 	<b>闪光灯白平衡</b>	在与闪光灯具有相同色温的光源下拍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色温设为 5500K。</li> </ul>
   	<b>白平衡锁定 1-4</b>	此模式下可为特定主题设置白平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色温的设定值测自将用于最终照片的照明条件下的白色物体 (<a href="#">P.227</a>)。</li> </ul>
<b>CWB</b>	<b>自定义 WB</b>	此模式下您可以指定适当的色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选择色温。</li> </ul>

# 微调每个白平衡模式的白平衡

您可以微调白平衡设定。调整可以单独进行。

## 1. 配置选项。

- 按下 WB 设定屏幕 (P.224) 上的  $\Delta \nabla$ ，选择想要调整的选项。



<b>WB Auto 保持暖色调</b> (仅限使用 WB 自动的情况下)	<b>[关]:</b> 相机会抑制在使用 Auto 的情况下白炽灯照明所产生的暖色调。 <b>[开]:</b> 相机会保留在使用 Auto 的情况下白炽灯照明所产生的暖色调。
<b>WB 补偿</b> (WB 补偿)	使用前拨盘或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可调整“琥珀色-蓝色”轴。将指针 ( $\oplus$ ) 靠近 A 会增加红光，将指针靠近 B 会增加蓝光。 使用后拨盘或 $\Delta \nabla$ 可调整“绿色-洋红色”轴。将指针 ( $\oplus$ ) 靠近 G 会增加绿光，将指针靠近 M 会增加洋红色光。 执行完 <b>WB 补偿</b> (WB 补偿) 后，白平衡模式图标的旁边会出现一个标记 (*)。在静态拍摄模式下按 <b>INFO</b> 按钮使您能以当前配置拍摄测试影像。再次按 <b>INFO</b> 按钮则会返回设定屏幕。 按住 <b>OK</b> 按钮可重设调整值。 一次性对所有白平衡模式的白平衡进行微调。 <b>[所有影像 WB 补偿]</b> (P.229)
<b>色温</b> (仅适用于自定义 WB)	您可以设定色温。 <b>[2000K] – [14000K]</b>

# 白平衡锁定

在拍摄最终照片时使用的照明条件下，对纸张或其它白色物体构图来测量白平衡。当您发现很难通过白平衡补偿或预设白平衡选项获得所需效果时（如 ☀️（晴天）或 ☁️（阴天）下），可使用此选项微调白平衡。照相机将保存测量值，以便根据需要快速调用。

可以为静态摄影和视频录制储存不同的值。

1. 在 WB 设定屏幕上选择 [●1]、[●2]、[●3] 或 [●4]（白平衡锁定 1、2、3 或 4）。
2. 选择 ●Set。
3. 在显示屏中央构图一张非彩色（白色或灰色）纸张。
  - 构图该张纸使其充满显示屏。确保无阴影。
  - 按 **INFO** 按钮。
  - 显现白平衡锁定画面。
4. 高亮显示[执行]并按 **OK** 按钮。
  - 新值将保存为预设白平衡选项。
  - 新值将一直保存到再次测量白平衡锁定为止。即使关闭电源，也不会删除数据。

## 使用按钮测光

将 [●] 指定给一个按钮能让该操控钮用于测量白平衡。🔗 [“更改按钮的作用（按钮设定）”（P315）](#)

1. 在显示屏中央构图一张非彩色（白色或灰色）纸张。
  - 构图该张纸使其充满显示屏。确保无阴影。
2. 按住指定给白平衡锁定的按钮并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录制视频时，按下指定了白平衡锁定的按钮执行步骤 3。
  - 系统将提示您选择将用于存储新值的白平衡锁定选项。

3. 使用  $\Delta$   $\nabla$  高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 **OK** 按钮。
- 将所选设定的值保存为新值，照相机将退出拍摄显示。



# 微调白平衡 (📷 所有影像 WB 补偿 / 👤 所有影像 WB 补偿)

P A S M B 👤

一次性对所有白平衡模式的白平衡进行微调。

## 菜单

- MENU → 📷<sub>1</sub> → 2. 影像风格/WB → 📷 所有影像 WB 补偿
- MENU → 👤 → 2. 影像风格/WB → 👤 所有影像 WB 补偿

## 所有影像 WB 补偿

使用前拨盘或 <D> 可调整“琥珀色-蓝色”轴。将指针 (↔) 靠近 A 会增加红光，将指针靠近 B 会增加蓝光。

使用后拨盘或 Δ ▽ 可调整“绿色-洋红色”轴。将指针 (↕) 靠近 G 会增加绿光，将指针靠近 M 会增加洋红色光。

执行完所有影像 WB 补偿后，各白平衡模式图标的旁边会出现一个标记 (\*)。按住 **OK** 按钮可重设调整值。

# 保留 WB 自动模式下白炽灯照明的暖色调

( WB AUTO 保持暖色调 /  WB AUTO 保持暖色调)

P A S M B 

选择照相机如何调节在白炽灯照明下以自动白平衡拍摄的照片的白平衡。

## 菜单

- MENU →  → 2. 影像风格/WB →  WB AUTO 保持暖色调
- MENU →  → 2. 影像风格/WB →  WB AUTO 保持暖色调

关	照相机抑制了白炽灯照明产生的暖色调。
开	照相机保留了白炽灯照明产生的暖色调。

 您可以微调白平衡设定。  “微调每个白平衡模式的白平衡” (P.226)

# 闪光灯白平衡 (⚡+白平衡)

P A S M B 

选择用于闪光灯拍照时的白平衡。您可以优先考虑为非闪光灯拍摄所选的值，而不是使用适合于闪光灯照明的设定。如果发现需要频繁地启用和禁用闪光灯，可使用此选项自动从一种白平衡设定切换到另一种白平衡设定。

## 菜单

- MENU →  → 2. 影像风格/WB → ⚡+白平衡

关	照相机使用当前选择的白平衡值。
WB Auto	照相机使用自动白平衡 ([WB 自动])。
WB ⚡5500K	照相机使用闪光白平衡 ([WB ⚡])。

# 设定颜色再现格式（色彩空间）

P A S M B 

可以选择某一格式，确保在显示屏或通过打印机生成拍摄图像时，准确再现色彩。

## 菜单

• MENU →  1 → 2. 影像风格/WB → 色彩空间

sRGB	由国际标准化组织制定的标准色彩空间。它在显示器，打印机，数码照相机和电脑应用程序中受到广泛支持。在大多数情况下，建议使用此设定。
Adobe RGB	它可以再现比 sRGB 更宽的色域。只有支持此标准的软件和设备（显示器，打印机等）才能进行准确的色彩再现。文件名的开头会出现下划线（“_”）（例如“_xxx0000.jpg”）。

 在 HDR 下，或将影像风格选为艺术滤镜时，[Adobe RGB]不可用。

# [影像风格]的预览选项 (预览辅助)

P A S M B 

当[影像风格]选择为[淡雅影调]或[OM-Log400]时 (P.222) , 可以调整显示以便于查看。

## 菜单

• MENU →  → 2. 影像风格/WB →  预览辅助

开	调整图像以便于查看。显示屏中的指示可能会改变颜色。
关	不会为了便于查看而调整图像。

① 此选项仅适用于显示屏，不适用于实际的视频文件。

② 当在照相机上播放使用[淡雅影调]或[OM-Log400]录制的视频时，此选项不适用。在电视机上观看视频时，此选项也不适用。

③ 在原始图像上处理直方图 (P.47) 而不应用预览辅助。

# 特殊拍摄模式（计算拍摄模式）

## 拍摄更高分辨率的静止图像（高分辨率拍摄）

P A S M B 

以高于图像传感器的分辨率拍摄。照相机在移动图像传感器的过程中进行一系列拍摄并将它们组合在一起创建单张高分辨率照片。使用此选项可抓拍即使在高缩放率下通常也不可见的细节。

启用高分辨率拍摄时，可使用   (P208) 选择高分辨率拍摄的画质模式。

### 按钮

- CP 按钮

### 菜单

- MENU →  2 → 1 计算拍摄模式 → 高分辨率拍摄

## 启用高分辨率拍摄

1.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高分辨率拍摄]，然后按 **OK** 按钮。



高分辨率拍摄设定屏幕

2.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选择[开 ]（三脚架）或[开 ]（手持），然后按 **OK** 按钮。

关	高分辨率拍摄被禁用。
开  (三脚架)	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进行拍摄。RAW 图像将以 80M (10368×7776) 格式拍摄。
开  (手持)	手持照相机进行拍摄。RAW 图像将以 50M (8160×6120) 格式拍摄。

### 3. 显示将返回到高分辨率拍摄设定屏幕。

## 配置高分辨率拍摄

### 1. 配置选项。

- 按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项目，然后按 **OK** 按钮显示设定菜单。
- 配置完选项后，按 **OK** 按钮返回高分辨率拍摄设定屏幕。



	选择高分辨率拍摄的画质 (P.208) 。
<b>等待时间</b>	设定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后，在释放快门之前照相机所等待的时间。使用此选项可预防因按下快门按钮造成照相机晃动而带来的影响。
<b>充电时间</b>	使用非专门指定用于本照相机的闪光灯时，选择照相机在两次拍摄之间等待闪光灯充电的时间。

## 拍摄

### 1. 按 **MENU** 按钮关闭高分辨率拍摄设定屏幕并返回到拍摄屏幕。

- 图标\*将显示。如果照相机不稳定，图标将闪烁。当照相机稳定并准备拍摄时，图标会停止闪烁并持续亮起。

\* 当[高分辨率拍摄]被选为[开启] (三脚架) 时，将显示  ；被选为[开启] (手持) 时，则将显示  。



- 启用高分辨率拍摄后，确认为画质选择的选项。画质可在超级控制面板中进行调整。

### 2. 释放快门。

- 当绿色图标从显示屏上消失时，拍摄完成。
- 拍摄完成后，照相机将自动创建合成图像。在此过程中将显示一条消息。

- 从 JPEG (📷F 或 📷F) 和 RAW+JPEG 模式中选择。画质设为 RAW+JPEG 时，照相机先保存单张 RAW 图像 (扩展名“.ORF”)，然后再将其与高分辨率拍摄合并。合并前的 RAW 图像可使用最新版本的 OM Workspace 播放。
- ① 当选择[开 📷] (三脚架) 时，[📷 影像防抖] (P.202) 会自动选择[S-IS Off]; 当选择[开 📷] (手持) 时，则会自动选择[S-IS Auto]。
- ① [开 📷] (手持) 的最长等待时间为 1 秒。
- ① 在 RC 闪光拍摄期间，最大闪光等待时间为 4 秒，闪光控制模式固定为[⚡ Manual]。
- ① 以下功能无法使用：
  - 多重曝光、梯形失真补偿、包围拍摄、景深合成、鱼眼校正、HDR、防闪烁拍摄、实时 ND 拍摄以及间隔拍摄
- ① 启用高分辨率拍摄后，[驱动]将设为[📷] (静音单张拍摄)。可以设定[📷 12s] (静音自拍定时器 12 秒)、[📷 2s] (静音自拍定时器 2 秒) 和[📷 C] (静音自定义自拍定时器)。
- ① 在将影像风格选择为艺术滤镜的情况下所拍摄的照片将以[Natural]模式记录。
- ① 在荧光灯或 LED 灯等闪烁光源下，画质可能会下降。
- ① 若照相机由于模糊或其他原因而无法记录合成图像，以及若将画质选择为[JPEG]，则第一张图像会以 JPEG 格式记录。如果选择了[RAW+JPEG]，则照相机将记录头张照片的两份副本，一份为 RAW (.ORF) 格式，另一份为 JPEG 格式。

## 使用 CP 按钮进行设定

从按钮设定时，您可以使用 CP 按钮打开和关闭此功能。

您也可以在按住 CP 按钮的同时旋转前或后拨盘，以此在[开 📷] (三脚架) 和[开 📷] (手持) 之间切换。📷“使用 CP 按钮 (计算拍摄模式)” (P.324)

# 在亮光下减低快门速度（实时 ND 拍摄）

P A S M B 

照相机将一系列曝光组合起来以创建单张照片，使这张照片像是以低快门速度拍摄的。

## 启用实时 ND 拍摄

### 菜单

- MENU →  → 1. 计算拍摄模式 → 实时 ND 拍摄

1.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实时 ND 拍摄]，然后按 OK 按钮。



实时 ND 拍摄设定屏幕

2.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开]，然后按 OK 按钮。

关	在不使用此功能的情况下拍摄照片。
开	在启用慢速快门效果的情况下拍摄照片。

3. 显示将返回到实时 ND 拍摄设定屏幕。

# 配置实时 ND 拍摄

## 1. 配置选项。

- 按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项目，然后按 **OK** 按钮显示设定菜单。
- 配置完选项后，按 **OK** 按钮返回实时 ND 拍摄设定屏幕。



ND 级数	选择所需 ND 滤镜类型；照相机将其转换为曝光值并按该数值减少曝光量。提供了以 1 EV 为增量选项： [ND2(1EV)]/[ND4(2EV)]/[ND8(3EV)]/[ND16(4EV)]
LV 模拟	选择是否以当前快门速度预览所选滤镜的效果。 [关]：使用标准拍摄显示。 [开]：快门速度的效果在显示屏上出现。

# 拍摄

## 1. 按 MENU 按钮关闭实时 ND 拍摄设定屏幕并返回到拍摄屏幕。

- 一个图标将出现在显示屏中。





# 增加景深（景深合成）

P A S M B 

组合多张图像，以获得比单张拍摄更大的景深。照相机将在当前对焦位置前后的焦距处拍摄一系列照片，然后利用每次拍摄中的对焦部分创建一张图像。

对于在短距离或大光圈（低  $f$  值）条件下拍摄的照片，如果您希望被摄对象的所有部分都实现对焦，请选择此选项。照片是使用电子快门在静音模式下拍摄的。

- ① 无论为画质选择了什么选项，合成图像都将以 JPEG 格式进行记录。
- ① 合成图像将沿水平和垂直方向各放大 7%。
- ① 若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开始景深合成拍摄后调节对焦或缩放，拍摄将结束。
- ① 如果景深合成失败，照相机将记录所选数量的照片而不创建合成图像。
- ① 此选项仅适用于支持景深合成功能的镜头。有关兼容镜头的信息，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 ① 当影像风格设为**[完美肖像]**或艺术滤镜时，它会变为**[Natural]**。

## 菜单

- MENU →  2 → 1. 计算拍摄模式 → 景深合成

## 启用景深合成

1.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景深合成]**，然后按 **OK** 按钮。



景深合成设定屏幕

2.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开]**，然后按 **OK** 按钮。

关	在不使用此功能的情况下拍摄照片。
开	将在增加景深的情况下拍摄照片。

3. 显示将返回到景深合成设定屏幕。

# 配置景深合成

## 1. 配置选项。

- 按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项目，然后按 **OK** 按钮显示设定菜单。
- 配置完选项后，按 **OK** 按钮返回景深合成设定屏幕。



设定拍摄张数	选择以改变后的对焦位置进行拍摄的张数。 [3] - [8]
设定焦距差	选择照相机在每次拍摄时对焦位置的改变量。 [1] - [10]
充电时间	使用非专门指定用于本照相机的闪光灯时，选择照相机在两次拍摄之间等待闪光灯充电的时间。 [0sec] / [0.1sec] / [0.2sec] / [0.5sec] / [1sec] / [2sec] / [4sec] / [8sec] / [15sec] / [30sec]

# 拍摄

## 1. 按 **MENU** 按钮关闭景深合成设定屏幕并返回到拍摄屏幕。

- 屏幕上显示 .
- 最终剪裁框将在显示屏中出现。在框中为被摄体构图。



## 2. 释放快门。

-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照相机将自动拍摄所选张数的照片。

- ① 当[景深合成]设为[开]时，[静音 [♥] 设定] (P.198) 中的[闪光选择]将变为[允许]。
  - ② 闪光同步速度设为 1/50 秒。当[ISO]为 8000 或以上时，它将被设为 1/20 秒。
  - ③ 以下功能无法使用：
    - HDR、高分辨率拍摄、多重曝光、梯形失真补偿、包围曝光拍摄、间隔定时拍摄、📷 闪烁扫描、鱼眼校正以及实时 ND 拍摄
- 👉 我们建议使用选购的遥控器 (P.413) 来减少由照相机晃动而引起的模糊。
- 在[静音 [♥] 设定] (P.198) 中，可以选择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后多久照相机将释放快门。

## 使用 CP 按钮进行设定

---

按住 CP 按钮并旋转前或后拨盘，然后选择[]以打开景深合成。📷 “使用 CP 按钮 (计算拍摄模式)” (P.324)

按住 CP 按钮可选择景深合成的选项。

再次按 CP 按钮可关闭景深合成。

# 拍摄 HDR（高动态范围）图像（HDR）

P A S M B 

照相机自动变换一系列拍摄的曝光，从每个色调范围中选择最高水平的成分，并将它们组合在一起最后完成具有宽动态范围的单张照片。如果拍摄高对比度的被摄体，则会保留在阴影或高光中丢失的成分。

① 使用三脚架或采取类似措施将照相机固定到位。

## 菜单

• MENU →  → 1. 计算拍摄模式 → HDR

关	HDR 被禁用。
HDR1	每次拍照时，照相机都会在变换曝光的同时进行一系列拍摄并将它们合并为一张照片。选择[HDR1]可获得非常自然的拍摄效果，选择[HDR2]可获得更高的绘画效果。
HDR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ISO]固定为 ISO 200。</li><li>• 快门速度可以慢到 4 秒。拍摄将持续长达 15 秒。</li><li>• 影像风格固定为[Natural]，色彩空间固定为[sRGB]。</li><li>• 经 HDR 处理后的图像将以 JPEG 格式录制。以[RAW]画质拍摄的照片将以 RAW+JPEG 格式录制。</li></ul>
3f 2.0EV	
5f 2.0EV	每次拍照时，照相机都会在一系列拍摄中变更曝光。拍摄不会合并成单张照片。然而，可以使用电脑或其他设备上的 HDR 软件来组合拍摄。
7f 2.0EV	
3f 3.0EV	<p><b>3f 2.0EV</b></p> <p>① 拍摄张数      ② 曝光范围</p>
5f 3.0EV	

• 屏幕上显示“HDR”。



## 1. 释放快门。

- 每次按快门按钮，照相机将拍摄所选的拍摄张数。
- 在[HDR1]和[HDR2]模式下，照相机将自动将拍摄组合成单张照片。
- 曝光补偿可在 P、A 或 S 模式下使用。

① 拍摄期间显示屏或取景器中显示的图像与最终拍出的 HDR 照片不同。

① 在[HDR1]或[HDR2]模式中选择较慢的快门速度时，最终照片中可能会出现噪点。

① 启用[HDR1]或[HDR2]后，[驱动]将设为[]（静音单张拍摄）。可以设定[12s]（静音自拍定时器 12 秒）、[2s]（静音自拍定时器 2 秒）和[C]（静音自定义自拍定时器）。

① 以下功能无法使用：

- 闪光拍摄、包围拍摄、景深合成、多重曝光、间隔定时拍摄、梯形失真补偿、实时 ND 拍摄、鱼眼校正以及高分辨率拍摄

## 使用 CP 按钮进行设定

按住 CP 按钮并旋转前或后拨盘，然后选择[HDR1]或[HDR2]以打开 HDR。🔍“使用 CP 按钮（计算拍摄模式）”（P.324）

再次按 CP 按钮可关闭 HDR。

# 将多次曝光记录为单张图像（多重曝光）

P A S M B 

拍摄两张照片并将它们组合成一张照片。或者，您可以拍摄并将其与存储卡中存储的现有照片进行组合。

组合的图像将以当前的画质设定进行记录。对于包含现有图像的多重曝光，只能选用 RAW 图像。

🔗 如果使用为[ ]选择的 RAW 来记录多重曝光，您可以使用[图像重叠浏览]来选择以进行后续的多重曝光，这样便可以创建出由三张或更多张照片合成的多重曝光照片。

## 菜单

• MENU →  2 → 1. 计算拍摄模式 → 多重曝光

## 启用多重曝光

1.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多重曝光]，然后按 OK 按钮。



多重曝光设定屏幕

2.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开]，然后按 OK 按钮。

关	在不使用此功能的情况下拍摄照片。
开	用 2 张照片创建一个多重曝光。

3. 显示将返回到多重曝光设定屏幕。

# 配置多重曝光

## 1. 配置选项。

- 按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项目，然后按 **OK** 按钮显示设定菜单。
- 配置完选项后，按 **OK** 按钮返回多重曝光设定屏幕。



<b>自动修正</b>	<b>[关]</b> ：不会调整多重曝光图像的亮度。 <b>[开]</b> ：将多重曝光中每张照片的亮度减半。
<b>图像重叠浏览</b>	<b>[关]</b> ：用接下来的 2 张照片创建一个多重曝光。 <b>[开]</b> ：拍摄包含保存在存储卡上的现有 RAW 图像的多重曝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只有在将<b>[多重曝光]</b>选择为<b>[开]</b>时，<b>[图像重叠浏览]</b>才可用。</li></ul>

# 拍摄

## 1. 按 **MENU** 按钮关闭多重曝光设定屏幕并返回到拍摄屏幕。

- 将显示  图标。



## 2. 释放快门。

- 当您构图下一张照片时，将能看见第一张照片通过镜头叠加在视图上。
-  图标变为绿色。
- 通常，在拍摄第二张照片后会创建多重曝光。
- 按  按钮可以重拍第一张照片。
- 当多重曝光结束时， 图标会从显示屏上消失。

# 使用 CP 按钮进行设定

按住 **CP** 按钮并旋转前或后拨盘，然后选择 [ ] 以打开多重曝光。 [ ] “使用 CP 按钮（计算拍摄模式）” (P.324)

按住 **CP** 按钮可选择多重曝光的选项。

再次按 **CP** 按钮可关闭多重曝光。

## 在设定[图像重叠浏览]时

当将[图像重叠浏览]选择为[开]时，会显示图像列表。

1. 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按钮高亮显示一个图像，然后按 **OK** 按钮。
  - 只能选择 RAW 图像。
2. 按 **MENU** 按钮以退出菜单。
  - 将显示 [ ] 图标。
  - 所选的图像将被叠加在屏幕上。
3. 释放快门。
  - 您可以拍摄其他的照片，这些照片将叠加在先前选择的照片上。

- ① 在多重曝光拍摄期间，照相机不会进入待机模式。
- ① 用其他照相机拍摄的照片不能用于多重曝光。
- ① 使用高分辨率拍摄拍摄的 RAW 照片不能用于多重曝光。
- ① 当将[图像重叠浏览]选择为[开]时，在图像选择显示中列出的 RAW 图像是那些经拍照时有效的设定处理过的图像。
- ① 在调整拍摄设定之前退出多重曝光模式。多重曝光模式生效时，某些设定无法调整。
- ① 在拍摄第一张照片后执行以下任何操作将结束多重曝光拍摄：
  - 关闭照相机，按 [ ] 或 **MENU** 按钮，选择其他拍摄模式，电池耗尽或将电缆连接至任何接口。
- ① [图像重叠浏览]的图像选择画面上显示出的是以 RAW+JPEG 画质拍摄的照片的 JPEG 副本。
- ① 在模式 **B** 下，实时合成拍摄 ([Live Comp]) 无效。
- ① 多重曝光拍摄期间无法使用以下功能。
  - HDR、包围拍摄、景深合成、间隔定时拍摄、梯形失真补偿、实时 ND 拍摄、鱼眼校正以及高分辨率拍摄

① 执行任何以下操作会结束[图像重叠浏览]。此时，如果[多重曝光]已设为[开]，则[多重曝光]也将被设为[关]。

- 关闭照相机，
- 编辑图像和视频（JPEG 编辑/RAW 编辑/视频编辑/图像合成），
- 删除图像和视频，
- 格式化存储卡，
- 取出存储卡，或
- 使用[存储]或[MTP]建立 USB 连接。

🌀 将[📷🔍]选择为 RAW 拍摄的照片也可以在播放时重叠。👁️“合成图像（图像合成）”（P.305）

# 数码缩放 (📷 数码增距功能/👤 数码增距功能)

P A S M B 👤

此选项在缩放框的中心设有剪裁框，该框与当前为画质选项选择的尺寸相同，并可将其放大到充满显示屏。这使您可以放大镜头的最大焦距，当您无法切换镜头或发现难以接近拍摄对象时，该功能非常有用。

## 菜单

- MENU → 📷<sub>2</sub> → 2. 其它拍摄功能 → 📷 数码增距功能
- MENU → 👤 → 1. 基本设定/图像质量 → 👤 数码增距功能

**关** 在不使用此功能的情况下拍摄照片。

**开** 图像被放大记录（静止图像：2 倍；视频：1.4 倍）。

- 选择[开]时，会显示一个图标；当启用实时取景时，图像将被放大。
- AF 目标 (P.112) 的尺寸会增加，数量会减少。



- JPEG 图像以选定的变焦倍率记录在照相机中。

对于 RAW 图像，缩放框将显示缩放剪裁标。播放期间，图像上会显示用于显示变焦裁切的方框。

- ⌚ 在静态拍摄模式下，此功能在多重曝光、梯形失真补偿、鱼眼校正期间或将 SCN 模式选为全景拍摄时无法使用。
- ⌚ 在视频模式下，当传感器流畅度为[120fps]时，无法使用此功能。
- ⌚ 当[👤 数码增距功能]设为[开]时，无法在显示屏上进行放大。👤 “预览被摄对象 (📷)” (P.53)、“缩放框 AF/缩放 AF (超级点 AF)” (P.117)、“辅助手动对焦 (手动辅助对焦)” (P.147)

# 以固定间隔自动拍摄（间隔拍摄）

P A S M B 

您可设置照相机以设定的时间间隔自动拍摄。也可将拍摄的帧记录为单个视频。

## 菜单

- MENU →  2. 其它拍摄功能 → 间隔拍摄

## 启用间隔拍摄

1.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间隔拍摄]，然后按 **OK** 按钮。



间隔拍摄设定屏幕

2.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开]，然后按 **OK** 按钮。

关	在不使用此功能的情况下拍摄照片。
开	以指定的间隔拍摄照片。

3. 显示将返回到间隔拍摄设定屏幕。

# 配置间隔拍摄

## 1. 配置选项。

- 按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项目，然后按 **OK** 按钮显示设定菜单。
- 配置完选项后，按 **OK** 按钮返回间隔拍摄设定屏幕。



拍摄张数设定	选择拍摄张数。 [002] – [9999]
延迟拍摄时间	选择照相机在开始间隔定时拍摄和拍摄第一张照片之前等待的时间。 [00:00:00] – [24:00:00]
间隔时间	选择拍摄开始后照相机在两次拍摄之间等待的时间。 [00:00:01] – [24:00:00]
间隔模式	选择是优先考虑间隔时间还是拍摄张数。 [时间优先]/[帧数优先] 如果选择了[时间优先]，即使到了拍摄下一张照片的时间，仍可以继续拍摄上一张照片。 如果所选的[间隔时间]较短或使用的是长时间曝光，则实际拍摄张数可能会小于为[拍摄张数设定]所选的张数。
曝光平滑	选择是否平滑所有帧的曝光设定。间隔动画中的曝光变化将会比较平滑。 [关]/[开]
间隔动画	选择是否记录间隔动画。 [关]：照相机将保存单张照片，但不会用它们来制作间隔动画。 [开]：照相机记录各个镜头，并利用它们来制作间隔动画。
延时影片设定	为使用[间隔动画]功能制作的视频选择帧尺寸（[影片分辨率]）和流畅度（[流畅度]）。 [影片分辨率]的可用选项为： [4K]/[FullHD] 可以从以下选项中选择[流畅度]。 [30fps]/[15fps]/[10fps]/[5fps]

① [延迟拍摄时间]、[间隔时间]和[拍摄定时]可能会因拍摄设定而异。这些内容仅供参考。

## 拍摄

### 1. 按 MENU 按钮关闭间隔拍摄设定屏幕并返回到拍摄屏幕。

- 拍摄屏幕上将显示  图标以及所选的拍摄张数。



### 2. 释放快门。

- 将自动拍摄指定的张数。

-  图标将变为绿色，并显示剩余的拍摄张数。
  - 如果操作以下任意按钮或连接 USB 电缆，间隔拍摄将被取消：  
模式拨盘、MENU 按钮、 按钮、镜头解锁按钮，或使用 USB 电缆连接至电脑。
  - 关闭照相机将结束间隔定时拍摄。
- ① 即使 AF 后图像不对焦也拍摄帧。如果您想要固定对焦位置，请用 MF 拍摄。
- ① [图像查看] (P.54) 固定为 0.5 秒。
- ① 若拍摄等待时间或拍摄间隔为 1 分 31 秒或更长，而在 1 分钟之内未执行任何操作，则显示屏将变暗且照相机将进入待机模式。下一间隔的拍摄开始前 10 秒，显示屏将自动开启。随时按下快门按钮也可将其重新激活。
- ① 照相机将 AF 模式自动选择为[S-AF] (P.107) 以替代[C-AF]和[C-AF+TR]，并选择[S-AF MF]以替代[C-AF MF]和[C-AF+TR MF]。
- ① 将[ AF]选择为 AF 模式时 (P.107)，自动对焦以开始拍摄，然后锁定对焦并开始录制。
- ① 在间隔拍摄期间，触摸操作将被禁用。
- ① 间隔拍摄无法与高分辨率拍摄、HDR、包围拍摄、景深合成、多重曝光或实时 ND 拍摄结合使用。
- ① 如果闪光灯充电时间长于拍摄间隔，闪光灯将不工作。
- ① 当将[拍摄张数设定]选择为 1000 或更大的值时，[间隔动画]将设为[关]。
- ① 如果未正确记录任何静止图像，将不能生成间隔视频。
- ① 如果卡上没有足够空间，将不能录制间隔视频。
- ① 如果电池剩余电量不足，拍摄将中途结束。拍摄时，请使用充足电的电池，或者将 USB-AC 适配器或市售的移动电池连接到照相机上。

# 梯形失真校正和透视控制（梯形失真补偿）

P A S M B 

由于镜头的焦距和镜头与被摄体的接近度的影响会产生梯形失真，梯形失真可以被校正或增强以夸大透视效果。在拍摄期间，可以在显示屏中预览梯形失真补偿。校正后的图像是从较小的剪裁框中创建的，会稍微增加有效缩放率。

## 菜单

- MENU →  2. 其它拍摄功能 → 梯形失真补偿

关	不应用梯形失真补偿。
开	应用梯形失真补偿。

- 选择[开]时，显示屏上会出现一个梯形失真补偿图标以及若干滑块。



### 1. 在显示屏中查看被摄体的过程中可对拍摄进行构图并调整梯形失真补偿。

- 旋转前拨盘进行水平调节，旋转后拨盘进行垂直调节。
- 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定位剪裁框。可以移动剪裁框的方向用  $\blacktriangle$  图标表示。
- 要取消变更，可按住 **OK** 按钮。

### 2. 要调整光圈，快门速度和其他拍摄设定，按 **INFO** 按钮。

- 照相机将返回到标准拍摄显示。
- 启用梯形失真补偿时会显示  图标。如果已对梯形失真补偿设定进行了调整，则图标将显示为绿色。
- 要返回步骤 1 中所示的梯形失真补偿画面，可反复按 **INFO** 按钮。

### 3. 释放快门。

- ① 根据所执行的补偿量，图像可能看起来“颗粒状”。补偿量还决定了剪裁时图像的放大量以及剪裁框是否可以移动。
- ① 根据补偿量，您可能无法重新定位剪裁框。
- ① 根据执行的补偿量，可能无法在显示屏中看到所选的 AF 对焦点。如果 AF 对焦点位于框外，则其方向由显示屏中的 、、 或  或图标指示。
- ① 以[RAW]画质拍摄的照片将以 RAW+JPEG 格式录制。
- ① 以下功能无法使用：
  - 合成拍摄、连拍、包围拍摄、景深合成、HDR、多重曝光、实时 ND 拍摄、鱼眼补偿、数码增距功能、视频录制、[C-AF]、[C-AF MF]、[C-AF+TR]和[C-AF+TR MF] AF 模式、影像风格中的[完美肖像]、创意拍摄、自定义自拍、高分辨率拍摄以及脸部/眼部检测
- ① 镜头转换器可能无法产生所需的效果。
- ① 请务必为非 Four Thirds 或非 Micro Four Thirds 系列的镜头提供[ 影像防抖]数据 (P.202)。  
若适用，将使用在[ 影像防抖] (P.202) 或[镜头信息设置] (P.364) 中设定的焦距来执行梯形失真补偿。

# 校正鱼眼失真（鱼眼补偿）

P A S M B 

由鱼眼镜头引起的校正失真，使照片具有使用广角镜头拍摄的照片的外观。可以从三个不同的级别中选择校正量。您还可以同时选择校正在水下拍摄的照片中的失真。

- 此选项仅适用于兼容的鱼眼镜头。

自 2025 年 6 月起，此功能将适用于 M.ZUIKO DIGITAL ED 8mm F1.8 Fisheye PRO。

## 菜单

- MENU →  → 2. 其它拍摄功能 → 鱼眼补偿

## 启用鱼眼补偿

1.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鱼眼补偿]，然后按 **OK** 按钮。



鱼眼补偿设定屏幕

2.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开]，然后按 **OK** 按钮。

关	在不使用此功能的情况下拍摄照片。
开	在应用鱼眼补偿的情况下拍摄照片。

3. 显示将返回到鱼眼补偿设定屏幕。

# 配置鱼眼补偿

## 1. 配置选项。

- 按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项目，然后按 **OK** 按钮显示设定菜单。
- 配置完选项后，按 **OK** 按钮返回鱼眼补偿设定屏幕。



<b>视角</b>	执行鱼眼校正时，会剪裁照片以消除遮挡区域。可从三种不同的剪裁框中进行选择。 [1] / [2] / [3]
 /  <b>校正</b>	除了使用 <b>[视角]</b> 执行的校正外，还可以选择是否校正在水下拍摄的照片中的失真。 [关]/[开]

# 拍摄

## 1. 按 **MENU** 按钮关闭鱼眼补偿设定屏幕并返回到拍摄屏幕。

- 启用鱼眼补偿后， 图标将与所选的剪裁框一起显示。



## 2. 释放快门。

- ① 以**[RAW]**画质拍摄的照片将以 RAW+JPEG 格式录制。鱼眼补偿不适用于 RAW 图像。
- ① 鱼眼补偿显示屏中峰值功能无效。
- ① AF 目标选择仅限于 [·]Single-S 和 [·]Single 目标模式。

① 以下功能无法使用：

- 合成拍摄、连拍、包围拍摄、景深合成、HDR、多重曝光、实时 ND 拍摄、梯形失真补偿、数码增距功能、视频录制、[C-AF]、[C-AF **M** ]、[C-AF+TR]和[C-AF+TR **M** ] AF 模式、[完美肖像]、创意拍摄、自定义自拍、高分辨率拍摄以及脸部/眼部检测

# 配置 B 门/T 门/C 门设定 (B 门/T 门/C 门设定)

P A S M B 

设定与 B 门/T 门/合成拍摄相关的项目。

## 菜单

- MENU →  2. 其它拍摄功能 → B 门/T 门/C 门设定

## 1. 配置选项。

- 按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项目，然后按 **OK** 按钮显示设定菜单。

B门/T门/C门设定		My
B门/T门 手动对焦		开
B门/T门 定时器		8min
实时合成定时器		3小时
B门/T门 亮度设置		-7
B门实时显示		关
T门实时显示		0.5sec
合成设定		1/2sec
→ MENU		OK

B 门/T 门 手动对焦	允许在 B (B 门) 模式下手动对焦。您可以使用诸如在曝光期间让被摄对象失焦或在曝光结束时进行对焦等技术来拍摄照片。 <b>[关]</b> : 在曝光期间禁止手动对焦。 <b>[开]</b> : 在曝光期间允许手动对焦。
B 门/T 门 定时器	指定 B 门和 T 门拍摄的最长时间。 <b>[30min] / [25min] / [20min] / [15min] / [8min] / [4min] / [2min] / [1min]</b>
实时合成定时器	选择合成拍摄的最长时间。 <b>[6 小时] / [5 小时] / [4 小时] / [3 小时] / [2 小时] / [1 小时] / [30min] / [25min] / [20min] / [15min] / [8min] / [4min]</b>
B 门/T 门 亮度设置	指定 B (B 门) 模式下的显示亮度。 <b>[-7] - [±0] - [+7]</b>
B 门实时显示	选择 B 门拍摄时的显示间隔。对更新次数会有限制。选择 <b>[关]</b> 可禁用显示。 <b>[60sec] / [30sec] / [15sec] / [8sec] / [4sec] / [2sec] / [1sec] / [0.5sec] / [关]</b>

<b>T 门实时显示</b>	选择 T 门拍摄时的显示间隔。对更新次数会有限制。选择 <b>[关]</b> 可禁用显示。 <b>[60sec] / [30sec] / [15sec] / [8sec] / [4sec] / [2sec] / [1sec] / [0.5sec] / [关]</b>
<b>合成设定</b>	设定要在合成摄影中参照的曝光时间。 <b>[60sec] / [50sec] / [40sec] / [30sec] / [25sec] / [20sec] / [15sec] / [13sec] / [10sec] / [8sec] / [6sec] / [5sec] / [4sec] / [3.2sec] / [2.5sec] / [2sec] / [1.6sec] / [1.3sec] / [1sec] / [1/1.3sec] / [1/1.6sec] / [1/2sec]</b>

# 以不同的曝光量记录一系列照片 (AE BKT)

P A S M B 

改变一系列照片的曝光。您可以选择变化量和拍摄张数。照相机会使用不同的曝光设定来拍摄一系列照片。照相机将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拍摄照片，在拍完所选张数的照片时结束拍摄。

## 菜单

• MENU →  2 → 3. 包围拍摄 → AE BKT

关	在不使用此功能的情况下拍摄照片。
3f 0.3EV	以 0.3 EV 的包围量拍摄 3 张照片。
3f 0.7EV	以 0.7 EV 的包围量拍摄 3 张照片。
3f 1.0EV	以 1.0 EV 的包围量拍摄 3 张照片。
5f 0.3EV	以 0.3 EV 的包围量拍摄 5 张照片。
5f 0.7EV	以 0.7 EV 的包围量拍摄 5 张照片。
5f 1.0EV	以 1.0 EV 的包围量拍摄 5 张照片。
7f 0.3EV	以 0.3 EV 的包围量拍摄 7 张照片。
7f 0.7EV	以 0.7 EV 的包围量拍摄 7 张照片。

“BKT”以绿色显示，直到拍摄序列中的所有照片都被拍摄为止。第一张照片是在当前曝光设定下拍摄的，接着是曝光减少的照片，然后是曝光增加的照片。

用于改变曝光的设定因拍摄模式而异。

P (程序 AE)	光圈和快门速度
A (光圈优先 AE)	快门速度
S (快门优先 AE)	光圈
M (手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快门速度 (当[ISO]未设为[Auto]时)</li><li>• ISO 感光度 (当[ISO]设为[Auto]时)</li></ul>

- 如果在拍摄开始前启用了曝光补偿，照相机将围绕所选的值改变曝光输出。
- 更改为[曝光级] (P.157) 选择的选项时，也会改变包围量的可用选项。

ⓘ 此设定不能与闪光包围拍摄 (P.263) 或对焦包围拍摄 (P.267) 结合使用。

# 以不同的白平衡记录多张图像 (WB BKT)

P A S M B 

照相机将改变白平衡以拍摄一系列照片。您可以选择颜色轴和包围量。

只需按一下快门按钮，即可拍摄整个系列的照片。照相机将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拍摄一张照片，并自动进行处理以记录照片。

## 菜单

• MENU →  3. 包围拍摄 → WB BKT

A-B	选择 A-B (琥珀色-蓝色) 轴的包围量。 [关] / [3f 2 级] / [3f 4 级] / [3f 6 级]
G-M	选择 G-M (绿色-洋红色) 轴的包围量。 [关] / [3f 2 级] / [3f 4 级] / [3f 6 级]

针对每个颜色轴将创建三张图像。

第一个副本以当前的白平衡设定进行记录，第二个使用负值进行补偿，第三个使用正值进行补偿。

如果在拍摄开始前启用了白平衡微调，照相机将围绕所选的值改变白平衡。

① 此设定不能与艺术滤镜包围拍摄 (P265) 或对焦包围拍摄 (P267) 结合使用。

# 以不同的闪光级记录多张图像 (FL BKT)

P A S M B 

照相机将改变闪光级（输出）以拍摄一系列照片。您可以选择变化量。每次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照相机以新的闪光级拍摄一张照片。在拍摄完所需张数的照片后，包围拍摄结束。在连拍模式下，照相机将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拍摄照片，在拍完所需张数的照片时结束拍摄。

## 菜单

• MENU →  2 → 3. 包围拍摄 → FL BKT

关	在不使用此功能的情况下拍摄照片。
3f 0.3EV	以 0.3 EV 的包围量拍摄 3 张照片。
3f 0.7EV	以 0.7 EV 的包围量拍摄 3 张照片。
3f 1.0EV	以 1.0 EV 的包围量拍摄 3 张照片。

“BKT”以绿色显示，直到拍摄序列中的所有照片都被拍摄为止。第一张照片是在当前闪光灯设定下拍摄的，接着是闪光灯输出减少的照片，然后是闪光灯输出增加的照片。

如果在拍摄开始前启用了闪光补偿，照相机将围绕所选的值改变闪光灯输出。

 如果更改了[曝光级] (P157) 设定，闪光灯的包围量也会相应发生更改。

 此设定不能与自动曝光包围 (P260) 或对焦包围拍摄 (P267) 结合使用。

# 以不同的 ISO 感光度记录多张图像 (ISO BKT)

P A S M B 

照相机将改变 ISO 感光度以拍摄一系列照片。您可以选择变化量和拍摄张数。只需按一下快门按钮，即可拍摄整个系列的图片。照相机将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拍摄一张照片，并自动进行处理以记录所需数量的照片。

## 菜单

• MENU →  2 → 3. 包围拍摄 → ISO BKT

关	在不使用此功能的情况下拍摄照片。
3f 0.3EV	以 0.3 EV 的包围量拍摄 3 张照片。
3f 0.7EV	以 0.7 EV 的包围量拍摄 3 张照片。
3f 1.0EV	以 1.0 EV 的包围量拍摄 3 张照片。

第一个副本以当前的 ISO 感光度设定进行记录，第二个以相对较低的感光度（减少了所选的量）进行记录，第三个以相对较高的感光度（增加了所选的量）进行记录。

如果更改了快门速度或光圈，以按照照相机所选的值来修改曝光，照相机将围绕当前曝光值改变 ISO 感光度。

- ① 为 [ 自动 ISO 上限/默认值] 选择的最大感光度不适用。
- ① 在静音拍摄期间，闪光同步速度设定为 1/20 秒。
- ① 更改为 [ISO 级] (P.170) 选择的选项时，不会改变包围量的可用选项。
- ① 此设定不能与艺术滤镜包围拍摄 (P.265) 或对焦包围拍摄 (P.267) 结合使用。

# 以不同的艺术滤镜记录一张图像的多个副本 (ART BKT)

P A S M B 

为每张照片创建多个版本，每个版本应用不同的艺术滤镜。

## 启用艺术滤镜包围拍摄

### 菜单

• MENU →  3. 包围拍摄 → ART BKT

1.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ART BKT]，然后按 OK 按钮。



ART BKT 设定屏幕

2.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开]，然后按 OK 按钮。

关	在不使用此功能的情况下拍摄照片。
开	在应用多个艺术滤镜的情况下拍摄照片。

3. 显示将返回到 ART BKT 设定屏幕。

# 配置艺术滤镜包围拍摄

1. 在 ART BKT 设定屏幕上选择[ART BKT 设定]，然后按 **OK** 按钮。

2. 选择要应用的艺术滤镜，并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

-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

若要移除勾选符，请再次按 **OK** 按钮。



## ART BKT 设定

选择要应用的艺术滤镜。还可以选择诸如[Vivid]、[Natural]和[Muted]等影像风格。

① 在应用大量艺术滤镜的情况下，拍摄后可能需要很长的时间来记录照片。

① 除 AE BKT (P.260) 和 FL BKT (P.263) 以外，此设定不能与其他包围拍摄功能结合使用。

# 拍摄

1. 按 **MENU** 按钮关闭 ART BKT 设定屏幕并返回到拍摄屏幕。

2. 照相机将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拍摄一张照片并自动创建多个副本，且每个副本均应用不同的艺术滤镜。

# 以不同的对焦位置记录多张图像 (Focus BKT)

P A S M B 

照相机将改变对焦位置以拍摄一系列照片。您可以选择变化量和拍摄张数。只需按一下快门按钮，即可拍摄整个系列的图片。每次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照相机都会拍摄所选数量的照片，且每次拍摄时都会改变对焦。照片是使用电子快门在静音模式下拍摄的。

ⓘ 仅当使用 Micro Four Thirds AF 镜头时，才能使用对焦包围拍摄。

## 启用对焦包围拍摄

### 菜单

• MENU →  2 → 3. 包围拍摄 → Focus BKT

1.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Focus BKT]**，然后按 **OK** 按钮。



Focus BKT 设定屏幕

2.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开]**，然后按 **OK** 按钮。

关	在不使用此功能的情况下拍摄照片。
开	在改变对焦位置的情况下拍摄照片。

3. 显示将返回到 Focus BKT 设定屏幕。

# 配置对焦包围拍摄

## 1. 配置选项。

- 按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项目，然后按 **OK** 按钮显示设定菜单。
- 配置完选项后，按 **OK** 按钮返回 Focus BKT 设定屏幕。



设定拍摄张数	选择以改变后的对焦位置进行拍摄的张数。 [003] – [999]
设定焦距差	选择照相机在每次拍摄时对焦位置的变化量。 [1] – [10]
⚡ 充电时间	使用非专门指定用于本照相机的闪光灯时，选择照相机在两次拍摄之间等待闪光灯充电的时间。 [0sec] / [0.1sec] / [0.2sec] / [0.5sec] / [1sec] / [2sec] / [4sec] / [8sec] / [15sec] / [30sec]

## 拍摄

### 1. 按 **MENU** 按钮关闭 Focus BKT 设定屏幕并返回到拍摄屏幕。

### 2. 全按快门按钮进行拍摄。

- 拍摄将继续进行，直到拍摄完所选张数的照片。
- 若要中途退出包围拍摄，请再次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照相机在每次拍摄时会按照为设定焦距差所选的量改变焦距。当焦距达到无限远时，拍摄将结束。

① 若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开始包围拍摄后调节对焦或缩放，拍摄将结束。

① 当[Focus BKT]设为[开]时，[静音 [♥] 设定] (P.198) 中的[闪光选择]将变为[允许]。

① 对焦包围拍摄无法与其他形式的包围拍摄组合使用。

① 闪光同步速度设为 1/50 秒。当[ISO]为 8000 或以上时，它将被设为 1/20 秒。

# 仅能在视频模式下使用的功能

## 录音选项（录音设定）

P A S M B 

调整拍摄期间的录音的设定。您还可以访问连接外部麦克风或录制笔时使用的设定。

### 菜单

• MENU →  → 5. 录音/连接 → 录音设定

录音音量	<p>调节麦克风灵敏度。为内置立体声麦克风和外部麦克风选择各自的数值。</p> <p><b>[内置 </b>]：调节内置立体声麦克风的灵敏度。 [-10] - [0] - [+10]</p> <p><b>[MIC </b>]：调整连接到麦克风插孔的外部麦克风的灵敏度。 [-10] - [0] - [+10]</p>
 音量限制器	<p>照相机可以对麦克风录制的声音音量进行限制。使用此选项可自动降低某个音量以上的水平。</p> <p><b>[关]</b>：不对麦克风录制的声音音量进行限制。</p> <p><b>[开]</b>：对麦克风录制的声音音量进行限制。</p>
降低风声噪音	<p>减少录音过程中的风声噪音。</p> <p><b>[关]</b>：不减少录音过程中的风声噪音。</p> <p><b>[弱] / [标准] / [强]</b>：设定降低风声噪音的级别。</p>
录制音质	<p>选择录音格式。</p> <p><b>[96kHz/24bit]</b>：高品质的音频。</p> <p><b>[48kHz/16bit]</b>：标准品质的音频。</p>
 插入式电源	<p>在大多数情况下，无需更改此设定。如果您的外接麦克风不需要插入式电源，并且供电会导致噪声被录制，则将此项设为<b>[关]</b>。</p> <p><b>[关]</b>：不从照相机向外接麦克风供电。</p> <p><b>[开]</b>：从照相机向外接麦克风供电。</p>

## 相机录音音量

此设定仅在连接外接麦克风时可用。当设为**[无效]**时，照相机的录音设定（**[录音音量]**、**[音量限制器]**、**[降低风声噪音]**）将被禁用。

**[有效]**：启用照相机的录音设定。

**[无效]**：禁用照相机的录音设定。按原样录制从外接麦克风输入的声音。

### ① 以下情况不录制声音：

- S&Q（慢和快动作）视频，或将影像风格选择为 ART 7 /ART 7 （立体效果）时。

① 能够播放音频的设备必须支持为**[录制音质]**选择的选项。

🔊 镜头和照相机的操作音可能会记录在视频中。

为防止记录操作音，通过将  **AF 模式**（P.107）设为**[S-AF]**，**[MF]**或**[Pre MF]**减少操作音，或尽量减少照相机按钮操作。

# 时间码 (时间码设置)

调整时间码设置。时间码可用于在编辑等操作过程中同步图像和声音。可以从以下选项中进行选择。

## 菜单

• MENU →  → 5. 录音/连接 → 时间码设置

<b>时间码模式</b>	选择时间码录制选项。请在需要精确计时的地方使用时间码。 <b>[丢帧]</b> : 丢帧时间码。系统将调整时间码以补偿与录制时间之间的偏差。 <b>[非丢帧]</b> : 无丢帧时间码。系统不会调整时间码以补偿与录制时间之间的偏差。
<b>计数</b>	选择时间码计数的递增方式。 <b>[录制运行]</b> : 计数仅在录制期间递增。 <b>[自由运行]</b> : 计数会连续递增, 包括在未进行录制或照相机关闭时。
<b>开始时间</b>	设定时间码的开始时间。 <b>[复位]</b> : 将时间码重置为 00:00:00。 <b>[手动输入]</b> : 手动输入时间码。 <b>[当前时间]</b> : 将时间码设为当前时间, 将帧设为 00。

- ① 将**[开始时间]**设为**[当前时间]**时, 应确保照相机显示正确的时间。🔔 “设定照相机时钟 (⌚ 设定)” (P.382)
- ① 当传感器流畅度为**[120fps]**时, 不会记录时间码。

# HDMI 输出 (📺 HDMI 输出)

P A S M B 📺

调节 HDMI 设备输出设定。这些选项可用于从照相机控制 HDMI 录音机，或添加时间码以供视频编辑期间使用。

## 菜单

• MENU → 📺 → 5. 录音/连接 → 📺 HDMI 输出

输出模式	<p><b>[显示器模式]</b>: HDMI 设备发挥外部显示器的功能。相机将向显示屏上输出图像和各种指示。输出设定可通过<b>[HDMI 设定]</b>选项 (P.374) 进行调整。</p> <p><b>[录制模式]</b>: 在视频模式下显示实时取景时，HDMI 设备发挥外部录像机的功能。此时仅向设备输出图像。使用照相机操控调整帧尺寸和声音设定。</p> <p>🕒 将[📺 📺] (P.209) 选为[4K]或[C4K]时，固定为[显示器模式]。</p>
REC 触发	<p>照相机和外部设备将同时开始与停止录制。 此选项仅适用于兼容设备。</p> <p><b>[关]</b>: 不使用此功能。</p> <p><b>[开]</b>: 对外部设备进行控制。</p>
时间码	<p>将时间码输出到外部设备。可以使用<b>[时间码设置]</b> (P.271) 来调整时间码设置。</p> <p><b>[关]</b>: 不将时间码输出到外部设备。</p> <p><b>[开]</b>: 将时间码输出到外部设备。</p>

# 录制视频时显示红框 (ⓄREC 期间的红框)

P A S M B 

您可以在屏幕上显示一个红色外框，以便于判断照相机是否在拍摄视频。



## 菜单

- MENU →  → 6. 拍摄辅助 →  REC 期间的红框

**关** 照相机不会显示红框。

**开** 照相机在视频拍摄期间将会显示一个红框。

# 视频录制期间的提示灯（录音提示灯）

P A S M B 

您可以点亮照相机前部的提示灯，以便于判断照相机是否在拍摄视频。

## 菜单

• MENU →  → 6. 拍摄辅助 → 录音提示灯

关	视频录制期间，照相机前部的提示灯不点亮。
弱	视频录制期间，照相机前部的提示灯点亮。
强	

🔔 在下列情况下，视频录制提示灯会缓慢闪烁：

- 电池电量变低，
- 照相机的内部温度上升，或
- 剩余录制时间快用完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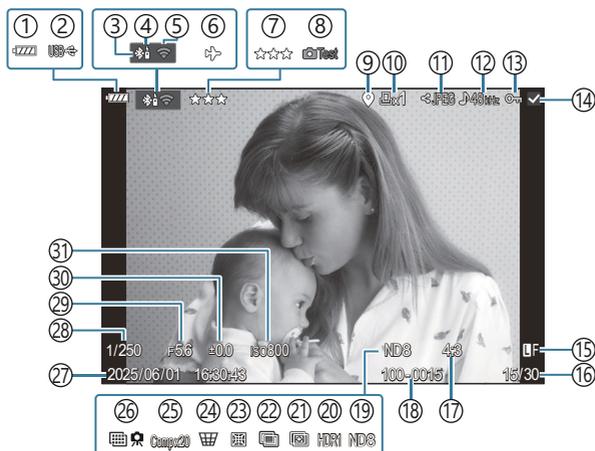
🔔 当电池电量低、存储卡已满、或照相机内部温度进一步上升时，视频录制会停止且视频录制提示灯会快速闪烁。

#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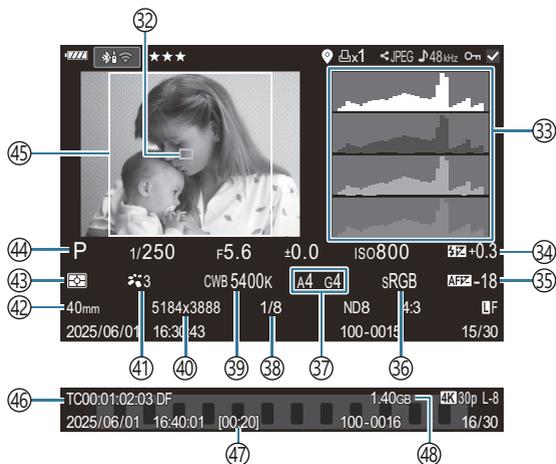
## 播放期间的信息显示

### 播放图像信息

#### 基本



#### 全部显示



- ① 电池电量 (P.37)
- ② 供电 (P.409)
- ③ 活跃 Bluetooth® 连接 (P.395、P.411)
- ④ 遥控器 (P.411)
- ⑤ 无线 LAN 连接 (P.392)
- ⑥ 飞行模式 (P.390)
- ⑦ 评级 (P.294)
- ⑧ 测试影像 (P.317)
- ⑨ GPS 数据信息指示 (P.401)
- ⑩ 打印预约
  - 打印数量 (P.297)
- ⑪ 预约分享 (P.292)
- ⑫ 录音 (P.269)
- ⑬ 保护 (P.287)
- ⑭ 已选图像 (P.296)
- ⑮ 画质 (P.208、P.209)
- ⑯ 图像编号/总张数
- ⑰ 宽高比 (P.214)
- ⑱ 文件编号 (P.362)
- ⑲ 实时 ND (P.237)
- ⑳ HDR 图像 (P.243)
- ㉑ 景深合成 (P.240)
- ㉒ 多重曝光 (P.245)
- ㉓ 鱼眼补偿 (P.255)
- ㉔ 梯形失真补偿 (P.253)
- ㉕ 合成拍摄
  - 合成拍摄张数 (P.69)
- ㉖ 高分辨率拍摄 (P.234)
- ㉗ 日期和时间 (P.382)
- ㉘ 快门速度 (P.56、P.61)
- ㉙ 光圈值 (P.56、P.59)
- ㉚ 曝光补偿 (P.154)
- ㉛ ISO 感光度 (P.168)
- ㉜ AF 目标显示 (P.112)
- ㉝ 直方图 (P.48)
- ㉞ 闪光强度控制 (P.187)
- ㉟ AF 调整 (P.136)
- ㊱ 色彩空间 (P.232)
- ㊲ 白平衡补偿 (P.226、P.229)
- ㊳ 压缩率 (P.208)
- ㊴ 白平衡 (P.224)
- ㊵ 像素数 (P.208)
- ㊶ 影像风格 (P.216)
- ㊷ 焦距
- ㊸ 测光模式 (P.161)
- ㊹ 拍摄模式 (P.56)
- ㊺ 宽高边界 (P.214)
- ㊻ 时间码<sup>1</sup> (P.271)
- ㊼ 视频录制时间<sup>1</sup> (P.492)
- ㊽ 视频文件大小<sup>1</sup> (P.4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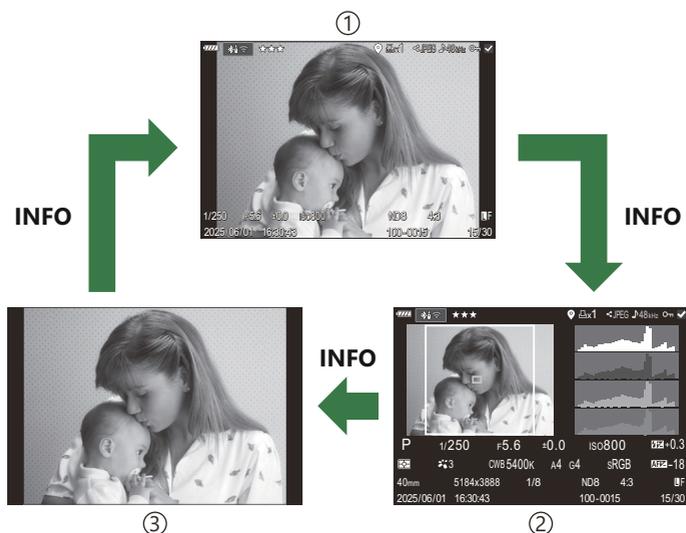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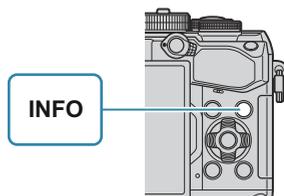
1 仅在视频播放期间显示。

# 切换信息显示

## 按钮

- INFO 按钮

通过按 **INFO** 按钮可切换播放期间显示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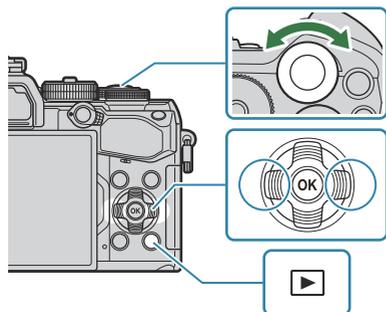
- ① 基本
- ② 全部显示
- ③ 仅显示图像

☞ 选择要显示的信息。☞ “选择在播放过程中显示的信息 (▶ 信息设定)” (P.312)

## 查看照片

### 1. 按 按钮。

- 将显示最新的照片。
- 使用前拨盘或箭头按钮选择所需的照片或视频。
- 半按快门按钮返回拍摄屏幕。



静止图像

后拨盘 (  )	放大 (  ) / 索引 (  )
前拨盘 (  )	前一张 (  ) / 后一张 (  ) 在放大播放过程中，也可进行操作。
箭头按钮 (     )	单张播放：后一张 (  ) / 前一张 (  ) / 播放音量 (   ) 缩放播放：更改缩放位置 索引/日历播放：高光显示图像
INFO 按钮	查看图像信息
 按钮	选择图像 ( <a href="#">P.296</a> )
★ 按钮	为图像指定星级 ( <a href="#">P.295</a> )
 按钮	保护图像 ( <a href="#">P.287</a> )
 按钮	删除照片 ( <a href="#">P.288</a> )

## 观看视频

### 1. 按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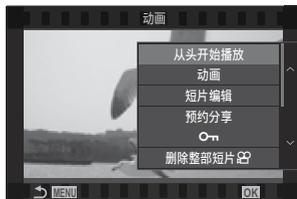
- 将显示最新的照片。



视频

### 2. 选择一个视频，然后按 **OK** 按钮。

- 将显示播放指导菜单。



### 3. 选择[动画]，然后按 **OK** 按钮。

- 开始视频播放。
- 使用  $\langle / \rangle$  可快进和快退。
- 再次按 **OK** 按钮可暂停播放。暂停播放时，使用  $\Delta$  可查看第一帧，使用  $\nabla$  可查看最后一帧。使用  $\langle \triangleright$  或前拨盘可查看上一或下一帧。
- 按 **MENU** 按钮可结束播放。

## 播放被分割开的视频

若文件大小超过 4 GB 或录制时间超过 2 小时，长视频就会自动录制到多个文件中（P88）。这些文件可以作为单个视频播放。

### 1. 按 按钮。

- 将显示最新的照片。

### 2. 显示要查看的长视频，然后 **OK** 按钮。

- 将显示以下选项。

**[从头开始播放]**：从头到尾播放分割的视频

**[动画]**：单独播放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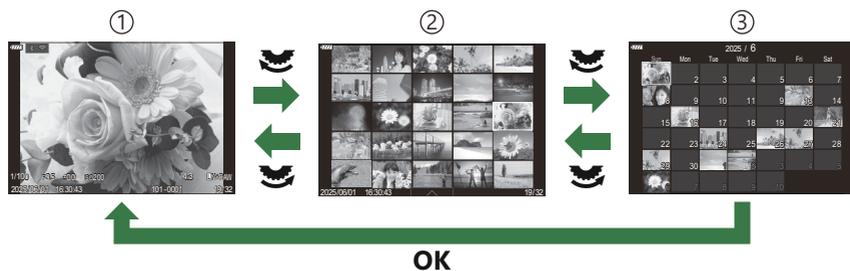
**[删除整部短片 **]：删除分割视频的所有部分

**[删除 1 张]**：单独删除每个文件

 建议在电脑上使用最新版本 OM Workspace 播放视频（P404）。首次启动软件之前，请将照相机连接至电脑。

# 快速查找图像 (索引和日历播放)

- 在单张播放中, 将后拨盘旋转至  以进行索引播放。进一步旋转以进行日历显示播放。
- 将后拨盘转到  则回到单张播放。



- ① 单张播放
- ② 索引显示
- ③ 日历显示

✎ 您可以改变索引显示的张数设定。👉 “配置索引显示 ( 设定)” (P.314)

# 放大 (缩放播放)



- ① 播放显示
- ② 缩放框
- ③ 缩放播放滚动显示

当按被指定为[Q] (放大) 功能的按钮 (P.315) 时, 在照片的对焦部分或检测到被摄对象的部分上会显示一个缩放框。再次按下此按钮可放大缩放框。在缩放播放期间按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可以滚动图像。

- 您可以更改缩放框和图像滚动的设定。☞ “选择在放大播放过程中显示的信息 (信息设定)” (P.313)
- 您可以使用后拨盘来更改缩放比率。
- 按 **OK** 按钮可结束放大播放。
- 在显示缩放框时按 **INFO** 按钮就会将缩放框移动到检测到的人脸上。在近距播放过程中, 检测到的人脸将被放大。

# 使用触屏控件进行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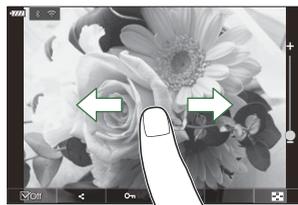
使用触屏控件可放大及缩小照片、滚动照片或选择显示的照片。

- ⚠ 请勿使用指甲或其它尖锐物品触碰显示屏。
- ⚠ 手套或显示屏盖可能会妨碍您操作触摸屏。

## 全画面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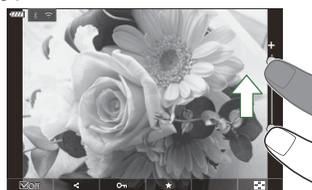
### 显示上一张或下一张图像

- 向左滑动手指可查看下一张图像，向右滑动则查看上一张图像。



### 放大

- 轻触画面可显示滑块和 .
- 轻触两次画面可按 [\[🔍 默认设定\] \(P.310\)](#) 中指定的比例放大图像。
- 向上或向下滑动变焦条可进行放大或缩小。



- 图像被放大时可滑动手指滚动显示。
- 轻触  可显示索引播放。轻触  以进行日历显示播放。

## 视频播放

- 轻触  可开始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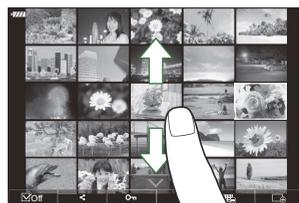


- 轻触画面的下部将显示控制栏，可用于结束播放和更改播放音量。
- 轻触画面中心部分可暂停播放。再次轻触可继续播放。
- 通过在播放暂停期间滑动画面底部的进度条，可以更改恢复播放时的视频播放位置。
- 轻触  可结束播放。

## 索引/日历播放

### 显示上一页或下一页

- 向上滑动手指可查看下一页，向下滑动则查看上一页。



- 在索引播放期间轻触  时，将显示触控菜单。轻触  或  可切换图像的显示张数。  
 “配置索引显示 (  设定 ) ” (P.314)
- 轻触几次  可返回到单张播放。

### 查看图像

- 轻触一张图像可进行全画面查看。

## 其他功能

在单张播放中轻触画面或在索引播放中轻触 ，以显示触控菜单。然后就可以通过轻触触摸菜单中的图标来进行所需的操作。

	选择一张图像。您可选择多张图像并将它们一起删除。👉“选择多张图像 (预约分享选定、所选评级、  、删除所选张)” (P.296)
	可设定要共享到智能手机上的图像。👉“选择要分享的图像 (预约分享)” (P.292)
	为图像指定星级。👉“图像评级 (评级)” (P.294)
	保护一张图像。👉“保护图像 (  )” (P.287)

# 设定播放功能

## 旋转图像（旋转）

选择是否旋转照片。

1. 显示想要旋转的图像，然后按 **OK** 按钮。
  - 将显示播放指导菜单。
2. 选择**[旋转]**，然后按 **OK** 按钮。
3. 按 **△** 逆时针旋转图像，按 **▽** 则顺时针旋转图像；每按一次该按钮，图像旋转一次。
  - 按 **OK** 按钮保存更改并退出。
  - 视频和受保护图像无法进行旋转。

 可以将照相机设定为在播放期间自动旋转竖拍图像。  “自动旋转竖拍图像进行播放 (  ) ” (P.311)

将  选择为**[关]**时，**[旋转]**功能无效。

# 保护图像 (O-n)

保护图像不被误删。

## 1. 显示要保护的图像，然后按 O-n 按钮。

- 受保护图像会以 O-n (“受保护”) 图标标记。再次按 O-n 按钮可取消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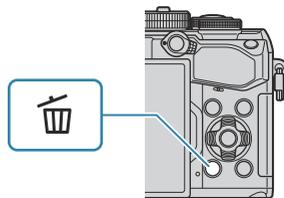
- 当显示不受保护的图像时，您可以按住 O-n 按钮并旋转前或后拨盘来保护旋转拨盘时显示的所有图像。旋转拨盘时显示的任何先前受保护的图像将不受影响。
- 当显示受保护的图像时，您可以按住 O-n 按钮并旋转前拨盘或后拨盘来解除旋转拨盘时显示的所有图像的保护。旋转拨盘时显示的任何先前不受保护的图像将不受影响。
- 在缩放播放期间，或在索引显示中选择图像时，可以执行相同的操作。

🔗 您也可保护所选的多张图像。👉 “选择多张图像 (预约分享选定、所选评级、O-n、删除所选张)” (P.296)

⚠️ 格式化存储卡会删除包括受保护图像在内的所有数据。

# 删除图像（删除 1 张）

1. 显示想删除的图像，然后按  按钮。



2. 高亮显示[执行]并按 **OK** 按钮。



- 图像将被删除。

① 您可通过更改按钮设定来不经确认就删除图像。👉 “禁用删除确认功能（快速删除）”（P.290）  
👉 您可选择在删除以 RAW+JPEG 画质模式记录的照片时是删除两种副本，还是仅删除 JPEG 副本或 RAW 副本。👉 “RAW+JPEG 删除选项（RAW+JPEG 删除）”（P.291）

# 删除所有图像（全部删除）

删除所有图像。不会删除受保护的图像。您还可以排除已指定星级（P.294）的图像并删除其他所有图像。

## 菜单

• MENU →  → 1. 文件 → 全部删除

<b>删除</b>	删除所有图像，包括那些指定了星级的图像。
<b>保存</b>	保留已指定星级的图像，删除其他所有图像。

ⓘ 如果选择**[保存]**并执行**[全部删除]**，则可能需要等待一些时间，具体取决于存储卡的速度等级和卡上的图像数量。

## 禁用删除确认功能（快速删除）

如果在按下  按钮以删除照片或视频时启用了此选项，照相机将不会显示确认对话框，而是立即删除图像。

### 菜单

- MENU →  → 2. 操作 → 快速删除

关	按下  按钮时显示确认对话框。
开	按下  按钮时将不显示确认对话框。

# RAW+JPEG 删除选项 (RAW+JPEG 删除)

选择删除[RAW+JPEG]图像时所执行的操作。

## 菜单

• MENU →  → 2. 操作 → RAW+ JPEG 删除

JPEG	仅删除 JPEG 副本。
RAW	仅删除 RAW 副本。
RAW+JPEG	RAW 和 JPEG 副本均被删除。

🔗 当选择[\[全部删除\]](#) (P.289) 或[\[删除所选张\]](#) (P.296) 时，RAW 和 JPEG 副本均被删除。

# 选择要分享的图像（预约分享）

可以提前选择要传送到智能手机的图像。

1. 显示想要传送的图像，然后按 **OK** 按钮。
  - 将显示播放指导菜单。
2. 选择[预约分享]并按 **OK** 按钮。然后，按  $\Delta$  或  $\nabla$ 。
  - 图像将被标记为分享。将显示  图标和文件类型。
  - 最多可以标记 200 张照片以供分享。
  - 要取消预约分享，按  $\Delta$  或  $\nabla$ 。

① 文件大小超过 4GB 的视频文件无法标记为分享。

🔗 可以提前选择要传送的图像，一次性设定预约分享。🔗 “选择多张图像（预约分享选定、所选评级、、删除所选张）”（P.296）、“将图像传送到智能手机”（P.397）

🔗 也可以在[ **功能**]（P.308）中将[]指定给一个按钮，以此将图像标记为分享。

在单张显示/索引显示/缩放播放过程中显示未标记的图像时，按[]按钮。

当按住[]按钮并旋转前或后拨盘时，在旋转拨盘时显示的所有图像均将被标记为分享。旋转拨盘时显示的任何先前标记的图像将不受影响。

显示带标记的图像时，如果您按住[]按钮并旋转前或后拨盘，则在旋转拨盘时显示的所有图像均将被取消标记。旋转拨盘时显示的任何不带标记的图像将不受影响。

# 选择 RAW+JPEG 照片以供分享 (RAW+JPEG



对于以[RAW+JPEG]记录的照片，画质可选择仅分享 JPEG 副本、仅分享 RAW 副本或分享 JPEG 和 RAW 副本。

## 菜单

• MENU → → 2. 操作 → RAW+JPEG

JPEG	仅 JPEG 副本可被选取用于分享。
RAW	仅 RAW 副本可被选取用于分享。
RAW+JPEG	RAW 和 JPEG 副本均可被选取用于分享。

① 更改为[RAW+JPEG ]选择的选项不影响已被选取用于分享的照片。

① 无论选择哪个选项，删除分享标记后两个副本中的标记均被删除。



# 图像评级 (评级)

为图像指定星级 (1-5)。

这在使用 OM Workspace 或其他实用程序排列和搜索图像时会很有帮助。

## 按钮

- ★ 按钮

如果在所选图像未指定星级的情况下按 ★ 按钮，则会为该图像指定星级。星星的数量将与之前设定的数量相同。

如果在所选图像已指定星级的情况下按 ★ 按钮，则会清除相应的星级。

您可以在按住 ★ 按钮的同时旋转前或后拨盘，以此来更改星星的数量。

① 仅静止图像可以指定星级。

① 如果图像是以 RAW+JPEG 格式记录的，则同一评级将同时应用于 RAW 和 JPEG 文件。

① 不能为受保护的图像指定星级。

① 不能为其他照相机所拍摄的图像指定星级。

# 选择用于评级的星星数量（评级设定）

您可以选择显示为评级选项的星星数量。

## 菜单

• MENU →  → 3. 显示 → 评级设定

**1.** 选择在对图像评级时显示为选项的星星数量，并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在旁边打上勾选符（✓）。若要移除勾选符，请再次按 **OK** 按钮。

ⓘ 如果没有旁边带勾选符（✓）的项目，则无法为图像指定星级。

ⓘ 更改[评级设定]的设定不会影响已指定的图像评级。

# 选择多张图像（预约分享选定、所选评级、、删除所选张）

您可以为[预约分享选定]、[所选评级]、[]或[删除所选张]选择多张图像。

## 1. 播放期间通过按 来选择照片。

- 将选定图像并显示 。  
再按此按钮将解除锁定。
- 您可以在单张播放和索引播放期间选择图像。

## 2. 按 **OK** 按钮显示菜单，然后选择[预约分享选定]、[所选评级]、[]或[删除所选张]。



- 当显示不带标记的图像时，您可以按住  按钮并旋转前或后拨盘来选择旋转拨盘时显示的所有图像。旋转拨盘时显示的任何先前标记的图像将不受影响。
- 当显示带标记的图像时，您可以按住  按钮并旋转前或后拨盘取消选择旋转拨盘时显示的所有图像。旋转拨盘时显示的任何先前不带标记的图像将不受影响。

# 打印预约

您可将列有要打印的图像及打印数的数码“打印预约”保存到存储卡中。然后便可以在支持 DPOF 的打印店打印图片。打印预约信息 (DPOF) 被记录在存储卡上。

## 配置打印预约

### 菜单

• MENU →  → 1.文件 → 



按   选择您要添加至打印预约的画面，然后按   选择打印数量。若要继续设定其它图像的打印预约，请重复上述步骤。选择完所有所需图像后按 **OK** 按钮，然后选择日期和时间的显示方式。

**[无]**：打印的图像上不显示日期和时间。

**[日期]**：所有打印的图像上都印有拍摄日期。

**[时间]**：所有打印的图像上都印有拍摄时间。



当您想为所有图像设定打印预约时，请选择此项。选择日期和时间的显示方式。

**[无]**：打印的图像上不显示日期和时间。

**[日期]**：所有打印的图像上都印有拍摄日期。

**[时间]**：所有打印的图像上都印有拍摄时间。

① 打印图像过程中，无法修改设定。

## 设定打印预约

### 预约

将设定打印预约。这些设定将反映在当前所选存储卡中存储的照片上。

### 取消预约

不设定打印预约。

① 本照相机不可用于修改由其他设备创建的打印预约。创建一个新打印预约将删除由其它设备所创建的所有现存打印预约。

① 打印预约中不可包含 RAW 图像或视频。

# 重设所有保护/预约分享/打印预约/评级 (重设所有图像)

您可以一次性重设所有图像的保护/预约分享/打印预约/评级。

## 菜单

• MENU →  → 1. 文件 → 重设所有图像

重设打印预约	重设所有打印预约。
重置保护	重设所有保护。
重置预约分享	重设所有预约分享。
重设评级	重设所有评级。

① 当有很多已评级的图像时，**[重设评级]**会花费较长的时间。

# 为图像添加音频 (🎤)

您可以使用内置立体声麦克风或选购的外接麦克风录制音频并将其添加到图片中。录制的音频可以对图像进行简单的记录，省去手写记录的麻烦。录音最长可达 30 秒。

## 1. 显示想添加音频的图像，然后按 **OK** 按钮。

- 将显示播放指导菜单。

🔔 音频记录不适用于受保护的图像。

## 2. 选择[🎤]，然后按 **OK** 按钮。



## 3. 选择[🎤 开始]，然后按 **OK** 按钮开始记录。

- 若不添加音频而直接退出，请选择[取消]。



## 4. 按 **OK** 按钮结束记录。

- 带有音频的图像带有 🎵 图标和显示记录速率的信息指示。
- 若要删除录制的音频，请在步骤 3 中选择[删除]。

🔔 音频将以为视频选择的速率录制。可以使用[\[录音设定\]](#) (P269) 来选择速率。

# 播放音频

---

显示带有音频的图像时，将自动开始播放。可调整音量：

1. 显示要播放其音频的图像。

2. 按箭头按钮上的  $\Delta$  或  $\nabla$ 。

- $\Delta$  按钮：提高音量。
- $\nabla$  按钮：降低音量。



# 润饰照片（编辑）

创建润饰后的图像副本。对于 RAW 照片，您可以调整拍摄照片时有有效的设置，例如白平衡和照片模式（包括创意拍摄）。对于 JPEG 图像，您可以进行简单的编辑，例如剪裁和调整尺寸。

RAW 编辑	<p>润饰照片并将结果副本保存为 JPEG 格式 (P.301)。有以下选项可用：</p> <p><b>[当前设置]</b>：以照相机当前选择的设置保存照片。</p> <p><b>[自定义设置 1]/[自定义设置 2]</b>：调整设置同时在显示屏中预览结果。将设置保存为<b>[自定义设置 1]</b>或<b>[自定义设置 2]</b>。</p> <p><b>[ART BKT]</b>：照相机为每个图像创建多个 JPEG 副本，每个图像对应一个所选的艺术滤镜。选择一个或多个滤镜并将其应用于一个或多个图像。</p>
JPEG 编辑	<p>润饰 JPEG 照片并将结果副本保存为 JPEG 格式 (P.302)。</p>

## 润饰 RAW 照片（RAW 编辑）

**[RAW 编辑]**可用于调整以下设置。

- 画质
- 影像风格
- 颜色/彩度（色彩创造）
- 颜色/（部分取色）
- 白平衡
- 色温
- 曝光补偿
- 阴影
- 中间色调
- 高光
- 样式
- 高 ISO 降噪
- 色彩空间
- 梯形失真补偿

① 当为影像风格选择艺术滤镜时，**[色彩空间]**固定为**[sRGB]**。

② 在以下情况下无法润饰 RAW 照片：

- 存储卡上没有足够的空间，如果照片是由其他照相机或在视频模式下创建的

**1.** 显示想要编辑的图像，然后按 **OK** 按钮。



- 将显示播放指导菜单。

2. 使用  $\Delta$   $\nabla$  高亮显示[RAW 编辑]，然后按 **OK** 按钮。



- 将显示编辑菜单。

3. 使用  $\Delta$   $\nabla$  高亮显示项目。

- 若要应用当前照相机设置，请高亮显示[当前设置]并按 **OK** 按钮。将应用当前设置。

ⓘ 对于曝光补偿，将不应用当前设定。

- 使用  $\Delta$   $\nabla$  高亮显示[执行]并按 **OK** 按钮可使用所选设定创建一个副本。

- 对于[自定义设置 1]或[自定义设置 2]，高亮显示所需的选项并按  $\triangleright$ ，然后按如下编辑设置：

- 将显示润饰选项。使用  $\Delta$   $\nabla$  高亮显示项目，然后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选择设置。重复进行直到选择了所有需要的设置。按  $\odot$  按钮预览结果。



- 按 **OK** 按钮可确认设置。处理将应用于图像。

- 使用  $\Delta$   $\nabla$  高亮显示[执行]并按 **OK** 按钮可使用所选设定创建一个副本。

- 高亮显示[ART BKT]并按  $\triangleright$  显示一系列艺术滤镜。请高亮显示艺术滤镜并按 **OK** 按钮进行选定或取消选择；所选的滤镜标有  $\checkmark$ 。一旦选好所有想要的滤镜后，按 **MENU** 按钮返回上一个画面。

- 使用选定的艺术滤镜处理后，按 **OK** 按钮记录图像。

4. 要从同一原件创建更多副本，请高亮显示[重设]并按 **OK** 按钮。若要不创建更多副本而退出，请高亮显示[取消]并按 **OK** 按钮。

- 选择[重设]将显示编辑选项。从步骤 3 开始重复过程。

## 润饰 JPEG 照片 (JPEG 编辑)

[JPEG 编辑]可用于调整以下设置。

阴影调整	照亮背光被摄体。
------	----------

<b>红眼补正</b>	减少用闪光灯拍摄的照片中的“红眼”。
<b>⌂</b>	裁剪照片。使用前拨盘或后拨盘调整剪裁尺寸，并使用 $\Delta \nabla \langle \triangleright$ 进行定位。
<b>样式</b>	将照片比例从标准 4:3 更改为 <b>[3:2]</b> 、 <b>[16:9]</b> 、 <b>[1:1]</b> 或 <b>[3:4]</b> 。选择照片比例后，使用 $\Delta \nabla \langle \triangleright$ 定位剪裁框。
<b>黑白</b>	创建当前图像的黑白副本。
<b>棕褐色</b>	创建当前图像的棕褐色副本。
<b>彩度补正</b>	调整颜色的鲜艳度。结果可以在显示屏中预览。
<b>📏</b>	创建调整过尺寸的副本，尺寸为 1280×960、640×480 或 320×240 像素。照片比例不是标准 4:3 的图像会被调整为尽可能接近所选选项的尺寸。
<b>完美肖像</b>	美化皮肤。某些图像可能无法润饰，如无法检测到脸部时。

- ⚠ 根据图像的不同，红眼补正可能不起作用。
- ⚠ 在以下情况下无法润饰 JPEG 照片：
  - 在 PC 上处理图像时，如果存储卡的存储空间不足，或如果图像被记录在其他相机上。
- ⚠ 无法使用[📏]使图像变得比原尺寸更大。
- ⚠ 某些图像可能无法使用[📏]功能。
- ⚠ [⌂]和[样式]只能用于编辑宽高比为 4:3（标准）的图像。

## 1. 显示想要编辑的图像，然后按 **OK** 按钮。



- 将显示播放指导菜单。

## 2. 使用 $\Delta \nabla$ 高亮显示 **[JPEG 编辑]**，然后按 **OK** 按钮。



- 将显示编辑菜单。

### 3. 使用 $\Delta \nabla$ 高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 **OK** 按钮。

- 效果可以在显示屏中预览。如果所选项目列出了多个选项，请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所需的选项。
- 选择[**尺寸**]时，您可以使用拨盘调整裁切尺寸并使用  $\Delta \nabla \langle \triangleright$  定位。
- 选择[**样式**]时，可以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选项，然后使用  $\Delta \nabla \langle \triangleright$  定位剪裁框。



### 4. 使用 $\Delta \nabla$ 高亮显示[**执行**]并按 **OK** 按钮。

- 新副本将以所选设置保存，照相机将返回播放画面。

# 合成图像（图像合成）

合成现有的 RAW 照片并创建新图像。合成中最多可包含 3 张图像。  
可以通过分别调整每个图像的亮度（增益）来修改结果。

🔗 图像重叠浏览将以当前为画质选择的格式进行保存。通过为画质选择的[RAW]而创建的图像重叠浏览，可以使用为[◀️2]选择的画质选项将其保存成 RAW 格式和 JPEG 格式（P.208）。

🔗 以 RAW 格式保存的合成图像可以与其他 RAW 图像合成以创建包含 4 个或更多图像的合成图像。

📌 视频模式下无法使用图像合成。

1. 显示想要编辑的图像，然后按 **OK** 按钮。
  - 将显示播放指导菜单。
2. 使用  $\Delta \nabla$  高亮显示[图像合成]，然后按 **OK** 按钮。
3. 选择要合成的图像数量，然后按 **OK** 按钮。
4. 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按钮高亮显示一个 RAW 图像来合成，然后按 **OK** 按钮。
  - 所选图像上将显示  $\checkmark$  图标。若要移除  $\checkmark$  图标，请再次按 **OK** 按钮。
  - 如果选择了步骤 3 中指定的图像数，将显示合成的图像。
5. 调整图像重叠浏览中各图像的增益。
  -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按钮高亮显示各图像，然后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调整增益。
  - 增益可在 0.1~2.0 的范围内进行调整。请在显示屏上查看效果。
6. 按 **OK** 按钮，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
  - 高亮显示[执行]并按 **OK** 按钮。



# 裁剪视频（影片剪裁）

从视频中剪辑选定的素材。可以反复剪辑视频以创建出仅包含要保留的素材的文件。

 此选项仅适用于使用照相机拍摄的视频。

## 1. 显示想要编辑的视频，然后按 **OK** 按钮。

- 将显示播放指导菜单。

## 2. 选择**[短片编辑]**，然后按 **OK** 按钮。

## 3.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影片剪裁]**，然后按 **OK** 按钮。

- 系统将提示您如何保存编辑过的视频。
  - [新建]**：将修剪过的视频保存在新文件中。
  - [覆盖]**：覆盖现有的视频。
  - [取消]**：退出而不剪裁视频。
- 如果视频被保护，则无法选择**[覆盖]**。

## 4. 高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 **OK** 按钮。

- 将出现编辑显示。

## 5. 剪裁视频。

- 使用  $\Delta$  按钮跳到第一帧，按  $\nabla$  按钮跳到最后一帧。
- 使用前拨盘或后拨盘或  $\triangleleft$  按钮高亮显示要删除的素材的第一帧，然后按 **OK** 按钮。
- 使用前拨盘或后拨盘或  $\triangleright$  按钮高亮显示要删除的素材的最后一帧，然后按 **OK** 按钮。

## 6. 高亮显示**[执行]**并按 **OK** 按钮。

- 编辑后的视频将被保存。
- 要选择另外的素材，可高亮显示**[取消]**并按 **OK** 按钮。
- 如果选择**[覆盖]**，将提示您选择是否从视频中修剪其他素材。要剪裁其他素材，可高亮显示**[继续]**，然后按 **OK** 按钮。

# 创建视频截图（拍摄影片中的照片）

保存所选帧的静态图像副本。

 此选项仅适用于使用照相机拍摄的[4K]视频。

1. 显示想要编辑的视频，然后按 **OK** 按钮。
  - 将显示播放指导菜单。
2. 选择[短片编辑]，然后按 **OK** 按钮。
3. 使用  $\triangle \nabla$  选择[拍摄影片中的照片]，然后按 **OK** 按钮。
4. 使用  $\langle \triangleright$  选择要保存为静态图像的帧，然后按 **OK** 按钮。
  - 照相机将保存所选帧的截图副本。
  - 使用  $\triangle$  按钮可倒退，使用  $\nabla$  按钮可跃进。倒退或跃进的程度会因视频的长度而异。

# 更改 () 按钮在播放过程中的作用 ( 功能)

选择  () 按钮在播放过程中的作用。

## 菜单

• MENU →  → 2. 操作 →   功能

## 功能

[<]: 通过标记要上传到智能手机的图片来创建或修改“预约分享”。

[]: 选择多张图像。

# 更改前后拨盘在播放过程中的作用 (▶ 拨盘功能)

选择前后拨盘执行的功能。

## 菜单

• MENU → ▶ → 2. 操作 → ▶ 拨盘功能

 (索引/放大)	放大、缩小或切换到索引显示。
前一张/后一张	在播放期间查看下一张或上一张图像。

# 选择缩放播放率 ( 默认设定)

选择缩放播放 (放大播放) 的起始缩放率。

## 菜单

• MENU →  → 2. 操作 →   默认设定

最近使用的值	放大到最近一次选择的缩放率。
相等值	图像以 1:1 的缩放率显示。  图标将出现在显示屏中。
$\times 2 / \times 3 / \times 5 / \times 7 / \times 10 / \times 14$	选择起始缩放率。

# 自动旋转竖拍图像进行播放 (🔄)

选择是否自动旋转竖拍图像，以方便在照相机上显示。

## 菜单

• MENU → 🎬 → 3. 显示 → 🔄

开	图像会在播放过程中根据显示屏自动进行旋转。
关	图像不会在播放过程中根据显示屏自动进行旋转。

# 选择在播放过程中显示的信息 (▶ 信息设定)

选择在播放过程中显示的信息。在播放过程中按 **INFO** 按钮将在所选的显示之间进行切换。

## 菜单

• MENU → ▶ → 3. 显示 → ▶ 信息设定

### 1. 选择显示类型，并其旁边打上勾选符 (✓)。

- 使用 △ ▽ 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若要移除勾选符，请再次按 **OK** 按钮。

仅有图像	仅显示图像。
基本	显示最少的信息。按 ▶ 隐藏或显示[  ]和[高光&阴影]。
全部显示	显示包括拍摄条件和直方图在内的完整信息 (P.275)。

① 当前正在使用的设定是不能禁用的，但可以对所要显示的项目进行配置。

# 选择在放大播放过程中显示的信息 (▶ 🔍 信息 设定)

通过按下被指定为[Q] (放大) 的按钮 (P.315) , 选择放大图像时所显示的信息。



- ① 播放显示
- ② 缩放框
- ③ 缩放播放滚动显示

## 菜单

• MENU → ▶ → 3. 显示 → ▶ 🔍 信息设定

### 1. 选择显示类型, 并其旁边打上勾选符 (✓)。

- 使用 △ ▽ 选择一个选项, 然后按 **OK** 按钮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若要移除勾选符, 请再次按 **OK** 按钮。

放大框	显示缩放框。
放大滚动	允许在放大播放过程中滚动画面。

❗ 如果移除了所有选项的勾选符, 您将无法使用被指定为[Q] (放大) 的按钮来放大图像。

# 配置索引显示 ( 设定)

您可以更改索引显示中显示的张数以及是否使用日历显示。

## 菜单

-  / : MENU →  → 3. 显示 →  设定

### 1. 选择显示类型，并其旁边打上勾选符 (✓)。

-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若要移除勾选符，请再次按 **OK** 按钮。

 4/  9/  25/  100	选择索引显示中显示的张数。
<b>日历显示</b>	以日历形式显示图像。

# 用于配置照相机操控的功能

## 更改按钮的作用（按钮设定）

P A S M B 

可以将其他功能指定给按钮以取代其现有功能。

使用[ 按钮功能]指定的功能在静态拍摄模式下生效。使用[ 按钮功能]指定的功能在视频模式下生效。

## 可自定义的操控按钮

图标	按钮	默认功能	
			
	 按钮	 (连拍/自拍)	关
	 按钮	 视图选择 (切换显示屏/取景器)	通过按住该按钮进行[EVF 自动切换]
	CP 按钮	计算拍摄模式	曝光补偿
	 按钮	 REC (录制视频)	
	AF-ON 按钮	AF-ON	
	ISO 按钮	ISO	
	箭头按钮	AF 区域选择 (AF 区域选择)	
	箭头按钮 ▷ (右) <sup>1</sup>	MF (AF/MF 切换)	
	箭头按钮 ▽ (下) <sup>1</sup>	WB (白平衡)	
	预览按钮	预览	放大

图标	按钮	默认功能	
			
	镜头上的 Fn 按钮	AF 停止	

1 若要使用指定给箭头按钮上  $\triangleright$  和  $\nabla$  的功能，请将[ $\triangleleft$ ]（箭头按钮）选择为[自定义功能]。

### 超级控制面板

- OK  $\rightarrow$   按钮功能 /  按钮功能

### 菜单

- MENU  $\rightarrow$    $\rightarrow$  1. 操作  $\rightarrow$  按钮设定  $\rightarrow$   按钮功能
- MENU  $\rightarrow$    $\rightarrow$  1. 操作  $\rightarrow$  按钮设定  $\rightarrow$   按钮功能

1. 使用  $\triangle$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要配置的按钮，然后按 OK 按钮。

2. 使用  $\triangle$   $\nabla$   $\triangleleft$  按钮高亮显示要指定的功能，然后按 OK 按钮。

# 可以指定的功能

“仅限 ”：此功能仅在[ 按钮功能]菜单中可用。

“仅限 ”：此功能仅在[ 按钮功能]菜单中可用。

 可用选项根据按钮的不同而异。

角色	功能
自定义模式 C (C)、自定义模式 C2-C4 (C2-C4)	调用所选自定义模式的设定。按一次该操控以调用已保存的设定，再次按下可恢复之前的有效设定 (P.84)。使用模式拨盘选择自定义模式时，该操控继续执行此功能。
 REC (录制视频)	该操控相当于视频录制按钮。按下时可开始或停止录制。
RAW  (RAW 画质) (仅限  )	如果在 [   ] 设为 JPEG 时按下此按钮，它就会更改为 RAW+JPEG。如果设为 RAW 或 RAW+JPEG，则设定不会发生改变。您也可以通过按住按钮并旋转拨盘来选择画质设定。
白平衡 (WB) (白平衡)	调整 [WB] 设定 (P.224)。按住该操控并旋转前拨盘或后拨盘。或者，您可以按按钮启用设定，然后旋转拨盘。使用前拨盘或后拨盘或   可高亮显示设定。
 (白平衡锁定)	测量白平衡锁定的值 (P.227)。 若要在静止图像拍摄过程中测量白平衡，在显示屏中构图参考物体（一张白纸等），然后按住照相机控制并按下快门按钮。将显示白平衡锁定选项列表，您可以从中选择要保存新值的位置。 若要在视频录制期间测量白平衡，请在显示屏中构图参考物体（一张白纸等），然后按下按钮。将显示白平衡锁定选项列表，您可以从中选择要保存新值的位置。
ISO	调整 [  ISO] 或 [  ISO] 设定 (P.168)。按住该操控并旋转前拨盘或后拨盘。或者，您可以按按钮启用设定，然后旋转拨盘。使用前拨盘或后拨盘或   可高亮显示设定。

角色	功能
曝光补偿 (☒)	<p>调整曝光设定。按住该操控并旋转前拨盘或后拨盘。或者，您可以按按钮启用设定，然后旋转拨盘。可行调整因视频曝光模式而异：</p> <p><b>[P]</b>：使用前拨盘或后拨盘或 &lt;D&gt; 调整曝光补偿。使用 Δ ∇ 按钮进行程序转换。</p> <p><b>[A]</b>：使用前拨盘或后拨盘或 &lt;D&gt; 调整曝光补偿。使用 Δ ∇ 按钮调整光圈。</p> <p><b>[S]</b>：使用前拨盘或后拨盘或 &lt;D&gt; 调整曝光补偿。使用 Δ ∇ 按钮调整快门速度。</p> <p><b>[M]</b>：使用后拨盘或 Δ ∇ 调整快门速度。使用前拨盘或 &lt;D&gt; 按钮调整光圈。</p> <p>🔗 有关将 [📷 ISO] (P.168) 或 [📺 ISO] (P.168) 选择为 <b>[Auto]</b> 时调节曝光设定的信息，请参阅“调节曝光补偿” (P.155)。</p> <p><b>[B]</b>：使用后拨盘或 Δ ∇ 可在 B 门/T 门和实时合成拍摄之间切换。使用前拨盘或 &lt;D&gt; 按钮调整光圈。</p>
AEL (AE 锁定)	按此按钮可锁定曝光。再按将予以解锁。
闪烁扫描 (Flicker Scan)	调整 <b>[闪烁扫描]</b> (P.159) 的设定。按下该操控选择 <b>[开]</b> 。在显示屏中查看条带的过程中您可以调整快门速度以获得最佳效果。再次按下该操控可显示拍摄信息并可访问其他设定。按住该操控可将 <b>[闪烁扫描]</b> 选择为 <b>[关]</b> 。
📷📷 (连拍/自拍) (仅限 📷)	选择驱动 (连拍/自拍) 模式 (P.192)。按此按钮显示驱动模式选项。使用前或后拨盘或者 <D> 按钮设定驱动 (连拍/自拍) 模式。
防抖模式 (IS)	切换 <b>[影像防抖]</b> 开或关 (P.202)。按一次选择 <b>[关]</b> ，再次按打开影像防抖。握住该操控并旋转前或后拨盘可访问 <b>[影像防抖]</b> 选项。
计算拍摄模式 (CP) (仅限 📷)	切换 <b>CP</b> (计算拍摄模式) 按钮的功能 (P.324)。按下该按钮可打开上次使用的计算拍摄模式。按住该按钮并旋转前或后拨盘可更改计算拍摄模式的设定或切换到其他计算拍摄模式。
高分辨率拍摄 (📷) (仅限 📷)	当将 <b>[高分辨率拍摄]</b> 选择为 <b>[关]</b> 时，按下此按钮可选择 <b>[高分辨率拍摄]</b> 下面已选定的设定。如果选择了 <b>[关]</b> 以外的选项，则按下此按钮可选择 <b>[关]</b> 。若要为 <b>[高分辨率拍摄]</b> 选择选项，可按住此按钮并旋转前或后拨盘。
实时 ND 拍摄 (ND) (仅限 📷)	启用实时 ND 滤镜 (P.237)。按一次启用 <b>[实时 ND 拍摄]</b> 。再次按禁用。按住按钮并旋转前或后拨盘以调整 <b>[ND 级数]</b> 设定。

角色	功能
景深合成 (  ) (仅限  )	切换[景深合成]的[开]或[关]。若要为[景深合成]选择选项, 可按住此按钮。
HDR (仅限  )	启用 HDR (P.243)。按一次启用 HDR。再次按禁用。按住按钮并旋转前或后拨盘以调整[HDR]设定。
多重曝光 (  ) (仅限  )	切换[多重曝光]的[开]或[关]。若要为[多重曝光]选择选项, 可按住此按钮。
数码增距功能 (  :  /  :  )	启用或禁用数码增距功能 (P.249)。按一次放大, 再按一次缩小。 即使在录制视频时, 也可以将它打开/关闭。在视频录制过程中会显示一个框, 指示被数码增距功能放大的区域。
梯形失真补偿 (  ) (仅限  )	按下该操控可查看梯形失真补偿设定 (P.253)。调整设定后, 再次按下该操控可退出。要取消梯形失真补偿, 可按住该操控不放。
鱼眼补偿 (  ) (仅限  )	启用鱼眼校正 (P.255)。按一次可启用鱼眼校正。再次按禁用。按住按钮并旋转前或后拨盘, 从[视角]选项 1, 2 和 3 中进行选择。
AE BKT (仅限  )	当将[AE BKT]选择为[关]时, 按下此按钮可选择[AE BKT]下面已选定的设定。如果选择了[关]以外的选项, 则按下此按钮可选择[关]。若要为[AE BKT]选择选项, 可按住此按钮并旋转前或后拨盘。
WB BKT (仅限  )	当将[WB BKT]选择为[关]时, 按下此按钮可选择[WB BKT]下面已选定的设定。如果选择了[关]以外的选项, 则按下此按钮可选择[关]。若要为[WB BKT]选择选项, 可按住此按钮并旋转前或后拨盘。
FL BKT (仅限  )	当将[FL BKT]选择为[关]时, 按下此按钮可选择[FL BKT]下面已选定的设定。如果选择了[关]以外的选项, 则按下此按钮可选择[关]。若要为[FL BKT]选择选项, 可按住此按钮并旋转前或后拨盘。
ISO BKT (仅限  )	当将[ISO BKT]选择为[关]时, 按下此按钮可选择[ISO BKT]下面已选定的设定。如果选择了[关]以外的选项, 则按下此按钮可选择[关]。若要为[ISO BKT]选择选项, 可按住此按钮并旋转前或后拨盘。
ART BKT (仅限  )	切换[ART BKT]的[开]或[关]。若要为[ART BKT]选择选项, 可按住此按钮。
Focus BKT (仅限  )	切换[Focus BKT]的[开]或[关]。若要为[Focus BKT]选择选项, 可按住此按钮。

角色	功能
AF-ON	按下此按钮时，照相机将通过自动对焦功能进行对焦 (P.121)。松开此按钮时，照相机将停止对焦。
MF (MF) (AF/MF 切换)	在 AF 和 MF 之间切换。按一次选择 MF，再次一次返回上一个模式。也可以通过按住按钮并旋转拨盘的方式来选择对焦模式。
预设 MF (Pre MF)	将[AF 模式]设为[Pre MF] (P.107) 按一次该操控可启用预设 MF，再次按下可恢复先前的对焦模式。或者，您可以通过按住该操控并旋转拨盘来选择 [AF 模式]。
😊 人脸选择 (👤)	当照相机检测到多张脸时，选择用于对焦的脸部。按此按钮选择更靠近所设定 AF 目标点的脸部。当 AF 目标模式设为 [👤]All (全部目标) 时，将选择更靠近中央的脸部。按下按钮的同时旋转前或后拨盘以切换要对焦的脸部。
脸部/眼部检测 (😊)	当将[脸部/眼部检测]选择为[关]时，按下此按钮可选择[脸部/眼部检测]下面已选的设定。如果选择了[关]以外的选项，则按下此按钮可选择[关]。若要为[脸部/眼部检测]选择选项，可按住此按钮并旋转前或后拨盘。
AF 限制器 (AFLimit) (仅限 📷)	启用[AF 限制器] (P.133)。按一次启用[AF 限制器]。再次按禁用。按住按钮并旋转前或后拨盘可从三个存储的设定中进行选择。
AF 区域选择 ([:::]) (AF 区域选择)	配置 AF 目标模式 (P.112) 和 AF 目标点 (P.111)。按下该操控查看 AF 目标选择显示。 使用前或后拨盘选择 AF 目标模式，然后使用箭头按钮定位 AF 目标。 📌 可选择用于此操作的照相机操控按钮。📌 “AF 目标选择 ([:::]) 选择屏幕设定” (P.144)
[:::] 默认 ([:::]HP) (AF 原位) (仅限 📷)	调用上次保存的[AF 目标模式]和[AF 目标点]“原位”设定。原位设定是使用 [📷 [:::] 原始设定] (P.142) 保存的。 📌 您可以单独保存横向和纵向的原位。📌 “使 AF 目标选择与照相机方向相一致 (📷 切换 [:::] 的纵横方向)” (P.140)
峰值 (Peak)	启用或禁用峰值 (P.148)。按一次照相机操控启用，再按一次禁用。启用峰值时，按 INFO 按钮可显示峰值选项 (颜色、数量)。

角色	功能
<b>对焦环锁定</b> (🔒)	<p>按一下该操控可禁用镜头对焦环，再按一下则启用。当<b>[AF 模式]</b>选择为<b>[S-AF MF]</b>、<b>[C-AF MF]</b>、<b>[MF]</b>、<b>[C-AF+TR MF]</b>、<b>[Pre MF]</b>或<b>[AF MF]</b>时，此选项可用。</p> <p>对焦环禁用时，AF 模式指示器的 <b>MF</b> 部位显示为灰色。</p> <p>如果是配备 MF (手动对焦) 离合器的镜头，则对焦环处于 MF 位置 (靠近照相机机身) 时按下按钮没有效果。</p> <p>当您进行关闭照相机或安装不同镜头等操作时，对焦环锁定结束。</p>
<b>放大</b> (🔍)	<p>按一下该操控可显示缩放框，再按一下则可进行放大 (P.117)。第三次按下该操控退出缩放；要隐藏缩放框，可按住该操控。使用触屏控件或 <math>\Delta \nabla &lt; \triangleright</math> 可定位缩放框。</p>
<b>预览</b> (👁️) (仅限 📷)	<p>光圈停止在所选值。这可以让您预览景深。按下按钮时，光圈停止到当前选择的值。可以使用<b>[🔒 锁定]</b> (P.337) 来选择预览选项。</p>
<b>夜视 (Night LV)</b> (仅限 📷)	<p>当将<b>[📷 夜视]</b> (P.339) 选择为<b>[关]</b>时，按下按钮可选择<b>[开]</b>。如果已选择<b>[开]</b>，则按下按钮可选择<b>[关]</b>。</p>
<b>水平尺</b> (📏)	<p>显示数码水平尺。取景器中显示的曝光条用作水平尺。再次按该操控可退出。当<b>[EVF 类型]</b> (P.343) 选择为<b>[📷 类型 1]</b>或<b>[📷 类型 2]</b>时，此选项有效。</p>
<b>视图选择</b> (📺) (切换显示屏/取景器)	<p>在取景器摄影和实时取景之间切换。如果将<b>[EVF 自动切换]</b> (P.372) 选择为<b>[关]</b>，显示将在取景器和显示屏之间切换。按住该操控可显示<b>[EVF 自动切换]</b>选项。</p>
<b>镜头信息设置</b> (📷 Lens)	<p>调用以前保存的镜头数据 (P.364)。适用于更换镜头等操作后为当前镜头调用的保存数据。</p>
<b>多功能 (Multi Fn)</b> (多功能)	<p>配置该操控以用作多功能按钮 (P.323)。按住该操控并旋转前拨盘或后拨盘以选择要执行的功能。所选功能可以通过按下该操控来执行。</p>
<b>测试影像</b> (📷 Test) (仅限 📷)	<p>试拍一下。您可以在实际拍照时查看所选设定的效果。如果在按下快门按钮的同时按住该操控，您能够查看结果，但不会将图像保存到存储卡中。</p>

角色	功能
自定义功能 (  /[::] />←)	将功能指定给箭头按钮 (△ ▽ ◀ ▶) 上的各按钮。可以指定以下功能： ◀ 按钮: [[::]] (AF 目标选择) △ 按钮:  (曝光补偿) ▶ 按钮: MF 切换 (AF/MF 切换) ▽ 按钮: WB (白平衡) • 可为 ▶ 和 ▽ 按钮指定其他功能。
闪光选择 (⚡) (仅限  )	调整闪光设定 (P.182)。按一次显示闪光选项，再次按选择高亮显示的选项并退出。使用前拨盘或后拨盘或 ◀▶ 可高亮显示设定。 ⓘ 此功能只能指定给 ▶ 和 ▽ 按钮。您必须先将 [◀▶] 设为 [自定义功能]。
电动变焦 (W↔T)	放大或缩小电动变焦镜头。按下该操控后，使用箭头按钮放大或缩小。使用 △ 或 ▶ 放大，使用 ▽ 或 ◀ 缩小。 ⓘ 此功能只能指定给 ▶ 和 ▽ 按钮。您必须先将 [◀▶] 设为 [自定义功能]。
 锁定 (🔒) (触控锁定)	锁定触屏控件。按住该按钮一次可锁定触屏控件，再次按住可解锁。 ⓘ 此功能只能指定给 ▶ 和 ▽ 按钮。您必须先将 [◀▶] 设为 [自定义功能]。
AF 停止 (AF Stop)	暂停自动对焦。按下该操控时，会暂停对焦锁定和自动对焦。仅适用于镜头  按钮。
  预览辅助 (BT.709) (仅限  )	切换 [   预览辅助] 的 [开] 或 [关]。 录制视频时也可以更改设定。
 时 C-AF (📷 C-AF) (仅限  )	切换 [  时  C-AF] (P.127) 的 [执行] 或 [取消]。 录制视频时也可以更改设定。
关	该操控不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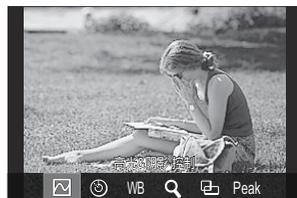
# 使用多功能选项（多功能）

将多个功能指定给单个按钮。

① 若要使用多功能选项，必须先将**[多功能]**指定给一个照相机操控按钮。🔍 “可自定义的操控按钮” (P.315)

## 选择一个功能

1. 按住指定给**[多功能]**的按钮，然后旋转前拨盘或后拨盘。



- 旋转拨盘直到高亮显示所需的功能。释放按钮可选择高亮显示的功能。

2. 按下指定给**[多功能]**的按钮。

3. 调整设定。

**[多功能]**按钮可用于：

	<b>高光&amp;阴影 控制</b>	使用前后拨盘更改设定。按 <b>INFO</b> 按钮更改所要配置的区域（高光、阴影、中间色调）。
	<b>色彩创造</b>	使用前拨盘调整色调，使用后拨盘调整彩度。
ISO	ISO	使用前后拨盘更改设定。
WB	WB	
	<b>放大</b>	将显示缩放框。
	<b>照片比例设定</b>	使用前后拨盘更改设定。
Peak	<b>峰值</b>	每按一下此按钮，将在打开和关闭之间切换。

☞ 您可以选择所显示的选项。☞ **[多功能设定]** (P.353)

☞ **[高光&阴影 控制]**也可通过以下操作进行配置。

- 在拍摄期间，先按指定了 **[☑]** (曝光补偿) 的按钮，然后再按 **INFO** 按钮。
- 在拍摄显示屏上按下 **OK** 后，在超级控制面板 (P.101) 上选择**[曝光补偿/☑]**并按 **OK**。

## 使用 CP 按钮 (计算拍摄模式)

按下该按钮可打开上次使用的计算拍摄模式。按住该按钮并旋转前/后拨盘可更改计算拍摄模式的设定或切换到其他计算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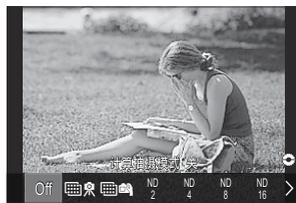
⌚ 若已为 **CP** 按钮指定了不同的功能，将需要使用**[📷 按钮功能]**将**[计算拍摄模式]**指定给一个操控钮。

☞ “可自定义的操控钮” (P.315)

### 切换计算拍摄模式/设定

#### 1. 按 **CP** 按钮并旋转前拨盘或后拨盘。

- 旋转拨盘直到高亮显示所需的计算拍摄模式/设定。选择高亮显示的功能并松开按钮。
- 选择**[关]**可退出计算拍摄模式并返回至标准拍摄。



#### 2. 您可以用所选的计算拍摄模式和设定进行拍摄。

## 打开或关闭计算拍摄模式

下面列出了按下 **CP** 按钮时的操作。上次使用的计算拍摄模式将被调用。

	<b>高分辨率拍摄</b>	每按一下此按钮，将在打开和关闭之间切换。
ND2– ND16	<b>实时 ND 拍摄</b>	每按一下此按钮，将在打开和关闭之间切换。
	<b>景深合成</b>	每按一下此按钮，将在打开和关闭之间切换。若要为 <b>[景深合成]</b> 选择选项，可按住此按钮。
HDR1/ HDR2	HDR	每按一下此按钮，将在打开和关闭之间切换。
	<b>多重曝光</b>	每按一下此按钮，将在打开和关闭之间切换。若要为 <b>[多重曝光]</b> 选择选项，可按住此按钮。

🔗 您可以选择所显示的选项。👉 “选择通过 **CP** 按钮可用的设定 (**CP** 按钮设置)” (P.352)

## 通过按快门按钮录制视频 (📷 快门功能)

在视频模式下将快门按钮配置为  (视频) 按钮。

### 菜单

• MENU →  → 1. 操作 → 按钮设定 →  快门功能

关	快门按钮无法用于录制视频。
 REC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开始或停止视频录制。

# 设定按下 OK 按钮时的显示 (通过 **OK** 打开的设置界面)

设定是显示还是隐藏通过按拍摄待机屏幕中的 **OK** 按钮访问的各操作屏幕。

## 菜单

• MENU →  → 1. 操作 → 按钮设定 → 通过 **OK** 打开的设置界面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 <b>OK</b> 按钮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 若要移除勾选符，请再次按 <b>OK</b> 按钮。 <b>[Live 实时指南]/[实时控制台]</b>
ART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 <b>OK</b> 按钮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 若要移除勾选符，请再次按 <b>OK</b> 按钮。 <b>[艺术滤镜选项]/[实时控制台]</b>
SCN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 <b>OK</b> 按钮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 若要移除勾选符，请再次按 <b>OK</b> 按钮。 <b>[场景选项]/[实时控制台]</b>

 先按拍摄待机屏幕中的 **OK** 按钮显示操作屏幕后，再按 **INFO** 按钮可以切换所勾选 (✓) 选项的屏幕。

# 为前后拨盘指定功能 (📷 拨盘功能/🔧 拨盘功能)

P A S M B 🔧

选择前后拨盘执行的功能。

## 菜单

- MENU → ⚙️ → 1. 操作 → 转盘设定 → 📷 拨盘功能
- MENU → ⚙️ → 1. 操作 → 转盘设定 → 🔧 拨盘功能

### 1. 高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 OK 按钮。

- 使用 <|> 按钮选择所需的拨盘，然后使用 △ ▽ 按钮选择所需的功能。
- 按 INFO 按钮在拨杆位置之间移动。
- 设定完成后，按 OK 按钮。

① 当[📷 Fn 拨杆功能]/[🔧 Fn 拨杆功能]设为[mode1]以外的设定时，即使拨杆位于位置 2，也会启用指定给拨杆 1 的功能。

下面列出了在[📷 拨盘功能]中可以指定的功能。

角色	功能	拍摄模式			
		P	A	S	M/B
程序转换 (Ps)	配置程序转换 (P.58)。	✓	—	—	—
快门速度 (Shutter)	选择快门速度。	—	—	✓	✓ <sup>1</sup>
光圈值 (FNo)	调整光圈。	—	✓	—	✓
曝光补偿 (☒)	调整曝光补偿。	✓	✓	✓	✓ <sup>2</sup>
闪光灯曝光补偿 (☒)	调整闪光灯曝光补偿。	✓	✓	✓	✓
ISO	调整 ISO 感光度。	✓	✓	✓	✓

角色	功能	拍摄模式			
		P	A	S	M/B
白平衡 (WB)	调整白平衡。	✓	✓	✓	✓
CWB 色温 (CWB Kelvin)	将白平衡选择为 CWB (自定义 WB) 时调整色温。	✓	✓	✓	✓
关	无。	✓	✓	✓	✓

- 1 当模式拨盘设为 **B** 时，在 Bulb、Time 和 Live Comp 之间切换。
- 2 如果模式拨盘设为 **B**，则不可使用。

 当模式拨盘设为 **ART** 时，依照[P]的设定。

下面列出了在[ 拨盘功能]中可以指定的功能。

角色	功能	 模式 (视频曝光模式)			
		P	A	S	M
快门速度 (Shutter)	选择快门速度。	—	—	✓	✓
光圈值 (FNo)	调整光圈。	—	✓	—	✓
曝光补偿 (  )	调整曝光补偿。	✓	✓	✓	✓
ISO	调整 ISO 感光度。	✓	✓	✓	✓
白平衡 (WB)	调整白平衡。	✓	✓	✓	✓
CWB 色温 (CWB Kelvin)	将白平衡选择为 CWB (自定义 WB) 时调整色温。	✓	✓	✓	✓
录音电平 (  Vol)	调整录音音量。	✓	✓	✓	✓
关	无。	✓	✓	✓	✓

# 更改拨盘方向（拨盘方向）

**P A S M B** 

选择转动拨盘设定曝光时的旋转方向。

## 菜单

• MENU →  → 1. 操作 → 转盘设定 → 拨盘方向

## 曝光设定

选择转动各拨盘的方向以在 **A**、**S**、**M** 和 **B** 模式下设定光圈和快门速度。

P5

选择转动各拨盘的方向以执行程序转换（模式 **P**）。

# 自定义 Fn 拨杆 (Fn 杆设定)

## 菜单

- MENU →  → 1. 操作 → Fn 杆设定

## 如何配置 Fn 拨杆

 Fn 拨杆功能	<p>选择 <b>Fn</b> 拨杆在静态拍摄模式下的作用。</p> <p>Fn 拨杆可用于选择前后拨盘的作用，或用于调用对焦设定。它还用于选择视频模式。</p>
 Fn 拨杆功能	<p>选择 <b>Fn</b> 拨杆在视频模式下的作用。</p> <p>Fn 拨杆可用于选择前后拨盘的作用，或用于调用对焦设定。</p>
Fn 拨杆/电源拨杆	<p><b>Fn</b> 拨杆可用作 ON/OFF 控制杆。如果您想在拍摄期间用右手打开或关闭照相机，请使用此功能。</p>

# 配置[ Fn 拨杆功能]

1. 在[Fn 杆设定]屏幕上选择[ Fn 拨杆功能]，然后按 OK 按钮。



Fn 拨杆功能屏幕

关	改变 Fn 拨杆的位置没有任何作用。
mode1	通过更改 Fn 拨杆的位置来切换前后拨盘的功能。位置 1 和 2 的功能符合为[  拨盘功能] (P.328) 选择的设定。
mode2	<p>在之前为[AF 模式]，[AF 目标模式]和[AF 目标点]选择的两组设定之间切换。在选择了[mode2]时按 INFO 按钮，然后在使用 Fn 杆切换的功能旁打上勾选符 (✓)。</p>  <p>若要移除勾选符，请再次按 OK 按钮。</p> <p><b>[AF 模式]:</b> S-AF、C-AF 等</p> <p><b>[AF 目标模式]:</b> [·]Single-S、All 等</p> <p><b>[AF 目标点]:</b> AF 目标位置</p>
mode3	通过更改 Fn 杆的位置来切换拍摄模式。您可以将拍摄模式切换到  (视频) 而不用旋转模式拨盘。

- ① 当设为[mode3]时，无法使用[ Fn 拨杆功能] (P.333)。
- ② 下列情况下无法使用此功能。
  - [ 拨杆/电源拨杆] (P.334) 被设为[ON/OFF]或[OFF/ON]。

# 配置[Fn 拨杆功能]

1. 在[Fn 杆设定]屏幕上选择[Fn 拨杆功能]，然后按 OK 按钮。



Fn 拨杆功能屏幕

关	改变 Fn 拨杆的位置没有任何作用。
mode1	通过更改 Fn 拨杆的位置来切换前后拨盘的功能。位置 1 和 2 的功能符合为[Fn 拨盘功能] (P.328) 选择的设定。
mode2	<p>在之前为[AF 模式]，[AF 目标模式]和[AF 目标点]选择的两组设定之间切换。在选择了[mode2]时按 INFO 按钮，然后在使用 Fn 杆切换的功能旁打上勾选符 (✓)。</p>  <p>若要移除勾选符，请再次按 OK 按钮。</p> <p><b>[AF 模式]:</b> S-AF、C-AF 等</p> <p><b>[AF 目标模式]:</b> [·]Single、[ ]All 等</p> <p><b>[AF 目标点]:</b> AF 目标位置</p>

① 下列情况下无法使用此功能。

- 将[Fn 拨杆功能] (P.332) 选择为[mode3]。
- [Fn 拨杆/电源拨杆] (P.334) 被设为[ON/OFF]或[OFF/ON]。

## 配置[Fn 拨杆/电源拨杆]

1. 在[Fn 杆设定]屏幕上选择[Fn 拨杆/电源拨杆]，然后按 OK 按钮。



Fn	由[📷 Fn 拨杆功能] (P.332) 和[🔌 Fn 拨杆功能] (P.333) 所选选项决定的拨杆功能。
ON/OFF	拨杆的功能与 ON/OFF 控制杆相同。位置 1 为开启，位置 2 为关闭。
OFF/ON	拨杆的功能与 ON/OFF 控制杆相同。位置 1 为关闭，位置 2 为开启。

- ① 当选择[ON/OFF]或[OFF/ON]时，ON/OFF 控制杆不能用于关闭照相机。同样地，也无法使用[📷 Fn 拨杆功能]和[🔌 Fn 拨杆功能]。

# 电动变焦镜头（电动变焦设定）

P A S M B 

选择旋转缩放环时电动变焦镜头放大或缩小的速度。如果速度太快，您会发现难以构图被摄体，此时可调整缩放速度。

## 菜单

• MENU →  → 1. 操作 → 电动变焦设定

 电动变焦速度	<p>设定静态拍摄模式的变焦速度。</p> <p>[低速]：慢速变焦。当需要进行精确调整时，这是一个不错的选择。</p> <p>[标准]：正常变焦速度。</p> <p>[高速]：快速变焦。</p>
 电动变焦速度	<p>设定视频模式的变焦速度。</p> <p>[低速]：慢速变焦。当需要进行精确调整时，这是一个不错的选择。</p> <p>[标准]：正常变焦速度。</p> <p>[高速]：快速变焦。</p>

① 尽管静态拍摄和视频模式显示的选项相同，但实际变焦速度是不同的。

# 选择在实时取景缩放期间按下快门按钮时会发生什么 (LV 扩张模式)

P A S M B 

选择显示屏选项以便用于焦点缩放。

## 菜单

- MENU →  → 2. 操作 → LV 扩张模式

 有关实时取景缩放选项的信息，请参阅关于“[缩放框 AF/缩放 AF \(超级点 AF\)](#)” (P.117) 的说明。

## LV 扩张模式

选择在焦点缩放期间半按快门按钮时会发生什么。

**[mode1]**: 结束焦点缩放。在利用焦点缩放进行对焦后，您可以检查构图情况。

**[mode2]**: 在照相机对焦时，焦点缩放一直有效。在对焦前构图，然后放大以进行精确对焦，并在不结束焦点缩放的情况下拍照。

# 选择用于景深预览的照相机操控行为 ( 锁定)

P A S M B 

选择用于景深预览的照相机操控行为。

## 菜单

• MENU →  → 2. 操作 →  锁定

① 在使用超级点 AF 之前，必须事先使用[  按钮功能] (P.315) 将[预览]指定给一个照相机操控钮。

## 锁定

选择用于景深预览的照相机操控行为。

[关]: 按下该操控时，光圈会缩小。

[开]: 按下该操控时，光圈会缩小；若要结束景深预览，请再次按下该操控钮。

# 按住按钮选项（按下保持时间）

P A S M B 

选择执行各种功能的重置和其他类似操作时需要按下按钮的时间长度。为便于使用，可以针对不同功能单独设定按住按钮的时间。

## 菜单

- MENU →  → 2. 操作 → 按下保持时间

设定激活各功能所需按住按钮的时间。

[0.5sec] – [3.0sec]

下面列出了允许您设定按下保持时间的功能：

- 结束实时取景 
- 复位实时取景  框
- 重设 
- 重设 
- 重设 
- 重设 
- 重设 
- 复位 
- 打开 EVF 自动切换
- 结束 
- 重设 
- 切换  锁定
- 结束 Flicker Scan
- 调用 WB BKT 设定
- 调用 ART BKT 设定
- 调用 Focus BKT 设定
- 调用  设定
- 调用  设定

# 用于调整实时取景显示的功能

## 让显示屏在较暗的环境中更容易看清 (📷 夜视)

P A S M B 

提高显示屏的亮度，使其在较暗的环境中更容易看清。

### 菜单

- MENU →  → 3. 实时取景 →  夜视

关	正常显示。
开	调整亮度以便于查看。预览的亮度和颜色会与最终照片不同。

- 选择[开]时，显示屏上将显示“Night LV”。

# 艺术滤镜预览（艺术滤镜 LV 模式）

P A S M B 

您可以在拍摄期间通过显示屏或取景器预览艺术滤镜的效果。有些滤镜可能会导致被摄对象的动作出现抖动，但您可以将抖动程度降至最小，以免影响拍摄。

## 菜单

- MENU →  → 3. 实时取景 → 艺术滤镜 LV 模式

mode1	可以在拍摄期间预览艺术滤镜的效果。
mode2	半按快门按钮时，照相机优先保持显示速率并减少艺术滤镜对预览的影响。这样动作会显得较为流畅。

# 实时取景防闪烁（防闪烁 LV）

P A S M B 

减少荧光灯等拍摄条件下的闪烁。如果闪烁使显示难以看清，可选择此选项。

## 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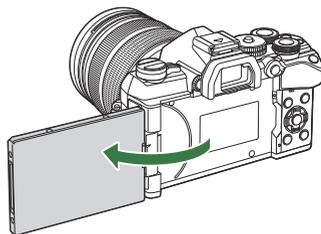
- MENU →  → 3. 实时取景 → 防闪烁 LV

自动	照相机自动检测并减少闪烁。
50Hz	减少工作场所或室外照明下的频率为 50 Hz 的交流电的闪烁。
60Hz	减少工作场所或室外照明下的频率为 60 Hz 的交流电的闪烁。
关	禁用减少闪烁功能。  当[防闪烁拍摄] (P.201) 选择[开]时，该选项不可使用。

# 自拍辅助（自拍辅助）

P A S M B 

选择反转显示屏进行自拍时想要使用的显示。



## 菜单

• MENU →  → 3. 实时取景 → 自拍辅助

- |   |                          |
|---|--------------------------|
| 关 | 显示屏反转时显示不会改变。            |
| 开 | 当反转自拍时，显示屏会显示通过镜头的视图的镜像。 |

# 用于配置信息显示的功能

## 选择取景器的显示样式 (EVF 类型)

P A S M B 

### 菜单

- MENU →  → 4. 信息 → EVF 类型

 类型 1/  
 类型 2

与胶卷照相机取景器显示类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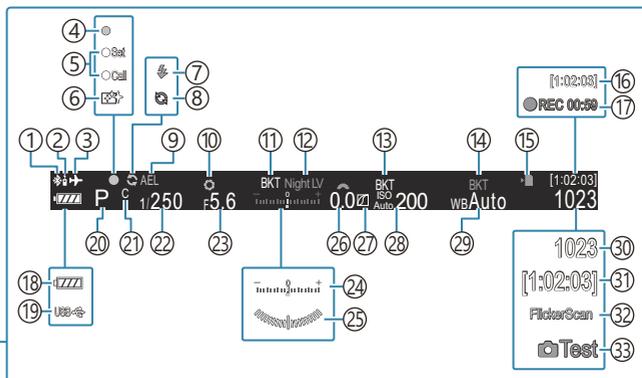


 类型 3

与显示屏显示相同。



# 使用取景器拍摄时的取景器显示 ( 类型 1 / 类型 2 )



- ① 活跃 Bluetooth® 连接 (P.395、P.411)
- ② 遥控器 (P.411)
- ③ 飞行模式 (P.390)
- ④ AF 确认标志 (P.50)
- ⑤ SET/CALL 功能 (P.424)
- ⑥ 除尘 (P.436)
- ⑦ 闪光灯 (闪烁: 充电中; 亮起: 充电完成) (P.177)
- ⑧ 活跃专业抓拍 (P.199)
- ⑨ AE 锁定 (P.162)
- ⑩ 预览 (P.337)
- ⑪ AE BKT (P.260)
- ⑫  夜视 (P.339)
- ⑬ ISO BKT (P.264)
- ⑭ WB BKT (P.262)
- ⑮ 存储卡写入指示 (P.28、P.33)
- ⑯ 可用拍摄时间 (P.492)
- ⑰ 录制时间 (录制时显示) (P.88)
- ⑱ 电池电量 (P.37)
- ⑲ 供电 (P.409)
- ⑳ 拍摄模式 (P.56)
- ㉑ 自定义模式 (P.82)
- ㉒ 快门速度 (P.56、P.61)
- ㉓ 光圈值 (P.56、P.59)
- ㉔ 曝光补偿 (P.154)
- ㉕ 水平尺<sup>1</sup> (P.349)
- ㉖ 曝光补偿值 (P.154)
- ㉗ 高光&阴影控制 (P.323)
- ㉘ ISO 感光度 (P.168)
- ㉙ 白平衡 (P.224)
- ㉚ 可存储静止图像数 (P.490)
- ㉛ 可用拍摄时间 (P.492)
- ㉜ 闪烁扫描 (P.159)
- ㉝ 测试影像 (P.317)

1 半按快门按钮时显示。    水平仪 (P.349)

选择实时取景显示中列出的指示信息。

您可以显示或隐藏拍摄设定指示。使用此选项可以选择在显示屏上出现的图标。

您可以为静态拍摄模式配置三组显示设定，为视频模式配置两组显示设定。

### 菜单

- MENU → \* → 4. 信息 → 📷 信息设定
- MENU → \* → 4. 信息 → 👤 信息设定

## 配置 📷 信息设定

1. 选择在按下 **INFO** 按钮时所要显示的指示，并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

-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  
若要移除勾选符，请再次按 **OK** 按钮。



📷 信息设定设定屏幕

仅有图像	不显示任何信息。
信息 1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 <b>OK</b> 按钮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
信息 2	若要移除勾选符，请再次按 <b>OK</b> 按钮。 若要设定所显示项目的详细信息，请按 $\triangleright$ 。可以设定以下项目。
信息 3	[📷] / [高光&阴影] / [水平尺] / [静音 🗣️ 操作]

🔒 当前正在使用的设定是不能禁用的，但可以对所要显示的项目进行配置。

## 配置 信息设定

1. 选择在按下 **INFO** 按钮时所要显示的指示，并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
  -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  
若要移除勾选符，请再次按 **OK** 按钮。



 信息设定设定屏幕

仅有图像	不显示任何信息。
信息 1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 <b>OK</b> 按钮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 若要移除勾选符，请再次按 <b>OK</b> 按钮。
信息 2	若要设定所显示项目的详细信息，请按 $\triangleright$ 。可以设定以下项目。 [  ] / [水平尺] / [影像防抖] / [影像风格] / [WB] / [AF 模式] / [脸部/眼部检测] / [录音电平指示器] / [时间码] / [静音  操作] / [网格]

 当前正在使用的设定是不能禁用的，但可以对所要显示的项目进行配置。

## 选择一个显示

在拍摄过程中按 **INFO** 按钮可在所选的显示之间进行循环。  “切换信息显示” (P.47)

# 配置半按快门按钮时的显示（半按 显示的信息）

P A S M B 

您可以配置半按快门按钮时的显示。

## 菜单

• MENU →  → 4. 信息 → 半按  显示的信息

关	半按快门按钮时不显示任何信息。
开 1	半按快门按钮时仅显示以下与曝光有关的项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快门速度</li><li>• 光圈</li><li>• 重设曝光补偿</li><li>• 与最佳曝光之间的差值</li><li>• ISO 感光度</li></ul>
开 2	即便半按快门按钮，显示也不会发生改变。

# 取景器信息显示选项 ( 信息设定)

P A S M B 

按取景器显示屏中的 **INFO** 按钮选择可以查看的信息。与使用显示屏一样，您可以按 **INFO** 按钮在取景器中显示直方图或水平尺。此项目用于选择可用的显示类型。当在静态拍摄模式下[EVF 类型] (P343) 选择为[ 类型 1]或[ 类型 2]时，此选项有效。为[ 信息设定] (P346) 选择的选项在视频模式中生效。

## 菜单

• MENU →  → 4. 信息 →   信息设定

1. 选择在按下 **INFO** 按钮时所要显示的指示，并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

-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  
若要移除勾选符，请再次按 **OK** 按钮。



  信息设定设定屏幕

仅有图像	不显示任何信息。
信息 1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 <b>OK</b> 按钮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 若要移除勾选符，请再次按 <b>OK</b> 按钮。
信息 2	若要设定所显示项目的详细信息，请按 $\triangleright$ 。可以设定以下项目。
信息 3	[  ]: 直方图叠加在取景器的显示屏上。 [高光&阴影]: 适用于过度曝光和曝光不足区域的色调。 [水平尺]: 水平尺。

 当前正在使用的设定是不能禁用的，但可以对所要显示的项目进行配置。

# 半按快门按钮时显示水平尺 ( 水平仪 )

P A S M B 

将[EVF 类型] (P.343) 选择为[ 类型 1]或[ 类型 2]时, 选择是否可以通过半按快门按钮在取景器中显示水平尺。



半按快门按钮时的显示

## 菜单

- MENU →  → 4. 信息 →  水平仪

开	半按快门按钮时, 水平尺出现在取景器中。水平尺出现在曝光条的位置。
关	不显示水平尺。

# 构图参考线选项 (📷 网格设定/📺 网格设定)

P A S M B 📺

## 菜单

- MENU → ⚙️ → 5. 网格/其他显示 → 📷 网格设定
- MENU → ⚙️ → 5. 网格/其他显示 → 📺 网格设定

显示颜色	选择显示的颜色。 [预设 1]: 使用[预设 1 的颜色]的设定。 [预设 2]: 使用[预设 2 的颜色]的设定。
专用于 📺 (仅限[📺 网格设定])	选择在视频模式下显示参考线时是否使用视频专用设定。 [关]: 使用与静态拍摄模式下相同的设定。 [开]: 使用视频模式专用设定。
网格显示	选择显示的参考线类型。从中选择: [关]/[📏]/[📏]/[📏]/[📏]/[📏]/[📏]/[📏] (仅限[📷 网格设定]) • 如果选择[📏], 当以静态图像拍摄模式拍摄视频时, 参考线将被调整以对应 16:9 的视频帧。根据为[📺 ⏪]选择的选项, 可能会以 17:9 的照片比例显示参考线。
预设 1 的颜色	[R]: 增大此数字可突出红色调。
预设 2 的颜色	[G]: 增大此数字可突出绿色调。
	[B]: 增大此数字可突出蓝色调。 [α]: 增大此数字可令参考线的颜色显得更深。

① 在景深合成期间 (P.240) 不显示此处配置的参考线。

🔗 此处所做的设定也是在将[EVF 类型]选择为[📷 类型 3]时应用的设定。

# 取景器构图网格选项 ( 网格设定)

P A S M B 

选择是否在取景器中显示构图网格。此外，还可以选择参考线颜色和类型。当在静态拍摄模式下[EVF 类型]选择为[ 类型 1]或[ 类型 2]时，此选项有效。为[ 信息设定] (P.346) 选择的选项在视频模式中生效。

## 菜单

• MENU → \* → 5. 网格/其他显示 →   网格设定

专用于 	选择在取景器上显示参考线时是否使用取景器专用设定。 [关]: 采用与使用显示屏时相同的设定。 [开]: 使用取景器专用设定。
显示颜色	选择显示的颜色。 [预设 1]: 使用[预设 1 的颜色]的设定。 [预设 2]: 使用[预设 2 的颜色]的设定。
网格显示	选择显示的参考线类型。从中选择: [关] / [  ] / [  ] / [  ] / [  ] / [  ] / [  ] / [  ] • 如果选择[  ]，当以静态图像拍摄模式拍摄视频时，参考线将被调整以对应 16:9 的视频帧。根据为[  ◀]选择的选项，可能会以 17:9 的照片比例显示参考线。
预设 1 的颜色	[R]: 增大此数字可突出红色调。 [G]: 增大此数字可突出绿色调。
预设 2 的颜色	[B]: 增大此数字可突出蓝色调。 [α]: 增大此数字可令参考线的颜色显得更深。

ⓘ 在景深合成期间 (P.240) 不显示此处配置的参考线。

# 选择通过 CP 按钮可用的设定 (CP 按钮设置)

P A S M B 

选择通过 CP 按钮可用的设定。

## 菜单

- MENU →  → 5. 网格/其他显示 →  按钮设置

1. 选择在按下 INFO 按钮时所要显示的指示，并打上勾选符 (✓)。

-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在旁边打上勾选符 (✓)。若要移除勾选符，请再次按 **OK** 按钮。

高分辨率拍摄：三脚架	
高分辨率拍摄：手持	
实时 ND 拍摄： ND2(1EV) – 实时 ND 拍摄： ND16(4EV)	当您打上勾选符 (✓) 时，在按下 CP 按钮时出现的选择屏幕上将显示该功能。
景深合成	
HDR HDR1	
HDR HDR2	
多重曝光	

# 选择通过多功能按钮可用的设定（多功能设定）

P A S M B 

选择可通过多功能按钮访问的设定。

## 菜单

- MENU →  → 5. 网格/其他显示 → 多功能设定

### 1. 选择显示类型，并其旁边打上勾选符（✓）。

-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 **OK** 按钮在旁边打上勾选符（✓）。若要移除勾选符，请再次按 **OK** 按钮。

高光&阴影 控制	使用前/后拨盘更改设定。按 <b>INFO</b> 按钮更改所要配置的区域（高光、阴影、中间色调）。
色彩创造	使用前拨盘调整色调，使用后拨盘调整彩度。
ISO	
WB	使用前/后拨盘更改设定。
放大	将显示缩放框。
照片比例设定	使用前/后拨盘更改设定。
峰值	每按一下此按钮，将在打开和关闭之间切换。

# 直方图曝光警告（直方图警告设定）

P A S M B 

选择直方图显示为过度曝光（高光）或曝光不足（阴影）时的亮度级别。在拍摄和照片播放期间，这些亮度级别将用于直方图显示中的曝光警告。

- 在显示屏和取景器[高光&阴影]显示中以红色或蓝色显示的区域也会根据为此选项所选的值进行选择。

## 菜单

- MENU →  → 5. 网格/其他显示 → 直方图警告设定

高光显示	选择高光警告的最低亮度。 [245] – [255]
阴影显示	选择阴影警告的最高亮度。 [0] – [10]

# 与菜单操作和显示有关的设定

## 配置菜单屏幕上的光标（菜单光标设定）

P A S M B 

选择在打开菜单或移动到其他页面时光标的显示位置。

### 菜单

• MENU →  → 2. 操作 → 菜单光标设定

页面光标位置	<p>[保存]: 当移动到其他页面时, 光标会出现在上次打开此页面时所在的位置。</p> <p>[复位]: 每次移动到其他页面时, 光标都会出现在此页面的顶端。</p>
菜单开始位置	<p>[上次]: 打开菜单时, 将调用上次使用的标签、页面和光标位置。</p> <p>[/]: 打开菜单时, 模式拨盘处于  以外的任何位置时显示  (静止图像 1) 标签的第一页, 模式拨盘处于  时则显示  (动画) 标签的第一页。</p> <p>[My]: 打开菜单时, 将显示“My”标签的第一页。</p>
B 模式设定的快捷方式	<p>可以将照相机配置为当在 B 模式下按 MENU 按钮时将打开模式特定的菜单。</p> <p>[关]: 根据[菜单开始位置]的设定打开菜单。</p> <p>[开]: 根据所选的模式打开[B 门实时显示]、[T 门实时显示]或[合成设定]。 “配置 B 门/T 门/C 门设定 (B 门/T 门/C 门设定)” (P.258)</p>

# 选择如何使用后拨盘在页面之间移动 (在菜单选项之间循环)

P A S M B 

选择在转动后拨盘时，是否仅在同一菜单标签内切换页面。

## 菜单

• MENU →  → 1. 操作 → 转盘设定 →  在菜单选项之间循环

<b>取消</b>	<p>当通过转动后拨盘移动到最后一页并继续转动时，将显示下一个标签的第一页。 当通过转动后拨盘移动到第一页并继续转动时，将显示上一个标签的最后一页。</p> 
<b>执行</b>	<p>当通过转动后拨盘移动到最后一页并继续转动时，将显示当前标签的第一页。 当通过转动后拨盘移动到第一页并继续转动时，将显示当前标签的最后一页。</p> 

 此设定仅在操作后拨盘时有效。当使用   切换页面时，其工作方式始终与选择**[取消]**时相同。

# [执行]/[取消]默认设定 (初始设置)

P A S M B 

选择在显示[执行]/[取消]确认信息时默认高亮显示的选项。

## 菜单

- MENU →  → 2. 操作 → 初始设置

取消	默认高亮显示[取消]。
执行	默认高亮显示[执行]。

# “我的菜单”设定

## 我的菜单

您可以使用“我的菜单”创建一个仅包含您自己选择的项目的个性化菜单。“我的菜单”最多可包含 5 页，每页 7 个项目。您可以删除项目，更改页面或项目的顺序。  
照相机出厂时，“我的菜单”里不包含任何项目。

## 添加项目到“我的菜单”

1. 按 **MENU** 按钮以查看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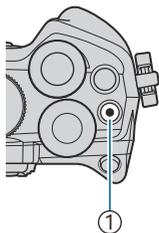
2. 高亮显示包含在“我的菜单”中的项目。

- 如果菜单 **Q1** 到 **Y** 中的任何项目出现在显示标签的屏幕上，就可以添加到“我的菜单”中。
- 还有其他一些菜单项目也可以添加到“我的菜单”中。如果可以添加此菜单项目，显示屏的右上角就会显示“My”。



① 可以添加到“我的菜单”的项目

### 3. 按 按钮。



#### ① 按钮

- 系统将提示您选择页面。使用箭头按钮上的  $\Delta$   $\nabla$  选择要添加项目的“我的菜单”的页面。



### 4. 按 **OK** 按钮将项目添加到所选页面。

- 照相机将显示一条信息，说明该项目已添加到“我的菜单”。



- 添加到“我的菜单”里的项目被标上“我的菜单”页面的编号。
- 可以通过按  按钮从“我的菜单”中删除项目。选择[执行]，然后按 **OK** 按钮。



- 保存到“我的菜单”里的项目将被添加到“**My**” (“我的菜单”) 标签中。



#### ① “**My**” (“我的菜单”) 标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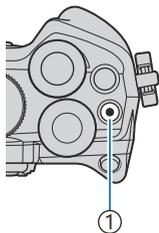
### 5. 若要访问“我的菜单”，请选择“**My**”标签。

您可以让照相机在按下 **MENU** 按钮时先显示“我的菜单”。或者“配置菜单屏幕上的光标（菜单光标设定）”（P.355）

## 管理“我的菜单”

您可以在“我的菜单”中重新排序项目，在页面之间移动它们，或者将它们从“我的菜单”中删除。

1. 按 **MENU** 按钮显示菜单。
2. 显示您想要编辑的“我的菜单”页面并按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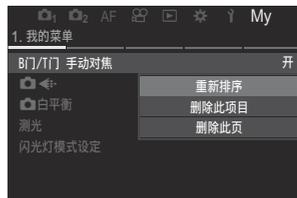
①  按钮

- 将显示以下选项。

**[重新排序]**：改变项目或页面的顺序。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选择新的位置。

**[删除此项目]**：从“我的菜单”里删除高亮显示的项目。选择 **[执行]**，然后按 **OK** 按钮。

**[删除此页]**从“我的菜单”里删除当前页面里的所有项目。选择 **[执行]**，然后按 **OK** 按钮。



# 存储卡/文件夹/文件设定

## 格式化存储卡（存储卡格式化）

P A S M B 

初次使用前或在其它照相机或电脑中使用过后，必须使用本照相机对存储卡进行格式化。

格式化存储卡时，将会删除存储卡上存储的所有数据，包括受保护的图像。

格式化使用过的存储卡时，请确认该卡上没有仍想保留的图像。👁️ [“支持的存储卡” \(P.33\)](#)

### 菜单

- MENU →  → 1. 存储卡/文件夹/文件 → 存储卡格式化

格式化存储卡	[执行]: 存储卡将被格式化。 [取消]: 将取消格式化。
取消	将取消格式化。

# 文件命名选项（文件名）

P A S M B 

选择在将照片或视频保存到存储卡时，照相机将如何命名文件。文件名由一个四字符前缀和一个四位的数字组成。使用此选项可以选择如何分配文件编号。

## 菜单

- MENU →  → 1. 存储卡/文件夹/文件 → 文件名

## 自动

插入新存储卡时，文件将从上次使用的号码开始继续编号。如果卡中已包含具有相同或更高编号的文件，则从最大的号码开始继续编号。

## 重设

插入新存储卡时，文件夹编号将重设为 100，文件编号则重设为 0001。如果卡中已包含图像，则从最大的号码开始继续编号。

# 命名文件（编辑文件名）

更改照相机在将照片和视频保存到存储卡时所使用的文件名。

## 菜单

- MENU →  → 1. 存储卡/文件夹/文件 → 编辑文件名

sRGB	<p><b>[日期(mdd)]</b>: 第 2 到第 4 个字符将由对应于记录日期的月和日（数字形式）组成（A 至 C 仍用来表示 10 到 12 月）。 您可以随意设定第 1 个字符。</p> <p><b>[目录编号]</b>: 第 2 到第 4 个字符将由目标文件夹的编号（“100”-“999”）组成。 您可以随意设定第 1 个字符。</p> <p><b>[手动]</b>: 您可以使用字母数字字符来随意设定前四个字符。</p>
Adobe RGB	<p><b>[日期(mdd)]</b>: 第 2 到第 4 个字符将由对应于记录日期的月和日（数字形式）组成（A 至 C 仍用来表示 10 到 12 月）。 第 1 个字符必须保持“_”不变。</p> <p><b>[目录编号]</b>: 第 2 到第 4 个字符将由目标文件夹的编号（“100”-“999”）组成。 第 1 个字符必须保持“_”不变。</p> <p><b>[手动]</b>: 您可以使用字母数字字符来随意设定第 2 到第 4 个字符。第 1 个字符必须保持“_”不变。</p>

## 保存镜头信息（镜头信息设置）

P A S M B 

照相机可以存储多达 10 个镜头的不符合 Micro Four Thirds 或 Four Thirds 系统标准的信息。这些数据还提供用于影像防抖和梯形失真补偿功能的焦距。数据将被存储为 Exif 标签。

### 菜单

• MENU →  → 2. 信息记录 → 镜头信息设置

### 创建镜头信息

注册镜头信息。

**[镜头名称]**：输入镜头名称。

**[焦距]**：输入焦距。

**[0.1] – [1000.0]** mm

**[光圈值]**：输入光圈值。

**[00.00] – [99.99]**

**[登录]**：保存输入的镜头信息。

Lens 01 (注册的名称) –  
Lens 10 (注册的名称)

编辑已注册的镜头信息。

**[编辑]**：编辑已注册的镜头信息。

编辑**[镜头名称]**、**[焦距]**和**[光圈值]**。

**[删除]**：删除已注册的镜头信息。

## 输入字符

1. 按 **INFO** 按钮可在大写、小写和符号之间切换。
2. 使用  $\triangle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高亮显示一个字符，按 **OK** 按钮以输入。
  - 所选的字符将出现在字符输入区 (a) 中。
  - 若要删除某个字符，请按  $\text{⌫}$  按钮。
3. 若要删除字符输入区 (a) 中的字符，请使用前、后拨盘移动光标。
  - 选择字符并按  $\text{⌫}$  按钮可将其删除。
4. 完成输入后，请选择[End]并按 **OK** 按钮。



a 字符输入区

b 光标移动键

c 键盘

d 操作指南

👉 触摸操作也可用来输入字符并操作 a 至 d。

- 镜头将添加至镜头信息菜单。
- 当安装了不自动提供信息的镜头时，所用信息被打上勾选符 (✓)。高光显示想要添加勾选符 (✓) 的镜头，然后按下 **OK** 按钮。

# 输出分辨率 (dpi 设定)

P A S M B 

选择与照片图像文件一起存储的输出分辨率信息 (以每英寸点数或 dpi 为单位)。打印图像时, 将使用所选的分辨率。dpi 设定将被存储为 Exif 标签。

## 菜单

- MENU →  → 2. 信息记录 → dpi 设定

# 添加版权信息（版权信息）

P A S M B 

选择在保存照片时将与其一起存储的版权信息。版权信息将被存储为 Exif 标签。

## 菜单

- MENU →  → 2. 信息记录 → 版权信息

- ⓘ 对于因使用**[版权信息]**功能而引起的任何争议或损害，我们不承担任何责任。风险自负。
- ⓘ 若要删除所输入的版权信息，请在每个项目的输入屏幕上删除相应的字符（P368）。

## 启用版权信息

1.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版权信息]**，然后按 **OK** 按钮。



版权信息设定屏幕

2.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开]**，然后按 **OK** 按钮。

关	不添加用于指定摄影师和/或版权所有者名称的 Exif 标签。
开	添加用于指定摄影师和/或版权所有者名称的 Exif 标签。

3. 显示将返回到版权信息设定屏幕。

# 配置版权信息

## 1. 配置选项。

- 按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项目，然后按 **OK** 按钮显示设定菜单。
- 配置完选项后，按 **OK** 按钮返回版权信息设定屏幕。



摄影师姓名	输入摄影师的姓名。
版权所有名称	输入版权所有者的名称。

## 输入字符

- 按 **INFO** 按钮可在大写、小写和符号之间切换。
- 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高亮显示一个字符，按 **OK** 按钮以输入。
  - 所选的字符将出现在字符输入区 (a) 中。
  - 若要删除某个字符，请按  $\text{⏏}$  按钮。
- 若要删除字符输入区 (a) 中的字符，请使用前、后拨盘移动光标。
  - 选择字符并按  $\text{⏏}$  按钮可将其删除。
- 完成输入后，请选择 **[End]** 并按 **OK** 按钮。



a 字符输入区

b 光标移动键

c 键盘

d 操作指南

 触摸操作也可用来输入字符并操作 a 至 d。

# 显示器/声音/连接设定

## 禁用触控功能（触摸屏设定）

P A S M B 

启用或禁用触控功能。

### 菜单

• MENU →  → 3. 显示器/声音/连接 → 触摸屏设定

关	禁用触控功能。
开	启用触控功能。

# 显示屏亮度和色调（显示器调整）

P A S M B 

调整显示屏色温和亮度。此选项既适用于静态拍摄，也适用于视频模式。

## 菜单

- MENU →  → 3. 显示器/声音/连接 → 显示器调整

 (色温)	调整色温。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选项。 [-7] - [±0] - [+7]
 (亮度)	调整亮度。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选项。 [-7] - [±0] - [+7]

- 按 **INFO** 按钮可在色温和亮度之间切换并设定每个项目。
- 在 **B** 模式下，显示屏将使用在 [**B 门/T 门亮度设置**] 中所选的亮度。🔗 “配置 B 门/T 门/C 门设定 (B 门/T 门/C 门设定)” (P258)

# 取景器亮度和色调 (EVF 调整)

P A S M B 

调整取景器亮度和色调。调整这些设定时，显示将会切换到取景器。

## 菜单

- MENU →  → 3. 显示器/声音/连接 → EVF 调整

 (亮度)	<p>[EVF 亮度自动保持 : 关]/[EVF 亮度自动保持 : 开]: 选择是否根据环境照明条件自动调整取景器亮度和信息显示强度。使用 &lt; &gt; 选择一个选项。</p> <p>[]: 调整亮度。使用 <math>\Delta</math> <math>\nabla</math> 选择一个选项。</p> <p>[-2] - [<math>\pm</math>0] - [+2]</p> <p> 当选择[EVF 亮度自动保持 : 开]时，将无法更改亮度。</p>
 (色温)	<p>调整色温。使用 <math>\Delta</math> <math>\nabla</math> 选择一个选项。</p> <p>[-3] - [<math>\pm</math>0] - [+3]</p>

- 按 INFO 按钮可在色温和亮度之间切换并设定每个项目。

# 配置眼睛传感器（眼部识别传感器设定）

P A S M B 

您可以指定在将眼睛对准取景器时，照相机将如何操作。

## 菜单

- MENU →  → 3. 显示器/声音/连接 → 眼部识别传感器设定

<b>EVF 自动切换</b>	<p><b>[关]</b>：当将眼睛对准取景器时，显示不会进行切换。若要切换显示，请按  按钮。</p> <p><b>[开]</b>：当将眼睛对准取景器时，取景器将自动开启。</p>
<b>切换时的动作</b>	<p>选择当显示自动切换到取景器时所显示的内容。</p> <p><b>[保持屏幕]</b>：显示屏上显示的画面将显示在取景器中。</p> <p><b>[拍摄屏幕]</b>：即使显示屏上显示的是播放画面或菜单，取景器中也会显示实时取景。</p>
<b>显示器打开时</b>	<p><b>[有效]</b>：当<b>[EVF 自动切换]</b>为<b>[开]</b>并且您将眼睛对准取景器时，即使打开显示屏，显示也会切换到取景器。</p> <p><b>[无效]</b>：当<b>[EVF 自动切换]</b>为<b>[开]</b>并且您将眼睛对准取景器时，如果打开了显示屏，显示将不会切换到取景器。</p>

 当按住  按钮时，将会显示**[EVF 自动切换]**设定屏幕。

# 禁用对焦提示音 (■)))

P A S M B 

禁用照相机对焦时所发出的提示音。

## 菜单

- MENU →  → 3. 显示器/声音/连接 → 

## 开

成功的自动对焦操作后会发出操作提示音。仅当照相机首次使用[C-AF]对焦时才会发出操作提示音。

## 关

成功的自动对焦操作后不会发出操作提示音。

 若要在静音模式下启用对焦提示音，请配置[静音 [♥] 设定]设定 (P.198)。

# 外部显示器显示选项 (HDMI 设定)

P A S M B 

选择通过 HDMI 连接的外部显示器的信号输出。请根据显示器的规格调整流畅度、动画帧尺寸及其他设定。

## 菜单

• MENU →  → 3. 显示器/声音/连接 → HDMI 设定

输出尺寸	<p>选择 HDMI 接口的信号输出类型。</p> <p><b>[C4K]</b>: 信号以 4K 数码电影 (4096×2160) 格式输出。</p> <p><b>[4K]</b>: 如果可能, 信号以 4K (3840×2160) 输出。</p> <p><b>[1080p]</b>: 如果可能, 信号以全高清 (1080p) 输出。</p> <p><b>[720p]</b>: 如果可能, 信号以 HD (720p) 输出。</p>
输出帧速率	<p>根据设备是支持 NTSC 还是 PAL, 选择信号的流畅度。</p> <p><b>[60p 优先]</b>: 支持 NTSC 的地区的流畅度。</p> <p><b>[50P 优先]</b>: 支持 PAL 的地区的流畅度。</p>

① 当照相机通过 HDMI 连接到设备时, 无法更改**[输出帧速率]**。

① 除非所连接的设备与声音格式兼容, 否则将不会播放声音。

🔗 您可以配置在视频模式下将信号输出到 HDMI 设备的详细选项。🔗 [“HDMI 输出 \(🔗 HDMI 输出\)” \(P.272\)](#)

# 选择 USB 连接模式 (USB 设定)

选择通过 USB 连接到外部设备时照相机的工作方式。

## 菜单

- MENU →  → 3. 显示器/声音/连接 → USB 设定

USB 模式	<p><b>[始终询问]:</b> 每次连接 USB 电缆时, 都会出现用于选择连接模式的菜单。</p> <p><b>[存储]:</b> 照相机发挥外部存储设备的功能。照相机存储卡上的数据可以复制到电脑上。</p> <p><b>[MTP]:</b> 可使用电脑软件查看存储卡上的照片或将其复制到电脑 (P.405) 。</p> <p><b>[网络摄像头]:</b> 照相机可连接至电脑并用作网络摄像头, 进行在线会议和直播 (P.407) 。无需额外的驱动程序或应用程序。只需通过 USB 连接两台设备即可将照相机拍摄的视频和音频数据串流至电脑 (USB 流媒体) 。</p> <p><b>[供电]:</b> 在连接至市售 USB 设备时供电不自动开始的情况下选择此项。在大多数情况下, 无需此设定。</p>
从 USB 供电	<p>选择当通过 USB 连接到电脑时, 是否为照相机供电 (P.405) 。</p> <p><b>[执行]:</b> 当通过 USB 将照相机与电脑相连时, 将会为照相机供电。</p> <p><b>[取消]:</b> 当通过 USB 将照相机与电脑相连时, 将不会为照相机供电。</p> <p>⚠ 根据环境温度或电脑性能, 即使选择了<b>[执行]</b>, 也可能不为照相机供电。</p>

# 电池/睡眠设定

## 调暗背光（背光时间设置）

P A S M B 

选择不执行任何操作时显示屏背光变暗前的时间长度。调暗背光可以减少电池消耗。

### 菜单

• MENU →   5. 电池/睡眠 → 背光时间设置

8sec / 30sec / 1min	显示屏背光将在指定的时间之后变暗。
Hold	显示屏背光不会变暗。

# 设定待机（省电）选项（待机时间）

P A S M B 

在不执行任何操作时，选择照相机进入待机时间模式之前的延迟时间。在待机时间模式中，照相机操作暂停，显示屏关闭。

## 菜单

- MENU →  → 5. 电池/睡眠 → 待机时间

关	照相机不会进入待机模式。
1min / 3min / 5min	照相机将在指定的时间之后进入待机模式。

- 通过半按快门按钮可以恢复正常操作。

① 以下情况下，照相机不会进入待机模式：

- 在进行多重曝光的过程中、连接至 HDMI 设备时、通过 Wi-Fi 连接至智能手机时、连接至电脑时或以无线方式与遥控器建立连接时。

# 设定定时关机选项（定时关机）

P A S M B 

如果在进入待机时间模式后的一段时间内不执行任何操作，照相机将会自动关机。此选项用于选择照相机在关机之前的延迟时间。

## 菜单

• MENU →  → 5. 电池/睡眠 → 定时关机

关	照相机不会自动关机。
5min / 30min / 1 小时 / 4 小时	照相机将在指定的时间之后关机。

 要在照相机自动关机后重新启动照相机，可使用 **ON/OFF** 拨杆打开照相机。

# 降低功耗（快速睡眠模式）

P A S M B 

进一步降低取景器拍摄期间的功耗。背光关闭之前或照相机进入待机模式之前的延迟可以缩短。

🕒 以下情况下省电功能不能用：

- 实时取景拍摄期间、取景器打开时、正在进行多重曝光或间隔定时拍摄时、连接至 HDMI 设备时、通过 Wi-Fi 连接至智能手机时、连接至电脑时、启用蓝牙时

## 菜单

- MENU →   → 5. 电池/睡眠 → 快速睡眠模式

## 启用快速睡眠模式

1.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快速睡眠模式]，然后按 **OK** 按钮。



快速睡眠模式设定屏幕

2. 使用  $\Delta$   $\nabla$  按钮高亮显示[开]，然后按 **OK** 按钮。

关	照相机不会进入省电模式。
开	照相机将快速进入省电模式。当省电模式生效并显示超级控制面板时（P45），显示屏上将出现“ECO”。

3. 显示将返回到快速睡眠模式设定屏幕。

# 配置快速睡眠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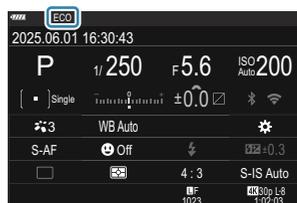
## 1. 配置选项。

- 按  $\Delta$   $\nabla$  选择一个项目，然后按 **OK** 按钮显示设定菜单。
- 配置完选项后，按 **OK** 按钮返回快速睡眠模式设定屏幕。



<b>背光时间设置</b>	选择不执行任何操作时显示屏背光变暗前的时间长度。 [3sec] / [5sec] / [8sec]
<b>待机时间</b>	在不执行任何操作时，选择照相机进入待机时间模式之前的延迟时间。 [3sec] / [5sec] / [8sec] / [10sec] / [15sec] / [30sec] / [1min]

- 当省电模式生效并显示超级控制面板时 (P.45)，显示屏上将出现“ECO”。



# 重设/时钟/语言/其他设定

## 恢复默认设定（重设/初始化设定）

P A S M B 

将照相机重设为出厂默认值。您可以选择重设所有的设定，或仅重设与拍摄直接相关的设定。

### 菜单

• MENU →  → 6. 重设/时钟/语言/其他 → 重设/初始化设定

<b>重设拍摄设定</b>	仅重设与拍摄有关的设定。
<b>初始化所有设定</b>	重设所有设定，但有一些例外，例如时钟和语言。

 有关哪些设定可以重设的信息，请参阅“默认设定”（P.449）。

 可以使用 OM Workspace 或 OM Image Share 来保存设定。有关详情，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 设定照相机时钟 (🕒 设定)

P A S M B 

设定照相机时钟。

## 菜单

• MENU →  → 6. 重设/时钟/语言/其他 → 🕒 设定



设定日期、时间和日期格式。使用 <|> 按钮高亮显示各项目，并使用 △ ▽ 按钮更改高亮显示的项目。

## 时区

设定时区和夏令时。使用 △ ▽ 按钮可更改时区。  
按 **INFO** 按钮可以设定夏令时。每次按下 **INFO** 按钮，就会打开/关闭夏令时。

# 选择语言 (🗨️)

P A S M B 🎥

选择用于照相机菜单及工具提示的语言。

## 菜单

- MENU → 📄 → 6. 重设/时钟/语言/其他 → 🗨️

# 校准水平尺（水平尺校正）

P A S M B 

校准水平尺的偏差。如果发现水平尺不再完全垂直或水平，可进行校准。

## 菜单

• MENU →  → 6. 重设/时钟/语言/其他 → 水平尺校正

重设	将水平尺重设为出厂默认值。
图像校准级别	选择基准（零）点。请在正确放置好照相机后对水平尺进行校准。

# 图像处理检查（像素映射）

P A S M B 

同时检查图像传感器和图像处理功能。为了获得最佳结果，请结束拍摄和播放并等待至少一分钟，然后再执行像素映射。

⚠ 如果在检查过程中不小心关闭了照相机，请务必重新执行检查。

## 菜单

• MENU →  → 6. 重设/时钟/语言/其他 → 像素映射

# 查看固件版本（固件版本）

P A S M B 

查看照相机以及当前所连的任何镜头或其他外围设备的固件版本。在联系客户支持或执行固件更新时，可能需用到此信息。

## 菜单

- MENU →  → 6. 重设/时钟/语言/其他 → 固件版本

# 查看认证 (认证)

P A S M B 

显示照相机所符合的某些标准的合规性认证。

## 菜单

- MENU →  → 6. 重设/时钟/语言/其他 → 认证

# 将照相机连接到外部设备

## 连接到外部设备

通过将照相机连接到外部设备（如电脑或智能手机）可以丰富操作性能。

# 使用 Wi-Fi 和 Bluetooth® 的注意事项

在禁止使用的国家，地区或地域请关闭无线 LAN 和 Bluetooth® 功能。

本照相机配备无线网络和 Bluetooth® 功能。在购买地区以外的国家/地区使用这些功能可能违反当地的无线法规。

某些国家和地区可能会在未经政府许可的情况下禁止获取位置数据。在某些销售区域，照相机可能因此在出厂时停用了位置数据显示。

每个国家和地区都有自己的法律法规。旅行前请确认，旅行中请遵守。本公司对不遵守当地法律法规而造成的一切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在飞机上以及禁止使用 Wi-Fi 功能的其他地方，请将其禁用。✂️ “禁用照相机的无线通信（飞行模式）” (P.390)

- ① 无线传输易受其它信号的干扰。使用无线功能时请考虑到这一点。
- ① 无线收发器位于照相机手柄中。尽可能让照相机手柄远离金属物体。此外，如果握住或遮住手柄部分，信号强度可能会降低。
- ① 在将照相机放入包中或其他容器中时，请注意容器内容物或其材质是否会干扰无线传输，这些情况会妨碍照相机连接到智能手机。
- ① Wi-Fi 连接会增加电池的消耗。如果电池电量不足，在使用过程中可能会发生连接失败。
- ① 有些设备，如微波炉和无线电话子机等会产生无线电波，磁场或静电，可能会降低或干扰无线数据传输。
- ① 当存储卡写保护开关处于“LOCK”位置时，某些无线 LAN 功能将无法使用。

# 禁用照相机的无线通信（飞行模式）

P A S M B 

禁用照相机的无线（Wi-Fi/Bluetooth®）功能。

## 菜单

- MENU →  → 4. Wi-Fi/蓝牙 → 飞行模式

关

启用无线通信。

开

禁用无线通信。在将设定更改为[关]之前，您无法使用无线通信。  
选择[开]时，会出现 。

 即使您选择了[开]，有时仍可以与无线电引闪器 FC-WR 进行通信。

# 将照相机连接到智能手机

## 连接到智能手机

使用照相机的无线 LAN (Wi-Fi) 和 **Bluetooth**® 功能连接到智能手机，从中可借助专用应用程序在拍摄前后增强照相机的操作乐趣。建立连接后，您可以远程下载和拍摄照片，并向图像中添加位置信息。

- 无法保证在所有智能手机上的操作。

## 专用应用程序 OM Image Share 的功能

- **将图像从照相机下载到智能手机上**

将标记为分享的图像 (P.292) 下载到您的智能手机上。

您还可以使用智能手机来选择要从照相机下载的图像。

- **通过智能手机进行遥控拍摄**

您可以使用智能手机来远程操作照相机并进行拍摄。

- **进行完美的图像处理**

利用直观的控件可以将令人眼花缭乱的效果应用于下载到智能手机的图像上。

- **在照相机图像中添加 GPS 标签**

利用智能手机的 GPS 功能，您可以在用照相机拍照时添加位置信息。

有关详情，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 配对照相机和智能手机（设备连接）

首次进行连接时，请按照以下步骤操作。

- 使用 OM Image Share 调整配置设定，而不是使用智能手机操作系统中的设定用应用程序。

1. 启动事先安装在智能手机上的专用 OM Image Share 应用程序的副本。
2. 轻触拍摄待机屏幕上显示的  图标。

☞ 您也可以进行以下操作。

## 超级控制面板



## 菜单

- MENU →  4. Wi-Fi/蓝牙 → 设备连接

3. 选择[设备连接]并按 OK 按钮。

4. 按照画面指南调整 Wi-Fi/Bluetooth® 设定。

- 显示屏中显示 Bluetooth 本地名称和密码、Wi-Fi SSID 和密码以及 QR 二维码。



- ① Bluetooth 本地名称  
Bluetooth 密码
- ② Wi-Fi SSID  
Wi-Fi 密码
- ③ QR 二维码

5. 轻触 OM Image Share 画面底部的照相机图标。
  - [简易设置]标签将显示。

6. 按照 OM Image Share 中的画面指示扫描 QR 二维码并调整连接设定。
  - 若您无法扫描 QR 二维码，请按照 OM Image Share 中的画面指示手动调整设定。
    - **Bluetooth**<sup>®</sup>：若要进行此项连接，请选择本地名称并将照相机显示屏中显示的密码输入到 OM Image Share 的 Bluetooth 设定对话框中。
    - Wi-Fi：若要进行此项连接，请将照相机显示屏中显示的 SSID 和密码输入到 OM Image Share 的 Wi-Fi 设定对话框中。
  - 配对成功后，屏幕上的  将变为绿色。
  - **Bluetooth**<sup>®</sup> 图标指示以下状态：
    - ：照相机正在发射无线信号。
    - ：无线连接已建立。
  
7. 要结束 Wi-Fi 连接，按照相机上的 **MENU** 或轻触显示屏画面中的  **MENU**。
  - 您也可以从 OM Image Share 关闭照相机并断开连接。
  - 在默认设置下，即使 Wi-Fi 连接终止后 **Bluetooth**<sup>®</sup> 连接仍保持活动状态，使您可以使用智能手机进行远程拍摄。若要 will 照相机设置为在终止 Wi-Fi 连接时也终止 **Bluetooth**<sup>®</sup> 连接，请将 **[蓝牙]** 设置为 **[关]**。

# 设置智能手机连接的安全性 (📱 连接安全)

设置通过 Wi-Fi 连接智能手机的安全性。

## 菜单

• MENU → 🏠 → 4. Wi-Fi/蓝牙 → 📱 设定 → 📱 连接安全

- ① 如果设为[WPA2/WPA3]，您可能无法通过 Wi-Fi 连接您的智能手机。如果发生这种情况，请设为 [WPA2]。
- ① 当更改设定时，Wi-Fi 连接密码和 Bluetooth® 连接密码均可更改。
- ① 更改密码后重新连接至智能手机。👉 “[配对照相机和智能手机 \(设备连接\)](#)” (P.392)

# 照相机开机时的无线连接待机设定（蓝牙）

您可以选择在电源开启时，照相机是否为与智能手机或选购遥控器的无线连接待机。

🔗 请预先完成照相机与智能手机或选购的遥控器之间的配对。除非完成配对，否则无法选择**[蓝牙]**。

## 菜单

• MENU →  → 4. Wi-Fi/蓝牙 → 蓝牙

关	即使电源开启，照相机将不会为无线连接待机，并且无线信号将不会发射。
开 	当照相机为开时，其会发出无线信号，并为无线连接待机。 您可以通过 OM Image Share 的操作连接照相机和智能手机并远程拍摄或传输图像。
开 	当照相机开启时，它将开始发射无线信号，且如果设备已配对（P413），它将待机以便与遥控器连接。

🔗 如果在专用的 OM Image Share 应用程序中启用了 GPS 跟踪日志，则从应用程序下载的位置数据将被添加至选择了**[开 **]时所拍摄的照片。

# 照相机关机时的无线设定（关闭主电源并待机）

您可选择照相机处于关闭状态时是否保持与智能手机的无线连接。

## 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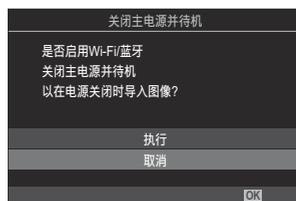
• MENU →  → 4. Wi-Fi/蓝牙 →  设定 → 关闭主电源并待机

始终询问	关闭照相机时，系统将提示您选择是否保持与智能手机的无线连接。
关	关闭照相机将终止与智能手机的无线连接。
开	当照相机关闭时，其与智能手机的连接保持有效，并且智能手机仍可用于下载或查看照相机上的图像。

## “始终询问”

当[关闭主电源并待机]选为[始终询问]时，若满足以下所有条件，照相机关闭之前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

- 将[飞行模式]选择为[关]
- 照相机当前已与智能手机连接（P392）
- 正确插入了存储卡



执行	关闭照相机，但无线智能手机连接保持有效状态。
取消	关闭照相机，并终止无线智能手机连接。

- ① 如果在显示确认对话框后约一分钟内未进行任何操作，照相机将结束与智能手机的无线连接并自动关机。
  - ① 若保持活动状态，无线连接将在如下情况下自动终止：开启照相机即可恢复连接。
    - 连接保持非活动状态达 12 小时
    - 存储卡被取出
    - 更换了电池
    - 在内置电池充电过程中发生充电错误
- ⚠ 请注意，若将[关闭主电源并待机]选为[开]，则当 ON/OFF 杆旋转至 ON 时，照相机可能无法立即开启。

# 将图像传送到智能手机

您可以在照相机中选择图像并将它们加载到智能手机上。您也可以使用照相机预先选择要分享的图像。

 “选择要分享的图像 (预约分享)” (P.292)

- 如果**蓝牙** (P.395) 选为**[关]**或**[开 \*]**，则选择**[开 \*]**。
- 将**蓝牙** (P.395) 选为**[开 \*]**可使照相机进入待机状态，准备好进行无线连接。

## 1. 在智能手机上，轻触 OM Image Share 中的**[导入照片]**。

 根据智能手机的不同，可能会出现 Wi-Fi 连接的确认屏幕。按照屏幕上的说明连接智能手机与照相机。

- 照相机中的图像将以列表形式显示。

## 2. 选择想要传送的图像并轻触保存按钮。

- 保存完毕后，您可以从智能手机关闭照相机。
- 即使**蓝牙** (P.395) 设为**[关]**或**[开 \*]**，也可以通过照相机上的**[设备连接]**来使用**[导入照片]**。

# 在照相机关机时自动上传图像

若要将照相机配置为在关机时自动将图像上传到智能手机，您需要：

- 标记图像以供分享 (P.292) 。
- 启用关闭主电源并待机 (P.396) 。
- 如果您使用的是 iOS 设备，请启动 OM Image Share。

当您在照相机上将图像标记为分享并关闭照相机时，OM Image Share 中会出现一条通知。当轻触通知时，图像会自动传送到智能手机。

# 通过智能手机进行遥控拍摄（实时显示）

您可以一边在智能手机屏幕上查看实时取景，一边用智能手机操作照相机进行遥控拍摄。

- 照相机会显示连接屏幕，而所有操作均通过智能手机执行。
- 如果[蓝牙] (P.395) 选为[关]或[开 \*]，则选择[开 \*]。
- 将[蓝牙] (P.395) 选为[开 \*]可使照相机进入待机状态，准备好进行无线连接。

1. 启动 OM Image Share 并轻触[遥控]。
2. 轻触[实时显示]。
3. 轻触快门按钮进行拍摄。
  - 拍摄的图像将保存在照相机的存储卡上。

✎ 即使[蓝牙] (P.395) 设为[关]或[开 \*]，也可以通过在照相机上启动[设备连接]来使用[实时显示]。

ⓘ 可用的拍摄选项会受到部分限制。

# 通过智能手机进行遥控拍摄（遥控快门）

您可以用智能手机操作照相机进行遥控拍摄（遥控快门）。

- 所有操作均可在照相机上进行。此外，您还可以使用智能手机屏幕上显示的快门按钮来拍摄照片和录制视频。
- 如果[蓝牙] (P.395) 选为[关]或[开 \*]，则选择[开 \*]。
- 将[蓝牙] (P.395) 选为[开 \*]可使照相机进入待机状态，准备好进行无线连接。

1. 启动 OM Image Share 并轻触[遥控]。
2. 轻触[遥控快门]。
3. 轻触快门按钮进行拍摄。
  - 拍摄的图像将保存在照相机的存储卡上。

☞ 即使[蓝牙] (P.395) 设为[关]或[开 \*]，也可以通过在照相机上启动[设备连接]来使用[遥控快门]。

# 添加位置信息到图像

利用智能手机的 GPS 功能，您可以在用照相机拍照时添加位置信息。

- 如果[蓝牙] (P.395) 选为[关]或[开 \*]，则选择[开 \*]。
- 将[蓝牙] (P.395) 选为[开 \*]可使照相机进入待机状态，准备好进行无线连接。

## 1. 使用照相机拍照之前，启动 OM Image Share 并开启位置信息添加功能。

- 当系统提示您同步智能手机与照相机的时钟时，请按照 OM Image Share 中显示的说明进行操作。

## 2. 使用照相机拍照。

- 当可以添加位置信息时，拍摄屏幕上将亮起📍。当照相机无法获取位置信息时，📍将会闪烁。
- 当照相机已处于开启状态或从待机模式恢复时，可能会需要一些时间才能添加位置信息。
- 当屏幕上显示📍时，位置信息将被添加到所拍摄的图像中。
- 当查看带有位置信息的图像时，屏幕上会显示📍。

📍 视频中无法添加位置信息。

## 3. 完成拍摄后，关闭 OM Image Share 中的位置信息添加功能。

# 重设智能手机连接设定 (重设 设定)

您可以将智能手机连接设定恢复为默认值。

## 菜单

- MENU →  → 4. Wi-Fi/蓝牙 →  设定 → 重设  设定

 将重设以下菜单项目。

- [ 连接安全] (P.394) / [ 连接密码] (P.403) / [ 关闭主电源并待机] (P.396)

 连接到智能手机之前，您需要重新配对设备 (P.392)。

# 更改密码 (📶 连接密码)

若要更改 Wi-Fi/Bluetooth® 密码, 请执行以下操作:

## 菜单

• MENU → 🏠 → 4. Wi-Fi/蓝牙 → 📶 设定 → 📶 连接密码

1. 按画面指南所指示的 Ⓞ 按钮。
  - 将设定新的密码。

📶 Wi-Fi 连接密码和 Bluetooth® 连接密码都可更改。

📶 更改密码后重新连接至智能手机。👉 “配对照相机和智能手机 (设备连接)” (P.392)

# 通过 USB 连接电脑

## 安装软件

安装以下软件以便在通过 USB 直接连接到电脑时可以访问照相机。

### OM Workspa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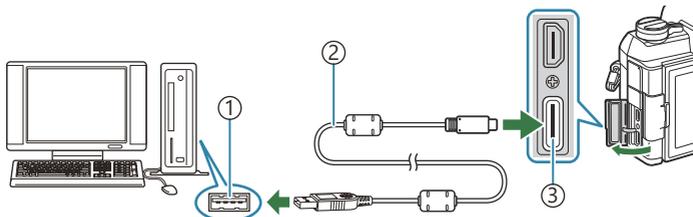
此电脑应用程序可用于下载，查看和管理用照相机拍摄的照片和电影。还可用于更新照相机固件。该软件可从我们的网站下载。下载软件时，请准备好提供照相机序列号。

按照屏幕上的说明安装软件。系统要求和安装说明可在我们的网站中找到。

# 将照片复制到电脑（存储/MTP）

通过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脑用作读卡器或便携式设备，可以传输图像。

## 1. 确认照相机已关闭后，使用 USB 电缆将其连接到电脑。



- ① USB 端口
- ② USB 电缆（附带）
- ③ USB 接口

- USB 端口的位置因电脑而异。有关 USB 端口的信息，请参阅电脑随附的文档。

## 2. 打开照相机电源。

- 照相机将显示一条信息，提示您识别 USB 电缆所连接的设备。
- 如果未显示该信息，请将 **[USB 模式]** (P375) 选择为 **[始终询问]**。
- 如果电池电量很低，连接电脑时照相机将不会显示信息。确保电池已充电。

## 3. 使用 $\Delta$ $\nabla$ 高亮显示 **[存储]** 或 **[MTP]**，然后按 **OK** 按钮。按 **OK** 按钮。

**[存储]**：照相机用作读卡器。

**[MTP]**：照相机用作便携式设备。



## 4. 照相机将作为新的存储设备连接到电脑。

① 即使您的电脑配置了 USB 接口，在以下环境中数据传送也不能保证。

- 通过扩展卡等设备添加 USB 端口的计算机、不带预装操作系统的计算机或自行组装的计算机

① 照相机连接到电脑时，无法使用照相机功能。

① 如果电脑无法检测到照相机，则断开连接并重新连接 USB 电缆。

① 选择 **[MTP]** 时，无法将超过 4 GB 的视频复制到电脑中。

⚙️ 当 **ON/OFF** 控制杆处于 **OFF** 位置时，通过 USB 连接电脑还可以为照相机电池充电。充电时间因电脑及其他设备的性能会有很大的不同。

# 将照相机用作网络摄像头（网络摄像头）

照相机可连接至电脑并用作网络摄像头，进行在线会议和直播。无需额外的驱动程序或应用程序。只需通过 USB 连接两台设备即可将照相机拍摄的视频和音频数据串流至电脑（USB 流媒体）。

1. 确认照相机已关闭后，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

2. 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脑。

① USB 端口的位置因电脑而异。有关 USB 端口的信息，请参阅电脑随附的文档。

3. 打开照相机电源。

🔗 如果屏幕上不显示 USB 模式，请将[USB 模式] (P.375) 选择为[始终询问]。

① 如果电池电量很低，连接电脑时照相机将不会显示信息。确保电池已充电。

4. 使用  $\Delta$   $\nabla$  高亮显示[网络摄像头]并按 OK 按钮。

- 照相机将进入拍摄模式。
- 将显示  图标。
- 通过操作照相机调整亮度和对焦。

5. 在 PC 上，启动所需的网络会议或串流服务应用程序。在应用程序的设备设定中选择所连接照相机的型号名称。

- 视频和音频的串流将开始。
- 视频将以 1280×720 的影片分辨率进行串流。

① 当[ ]的[流畅度]设为[60p]、[30p]或[24p]时，视频以[30p]的分辨率串流。当将它设为[50p]或[25p]时，视频以[25p]的分辨率串流。

① 如果将[ ]选为 S&Q（慢和快动作），则视频画质将变为正常视频模式。

🔗 即使未插入存储卡，照相机也能用作网络摄像头。

🔗 如果连接了外接麦克风，则将串流麦克风采集的音频。

🔗 当[从 USB 供电]选择为[执行]时，将照相机用作网络摄像头时会从 PC 为照相机进行 USB 供电。

是否能进行 USB 供电取决于电脑 USB 端口的规格和性能。

当环境温度或内部温度变高时，照相机供电可能不能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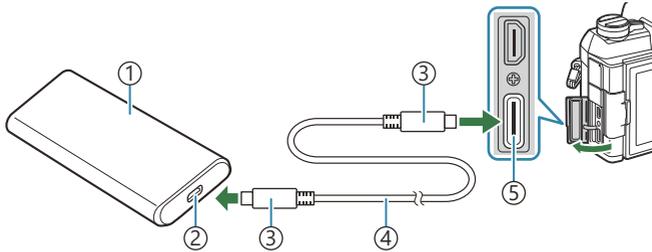
- ① 以下情况下，无法将视频和音频串流到电脑：
  - 将拍摄模式选为视频模式以外的选项，或正在显示播放屏幕或菜单屏幕。  
根据正在使用的应用程序，执行这些操作可能会暂时中断视频和音频串流。
- ① 正在将视频和音频串流至电脑时通常有以下限制。
  - 拍摄和视频录制不行。
  -  无法配置视频质量设定。
  -  **影像风格** (P.222) 固定为[与  相同]。
- ① 无法在电脑上更改曝光及其他照相机设定。

# 通过 USB 为照相机供电（供电）

可使用市售手机电池和 USB-AC 适配器来减少电池消耗。这些设备可以在以下条件下使用：  
电压/电流：5 V 1.5 A

① 当环境温度或内部温度变高时，照相机供电可能不能进行。此外，照相机正在接受供电时，连续视频录制时间可能会缩短。

## 1. 确认照相机已关闭后，使用 USB 电缆将其连接到设备。



- ① 手机电池或其他 USB 设备
- ② USB 端口
- ③ C 型 USB 接口

- ④ USB 电缆
- ⑤ USB 接口

- 连接方法因设备不同而异。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设备随附的文档。
- 您可能无法通过某些 USB 设备来进行 USB 供电。请参阅 USB 设备随附的手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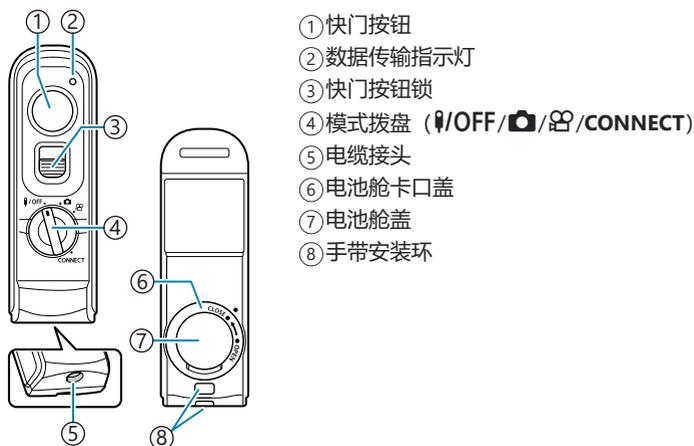
## 2. 打开照相机电源。

- 照相机将从连接的 USB 设备充电。
- 如果照相机显示一条信息，提示您识别 USB 电缆所连接的设备，请选择**[供电]**。
- 如果电池电量很低，连接 USB 装置时照相机将不会显示信息。确保电池已充电。
- 当照相机从 USB 设备供电时，会显示 USB 图标。

# 使用遥控器

## 各部件的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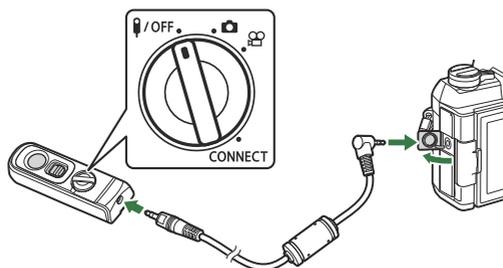
### RM-WR2 (选购)



① 本照相机无法与选购的 RM-WR1 遥控器进行无线连接。

# 连接

## 有线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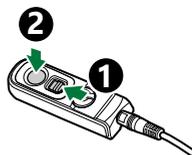


将遥控器的模式拨盘旋转至 **OFF**，然后通过附带的电缆将遥控器连接到相机上。  
按下快门按钮即可拍照。

录制视频之前，请将[**快门功能**]选为[**REC**]。👉“通过按快门按钮录制视频（**快门功能**）”（P.326）

⚠️ 连接电缆时，无法使用无线遥控器。

🔒 若要为 B 门拍摄或类似拍摄启用快门按钮，请上滑快门按钮锁。



## 无线连接

对于无线连接，必须先将照相机与遥控器进行配对。

### 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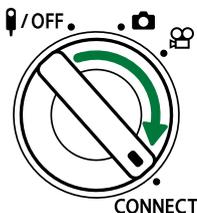
• MENU → **Y** → 4. Wi-Fi/蓝牙 → 无线快门设置

**开始配对** 按照屏幕上的说明进行操作。配对成功后，[**蓝牙**]将设为[**开**]。

**删除配对** 如果选择[**执行**]并按 **OK** 按钮，配对的设备将被删除。

1. 高亮显示[开始配对]并按 **OK** 按钮。

2. 当显示“正在配对”的信息时，请将遥控器的模式拨盘转动至 **CONNECT** 并在该位置保持不动。



- 3 秒钟后，配对开始。在配对完成之前，请在 **CONNECT** 位置保持不动。如果在完成之前旋转了模式拨盘，数据传输指示灯就会快速闪烁。
- 配对开始时，数据传输指示灯将亮起。

3. 当显示配对完成的信息时，请按 **OK** 按钮。

- 将显示遥控器固件版本。



- 配对完成时，数据传输指示灯将熄灭。
  - 配对成功后，**[蓝牙] (P395)** 将自动设为**[开]**。
- ① 如果在显示配对完成信息之前旋转了遥控器的模式拨盘或按下了照相机的 **MENU** 按钮，配对过程将终止。配对设备信息将被重设。请重新执行设备配对。
- ① 如果您旋转了当前未与 **CONNECT** 配对的遥控器的模式拨盘并保持 3 秒钟，或是当配对失败时，先前连接的配对信息将被重设。请重新执行设备配对。

## 删除配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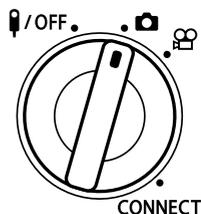
1. 选择[删除配对]，然后按 **OK** 按钮。

2. 选择[执行]，然后按 **OK**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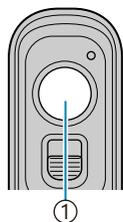
- ① 将照相机与遥控器配对后，在将照相机与新的遥控器配对之前，您必须执行**[删除配对]**以重设配对信息。

建立照相机和遥控器之间的无线连接前，确认将[蓝牙] (P.395) 选为[开 ]。设为[开 ]时，显示屏中会出现  而且照相机在开机后会立即处于与遥控器进行无线通信的待机状态。

1. 将遥控器的模式拨盘转动至  或 。



2. 按下遥控器上的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① 快门按钮

- 当遥控器的模式拨盘设为  (静态拍摄模式) 时：如果将遥控器上的快门按钮轻按至第一位置 (半按快门按钮)，就会显示 AF 确认标志 (●)，并且对焦位置将显示一个绿框 (AF 目标)。
- 当遥控器的模式拨盘设为  (视频录制模式) 时：如果按下遥控器上的快门按钮，就会开始视频录制。再次按下遥控器上的快门按钮将停止视频录制。

# 遥控器的数据传输指示灯

亮起一次	遥控器操作被正确发送到照相机。
快速闪烁 (1 秒)	遥控器操作未正确发送到照相机。请缩短照相机与遥控器之间的距离。如果问题仍未解决，请检查照相机的设定。
快速闪烁 (3 秒)	照相机与遥控器的配对出现问题。请重新执行设备配对。
不亮起	在以下情况下可能会出现这种情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遥控器的电池没电了。</li><li>• 遥控器的模式拨盘处于 <b>OFF</b> 位置。</li><li>• 照相机和遥控器是通过电缆连接的</li></ul>

① 即使**蓝牙** (P.395) 被设为**开**，您仍可以通过在照相机上启动**设备连接**，从而将照相机连接到智能手机上。

但是，当照相机连接到智能手机上时，您将无法通过遥控器来控制照相机。

① 当**飞行模式** (P.390) 设为**开**时，将无法进行设备配对和遥控拍摄。

① 当以无线方式与遥控器相连时，照相机不会进入待机模式。

① 如果将遥控器的模式拨盘旋转至 **OFF** 位置，照相机将根据**待机时间** (P.377) 的设定进入待机模式。

**蓝牙** (P.395) 选为**开**时照相机不会进入待机模式，除非遥控器上的模式拨盘处于 **OFF** 位置。

① 如果在照相机处于待机模式时操作遥控器，那么照相机恢复操作可能需要更长的时间。

① 从待机模式唤醒时，将无法通过遥控器来控制照相机。请在照相机恢复操作之后再操作遥控器。

① 使用完遥控器后，请将遥控器的模式拨盘旋转至 **OFF** 位置。

# 遥控器的 MAC 地址

遥控器的 MAC 地址就印在遥控器附带的保修卡上。

# 使用遥控器的注意事项

- 请勿使劲拉电池舱盖或用它来转动电池舱卡口盖。
- 请勿用尖锐物品刺穿电池。
- 握住电缆时，请勿让遥控器掉落或摆动遥控器。
- 电缆或遥控器接头上的水分可以干扰无线控制并使有线连接变得不可靠。
- 在盖上电池舱卡口盖之前，请确认上面没有异物。
- 在连接或断开电缆之前，请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OFF。

# 通过 HDMI 连接电视或外接显示屏

## 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或外接显示屏 (HDMI)

照片可以在通过 HDMI 连接到照相机的电视机上显示。可使用电视机展示照片。



您还可以在照相机通过 HDMI 连接到外接显示器或录像机时拍摄电影。

① HDMI 电缆可以使用其它厂家产品。请使用经 HDMI 认证的电缆。

# 在电视机上查看照片 (HDM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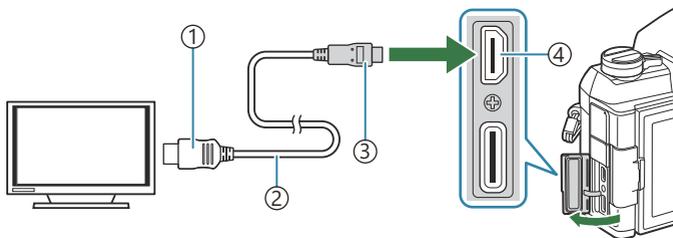
可以通过 HDMI 线缆直接连接到照相机的高清电视上观看照片和电影。

有关输出信号设定的信息，请参阅“外部显示器显示选项 (HDMI 设定)” (P.374)。

## 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

使用 HDMI 电缆连接照相机。

1. 确认照相机已关闭后，使用 HDMI 电缆将其连接到电视机。



- ① A 型 HDMI 接口
- ② HDMI 电缆
- ③ D 型 HDMI 接口
- ④ HDMI 接口

2. 将电视切换到 HDMI 输入并打开照相机。

- 电视将显示照相机显示屏上的内容。按  按钮可查看照片。

- ⓘ 有关切换到 HDMI 输入的信息，请参阅电视随附的手册。
- ⓘ 根据电视机的设定，影像可能会被剪裁，某些信息指示可能看不见。
- ⓘ 当照相机通过 USB 连接到电脑时，无法使用 HDMI。
- ⓘ 如果将  **[HDMI 输出]** (P.272) > **[输出模式]** 选择为 **[录制模式]**，信号将以当前的动画帧尺寸输出。如果电视机不支持所选的帧尺寸，则不会显示图像。
- ⓘ 如果选择了 **[4K]** 或 **[C4K]**，静态拍摄时将使用 1080p 优先格式。

# 注意

## 有关防尘防水功能的信息

- 本照相机的防水规格为 IPX3（与本公司提供的 IPX3 或更高级别防水镜头组合使用时）。
- 本照相机的防尘规格为 IP5X（在本公司的测试条件下）。

## 注意事项

- 当照相机受到冲击时，可能会丧失防尘和防水功能。
- 检查以下部分是否有异物，包括污垢、灰尘或沙子：电池舱盖、存储卡舱盖、接口盖的密封填料部分以及与其接触的部件，还有就是安装镜头和附件时接触到的部件。请使用干净且不会留下线头的布将异物擦去。
- 为了确保防尘和防水性能，请在使用前盖紧盖子并安装好镜头。
- 请勿在打湿的情况下操作照相机、打开/关闭盖子或安装/取下镜头。
- 只有在安装了兼容的镜头/附件时，才能确保防水功能。请检查兼容性。  
有关兼容的附件，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 维护

- 用干布将水彻底擦拭干净。
- 彻底清除污垢、灰尘或沙子等异物。

# 电池

- 本照相机使用我们的锂离子电池。切勿使用除我们的正宗电池以外的任何其他电池。
- 照相机的耗电量因使用方式和其它条件迥然不同。
- 由于下列动作即使在不拍摄时也会大量耗电，电池会很快耗尽。
  - 在拍摄模式下半按快门按钮，反复执行自动对焦。
  - 在显示屏上长时间显示图像。
  - 连接到电脑上（通过 USB 为照相机供电的情况除外）。
  - 让无线 LAN/Bluetooth® 保持启用状态。
- 使用电量不足的电池时，照相机可能会不显示不足警告就自动关闭电源。
- 电池在购买时没有充满电。请在使用前为电池充电。
- 将照相机存放一个月或更长时间之前，请取出电池。将电池长时间留在照相机中会缩短其寿命，可能使其无法使用。
- 使用 USB-AC 适配器的正常充电时间约为 4 小时（估计）。
- 请勿使用非指定用于附带电池类型的 USB-AC 适配器或充电器。同样，也不要将 USB-AC 适配器用于非指定类型的电池（照相机）。
- 如果使用的电池类型不正确，可能会有爆炸的危险。
- 请按使用说明书中“ 注意” (P.498) 下的说明废弃要报废的电池。

# 在国外使用您的 USB-AC 适配器

- USB-AC 适配器可用于世界各地 100V 至 240V AC (50/60 Hz) 范围内的大部分家庭电源。但是，根据您所在的国家或地区，AC 电源插座的形状可能不同，并且 USB-AC 适配器可能需要插头转换器来匹配墙壁插座。
- 请勿使用第三方旅行适配器，这样可能无法正常使用 USB-AC 适配器。

## 可更换镜头

请根据场景和您的创作意图选择镜头。

使用为 Micro Four Thirds 规格专门设计的镜头，该镜头具有 M.ZUIKO DIGITAL 标签或如图所示的标志。若配合转接环，您还可以使用 Four Thirds 系统镜头。需要选购适配器。



- 在照相机上装卸防尘护盖和镜头时，请让照相机上的镜头卡口向下。这样可防止灰尘和其它异物进入照相机内部。
- 在灰尘较多的场所，请勿取下防尘护盖或安装镜头。
- 请勿直接对着太阳安装镜头。由于太阳光通过镜头聚焦所产生的放大效应会导致照相机发生故障，甚至引发起火。
- 请勿丢失防尘护盖或后盖。
- 未安装镜头时，请将防尘护盖装在照相机上，以免灰尘进入。

## 镜头和照相机的组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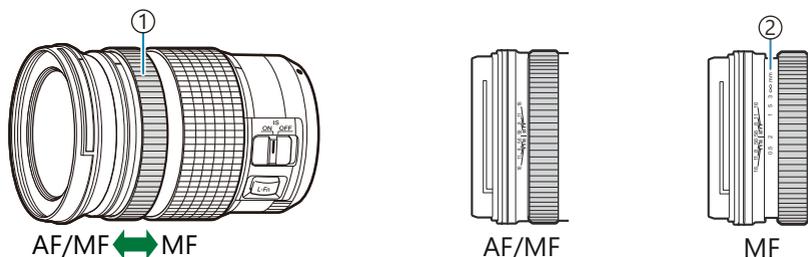
镜头	照相机	安装	AF	测光
Micro Four Thirds 系统镜头	Micro Four Thirds 系统照相机	执行	执行	执行
Four Thirds 系统镜头		可用卡口转接环进行安装	执行 <sup>1</sup>	执行

<sup>1</sup> 在放大显示、视频录制或星空 AF 模式下不可用。

# MF 离合器镜头

MF 离合器镜头上的“MF 离合器”（手动对焦离合器）机构可以通过重新定位聚焦环，在自动和手动对焦之间进行切换。

- 拍摄前请检查 MF 离合器的位置。
- 无论在照相机上选择了哪种对焦模式，如果将对焦环滑动到镜头末端的 AF/MF 位置可选择自动对焦，而将其滑动到靠近照相机机身的 MF 位置则可选择手动对焦。



- ① 对焦环
- ② 可视焦点距离

⚠ 即使在 MF 离合器位于 MF 位置的情况下，将 **[MF 离合器]** (P.151) 选择为 **[无效]** 也会禁用手动对焦。

# 使用配备了 SET/CALL 功能的镜头时的显示屏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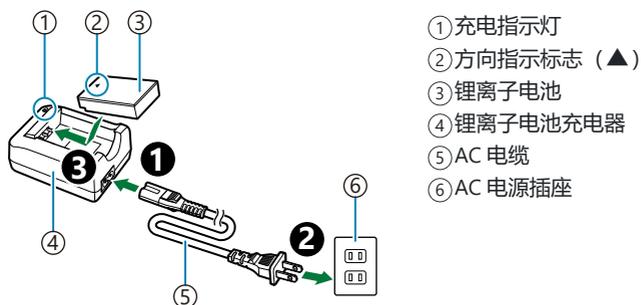
使用镜头 SET（焦距预设）选项保存对焦位置后，照相机显示屏显示“●Set”，使用 CALL（预设焦距释放）选项恢复所保存的对焦位置后，则显示“●Call”。

有关 SET（焦距预设）和 CALL（预设焦距释放）的详细信息，请参阅镜头说明书。



## 使用充电器 (BCS-5)

### 1. 为电池充电。



- 充电时间约为 3 小时 30 分钟。有关充电指示灯和电池充电的状态，请参阅下表。

充电指示灯	电池充电
亮橙色光	正在充电
关	充电完成
闪烁橙色光	充电出错

# 指定外接闪光灯

使用另购的照相机专用闪光灯时，可以使用照相机操控来选择闪光模式，以使用闪光灯拍摄照片。有关闪光功能及其使用方法的信息，请参阅闪光灯随附的资料。

选择适合您需要的闪光灯，并考虑所需的输出功率和闪光设备是否支持微距拍摄等因素。照相机通信专用的闪光灯支持各种闪光模式，包括 TTL 自动和超级 FP。该照相机还支持这些无线闪光控制系统：

## 无线电控制闪光拍摄：CMD、⚡CMD、RCV 和 X-RCV 模式

照相机通过无线电信号控制一个或多个远程闪光灯。可以放置闪光灯的位置范围会增大。闪光灯可以控制其他兼容设备，或通过配以无线电指令/接收器以允许使用不支持无线电闪光控制的设备。

## 无线遥控闪光拍摄：RC 模式

照相机通过光学信号控制一个或多个远程闪光灯。可以使用照相机操控按钮选择闪光模式 (P427)。

### 兼容型闪光灯可以使用的功能

#### FL-700WR

闪光控制模式	TTL-AUTO, MANUAL, FP TTL AUTO, FP MANUAL, MULTI, RC, SL MANUAL
GN (闪光指数, ISO 100)	GN 42 (75/150 mm <sup>1</sup> ) GN 21 (12/24 mm <sup>1</sup> )
支持的无线系统	CMD、⚡CMD、RCV、X-RCV、RC

#### FL-900R

闪光控制模式	TTL-AUTO, AUTO, MANUAL, FP TTL AUTO, FP MANUAL, MULTI, RC, SL AUTO, SL MANUAL
GN (闪光指数, ISO 100)	GN 58 (100/200 mm <sup>1</sup> ) GN 27 (12/24 mm <sup>1</sup> )
支持的无线系统	RC

闪光控制模式	TTL-AUTO, MANUAL, RC <sup>2</sup>
GN (闪光指数, ISO 100)	GN8.5
支持的无线系统	RC <sup>2</sup>

1 闪光灯可提供闪光覆盖的最大镜头焦距（斜线后面的数字为相当于 35mm 格式焦距）。

2 仅作为指令（发光器）使用。

## 无线遥控闪光拍摄

### P A S M B

无线闪光拍摄适用于支持无线遥控（RC）兼容型闪光灯。遥控闪光灯可通过安装在照相机热靴上的部件进行控制。可以单独为最多三个其他组里的闪光灯分别调整设定。

主闪光灯和遥控闪光灯都必须使用 RC 模式（P.426）。

### 配置 RC 模式

1. 将[**RC 模式**]（P.188）选择为[开]并按下 **OK** 按钮。

- 照相机将退出拍摄显示。
- 屏幕上显示“RC”。



2. 按 **OK** 按钮。

- 将显示 RC 模式超级控制面板。



- 按 **INFO** 按钮可显示标准 LV 超级控制面板。每次按下 **INFO** 按钮时，显示都会改变。

### 3. 调整闪光设定。

- 使用  $\Delta$   $\nabla$   $\langle$   $\triangleright$  按钮高亮显示项目，并旋转前拨盘选择设定。



- ① 组、闪光控制模式
- ② 闪光补偿
- ③ 光学信号强度
- ④ 频道
- ⑤ 闪光选择

组	选择一个组。设定的变更适用于所选组中的所有闪光灯。安装在照相机上的闪光灯是 A 组的成员。
闪光控制模式	选择闪光模式。
闪光补偿	调整闪光输出。当将闪光模式选择为[ $\downarrow$ MANUAL]时，您可以选择手动闪光输出的值。
光学信号强度	选择闪光灯发出的光控制信号的亮度。如果已将闪光灯放置在离照相机最远的位置，请选择[High]。此设定适用于所有组。
闪光选择	选择 $\downarrow$ （标准）或 FP（超级 FP）。选择比闪光同步速度快的超级 FP 的快门速度。此设定适用于所有组。
频道	选择用于闪光控制的频道。如果您发现附近的其他光源干扰了远程闪光控制，可更改频道。

## 设置闪光灯

### 1. 将遥控闪光灯设定为 RC 模式。

- 开启外接闪光灯的电源，按 **MODE** 按钮并选择 RC 模式。
- 设置组以使用专用外置闪光灯进行控制，并配置其通信信道使它们与照相机设定相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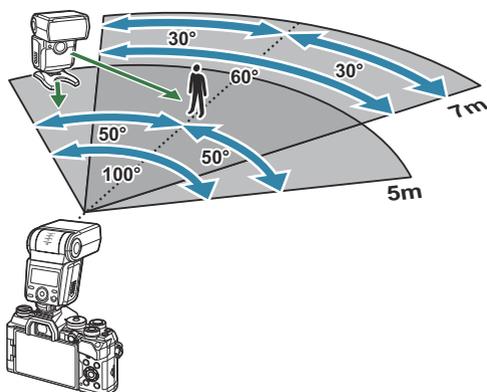
### 2. 排列各闪光灯。

- 让遥控传感器朝向照相机方向定位无线闪光灯。

### 3. 确认照相机和闪光灯已充电后拍摄照片。

## 无线闪光控制范围

该图仅供参考。无线闪光控制范围因照相机上安装的闪光灯类型和周围环境的条件而异。



- 建议每个组最多包含 3 个闪光灯。
- 如果选择的快门速度低于 4 秒，则无法在快门减震模式或后帘慢速同步模式下使用无线闪光拍摄。
- 在快门减震和静音模式下无法选择超过 4 秒的等待时间。
- 如果被摄体太靠近照相机，闪光控制信号可能会干扰曝光。此情况可通过降低照相机闪光灯亮度的方法来解决，例如使用散光板。

## 其它外接闪光灯

使用安装至照相机热靴的第三方闪光灯时，请注意以下几点：

- 使用施加超过 250 伏左右电压到 X 触点的老式闪光灯会损坏照相机。
- 连接信号接点不符合我公司规格的闪光灯也可能会损坏本照相机。
- 选择模式 **M** 及不超过闪光同步速度的快门速度，然后将[ISO]设为除[Auto]以外的某个设定。
- 仅可在将闪光灯手动设为使用照相机所选的 ISO 感光度和光圈值时进行闪光控制。闪光灯亮度可通过调整 ISO 感光度或光圈进行调整。
- 请使用与镜头相匹配的有照明角度的闪光灯。照明角度通常使用相当于 35 mm 格式照相机的焦距表达。

## 主要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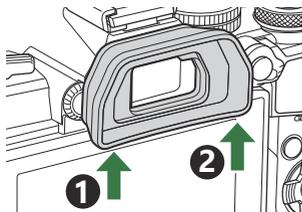
### 转接镜头

转接镜头连接于照相机镜头上以进行快速简单的鱼眼或微距摄影。有关可用镜头的信息，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 ■ 眼罩 (EP-16)

您可以切换到大尺寸眼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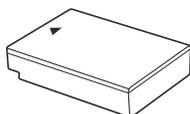
### 拆卸



# 附件

有关最新信息，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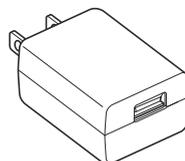
## 电源



锂离子电池  
BLS-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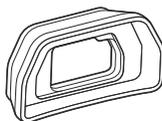


锂离子电池充电器  
BCS-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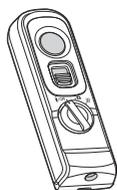
USB-AC 适配器  
F-5AC

## 取景器



眼罩  
EP-16/EP-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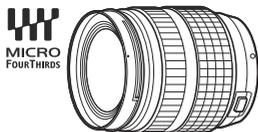
## 遥控器/释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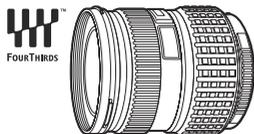
遥控器  
RM-WR2

# 镜头

## Micro Four Thirds 系统镜头



## Four Thirds 系统镜头



- 配合本照相机使用 Four Thirds 系统镜头需要 MMF-2 或 MMF-3 Four Thirds 适配器。
- 可以与适配器一起使用的镜头有限制。有关详情，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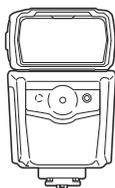
Four Thirds 适配器  
**MMF-2/MMF-3**

## 转接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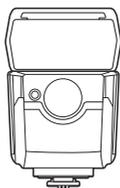
- **MC-20** (增距镜)
- **MC-14** (增距镜)
- **FCON-P01** (鱼眼转换器)
- **MCON-P02** (微距转换器)

有关兼容镜头的信息，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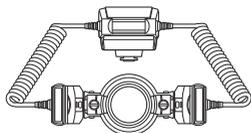
## 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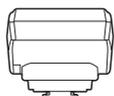
电子闪光灯  
**FL-900R**



电子闪光灯  
**FL-700WR**



微距闪光灯  
**STF-8**



无线电引闪器  
**FC-WR**



无线电接收器  
**FR-WR**

## 相机套/背带

- 照相机套
- 背带

## 连接电缆

- USB 电缆
- HDMI 电缆 (HDMI 电缆可以使用其它厂家产品。)

## 存储卡

- SD
- SDHC
- SDXC

存储卡可从第三方供应商购买。

## 麦克风

麦克风可从第三方供应商购买。

## 软件

适用于电脑的照片管理/编辑软件

**OM Workspace**

智能手机应用程序

**OM Image Share**

# 清洁和存放照相机

## 清洁照相机

---

在清洁照相机之前，请先关闭照相机电源，并取出电池。

- 请勿使用甲苯、酒精等强效溶剂或经过化学处理的布。

### 外壳：

- 请使用软布轻拭。如果照相机非常脏，可将布放入中性肥皂水中浸泡，然后拧干。使用该湿布擦拭照相机，再用干布擦干。在海滩使用照相机后，可用干布沾上清水拧干后擦拭照相机。

### 显示屏：

- 请使用软布轻拭。

### 镜头：

- 使用市售的吹气球清除镜头上的灰尘。镜头上的灰尘可用拭镜纸轻轻地擦拭。

## 存储

---

- 如果长时间不使用本照相机，请取出电池和存储卡。将本照相机存放在阴凉干燥且通风良好的地方。
- 请定期插入电池并检测照相机的功能是否正常。
- 安装前请去除机身和后盖上的灰尘和其它杂质。
- 未安装镜头时，请将防尘护盖装在照相机上，以免灰尘进入。存放镜头前请务必先盖上镜头前盖和后盖。
- 照相机使用后需进行清洁。
- 切勿将照相机与驱虫剂一起存放。
- 为了避免照相机受到腐蚀，请勿将照相机放在有化学成份的环境中。
- 镜头脏时其表面可能会发霉。
- 长时间未使用照相机时，在使用之前请务必检查照相机的每个部位。在拍摄重要的图像（如海外旅行途中）之前，请务必先进行试拍，以确认照相机是否可以正常的操作。

## 检查和清洁图像传感器

---

本照相机具有除尘功能，可防止灰尘进入图像传感器，并且可通过超声波的振动功能来清除图像传感器表面的灰尘。打开照相机电源时，除尘功能便会工作。除尘功能与像素映射（检查图像传感器和图像处理电路）同时动作。由于每次打开照相机的电源，都会启动除尘功能，为使除尘功能有效地发挥作用，应竖握照相机。

## 像素映射-检查图像处理功能

---

同时检查图像传感器和图像处理功能。为获得最佳效果，请在拍摄和播放结束后至少等待一分钟再进行像素映射。

1. 选择**[像素映射]** (P385)。
  2. 选择**[执行]**，然后按 **OK** 按钮。
    - 在像素映射过程中显示 **[处理中]** 进度条。像素映射结束后，会返回到菜单状态。
- 在像素映射功能进行过程中，如果不慎将照相机电源关闭，可参照步骤 1 重新启动此功能。

## 即使已装上电池仍无法开启照相机

### 电池未完全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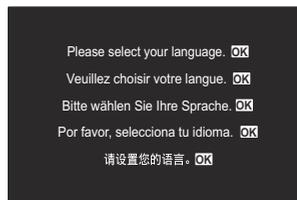
- 为电池充电。🔋 “为电池充电” (P.29)

### 电池因寒冷而暂时无法发挥功能

- 电池性能在低温环境下会减低。请取出电池并放入口袋中片刻，为其加温。

## 显示的对话框提示您选择语言

- 在以下情况下会显示此对话框。
  - 初次开启照相机。
  - 您尚未选择语言。



有关选择语言的信息，请参阅“初始设定” (P.39)。

# 按下快门按钮时不拍照

## 照相机已自动关闭

- 将[快速睡眠模式]选择为[开]时，若在设定的时间内未执行任何操作，照相机将进入睡眠模式。半按快门按钮退出睡眠模式。👁️ [快速睡眠模式] (P.379)
- 如果在设定的时间内没有任何操作，照相机会自动进入睡眠模式以减少电池耗电。👁️ [待机时间] (P.377)
- 如果照相机进入待机模式后在一定时间内没有进行任何操作，照相机将会自动关机。👁️ [定时关机] (P.378)

## 闪光灯充电中

- 充电过程中，显示屏上的 ⚡ 标志闪烁。请待闪烁停止，然后按下快门按钮。

## 无法对焦

- 照相机无法对焦于过于靠近照相机的被摄对象，也无法对焦于不适用于自动对焦的被摄对象（AF 确认标志将在显示屏中闪烁）。请增加与被摄对象间的距离或对焦于一个高对比度物体（其与照相机的距离等同于主要被摄对象与照相机的距离），然后构图并拍摄。

### 难以对焦的被摄对象

在下列情况可能难以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

- AF 确认标志闪烁。

照相机将无法在以下情况下对焦。



对比度指数低的被摄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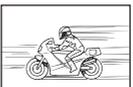


对焦框中央亮光过高

- AF 确认标志亮起但被摄对象并未良好对焦。



距离不等的被摄对象



快速移动的被摄对象



被摄对象不在 AF 区域中

## 减少噪点功能被开启

- 通常在拍摄夜景时，快门速度会调慢，因此容易产生噪点。以较慢快门速度拍摄后，照相机开启降噪处理，在此过程中无法拍摄。可以将[长时间曝光降噪]设为[关]。👁️ [长时间曝光降噪] (P.176)

## 减少 AF 焦点的数量

- 可用 AF 目标的大小和数量会因群组目标设定 (P.112) 以及[数码增距功能] (P.249)、[样式] (P.214)、驱动设定 (P.192) 和[影像防抖] (P.202) 所选的选项而不同。

## 未设定日期和时间

### 照相机按购买当时的设定使用

- 购买时，照相机未设定时间和日期。使用照相机前，请设定日期和时间。🔗“初始设定” (P.39)

### 从照相机中取出电池

- 如果照相机取出电池约 1 天，日期和时间设定将回到出厂预设设定（内部测量）。若电池装入照相机后短时间内取出，则设定会更快被取消。在拍摄重要图像之前，请确定日期和时间的设定是否正确。

## 设定的功能恢复为出厂预设设定

- 当模式拨盘转动至另一设定或照相机关闭时，📷 和 SCN 模式中被更改的设置会重设为默认值。
- 当模式拨盘转动至另一设定或照相机关闭时，自定义模式 (C-C4) 中被更改的设置会重设为保存的值。选择自定义模式时，若将[自定义模式保存设定]选择为[保存]，更改后的设定将自动保存给所选模式。🔗“在自定义模式下保存对设定所做的更改” (P.86)

## 照片被“洗掉了”

- 这可能是因为在逆光或半逆光情况下拍照而引起的。这种现象称作眩光或重像。尽可能考虑采用不会摄入强烈光源的构图。即使光源不在图像里仍可能发生眩光。使用镜头遮光罩遮蔽镜头避免光源直射。若镜头遮光罩无效，请用手遮蔽镜头阻挡光线。

## 不明亮点出现在所拍图像的被摄对象上

- 这可能是图像传感器上的坏点造成的。进行[像素映射]。如果问题依然存在，请多重像素映射几次。🔗“像素映射-检查图像处理功能” (P.436)

## 按下某个按钮没有激活期待的功能，但激活了别的功能

- 可能是将其他功能指定给了按钮，取代了原有的功能。请检查[按钮设定] (P.315) 中的设定。

## 无法从菜单选择的功能

- 打开菜单时，无法设定的项目将以灰色显示。在灰色项目被高亮显示时按下 **OK** 按钮，会显示不可用的原因。请参阅屏幕上的说明并检查设定。🔍 “显示为灰色的项目” (P.106)

## 无法从超级控制面板设定的功能

- 取决于当前的拍摄设定，有些功能可能无法使用。请检查同一功能在菜单中是否显示为灰色。

## 拍摄对象发生扭曲

- 以下功能使用电子快门：
  - 视频录制 (P.88) / 静音模式 (P.198) / 专业抓拍 (P.199) / 高分辨率拍摄 (P.234) / 对焦包围拍摄 (P.267) / 景深合成 (P.240) / 实时 ND 拍摄 (P.237) / HDR (P.243) / **SCN** 模式下的背光 HDR 和手持夜景拍摄 (P.73)

当拍摄对象快速移动或照相机突然移动时，这可能导致发生扭曲。在拍摄过程中请避免突然移动照相机，或者请使用标准连拍。

## 照片中出現线条

- 以下功能使用电子快门，此时闪烁以及与荧光灯和 LED 照明相关的其他现象可能会导致出现线条：
    - 视频录制 (P.88) / 静音模式 (P.198) / 专业抓拍 (P.199) / 高分辨率拍摄 (P.234) / 对焦包围拍摄 (P.267) / 景深合成 (P.240) / 实时 ND 拍摄 (P.237) / HDR (P.243)
- 选择较慢的快门速度可以减少闪烁。您还可以使用闪烁扫描来减少闪烁。🔍 [📷 闪烁扫描] (P.159) 、 [📷 闪烁扫描] (P.159)

## 只显示被摄对象，不显示信息

- 显示模式已切换到“仅有图像”。按 **INFO** 按钮并切换至另一显示模式。🔍 “切换信息显示” (P.47)

## 无法从 MF (手动对焦) 更改对焦模式

- 您所用的镜头可能配备有 MF 离合器机构。在这种情况下，如果向照相机机身一侧滑动对焦环，就会选定手动对焦。请检查镜头。🔍 “MF 离合器镜头” (P.423)

## 显示屏上不显示任何内容

---

- 当有东西（例如您的脸、手或背带）靠近取景器时，显示屏将关闭，同时打开取景器。👁️ [“在不同显示间切换” \(P.45\)](#)

# 错误代码

显示屏指示	可能的原因/解决方法
 没有找到存储卡	<b>存储卡未插入或未被识别。</b> 插入存储卡。或重新正确插入存储卡。
 这张卡不能使用	<b>存储卡有问题。</b> 取出并重新插入存储卡。如果仍未能解决问题，请将卡格式化。如果格式化失败，则该卡无法使用。
 写保护	<b>存储卡被写保护（“锁定”）。</b> 存储卡写保护开关处于“LOCK”位置。请将开关返回至解锁位置（P33）。
 存储卡已满	<b>禁用拍摄；存储卡已满。</b> 插入另一个存储卡或删除照片。 在删除照片之前，请确保您要保留的任何照片都已复制到电脑。
 存储卡已满	<b>存储卡上没有足够空间来记录更多图像。</b> 插入另一个存储卡或删除照片。 在删除照片之前，请确保您要保留的任何照片都已复制到电脑。
 没有记录任何图像	<b>无法播放；存储卡里没有照片。</b> 所选存储卡内无照片。 在选择播放模式之前先拍摄照片。
 该图像不能显示	<b>所选文件已损坏因而无法播放。或者，该图像所用的格式照相机不支持。</b> 请使用电脑成像软件或类似软件查看图像。 如果计算机上无法显示图像，则文件可能损坏。
 图像不能被编辑	<b>照相机润饰功能无法应用于其他设备记录的图像。</b> 请在计算机或其他设备上润饰图像。

显示屏指示	可能的原因/解决方法
设定日期和时间	<b>时钟未设定。</b> 设定时钟 (P.382)。
 <b>Heat</b>	<b>由于连续拍摄造成照相机的内部温度上升。</b> 关闭照相机，等待内部温度下降。
 相机内部温度过高， 请在相机降温后使用	<b>由于连续拍摄造成照相机的内部温度上升。</b> 稍等片刻让照相机自动关闭。 让照相机的内部温度下降后再恢复操作。
 剩余电量不足	<b>电池电量耗尽。</b> 为电池充电。
 未连接	<b>照相机未正确连接至电脑、HDMI 显示设备或其它设备。</b> 重新连接照相机。
镜头已锁。请转动 变焦环解锁。	<b>伸缩式镜头的镜头保持在缩进状态。</b> 请伸出镜头。
镜头锁定。请重新 安装镜头。	<b>照相机与镜头之间发生了异常现象。</b> 请关闭照相机的电源，检查镜头的连接，然后重新打开电源。

## 照相机

产品类型	
产品类型	Micro Four Thirds 标准可换镜头式数码照相机
镜头	M.ZUIKO DIGITAL、Micro Four Thirds 系统镜头
镜头卡口	Micro Four Thirds 卡口
35 mm 胶卷照相机的焦距	约为镜头焦距的两倍
图像传感器	
产品类型	4/3 英寸 Live MOS 传感器
像素总数	约 2177 万像素
有效像素数	约 2037 万像素
屏幕尺寸	17.4 mm (水平方向) × 13.0 mm (垂直方向)
宽高比	1.33 (4:3)
取景器	
类型	带眼睛感应器的电子取景器
像素数	约 2360000 点
放大率	100%
视点	约 27 mm ( $-1 \text{ m}^{-1}$ )

<b>实时取景</b>	
感应器	使用 Live MOS 传感器
放大率	100%
<b>显示屏</b>	
产品类型	3.0 英寸 TFT 彩色 LCD，多角度，触摸屏
像素总数	约 104 万像素（宽高比 3:2）
<b>快门</b>	
产品类型	电子控制焦平面快门
快门速度	1/8000-60 秒、B 门摄影、T 门摄影
闪光同步速度	1/250 秒或更慢
<b>自动对焦</b>	
产品类型	高速成像 AF
对焦点	121 点
对焦点选择	自动，可任意选择
<b>曝光控制</b>	
测光方式	TTL 测光系统（成像器测光） 数码 ESP 测光/中央重点平均测光/点测光
测光范围	-2 至 20EV (F2.8, 相当于 ISO 100)
ISO	L64; L100; 200 – 25600, 步进为 1/3 或 1 EV
曝光补偿	±5.0EV (1/3、1/2、1EV 级)

<b>白平衡</b>	
模式设定	自动/预设白平衡（7种设定）/自定义 WB/白平衡锁定（照相机最多可存储4种设定）
<b>录制</b>	
存储介质	SD、SDHC 和 SDXC UHS-II 兼容
录制系统	数码录制、JPEG（DCF2.0）、RAW 数据
兼容的标准	Exif 3.0、数码打印预约格式（DPOF）
静态照片的声音	Wave 格式
视频录制模式	兼容 MPEG-4 AVC/H.264
音频	立体声线性 PCM，16bit；采样频率 48 kHz（波形格式） 立体声线性 PCM，24bit；采样频率 96 kHz（波形格式）
<b>播放</b>	
显示模式	单张播放/近距播放/索引显示/日历显示
<b>驱动</b>	
驱动模式	单张拍摄；连拍；快门减震；静音；专业抓拍；自拍
连拍	最高 6 fps (📷) 最高 10 fps (♥📷) 10 fps (ProCap) 最高 30 fps (♥📷H/ProCapH)
自拍	12 秒/2 秒/自定义
<b>外接闪光灯</b>	
闪光控制模式	TTL-AUTO（TTL 预先闪光模式）/MANUAL
闪光灯同步速度	1/250 秒或更慢

<b>无线 LAN</b>	
兼容的标准	IEEE 802.11b/g/n
<b>Bluetooth®</b>	
兼容的标准	<b>Bluetooth 5.2 版</b> (Bluetooth Low Energy)
<b>外接接口</b>	
	USB (C 型) ; HDMI (D 型) ; 快门线 (ø2.5mm 迷你插孔) ; 耳机插孔 (ø3.5mm 立体声迷你插孔)
<b>电源</b>	
电池	锂离子电池×1
节电功能	切换至待机模式: 1 分钟, 关机: 4 小时 (此功能可自定义。)
<b>尺寸/重量</b>	
尺寸	约 125.3 mm (宽) × 85.2 mm (高) × 52.0 mm (深) (不包括凸出部位)
重量	约 418 g (包括电池和存储卡)
<b>操作环境</b>	
温度	-10 °C – 40 °C (工作) / -20 °C – 60 °C (存储)
湿度	30% – 90% (工作) / 10% – 90% (存储)
防水性能	IEC 标准规格 60529 IPX3 (适用于照相机与我们的 IPX3 或更高级别防水镜头一起使用时)

# 锂离子电池

型号	BLS-50
类型	可充电式锂离子电池
额定电压	DC7.2 V
额定容量	1210 mAh
放电次数	约 500 次 (因使用情况而异)
环境温度	0 °C – 40 °C (充电)
尺寸	约 35.5 mm (宽) × 12.8 mm (高) × 55 mm (深)
重量	约 46 g

- 本产品的外观和规格如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 有关最新规格，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HDMI、HDMI 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以及 HDMI 标志是 HDMI Licensing Administrator, Inc. 在美国和其他国家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默认设定

## 默认设定

超级控制面板/LV 超级控制面板 (P.450)

 1 标签 (P.455)

 2 标签 (P.463)

AF 标签 (P.467)

 标签 (P.473)

 标签 (P.476)

 标签 (P.478)

 标签 (P.486)

# 超级控制面板/LV 超级控制面板

\*1: 可添加至[指定至自定义模式]。

\*2: 选择[初始化所有设定]可恢复默认设定。

\*3: 选择[重设拍摄设定]可恢复默认设定。

## 拍摄模式: P、A、S、M、B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拍摄模式	<b>P</b>	✓	—	—	
快门速度	1/250 秒 (设为 <b>S/M</b> 时)、B 门 (设为 <b>B</b> 时)	✓	✓	✓	
光圈值	F5.6	✓	✓	✓	
 ISO	ISO Auto	✓	✓	✓	
 AF 目标模式	[·]Single	✓	✓	✓	
曝光补偿/ 					
	曝光补偿	±0.0	✓	✓	✓
		全部±0.0	✓	✓	✓
Wi-Fi/蓝牙	—	—	—	—	
 影像风格	 3 Natural	✓	✓	✓	
 WB	WB Auto	✓	✓	✓	
 色温	5400K (当[  白平衡]设为[CWB]时)	✓	✓	—	
 按钮功能	—	✓	✓	—	
 AF 模式	S-AF	✓	✓	✓	
脸部/眼部检测	 Off	✓	✓	✓	
闪光选择		✓	✓	✓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闪光灯曝光补偿	±0.0	✓	✓	✓
手动设定闪光指数	⚡ Full (闪光灯被设定为[⚡ Manual])	✓	✓	✓
驱动 		✓	✓	✓
测光		✓	✓	✓
样式	4:3	✓	✓	✓
 影像防抖	S-IS Auto	✓	✓	✓
 	L F (高分辨率拍摄被设定为 60m F+RAW 时)	✓	✓	✓
 	4K 30p L-8	✓	✓	✓

## 拍摄模式: (动画)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模式	<b>P</b>	—	✓	✓
快门速度	1/125 秒	—	✓	✓
光圈值	F5.6	—	✓	✓
 ISO	ISO Auto	—	✓	✓
 AF 目标模式	<b>[ # ]Mid</b>	—	✓	✓
曝光补偿/ 				
	曝光补偿	±0.0	✓	✓
		全部±0.0	✓	✓
Wi-Fi/蓝牙	—	—	—	—
 影像风格	<b>3Natural</b>	✓	✓	✓
 WB	WB Auto	—	✓	✓
 色温	5400K (当  白平衡设为[CWB]时)	—	✓	—
 按钮功能	—	—	✓	—
 AF 模式	C-AF	✓	✓	✓
脸部/眼部检测	 Off	✓	✓	✓
 影像防抖	M-IS1	—	✓	✓
 	<b>4K</b> 30p L-8	✓	✓	✓
录音电平	±0	—	✓	✓

## 拍摄模式：RC 模式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拍摄模式	<b>P</b>	✓	—	—	
快门速度	1/250 秒 (设为 <b>S/M</b> 时)、B 门 (设为 <b>B</b> 时)	✓	✓	✓	
光圈值	F5.6	✓	✓	✓	
 ISO	ISO Auto	✓	✓	✓	
 AF 目标模式	[ <b>·</b> ] Single	✓	✓	✓	
曝光补偿/ 					
	曝光补偿	±0.0	✓	✓	✓
		全部±0.0	✓	✓	✓
Wi-Fi/蓝牙	—	—	—	—	
 影像风格	 Natural	✓	✓	✓	
 WB	WB Auto	✓	✓	✓	
 色温	5400K (当 [  白平衡] 设为 [CWB] 时)	✓	✓	—	
 按钮功能	—	✓	✓	—	
A Mode	TTL	✓	✓	✓	
B Mode	Off	✓	✓	✓	
C Mode	Off	✓	✓	✓	
闪光补偿	±0 (设为 TTL/Auto 时)	✓	✓	✓	
闪光输出	1/1 (处于 Manual 模式时)	✓	✓	✓	
闪光选择		✓	✓	✓	
 /FP	 (标准)	✓	✓	✓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Level	Low	✓	✓	✓
Channel	Ch1	✓	✓	✓

- \*1: 可添加至[指定至自定义模式]。
- \*2: 选择[初始化所有设定]可恢复默认设定。
- \*3: 选择[重设拍摄设定]可恢复默认设定。

## 1.基本设定/图像质量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	------	----	----	----

### 📷 自定义模式

C	从自定义模式重新调用	—	—	—	—
	指定至自定义模式	拍摄模式: <b>P</b> 画质: <b>L</b> F+RAW	—	—	—
	自定义模式保存设定	不保存	—	✓	—
	自定义模式名称	—	—	✓	—
C2	从自定义模式重新调用	—	—	—	—
	指定至自定义模式	拍摄模式: <b>P</b> 画质: <b>L</b> F+RAW	—	—	—
	自定义模式保存设定	不保存	—	✓	—
	自定义模式名称	—	—	✓	—
C3	从自定义模式重新调用	—	—	—	—
	指定至自定义模式	拍摄模式: <b>P</b> 画质: <b>L</b> F+RAW	—	—	—
	自定义模式保存设定	不保存	—	✓	—
	自定义模式名称	—	—	✓	—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C4	从自定义模式重新调用	—	—	—	—
	指定至自定义模式	拍摄模式: <b>P</b> 画质: <b>L</b> F+RAW	—	—	—
	自定义模式保存设定	不保存	—	✓	—
	自定义模式名称	—	—	✓	—
 		<b>L</b> F	✓	✓	✓
  详细设定					
	 1	像素数: <b>L</b> 压缩: SF	✓	✓	—
	 2	像素数: <b>L</b> 压缩: F	✓	✓	—
	 3	像素数: <b>L</b> 压缩: N	✓	✓	—
	 4	像素数: <b>M1</b> 压缩: N	✓	✓	—
照片比例设定		4:3	✓	✓	✓
图像查看		关	✓	✓	—
镜头暗角补偿		关	✓	✓	✓

## 2.影像风格/WB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 影像风格		🌈 Natural	✓	✓	✓
📷 影像风格设定		所有项目: ✓	✓	✓	—
📷 白平衡		WB Auto	✓	✓	✓
📷 所有影像 WB 补偿					
	A-B	0	✓	✓	—
	G-M	0	✓	✓	—
📷 <small>WB AUTO</small> 保持暖色调		开	✓	✓	—
⚡+白平衡		关	✓	✓	—
色彩空间		sRGB	✓	✓	✓

## 3.ISO/减少噪声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 自动 ISO 上限/默认值					
	上限值	6400	✓	✓	✓
	默认值	200	✓	✓	✓
📷 自动 ISO 最低速度		自动	✓	✓	✓
📷 ISO 自动		P/A/S/M	✓	✓	—
ISO 级		1/3EV	✓	✓	—
📷 高感光度降噪		标准	✓	✓	✓
低 ISO 处理		连拍优先	✓	✓	✓
长时间曝光降噪		自动	✓	✓	✓

## 4. 曝光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闪烁扫描	关	✓	✓	✓
曝光级	1/3EV	✓	✓	—
曝光调整				
	±0	✓	✓	—
	±0	✓	✓	—
	±0	✓	✓	—

## 5. 测光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测光		✓	✓	✓
 时的测光	自动	✓	✓	✓
 自动重设	取消	✓	✓	✓
半按  进行 AEL 锁定	仅进行 S-AF	✓	✓	✓
 时的测光	执行	✓	✓	✓
 对焦点联动测光	所有项目: ✓	✓	✓	✓

## 6. 闪光灯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RC 模式	关	✓	✓	✓
闪光灯同步速度	1/250sec	✓	✓	✓
慢同步限制	1/60sec	✓	✓	✓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 	关	✓	✓	✓

闪光灯模式设定

红眼修正	取消	✓	✓	✓
同步设定	前帘	✓	✓	✓

## 7. 驱动模式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驱动  / 	<input type="checkbox"/>	✓	✓	✓
防闪烁拍摄	关	✓	✓	✓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连拍设定					
		✓	✓	✓	—
	最大连拍速度	6fps	✓	✓	✓
	拍摄张数限制	关	✓	✓	✓
		✓	✓	✓	—
	最大连拍速度	10fps	✓	✓	✓
	拍摄张数限制	关	✓	✓	✓
		✓	✓	✓	—
	最大连拍速度	30fps	✓	✓	✓
	拍摄张数限制	关	✓	✓	✓
ProCap		✓	✓	✓	—
	快门释放前预拍张数	8	✓	✓	✓
	拍摄张数限制	25	✓	✓	✓
ProCapH		✓	✓	✓	—
	最大连拍速度	30fps	✓	✓	✓
	快门释放前预拍张数	12	✓	✓	✓
	拍摄张数限制	25	✓	✓	✓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自拍定时器设定					
🕒12		✓	✓	✓	—
♥🕒12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	✓	✓	—
🕒2		✓	✓	✓	—
♥🕒2		✓	✓	✓	—
🕒C		✓	✓	✓	—
	拍摄张数设定	3 张	✓	✓	✓
	🕒 定时器	1sec	✓	✓	✓
	间隔时间	0.5sec	✓	✓	✓
	每帧自动对焦	关	✓	✓	✓
♥🕒C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	✓	✓	—
	拍摄张数设定	3 张	✓	✓	✓
	🕒 定时器	1sec	✓	✓	✓
	间隔时间	0.5sec	✓	✓	✓
	每帧自动对焦	关	✓	✓	✓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	------	----	----	----

### 减振 [◆] 设定

快门减震 [◆]	关	✓	✓	✓
等待时间	0sec	✓	✓	—

### 静音 [♥] 设定

等待时间	0sec	✓	✓	—
长时间曝光降噪	关	✓	✓	—
■)))	禁止	✓	✓	—
AF 补偿发光	禁止	✓	✓	—
闪光选择	禁止	✓	✓	—

## 8.影像防抖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影像防抖	S-IS Auto	✓	✓	✓
 影像防抖	连拍速度优先	✓	✓	✓
 影像防抖	开	—	✓	✓
手持辅助	关	✓	✓	✓
镜头防抖优先	关	✓	✓	✓

- \*1: 可添加至[指定至自定义模式]。
- \*2: 选择[初始化所有设定]可恢复默认设定。
- \*3: 选择[重设拍摄设定]可恢复默认设定。

## 1.计算拍摄模式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高分辨率拍摄				
高分辨率拍摄	关	✓	✓	✓
 	50M F+RAW	✓	✓	✓
等待时间	0sec	✓	✓	—
 充电时间	0sec	✓	✓	—
实时 ND 拍摄				
实时 ND 拍摄	关	✓	✓	✓
ND 级数	ND8(3EV)	✓	✓	—
LV 模拟	开	✓	✓	—
景深合成				
景深合成	关	✓	✓	✓
设定拍摄张数	8	✓	✓	—
设定焦距差	5	✓	✓	—
 充电时间	0sec	✓	✓	—
HDR	关	✓	✓	✓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	------	----	----	----

### 多重曝光

多重曝光	关	—	✓	✓
自动修正	关	✓	✓	—
图像重叠浏览	关	—	✓	—

## 2.其它拍摄功能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数码增距功能	关	✓	✓	✓

### 间隔拍摄

间隔拍摄	关	—	✓	✓
拍摄张数设定	100	✓	✓	—
延迟拍摄时间	00:00:01	✓	✓	—
间隔时间	00:00:01	✓	✓	—
间隔模式	时间优先	✓	✓	—
曝光平滑	开	✓	✓	—
间隔动画	关	✓	✓	—
延时影片设定				
	影片分辨率	4K	✓	✓
	流畅度	10fps	✓	✓
梯形失真补偿	关	✓	✓	✓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	------	----	----	----

### 鱼眼补偿

鱼眼补偿	关	✓	✓	✓
视角	1	✓	✓	—
 /  校正	关	✓	✓	—

### B 门/T 门/C 门设定

B 门/T 门 手动对焦	开	✓	✓	✓
B 门/T 门 定时器	8 min	✓	✓	✓
实时合成定时器	3 小时	✓	✓	✓
B 门/T 门 亮度设置	-7	✓	✓	—
B 门实时显示	关	✓	✓	—
T 门实时显示	0.5sec	✓	✓	—
合成设定	1/2sec	✓	✓	✓

## 3. 包围拍摄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AE BKT	关	✓	✓	✓
WB BKT				
A-B	关	✓	✓	✓
G-M	关	✓	✓	✓
FL BKT	关	✓	✓	✓
ISO BKT	关	✓	✓	✓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ART BKT				
ART BKT	关	✓	✓	✓
ART BKT 设定	仅限 ART: ✓ (ART 有多种类型: 仅 <b>1</b> 类型被选中 ✓。)	✓	✓	—
Focus BKT				
Focus BKT	关	✓	✓	✓
设定拍摄张数	99	✓	✓	—
设定焦距差	5	✓	✓	—
 充电时间	0sec	✓	✓	—

# AF 标签

\*1: 可添加至[指定至自定义模式]。

\*2: 选择[初始化所有设定]可恢复默认设定。

\*3: 选择[重设拍摄设定]可恢复默认设定。

## 1.AF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AF 模式	S-AF	✓	✓	✓
 AF+MF	关	✓	✓	✓
星空 AF 设定				
AF 优先	速度优先	✓	✓	✓
AF 操作	<b>AF-ON</b> Start/Stop	✓	✓	✓
快门优先	关	✓	✓	✓
 半按  进行 AF				
S-AF	执行	✓	✓	✓
C-AF/C-AF+TR	执行	✓	✓	✓
MF 模式中的 <b>AF-ON</b>	取消	✓	✓	✓
快门优先				
S-AF	关	✓	✓	✓
C-AF/C-AF+TR	开	✓	✓	✓

## 2.AF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脸部/眼部检测	关	✓	✓	✓
 时  C-AF	执行	✓	✓	—
 脸部/眼部 AF 按钮				
	😊 优先	✓	✓	✓
	😊 优先	✓	✓	✓
眼部检测框	开	✓	✓	—

## 3.AF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AF 补偿发光	开	✓	✓	✓
自动对焦区域提示	开 1	✓	✓	—

## 4.AF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C-AF 灵敏度	±0	✓	✓	✓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b>📷 C-AF 中心优先</b>				
[ + ]Cross	✓	✓	✓	✓
[ # ]Mid	✓	✓	✓	✓
[ # ]Large	✓	✓	✓	✓
[ # ]C1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	✓	✓	✓
[ # ]C2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	✓	✓	✓
[ # ]C3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	✓	✓	✓
[ # ]C4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	✓	✓	✓
<b>📷 AF 限制器</b>				
AF 限制器	关	✓	✓	✓
On1 的距离	5.0 - 999.9m	✓	✓	—
On2 的距离	10.0 - 999.9m	✓	✓	—
On3 的距离	50.0 - 999.9m	✓	✓	—
快门优先	开	✓	✓	—
<b>📷 AF 扫描器</b>	开	✓	✓	✓
<b>📷 AF 调整</b>				
AF 调整	关	✓	✓	—
微调值	±0	—	✓	—

## 5.视频 AF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AF 模式	C-AF	✓	✓	✓
C-AF 速度	±0	✓	✓	✓
C-AF 灵敏度	±0	✓	✓	✓

## 6.AF 目标设定与操作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	------	----	----	----

### AF 目标模式设定

All	✓	✓	✓	—
Single-S	✓	✓	✓	—
Cross	✓	✓	✓	—
Mid	✓	✓	✓	—
Large	✓	✓	✓	—
C1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	✓	✓	—
C2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	✓	✓	—
C3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	✓	✓	—
C4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	✓	✓	—

### 切换 的纵/横方向

AF 目标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	✓	✓	—
AF 目标点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	✓	✓	—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原始设定				
AF 目标模式	✓ (  All)	✓	✓	—
AF 目标点	✓	✓	✓	—
选择屏幕设定				
转盘	Mode	✓	✓	—
按钮	Pos	✓	✓	—
循环设定				
循环选择	关	✓	✓	—
通过  All	取消	✓	✓	—
AF 定位板	关	✓	✓	—

## 7.MF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手动辅助对焦				
放大	关	✓	✓	—
峰值	关	✓	✓	—
对焦指示器	关	✓	✓	—
峰值设置				
峰值颜色	红色	✓	✓	—
高亮强度	标准	✓	✓	—
图像亮度调整	关	✓	✓	—
预设 MF 距离	999.9 m	✓	✓	—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MF 离合器	有效	✓	✓	✓
对焦环	⌚	✓	✓	—
镜头缩回	关	✓	✓	—

- \*1: 可添加至[指定至自定义模式]。
- \*2: 选择[初始化所有设定]可恢复默认设定。
- \*3: 选择[重设拍摄设定]可恢复默认设定。

## 1. 基本设定/图像质量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 📷	4K 30p L-8	✓	✓	✓
🏷️ 模式	P	—	✓	✓
🏷️ 闪烁扫描	关	—	✓	✓
🏷️ 数码增距功能	关	—	✓	✓

## 2. 影像风格/WB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 影像风格	与 📷 相同	✓	✓	✓	
🏷️ 预览辅助	关	✓	✓	—	
🏷️ 白平衡	WB Auto	—	✓	✓	
🏷️ 所有影像 WB 补偿					
	A-B	0	—	✓	—
	G-M	0	—	✓	—
🏷️ WB AUTO 保持暖色调	开	—	✓	—	

### 3.ISO/减少噪声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 自动 ISO 上限/默认值					
	上限值	6400	—	✓	✓
	默认值	200	—	✓	✓
🔊 ISO 自动	开	—	✓	—	
🔊 高感光度降噪	标准	—	✓	✓	

### 4.影像防抖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 影像防抖	M-IS1	—	✓	✓

### 5.录音/连接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录音设定					
录音音量					
	内置 🗣️	±0	✓	✓	✓
	MIC 🗣️	±0	✓	✓	✓
🗣️ 音量限制器	开	✓	✓	—	
降低风声噪音	关	✓	✓	—	
录制音质	48kHz/16bit	✓	✓	—	
🗣️ 插入式电源	开	✓	✓	—	
相机录音音量	有效	✓	✓	—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	------	----	----	----

#### 时间码设置

时间码模式	丢帧	—	✓	—
计数	录制运行	—	✓	—
开始时间	—	—	✓	—

#### HDMI 输出

输出模式	显示器模式	—	✓	—
REC 触发	关	—	✓	—
时间码	开	—	✓	—

## 6. 拍摄辅助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REC 期间的红框	开	✓	✓	—
录音提示灯	弱	✓	✓	—

## 标签

\*1: 可添加至[指定至自定义模式]。

\*2: 选择[初始化所有设定]可恢复默认设定。

\*3: 选择[重设拍摄设定]可恢复默认设定。

### 1.文件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	—	—	—
重设所有图像	—	—	—	—
全部删除	—	—	✓	—

### 2.操作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功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
 拨盘功能	  /   	—	✓	—
  默认设定	最近使用的值	—	✓	—
快速删除	关	—	✓	—
RAW+JPEG 删除	RAW+JPEG	—	✓	—
RAW+JPEG 	JPEG	—	✓	—

### 3.显示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开	—	✓	—
 信息设定	所有项目: ✓	—	✓	—
  信息设定	所有项目: ✓	—	✓	—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设定	[  25]和[日历显示]: ✓	—	✓	—
评级设定	所有项目: ✓	—	✓	—

- \*1: 可添加至[指定至自定义模式]。
- \*2: 选择[初始化所有设定]可恢复默认设定。
- \*3: 选择[重设拍摄设定]可恢复默认设定。

## 1.操作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	------	----	----	----

### 按钮设定

📷 按钮功能					
	连拍/自拍	✓	✓	—	
	视图选择 (切换显示屏/取景器)	✓	✓	—	
	计算拍摄模式	✓	✓	—	
	REC (录制视频)	✓	✓	—	
	AF-ON	✓	✓	—	
	ISO	✓	✓	—	
	AF 区域选择 (AF 区域选择)	✓	✓	—	
	关	✓	✓	—	
	关	✓	✓	—	
	预览	✓	✓	—	
	AF 停止	✓	✓	—	
🔗 按钮功能					
	关	—	✓	—	
	通过按住该按钮进行[EVF 自动切换]	—	✓	—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CP	曝光补偿	—	✓	—
	 REC	●REC (录制视频)	—	✓	—
	 AF-ON	AF-ON	—	✓	—
	 ISO	ISO	—	✓	—
		AF 区域选择 (AF 区域选择)	—	✓	—
		关	—	✓	—
		关	—	✓	—
		放大	—	✓	—
	 L-Fn	AF 停止	—	✓	—
 快门功能		关	—	✓	—
通过  打开的设置界面					
	 AUTO	[Live 实时指南]: ✓	—	✓	—
	ART	[艺术滤镜选项]: ✓	—	✓	—
	SCN	[场景选项]: ✓	—	✓	—

## 转盘设定

### 拨盘功能

P	拨杆 1	 : 曝光补偿  : 程序转换	✓	✓	—
	拨杆 2	 : ISO  : 白平衡	✓	✓	—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A	拨杆 1	☀️: 曝光补偿 🌀: 光圈值	✓	✓	—	
		拨杆 2	☀️: ISO 🌀: 白平衡	✓	✓	—	
	S	拨杆 1	☀️: 曝光补偿 🌀: 快门速度	✓	✓	—	
		拨杆 2	☀️: ISO 🌀: 白平衡	✓	✓	—	
	M/B	拨杆 1	🌀: 光圈值 🌀: 快门速度	✓	✓	—	
		拨杆 2	☀️: 曝光补偿 🌀: ISO	✓	✓	—	
	🔧 拨盘功能						
		P	拨杆 1	☀️: 曝光补偿 🌀: 曝光补偿	—	✓	—
拨杆 2			🔊: 录音电平 🔊: 录音电平	—	✓	—	
A		拨杆 1	☀️: 曝光补偿 🌀: 光圈值	—	✓	—	
		拨杆 2	🔊: 录音电平 🔊: 录音电平	—	✓	—	
S		拨杆 1	☀️: 曝光补偿 🌀: 快门速度	—	✓	—	
		拨杆 2	🔊: 录音电平 🔊: 录音电平	—	✓	—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M	拨杆 1	 : 光圈值  : 快门速度	—	✓	—
	拨杆 2	 : 录音电平  : ISO	—	✓	—
 在菜单选项之间循环		取消	—	✓	—
拨盘方向					
	曝光设定	拨盘 1	✓	✓	—
	Ps	拨盘 1	✓	✓	—
Fn 杆设定					
 Fn 拨杆功能		mode2	—	✓	—
 Fn 拨杆功能		mode2	—	✓	—
Fn 拨杆/电源拨杆		Fn	—	✓	—
电动变焦设定					
 电动变焦速度		标准	✓	✓	—
 电动变焦速度		标准	✓	✓	—

## 2.操作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LV 扩张模式	mode2	✓	✓	—
 锁定	关	✓	✓	—
初始设置	取消	—	✓	—

### 菜单光标设定

页面光标位置	复位	—	✓	—
菜单开始位置	上次	—	✓	—
B 模式设定的快捷方式	开	✓	✓	—

### 按下保持时间

结束实时取景 	0.7sec	—	✓	—
复位实时取景  框	0.7sec	—	✓	—
重设 	0.7sec	—	✓	—
重设 	0.7sec	—	✓	—
重设 	0.7sec	—	✓	—
重设 	0.7sec	—	✓	—
重设 	0.7sec	—	✓	—
复位 	0.7sec	—	✓	—
打开 EVF 自动切换	0.7sec	—	✓	—
结束 	0.7sec	—	✓	—
重设 	0.7sec	—	✓	—
切换  锁定	0.7sec	—	✓	—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结束 Flicker Scan	0.7sec	—	✓	—
调用 WB BKT 设定	0.7sec	—	✓	—
调用 ART BKT 设定	0.7sec	—	✓	—
调用 Focus BKT 设定	0.7sec	—	✓	—
调用  设定	0.7sec			
调用  设定	1.0sec	—	✓	—

### 3.实时取景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夜视	关	✓	✓	—
艺术滤镜 LV 模式	mode1	✓	✓	—
防闪烁 LV	关	✓	✓	—
自拍辅助	开	—	✓	—

### 4.信息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EVF 类型	 类型 3	—	✓	—
 信息设定	[仅有图像]、[信息 1]和[信息 2]: ✓	✓	✓	—
半按  显示的信息	开 2	✓	✓	—
 信息设定	[仅有图像]、[信息 1]和[信息 2]: ✓	✓	✓	—
  水平仪	开	✓	✓	—
 信息设定	[仅有图像]、[信息 1]: ✓	✓	✓	—

## 5. 网格/其他显示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	------	----	----	----

### 网格设定

显示颜色	预设 1	✓	✓	—
网格显示	关	✓	✓	—
预设 1 的颜色	R/G/B: 38 α: 75%	✓	✓	—
预设 2 的颜色	R: 180 G/B: 0 α: 75%	✓	✓	—

### 网格设定

专用于 	关	✓	✓	—
显示颜色	预设 1	✓	✓	—
网格显示	关	✓	✓	—
预设 1 的颜色	R/G/B: 38 α: 75%	✓	✓	—
预设 2 的颜色	R: 180 G/B: 0 α: 75%	✓	✓	—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	------	----	----	----

### 网格设定

专用于 	关	✓	✓	—
显示颜色	预设 1	✓	✓	—
网格显示	关	✓	✓	—
预设 1 的颜色	R/G/B: 38 α: 75%	✓	✓	—
预设 2 的颜色	R: 180 G/B: 0 α: 75%	✓	✓	—
<b>CP</b> 按钮设置	所有项目: ✓	✓	✓	—
多功能设定	除[ISO]以外的所有项目: ✓	✓	✓	—

### 直方图警告设定

高光显示	255	✓	✓	—
阴影显示	0	✓	✓	—

- \*1: 可添加至[指定至自定义模式]。  
 \*2: 选择[初始化所有设定]可恢复默认设定。  
 \*3: 选择[重设拍摄设定]可恢复默认设定。

## 1. 存储卡/文件夹/文件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存储卡格式化	—	—	—	—
文件名	重设	—	✓	—
编辑文件名				
sRGB	MDD	—	✓	—
Adobe RGB	MDD	—	✓	—

## 2. 信息记录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镜头信息设置	关	—	✓	—
dpi 设定	350dpi	✓	✓	—
版权信息				
版权信息	关	✓	✓	—
摄影师姓名	—	—	—	—
版权所有者名称	—	—	—	—

### 3.显示器/声音/连接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触摸屏设定	开	—	✓	—
显示器调整				
☀ (亮度)	±0	✓	✓	—
🌡 (色温)	0	✓	✓	—
EVF 调整				
☀ (亮度)	EVF 亮度自动保持: 关 亮度: 0	✓	✓	—
🌡 (色温)	0	✓	✓	—
眼部识别传感器设定				
EVF 自动切换	开	—	✓	—
切换时的动作	保持屏幕	—	✓	—
显示器打开时	无效	—	✓	—
■)))	开	✓	✓	—
HDMI 设定				
输出尺寸	4K	—	✓	—
输出帧速率	60p 优先	—	—	—
USB 设定				
USB 模式	始终询问	—	✓	—
从 USB 供电	执行	—	✓	—

## 4.Wi-Fi/蓝牙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飞行模式	关	—	✓	—
蓝牙	关	—	✓	—
无线快门设置	—	—	—	—
设备连接	—	—	—	—

### ☐ 设定

关闭主电源并待机	关	—	✓	—
☐ 连接安全	WPA2/WPA3	—	—	—
☐ 连接密码	—	—	—	—
重设 ☐ 设定	—	—	—	—

## 5.电池/睡眠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背光时间设置	Hold	✓	✓	—
待机时间	1 min	✓	✓	—
定时关机	4 小时	✓	✓	—

### 快速睡眠模式

快速睡眠模式	关	✓	✓	—
背光时间设置	8sec	✓	✓	—
待机时间	10sec	✓	✓	—

## 6.重设/时钟/语言/其他

角色		默认功能	*1	*2	*3
重设/初始化设定					
	重设拍摄设定	—	—	—	—
	初始化所有设定	—	—	—	—
🕒 设定					
	🕒	—	—	—	—
	时区	—	—	—	—
🗨️		—	—	—	—
水平尺校正		—	—	✓	—
像素映射		—	—	—	—
固件版本		—	—	—	—
认证		—	—	—	—

# 存储卡容量

## 存储卡容量：照片

表中数据是使用 64 GB SDXC 卡以 4:3 的宽高比记录照片获取的。

记录模式	图像尺寸 (像素数)	压缩比率	文件格式	文件大小 (MB) (大约)	可存储静态图像数
50M F+RAW	(三脚架) 10368×7776	无损压缩	ORF	(三脚架) 168.3	(三脚架) 355
	(手持) 8160×6120			(手持) 121.4	(手持) 489
	8160×6120	1/4	JPEG		
	5184×3888	无损压缩	ORI		
25M F+RAW	(三脚架) 10368×7776	无损压缩	ORF	(三脚架) 157.6	(三脚架) 381
	(手持) 8160×6120			(手持) 110.7	(手持) 541
	5760×4320	1/4	JPEG		
	5184×3888	无损压缩	ORI		
50M F	8160×6120	1/4	JPEG	21.7	2529
25M F	5760×4320	1/4	JPEG	10.9	5033
RAW	5184×3888	无损压缩	ORF	21.7	2806
L SF		1/2.7		13.1	4209
L F		1/4	JPEG	8.9	6180
L N		1/8		4.6	11909

记录模式	图像尺寸 (像素数)	压缩比率	文件格式	文件大小 (MB) (大约)	可存储静态图像数
<b>M1</b> SF	3200×2400	1/2.7	JPEG	5.1	10614
<b>M1</b> F		1/4		3.6	15258
<b>M1</b> N		1/8		1.9	28721
<b>M2</b> SF	1920×1440	1/2.7	JPEG	2.0	27126
<b>M2</b> F		1/4		1.4	37559
<b>M2</b> N		1/8		0.9	61033
<b>S1</b> SF	1280×960	1/2.7	JPEG	1.0	54252
<b>S1</b> F		1/4		0.8	69752
<b>S1</b> N		1/8		0.5	97654
<b>S2</b> SF	1024×768	1/2.7	JPEG	0.8	69752
<b>S2</b> F		1/4		0.6	97654
<b>S2</b> N		1/8		0.3	244135

- 可存储静止图像数会因拍摄对象或是否设定打印预约等因素而变化。在某些情况下，显示屏上所显示的可存储静止图像数，即使在拍摄或删除原存储图像后，也有可能保持不变。
- 实际文件大小因拍摄对象而异。
- 显示屏上显示的最大可存储静态照片数量为 9999。

# 存储卡容量：视频

表中数据是使用 64 GB SDXC 存储卡获取的。

## 视频录制 ([录制音质]: 设为[48kHz/16bit])

影片分辨率	运动补偿	播放流畅度	传感器流畅度	容量 (大约)
C4K	L-GOP	24.00p	—	34 分钟
4K	L-GOP	29.97p	—	81 分钟
		25.00p	—	81 分钟
		23.98p	—	81 分钟
FHD	A-I	29.97p	—	41 分钟
		25.00p	—	41 分钟
		23.98p	—	41 分钟
	L-GOP	59.94p	—	280 分钟
		50.00p	—	280 分钟
		29.97p	—	280 分钟
		25.00p	—	280 分钟
		23.98p	—	280 分钟

## 视频录制 ([录制音质]: 设为[96kHz/24bit])

影片分辨率	运动补偿	播放流畅度	传感器流畅度	容量 (大约)
C4K	L-GOP	24.00p	—	34 分钟
4K	L-GOP	29.97p	—	79 分钟
		25.00p	—	79 分钟
		23.98p	—	79 分钟
FHD	A-I	29.97p	—	40 分钟
		25.00p	—	40 分钟
		23.98p	—	40 分钟
	L-GOP	59.94p	—	254 分钟
		50.00p	—	254 分钟
		29.97p	—	254 分钟
		25.00p	—	254 分钟
		23.98p	—	254 分钟

## S&Q (慢和快动作) 视频

影片分辨率	运动补偿	播放流畅度	传感器流畅度	容量 (大约)
C4K	L-GOP	24.00p	15fps / 12fps / 8fps / 6fps / 3fps / 2fps / 1fps	34 分钟
4K	L-GOP	29.97p	25fps / 24fps / 15fps / 12fps / 8fps / 6fps / 3fps / 2fps / 1fps	81 分钟
		25.00p	24fps / 15fps / 12fps / 8fps / 6fps / 3fps / 2fps / 1fps	81 分钟
		23.98p	15fps / 12fps / 8fps / 6fps / 3fps / 2fps / 1fps	81 分钟
FHD	L-GOP	59.94p	120fps	167 分钟
		50.00p	120fps	167 分钟
		29.97p	120fps	324 分钟
			60fps / 50fps / 25fps / 24fps / 15fps / 12fps / 8fps / 6fps / 3fps / 2fps / 1fps	280 分钟
		25.00p	120fps	324 分钟
			60fps / 50fps / 30fps / 24fps / 15fps / 12fps / 8fps / 6fps / 3fps / 2fps / 1fps	280 分钟
		23.98p	120fps	324 分钟
			60fps / 50fps / 30fps / 25fps / 15fps / 12fps / 8fps / 6fps / 3fps / 2fps / 1fps	280 分钟

• 表中数据是指镜头以最大流畅度记录时。实际码率将随着记录的流畅度和场景而变化。

- 使用 SDXC 卡时，最长可录制 2 小时的视频。超过 2 小时的视频将被录制在多个文件上（根据拍摄条件，照相机可能会在达到 2 小时限制之前自动开始录制到新文件上）。
- 使用 SD/SDHC 时，超过 4 GB 大小的视频将被录制在多个文件上（根据拍摄条件，照相机可能会在达到 4 GB 限制之前自动开始录制到新文件上）。

# 安全事项

## 安全事项



**注意**  
有电击危险  
切勿打开



注意：为避免电击危险，切勿拆卸盖子（或背面板）。机内没有可供用户自行修理的零部件。请将维修事宜交由我们有资格的维修人员进行。

- △ 围在三角形中的感叹号提醒您，这是随本产品提供的文档中的重要操作和维护指示。
- △ **警告** 若不留意此符号下给出的信息而使用本产品，可能导致严重伤害或死亡。
- △ **注意** 若不留意此符号下给出的信息而使用本产品，可能导致伤害。
- △ **通知** 若不留意此符号下给出的信息而使用本产品，可能导致设备受损。

### 警告！

为避免火灾或电击危险，切勿将本产品分解，暴露在水中或在湿度很高的环境中使用。

## 一般注意事项

**阅读所有说明书**—使用本产品前，请阅读所有使用说明书。请妥善保存所有说明书和文档以备将来查阅。

**电源**—只将本产品连到产品标签上标明的电源上。

**异物**—为避免人身伤害，切勿把金属物体插入机内。

**清洁**—在清洁前，必须从墙上插座上断开本产品。请只使用湿布进行清洁。切勿使用任何类型的液体清洁剂，喷雾清洁剂或有机溶液进行清洁。

**热量**—不要在热源：如散热器，热风机，炉子或任何类型的发热设备，装置，包括功率放大器附近使用，存放本产品。

**雷电**—如果在使用 USB-AC 适配器时遇到雷雨天气，请立即将其从墙上插座中拔下。

**附件**—为了您的安全并避免损坏本产品，请只使用本公司推荐的附件。

**位置**—为防止本产品受到损伤，请将其牢靠地安置在稳固的三脚架，台座或支架上。

## 警告

- **请勿在易燃易爆气体附近使用照相机。**
- **使用取景器时请定期让您的眼睛稍作休息。**

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项，将可能导致眼睛疲劳、恶心或类似晕车的感觉。需要休息的时间和频率因人而异；请自行判断。若您感觉疲劳或不适，请避免使用取景器，必要时请咨询医生。
- **请勿近距离对人（婴儿，小孩等）使用闪光灯与 LED（包括 AF 照明灯）。**
  - 必须离被摄对象的脸部至少 1 m。距离被摄对象的眼睛太近发射闪光可导致视觉片刻失明。
- **请勿用照相机看太阳或强光。**
- **勿让小孩、婴儿接触照相机。**
  - 使用和存放照相机时，始终勿让小孩和婴儿拿到，以防止发生下列可导致严重伤害的危险情况：
    - 被照相机手带缠绕，导致窒息。
    - 意外吞食电池，存储卡或其他小部件。
    - 意外朝自己或朝其他小孩眼睛发射闪光。
    - 意外被照相机运动部件伤害。
- **若您发现 USB-AC 适配器或充电器非常热，或发现其周围有任何异味、噪音或烟雾，请立即从墙上插座中拔出电源插头并停止使用。随后，请联系授权的经销商或维修中心。**
- **如果您注意到照相机周围有任何不寻常的气味，噪声或烟雾，请立即停止使用它。**
  - 切勿赤手取出电池，这可引起火灾或烫伤您的手。
- **切勿用湿手拿起或操作本照相机。**

否则可能导致过热、爆炸、燃烧、电击或故障。
- **请勿将照相机留在会有极高温度的地方。**
  - 否则可能导致部件变坏，在某些情况下可能导致照相机着火。不要使用被覆盖（例如用毯子）的充电器或 USB-AC 适配器。否则可能导致过热，造成火灾。
- **小心使用照相机，避免受到低温烫伤。**
  - 当照相机包含金属部件时，过热可导致低温烫伤。小心以下情况：
    - 长时间使用时，照相机会变热。如果您在此状态持拿照相机，可能导致低温烫伤。
    - 在极冷温度环境的地方，照相机机身的温度可能低于环境温度。如果可能，在寒冷温度下使用照相机时戴上手套。
- **为保护本产品中包含的高精技术部件，切勿将照相机留置于下列地方，无论是使用中或存放：**
  - 温度和/或湿度高或会起剧烈变化的地方。直射阳光下，沙滩上，锁住的汽车中，或靠近其他热源（火炉，散热器等）或增湿器。
  - 在多沙或多尘的环境中。
  - 接近易燃物品或爆炸物。
  - 在水湿地方，如浴室或雨中。
  - 在易受强烈振动的地方。
- **本照相机使用我们公司指定的锂离子电池。请使用指定的 USB-AC 适配器或充电器为电池充电。请勿使用其他任何 USB-AC 适配器或充电器。**
- **切勿在微波炉，电热板或压力容器上焚烧或加热电池。**
- **切勿将照相机放在电磁设备上或附近。**

否则可能导致过热，燃烧或爆炸。
- **切勿用任何金属物件连接端子。**

- 当携带或存放电池时要注意，以防其与首饰、大头针、拉链、钥匙等任何金属物体接触。短路可能导致过热，爆炸或燃烧，进而烧伤您。
- 为防止导致电池漏液或损坏其端子，请小心遵循使用电池的所有说明。切勿尝试分解电池或用任何方法修改它，如焊接等。
- 如果电池液进入您的眼睛，请立即用清澈冷水冲洗眼睛，并立即寻求医治。
- 如果您无法从照相机中取出电池，请联系授权的经销商或维修中心。请不要强制取出电池。对电池外壳的损坏（如擦痕等）可能导致发热或爆炸。
- 始终将电池存放在小孩和宠物够不着的地方。如果小孩或宠物意外吞食了电池，请立即寻求医治。
- 为防止电池漏液，过热或导致火灾或爆炸，请仅使用推荐用于本产品的电池。
- 如果可充电电池未在指定时间内重新充电，请停止充电且勿使用它。
- 不要使用有刮擦或外壳损坏的电池，并且不要刮擦电池。
- 切勿掉落或敲击电池，让电池受到强烈冲击或连续震动。否则可能导致爆炸、过热或燃烧。
- 如果在操作中电池泄漏，产生异味，变色或变形，或有任何形式的异常，请立即停止使用相机，并远离火源。
- 如果电池液弄到您的衣服或皮肤上，请立即脱下衣服并用干净冷水冲洗沾到部位。如果电解液烧伤皮肤，请立即寻求医治。
- 切勿在低温环境下使用锂离子电池。否则可能会导致发热、起火或爆炸。
- 锂离子电池仅用于本数码相机。请勿将电池用于其他设备。
- **不要让小孩或动物/宠物玩弄或传递电池（防止危险行为，例如舔、放入嘴中或咀嚼等）。**

## 仅可使用专用可充电电池、电池充电器和 USB-AC 适配器。

强烈推荐您仅将我们公司指定的正版可充电电池、电池充电器和 USB-AC 适配器用于本照相机。使用非正版可充电电池、电池充电器和/或 USB-AC 适配器可能会因电池漏液、过热、起火或损坏而引起火灾或人身伤害。对因使用不属于指定正版附件的电池、电池充电器和/或 USB-AC 适配器而造成事故或损害，本公司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注意

- **发射闪光时请勿用手遮住闪光灯。**
- 切勿将电池存放在会受到阳光直接照射的地方，或会受到高温辐射的闷热车辆中，热源附近等。
- 始终保持电池干燥。
- 长时间使用时，电池可能变热。为避免轻微烫伤，请勿在使用照相机后立即取出电池。
- 本照相机使用我们公司生产的锂离子电池。请使用指定的正宗电池。如果使用的电池类型不正确，可能会有爆炸的危险。
- 为保护我们这个星球的资源，请循环使用电池。当您丢弃废旧电池时，请确保将其端子覆盖，并一贯遵守当地的法律和规章。

## 通知

- **请勿在多尘或潮湿的地方使用或存放照相机。**
- **只能使用 SD/SDHC/SDXC 存储卡。切勿使用其他类型的存储卡。**

如果您意外将另一类型的存储卡插入照相机，请联系授权的经销商或维修中心。不要强制取出存储卡。
- 定期将重要数据备份至电脑或其他存储设备，以免意外丢失。
- 对与该设备相关的任何数据丢失，本公司不承担法律责任。
- 当您携带照相机时，请小心手带。它很容易被杂物夹住而导致严重损坏。
- 运输照相机之前，请取下三脚架及其它所有非本公司生产的附件。
- 切勿掉落照相机，或让其经受剧烈冲击或振动。
- 将照相机安装至三脚架或从三脚架取下时，请旋转三脚架螺丝，而不是照相机。
- 请勿接触照相机的电气触点。
- 放置时，请勿将照相机直接朝向太阳。否则可导致镜头或快门帘损坏、色彩故障、图像传感器上产生幻影、或可能引起火灾。
- 请勿让取景器暴露在强光源下或直接暴露在阳光下。取景器过热可能会损坏。
- 请勿用力推拉镜头。
- 更换电池或者打开或盖上盖子之前，请务必先将本产品上的所有水滴或其他潮气清除掉。
- 长时间存放照相机之前，请取出电池。选择凉爽干燥的地方存放，以防止照相机内部湿气凝结或起雾。存放后，打开照相机电源并按下快门按钮测试，确保其操作正常。
- 如果在电视机，微波炉，游戏机，扬声器，大显示器，电视/广播塔或传输塔等有磁性/电磁场，无线电波或高压电的位置附近使用，照相机可能会发生故障。此时，在继续操作之前，请关闭照相机电源再重新开启。
- 请始终遵循本照相机说明书中所述的操作环境限制。
- 按操作说明书中所述，小心插入电池。
- 在安装之前，始终仔细检查电池，看是否有漏液，变色，变形或任何其他异常。
- 长时间存放照相机之前，从其取出电池。
- 当长时间存储电池时，请选择凉爽的地方存放。
- 照相机的电源消耗根据所使用的功能而异。
- 在以下所述的情况下，因连续损耗电力，电池很快耗尽。
  - 在拍摄模式下半按快门按钮反复激活自动对焦。
  - 在显示屏上长时间显示图像。
  - 连接到电脑上时（USB 充电期间除外）。
  - 启用无线 LAN/Bluetooth® 功能。
- 使用耗尽的电池可能导致照相机不显示电池电量警告而关闭电源。
- 如果电池的端子沾湿或沾上油渍时，会引起电池的接触不良。请用干布擦拭干净后再使用。
- 在第一次使用电池前或长时间不使用电池后再次使用前，请务必将其充电。
- 当在低温下用电池操作照相机时，请尽可能使照相机和电池保温。电池在低温下性能会减弱，当回到常温时便会恢复正常。
- 在进行长途旅行时，尤其是出国旅行时，请购买备用电池。旅行途中可能很难购到推荐的电池。

## 使用无线 LAN/Bluetooth® 功能

- **在医院等有医疗设备的场所请关闭照相机。**

照相机发出的无线电波可能对医疗设备造成不良影响，导致故障从而引发事故。请确保在医疗设备附近禁用无线 LAN/Bluetooth® 功能 (P.390)。

- **当在飞机上时请关闭照相机。**

在飞机上使用无线设备可能会妨碍飞机安全操作。请确保在飞机上禁用无线 LAN/Bluetooth® 功能 (P.390)。

## 显示屏

- 请勿用力按显示屏，否则图像可能变得模糊，导致显示模式故障或显示屏损坏。
- 显示屏的顶部/底部可能出现光带，但这不是故障。
- 在照相机中对角地观看拍摄对象时，其边缘在显示屏上可能出现锯齿状。这不是故障，在播放模式下将较不明显。
- 在低温的地方，显示屏可能要花很长时间开启，或者其色彩可能暂时改变。  
在极其寒冷地方使用照相机时，最好偶尔将它放到温暖的地方。因低温而使效果变差的显示屏将在正常温度下恢复。
- 本产品的显示屏采用高精度制造，但是，该显示屏可能会出现亮点或死点。这些像素不会对保存的图像造成任何影响。根据观察角度的不同，可能会出现色彩或亮度不均，这是由于显示屏的结构特性所致，并非故障。这不是故障。

## 法律和其他注意事项

- 本公司对于合法使用条件下，因不适当应用本产品而预料会出现的任何损害或受益，或任何第三方的请求不作任何说明和保证。
- 本公司对于合法使用条件下，因删除图像数据而引起的任何损害或受益不作任何说明和保证。

## 免责声明

- 本公司对于这些书面材料或软件的任何内容不作任何明示或默示的说明和保证，并且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任何特定用途适销性或适用性的默示保证负责，也不对任何继发、偶发或因使用或无法使用这些书面材料、软件或设备而引发的间接损害（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利润损失、业务中断和业务信息丢失所造成的损害）负责。有些国家/地区不允许排除或限制对继发或偶发损害的责任或默示保证，因此上述限制可能并不适用于您。
- 本公司保留对本手册的所有权利。

## 警告

未经授权翻拍或使用具备版权之材料可能违反相关的版权法。本公司对任何侵犯版权所有者权益之未经授权授权的翻拍、使用及其他行为概不负责。

## 版权须知

版权所有。事先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或手段（电子或机械形式，包括翻拍、录制或使用任何类型的信息存储和检索系统）复制或这些书面材料或软件的任何部分。本公司对这些书面材料或软件中所含信息的使用或因此而造成的损害概不负责。本公司有权改变这些书面材料或软件的特征及内容。恕不征求意见或事先通告。

## 商标

---

- SDXC 标识是 SD-3C, LLC 的商标。
- Apical 标识是 Apical 公司的注册商标。



- Micro Four Thirds、Four Thirds 和 Micro Four Thirds 和 Four Thirds 标记是 OM Digital Solutions Corporation 在日本、美国、欧盟国家及其他国家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Wi-Fi 是 Wi-Fi Alliance 的注册商标。
- **Bluetooth**® 商标和图形商标是 Bluetooth SIG 公司所有的注册商标且已授权 OM Digital Solutions Corporation 使用。
- QR 码是株式会社 DENSO WAVE 的商标。
- 本说明书中所引用的照相机文件系统标准为日本电子及信息技术工业协会 (JEITA) 制定的“照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 (DCF) ”标准。
- 其他所有各公司及产品的名称均为相应业主的注册商标和/或商标。有时可能会省略“™”和“®”符号。

本产品已获 AVC 专利组合许可，可供用户进行如下的个人和非商业性活动：(i) 按照 AVC 标准进行视频编码 (“AVC 视频”) 和/或 (ii) 对由从事个人及非商业活动的用户所编码的 AVC 视频和/或从具有提供 AVC 视频授权的视频提供商处获得的视频进行解码。对于其他任何用途，本协议均未授权或暗示许可。其他信息可从 MPEG LA, LLC 获得。详情请访问 [HTTP://WWW.MPEGLA.COM](http://www.mpegla.com)

本照相机中的软件可能包含第三方软件。任何第三方软件均符合其版权所有者的许可证发行者规定的条款和条例。

这些条款和其它第三方软件通知可以在以下网站中所存储的软件通知 PDF 文件中找到：

<https://support.jp.omssystem.com/en/support/imsg/digicamera/download/notice/notice.html>

出版日期 2025.06.



奥之心精密光学（上海）有限公司

咨询热线电话：4006062084

工作时间：星期一 ~ 星期五 8:45 ~ 17:30

法定节假日休息

主页：<https://om-digitalsolutions.cn>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中山西路 1600 号宏汇国际广场 A 楼 209 室

邮编：200235